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5 August 200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阿拉伯国家联盟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处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事务局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

苏丹共和国喀土穆

2006 年 3 月 28 日和 29 日

- 决议
- 《喀土穆宣言》
- 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先生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 参加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的阿拉伯国家代表团团长名单



目录

| | 主题 | 决议号 | 页次 |
|-------------|---|-----|----|
| 1. | 提交给首脑会议的报告 | | |
| | • 关于首脑会议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阿尔及尔）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主席团报告 | 326 | 5 |
| | •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 | |
| | • 遇到的挑战和取得的成绩（2001-2006 年） | | |
| | • 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后续报告 | 327 | 5 |
| 2. | 任命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 | 328 | 6 |
| 3. | 阿拉伯协商首脑会议 | 329 | 7 |
| 4. | 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发展 | | |
| | • 与表决制度有关的实质问题和程序问题 | 330 | 7 |
| | • 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章程 | 331 | 8 |
| | • 阿拉伯各专业组织和部长级理事会工作的进展 | 332 | 13 |
| | • 阿拉伯临时议会 | 333 | 15 |
| 5. | 正在考虑兄弟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向首脑会议（2001 年，安曼）提出的想法 | 334 | 15 |
| 政治问题 | | | |
| 6. | 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的发展 | | |
| | • 启动阿拉伯和平倡议 | 335 | 17 |
| | • 巴勒斯坦问题的发展 | 336 | 18 |
| | • 对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预算和巴勒斯坦人民顽强精神的支持 | 337 | 20 |
| | • 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 | 338 | 22 |
| | • 声援和支持黎巴嫩 | 339 | 24 |
| 7. | 伊拉克局势的事态发展 | 340 | 26 |
| 8. | 伊朗对阿拉伯湾内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岛的占领 | 341 | 28 |
| 9. | 处理因洛克比问题争端而造成的各种损失和采取的措施 | 342 | 30 |

目录(续)

| | 主题 | 决议号 | 页次 |
|----------------|---|-----|----|
| 10. | 反对美国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单方面制裁 | 343 | 31 |
| 11. | 支持苏丹共和国的和平、发展与统一 | 344 | 31 |
| 12. | 关于让中东成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是无核武器地区的声明..... | | 34 |
| 13. | 支助索马里共和国 | 345 | 34 |
| 14. | 支助科摩罗联盟 | 346 | 36 |
| 15. | 非洲-阿拉伯合作 | 347 | 37 |
| 16. | 阿拉伯-欧洲合作 | 348 | 39 |
| 17. | 中阿合作 | 349 | 39 |
| 18. | 阿拉伯与美洲的合作 | 350 | 40 |
| | | | |
| 社会经济问题 | | | |
| 19. | 关于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和相关经济部门业绩情况的报告 | 351 | 41 |
| 20. | 关于阿拉伯国家旅游业情况、对促进旅游业的要求及发展旅游业的建议的报告..... | 352 | 42 |
| 21. | 设立阿拉伯环境基金 | 353 | 43 |
| 22. | 发展阿拉伯世界的教育 | 354 | 44 |
| 23. | 支持和发展阿拉伯国家科学和技术研究 | 355 | 44 |
| 24. | 千年发展目标问题联合部长级会议和阿拉伯千年发展目标宣言 | 356 | 45 |
| 25. | 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 | 357 | 45 |
| 26. | 禽流感..... | 358 | 46 |
| | | | |
| 财务和行政问题 | | | |
| 27. |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财务状况 | 359 | 46 |
| 28. | 对苏丹共和国在喀土穆举办首脑会议第 18 届常会表示感谢和赞赏 | 360 | 47 |
| 29. |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9 届常会的会议地点和日期 | 361 | 47 |
| | - 喀土穆宣言 | | 48 |
| | -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法院的报告 | | 54 |

目录(续)

| | 主题 | 决议号 | 页次 |
|---|---------------------------------------|-----|----|
| - | 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 | 55 |
| - |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先生阁下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 | 64 |
| - |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与会代表团团长名单..... | | 71 |

决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

2006 年 3 月 28 日和 29 日，苏丹共和国喀土穆

提交给首脑会议的报告

关于首脑会议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阿尔及尔）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主席团报告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听取了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兼第 17 届常会主席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的发言，

研究了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向阿拉伯国家的各位国王陛下、总统阁下和埃米尔殿下提交的关于首脑会议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阿尔及尔）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后续工作的报告、决议和承诺执行情况后续委员会的最后报告及总秘书处的备忘录，

回顾了第 17 届常会关于设立决议和承诺执行情况后续委员会的第 293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

并根据委员会的章程，

决定：

向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兼第 17 届常会主席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并向决议和承诺执行情况后续委员会的成员国和秘书长在贯彻执行首脑会议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阿尔及尔）各项决议期间所做出的值得称赞的工作表示感谢。

（首脑会议第 18/326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 遇到的挑战和取得的成绩（2001-2006 年）
- 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后续报告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各方面工作的报告和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第二次后续报告，

决定：

1. 赞扬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在 2001 年至 2006 年期间取得的成绩、为执行首脑会议各项决议采取的各项措施的报告，并呼吁秘书长继续在此方面做出努力；
2. 注意到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第二次后续报告的内容，向秘书长表示感谢，并就这一问题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提交定期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27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任命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外交部长提名阿姆鲁·穆萨连任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来信，

考虑到也门共和国总统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阁下代表阿拉伯集团批准了阿姆鲁·穆萨先生的提名资格，

并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12 条和关于定期召开首脑会议理事会问题的附件第 2 条的规定，

决定：

1. 任命阿姆鲁·穆萨先生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任期五年，自其第一任期结束之日起生效；
2. 对秘书长合理地指导阿拉伯联合行动表示感谢和感激，并赞扬他在本联盟制度的发展和现代化、改革其做法、改进其工作方法、恢复其在阿拉伯社会中的作用和突出其在区域和国际社会中的存在方面所取得的成绩；
3. 请秘书长继续阿拉伯联合行动制度的发展和现代化的计划，突出阿拉伯国家在国际舞台上的立场和政策。

（首脑会议第 18/328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协商首脑会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的原则和目标，

在定期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机制的引导下，

努力发展和改进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方法和机制，

根据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与阿拉伯各国领袖们进行的磋商，

决定：

委托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研究关于在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会议两届常会之间召开一次阿拉伯协商首脑会议，以便审查近期发生的问题、协调阿拉伯国家较高级立场和政策并就此问题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一届常会提交报告的建议。

（首脑会议第 18/329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发展

与表决制度有关的实质问题和程序问题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特别会议的第 6600 号决议（2005 年 12 月 29 日），

根据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0 号和第 291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决定：

1. 把与下述事项有关的问题列入需要参加表决的会员国三分之二赞成票来决定的实质问题清单：

（a）政治和安全问题，包括：

- 一、与维护阿拉伯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
- 二、成员国的主权、安全和统一；
- 三、阿拉伯国家安全战略和措施；

- 四、在不损害《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6 条第 2 款关于需要全体一致有关条款的情况下，抵抗入侵阿拉伯国家联盟中阿拉伯会员国的措施；
 - 五、适当考虑《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5 条第 4 款关于在仲裁和调解书方面要求简单多数之规定，解决阿拉伯争端；
 - 六、较高级的阿拉伯政治战略；
 - 七、阿拉伯国家之间的经济一体化；
 - 八、关于阿拉伯国家或外国联合抵制问题的决议。
- (b) 机构和结构性问题，包括与下述事项有关的问题：
- 一、修改《宪章》或增加《宪章》附件；
 - 二、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设立新的机构；
 - 三、接受新成员进入阿拉伯国家联盟；
 - 四、在不损害《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18 条第 2 款关于在终止时需要全体一致有关条款的情况下，终止或暂停阿拉伯国家联盟某个成员国的成员资格；
 - 五、任命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和批准助理秘书长；
 - 六、与预算有关的问题，适当考虑《宪章》第 16 条关于批准预算需要简单多数的有关规定。
- (c) 理事会决定属于实质问题、需要通过参加表决的成员国三分之二多数赞成通过的问题。
2. 上文执行部分 (a、b、c) 所述事项以外的问题应视为需要参加表决的成员国简单多数赞成通过的问题。
3. 本决议应视为《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的一部分。

(首脑会议第 18/330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章程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特别会议关于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第 6479 号决议(2005 年 1 月 13 日)，

考虑到《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5、6 和 8 条、《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二条和《阿拉伯联盟成员国共同防御与经济合作条约》第 1、2 和 3 条的有关规定，

回顾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第 294 号决议，

申明维护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和平与地区安全及整个阿拉伯地区和平与稳定、巩固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之间的关系以及和平解决其之间可能出现的争端问题的重要性，

意识到需要在阿拉伯联合行动制度框架内成立一个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作为一个专门机构，

决定：

1. 建立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所附章程应取代阿拉伯国家联盟防止、管理和解决争端机制的有关条款；
2. 呼吁阿拉伯国家根据其宪法制度迅速采取批准该章程的措施。

(首脑会议第 18/331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附件

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章程

第 1 条

本章程中以下术语应具有下述含义：

宪章：《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

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

联盟理事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章程：与成立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章程

理事会：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成员国：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

秘书长：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

总秘书处：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

第 2 条

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应在联盟理事会主持下成立，并且应取代阿拉伯国家联盟预防、管理和解决争端的机制。

第 3 条

理事会的宗旨是：

- (a) 防止阿拉伯国家之间出现争端，管理和解决已经出现的争端；
- (b) 监督和研究影响阿拉伯国家安全的事态发展，并向联盟理事会提出建议。

第 4 条

(a) 理事会应由成员国中五位外交部长级代表组成，方式如下：

1. 担任联盟理事会主席职务的国家，部长级；
2. 担任联盟理事会前两届会议主席职务的两个国家，部长级；
3. 担任联盟理事会下两届会议主席职务的两个国家，部长级。

(b) 担任联盟理事会常会主席职务(部长级)的外交部长应主持理事会工作。

(c) 理事会应举行外交部长级会议；还可以举行代表团级会议。

(d) 秘书长应参加理事会的会议。

(e) 理事会可在必要时邀请各机构、专家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人参加其会议。

第 5 条

1. 如果理事会主席或其一位或多位成员是争端当事人，应遵照以下程序：

- 理事会主席职务应由下一届会议的主席担任；
- 作为争端当事人的成员应在本届理事会会议中由下两届会议候任主席取代。

2. 应请争端的每个当事国参加理事会会议，以陈述其观点。理事会可在必要时要求任何会员国提供帮助，协助其履行职责。

3. 理事会应在联盟理事会的会议之前或应联盟的一个成员国、理事会主席或秘书长之请求在必要时每年召开两次部长级会议。

第 6 条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和尊重所有成员国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理事会应承担以下职责：

1. 起草维护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的战略；
2. 在适当考虑《宪章》第 6 条规定的情况下，理事会应在一个阿拉伯国家面临任何侵略或可能发生的侵略时提出采取适当集体措施的建议，同样，如果任何阿拉伯国家对另一个阿拉伯国家进行或可能进行侵略，理事会也应提出采取适当集体措施的建议；
3. 通过发展预警系统和做出包括仲裁、调解和调停在内的外交努力，澄清事实，消除紧张根源，避免未来发生冲突，加强阿拉伯采取预防行动的能力；
4. 在遇到有组织犯罪和恐怖活动等跨界威胁和危险时加强合作；
5. 支持在冲突后阶段进行和平和重建工作，以防止冲突再次发生；
6. 在必要时建议建立一支阿拉伯维和部队；
7. 推动人道主义工作，参与减缓灾害、冲突和危机影响的工作；
8. 与国际和区域组织进行协调与合作，加强阿拉伯世界的和平、安全与稳定，解决任何阿拉伯国家与其他国家之间的争端；
9. 如果冲突升级，除了要提出确保冲突停止的建议之外，理事会还可要求联盟理事会召开特别会议，做出与之有关的必要决议；
10. 视情况需要，在其第一届会议或特别会议上，理事会应向联盟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介绍如何确定维护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的必要措施和分开冲突当事人，以及冲突当事人在双方谈判、斡旋、调解和调停中提出的所有问题和取得的结果。

第 7 条

理事会应有以下系统：

(a) 数据库

秘书长应在总秘书处现有资源框架内建立一个数据库，核对由成员国和国际及区域组织和机构提供的信息，目的是让理事会能够以最佳方式评估局势和履行其职责。

(b) 预警系统

秘书长应在一个关于总秘书处工作人员的专家组的帮助下设立预警系统，以确保对现有数据和信息进行系统分析，监督可能引起冲突的因素，并据此向理事会提交报告，报告中要附上关于冲突可能性问题的详细评估，以期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

(c) 智囊委员会

理事会应成立一个由受人尊敬和尊重的阿拉伯名人组成的智囊委员会。理事会主席和秘书长应选择该委员会一名委员负责在争端的两个或多个当事人之间进行调解、调停或斡旋。《章程》应确定专家委员会的推选方法。

在必要时，理事会主席可与秘书长协商并在有关国家要求和同意的情况下，授权本委员会的一名或多名委员前往冲突区观察和评估冲突局势，并提出便于理事会在各种情况下开展工作的提案和建议。

第 8 条

(a) 联盟理事会应就其获得授权做出决议的问题和理事会应向联盟理事会提出建议以便做出决议的其他问题做出决定。

(b) 联盟理事会可授权理事会采取必要措施稳定紧张地区的安全，例如向冲突地区派遣负有特殊使命的文职或军事观察员代表团。

第 9 条

理事会应建立一种管理其运作程序和组成各委员会的内部制度；联盟部长会议理事会应为此做出一项决议。理事会应根据《宪章》中规定的表决机制考虑其各项建议。

第 10 条

(a) 在理事会的监督下，秘书长应采取必要措施和举措，确保执行委员会用于预防、管理和解决争端的各项建议。

(b) 理事会的资金应出自总秘书处的预算。

第 11 条

总秘书处应承担理事会的技术秘书处的工作。

第 12 条

根据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的授权，秘书长应向联合国秘书长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主席通报本理事会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第 13 条¹

本《章程》应在签字后视为通过，并且应提交成员国根据其宪法制度进行批准和加入。

第 14 条

本《章程》可经其三分之二缔约国同意后进行修改。修改应在其三分之一缔约国交存批准书一个月后生效。

第 15 条

本《章程》应在七个国家向总秘书处交存批准书日期之后十五日生效。就其他国家而言，应在其交存批准书或加入书日期之后一个月生效。

阿拉伯各专业组织和部长级理事会工作的进展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关于第 16 届常会第 279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执行情况的报告、各阿拉伯主管组织立法委员会关于这些组织的评估及其发展规划的报告，以及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建议，

¹ 本章程由所有成员国在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闭幕式（2006 年 3 月 29 日，喀土穆）上签署。

申明阿拉伯各专业组织在阿拉伯联合行动进程中的重要作用，它们对建立这些组织的协议及其章程的承诺，需要根据最近有关阿拉伯和国际社会的事态发展制定执行目标和加强它们的作用，以及需要以成员国关心的基本问题为中心，

重申其呼吁尚未缴纳会费和拖欠会费的成员国根据其预算承诺支付其会费，

呼吁阿拉伯国家确保各阿拉伯组织利用有经验的公司执行区域和泛阿拉伯项目，

又重申社会和经济理事会作为阿拉伯联合行动机构的泛阿拉伯主管部门在规划和监督阿拉伯各专业组织和阿拉伯部长级理事会事务的作用，

决定：

1.1 让阿拉伯专业组织负责按照详细的执行方案拟定发展规划，要包括以下事项：

- 根据最近有关阿拉伯和国际社会的事态发展更新其使命和想要实现的目标；
- 根据具体时间表制定可量化的执行方案；
- 利用明确的标准来衡量它们的绩效并对这些绩效进行连续评估；
- 将支出集中用于各项活动和方案；
- 最佳利用现有资源和努力开发这些资源；
- 发展其组织结构和运作程序，包括
 - 改进各项制度和运作程序
 - 发展人力资源
 - 培养工作团队
 - 发展其电子基础设施并向数字转换。

1.2 阿拉伯各专业组织定期向社会和经济理事会提交执行方案和发展规划的时间表。

2. 委托社会和经济理事会研究由阿拉伯部长级理事会起草的报告（总秘书处应起到作为这些理事会的技术秘书处的作用），并把与这些报告有关的建议提交下一届首脑会议。

(首脑会议第 18/332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临时议会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和《阿拉伯临时议会章程》，

根据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2 号决议 (2005 年 3 月 23 日)，

决定：

1. 欢迎召开阿拉伯临时议会第一届常会及其会议程序，并且申明其支持执行它所肩负的任务；
2. 申明阿拉伯临时议会应拥有独立的预算，除了待定的其他资源之外，其在临时阶段的预算来源应由成员国缴纳等额会费组成；
3. 从现在起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总额为 1 813 000 美元的阿拉伯临时议会近期临时行政预算拨款，由成员国等额缴纳；
4. 请秘书长就阿拉伯临时议会的活动和工作向联盟理事会首脑会议提交定期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33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正在考虑兄弟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向首脑会议 (2001 年，安曼) 提出的想法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和负责研究这一问题的部长委员会的建议，

重申了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7 号决议 (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决定：

一、关于阿以冲突问题：

1. 责成总秘书处研究兄弟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向这个问题的直接关系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出的关于在这片历史性的巴勒斯坦土地上建立一个民主国家的倡议，以确定其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

2. 如果巴勒斯坦方面同意这一倡议，阿拉伯国家应考虑将其作为一项阿拉伯倡议提交国际社会组织；
3. 申明让巴勒斯坦难民返回家园；
4. 需要努力消除以色列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二、在于阿拉伯-非洲空间问题：

责成有关部长委员会研究兄弟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关于与非洲联盟举行必要磋商的想法，以便了解这一倡议并就实现这一目标的适当机制达成一致。

三、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现象：

1. 拒绝对伊斯兰宗教的恐怖主义指控；
2. 需要研究恐怖主义根源，清除有助于恐怖主义传播的因素，包括消除紧张局势焦点、在适用国际法过程中的不公正现象及使用双重标准和侵犯人民权利；
3. 拥护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签署的各项宪章和协议，并支持在非洲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框架内签署的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各项宪章和协议；
4. 呼吁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为恐怖主义制订准确的定义，确定国际社会打击恐怖主义的方式，避免混淆恐怖主义与抵抗占领的人民合法权利。

四、关于联合国及附属组织的改革

1. 重申第 17 届常会关于联合国组织改革问题的第 307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支持兄弟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就这一问题提出的建议；
2. 与非洲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和不结盟国家进行协调，对联合国及其机构的改革问题采取统一立场。

五、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同意支付执行与本决议相关活动所需的财务费用。

（首脑会议第 18/334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政治问题

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的发展

启动阿拉伯和平倡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以及决议和承诺执行情况后续委员会的最后报告，

回顾阿拉伯特别首脑会议（1996 年 6 月，开罗）的决议，即依据国际法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是阿拉伯国家的战略选择，并要求以色列做出对等承诺，

申明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4 届常会的第 221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贝鲁特），通过阿拉伯和平倡议作为该地区持久、全面、公正与和平解决办法的基础，

提及先前关于这一问题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各项决议，特别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8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回顾国际社会在恢复和平进程方面做出的努力，

根据与阿拉伯和平倡议有关的部长委员会的会议（2006 年 3 月 25 日）结果，

决定：

1. 重申和平进程是一个不可分割的进程，只有以色列完全从包括被占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土地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控制线，撤出仍被占领的黎巴嫩南部领土，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194（1948）号决议实现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拒绝一切形式的重新安置办法，以色列承认根据贝鲁特会议（这次会议重申了阿拉伯国家应考虑结束阿以冲突并在全面和平框架内与以色列建立正常关系）形成的阿拉伯和平倡议建立一个拥有主权和独立且首都设在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国，才能实现该地区公正和全面的和平；
2. 呼吁四方重新做出认真努力，以联合国有关决议所阐述的和平进程工作范围、土地换和平原则和不允许使用武力占领他国领土原则、阿拉伯和平倡议和路线图为基础，实现该地区的公正和全面和平；
3. 确认阿拉伯拒绝部分解决和以色列单边措施的立场，将它们视为旨在占领更多被占巴勒斯坦土地，阻碍建立拥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破坏阿拉伯和国际社会

在阿拉伯和平倡议框架内实现阿以冲突全面和持久解决的努力，威胁本地区的安全和稳定；

4. 要求各国和国际组织不要承认部分解决办法和以色列单边措施，或讨论任何试图通过坚持继续违反国际法规则及和平进程的基础和宗旨，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周边地区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土地上扩大定居点和建立隔离墙，强制推行部分、单边解决办法，导致削弱巴勒斯坦人民合法权利或奖励以色列占领的保证或承诺；

5. 责成关于和平倡议的阿拉伯部长委员会，继续与四方及关心和平进程的国际各方保持联系，动员支持这一倡议，通过一项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或大会决议，将其作为预期和平解决阿以冲突的框架。

（首脑会议第 18/335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巴勒斯坦问题的发展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鉴于以色列继续拒绝遵守合法的国际决议，一再违反国际法规则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扩大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侵略，加剧定居点活动，继续建设扩大和执行耶路撒冷犹太化计划的种族主义墙，

申明其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和支持其恢复不可剥夺的合法权利的斗争，

申明其先前关于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

考虑自上一次首脑会议以来的政治事态发展，

提及阿拉伯临时议会 2006 年 3 月 16 日和 17 日在总秘书处会议上就以色列军队袭击杰里科监狱问题发表的声明，

决定：

1. 只有以色列完全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边界线，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建立独立和拥有主权且首都设在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国，只有实现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194（1948）号决议达成一致的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公正解决办法和实现难民安全，才能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和平；

2. 实现这一和平必须通过双方直接谈判，必须依据和平进程的议定宗旨和基础，即国际法的有关决议、土地换和平原则和不容许通过武力获得土地的原则、阿拉伯和平倡议和路线图；
3. 拒绝以色列在 1967 年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土地上正在采取的或打算采取的部分解决方案和单边措施，其目的就是试图在最终定居点问题上抢先占有谈判结果，并根据其扩张主义野心单方面划定边界，使得无法建立一个拥有主权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
4. 强烈谴责以色列计划霸占约旦河谷和死海地区及西岸高地的东部坡地，将其余土地分为三个孤立行政区，以阻止建立一个独立和连成一体的巴勒斯坦国的任何可能；
5. 呼吁国际四方肩负起责任，在阿拉伯和平倡议和路线图基础上努力实现本地区公正和全面和平，并确认任何一方采取的一切措施均必须在双方都执行的背景下进行；
6. 赞扬巴勒斯坦立法选举，它再次肯定了巴勒斯坦人民有决定自己命运并在国土上建立一个将首都设在东耶路撒冷的独立国家的能力及其适应性，并呼吁国际社会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民主选择，对马哈茂德·阿巴斯主席领导下的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表示完全支持，并完全支持巴勒斯坦民族对话，目的是要证实巴勒斯坦人团结一致，并创造最有效手段，实现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根据和平进程的宗旨、联合国有关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在两国基础上实现和平；
7. 重申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特性，拒绝以色列旨在犹太化和吞并该城市的一切非法措施；谴责以色列在阿克萨清真寺地下进行挖掘的行为，这样会使清真寺有倒塌的危险；呼吁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负起保护东耶路撒冷的伊斯兰和基督教圣地的责任；
8. 谴责并申明那个穿越被占领东耶路撒冷将西耶路撒冷与被占西岸地区连接起来的地铁项目非法；呼吁两家法国公司立即撤出，如果它们不答应，将针对它们采取必要措施；同样，呼吁友好的法国政府就这个问题采取与其在国际法项下的责任一致的适当立场；
9. 强烈谴责以色列继续建设种族主义隔离墙，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内部，并要求联合国和各会员国根据国际刑事法院关于种族主义隔离墙的裁决和联合国大会关于种族主义隔离墙的决议，采取必要行动，履行其法律义务；

10. 鼓励国际社会向不断遭受以色列侵犯和侵略的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保护，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实行的国家恐怖主义，努力迫使以色列尊重《日内瓦第四公约》和国际人道主义法；

11. 谴责以色列厚颜无耻地袭击并破坏杰里科监狱，绑架被关押在那里的许多巴勒斯坦国民，这代表了以色列严重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和国际法；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四方谴责这一犯罪行为，完全承担起保障被绑架者安全的责任，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要求释放被绑架者，并确保不再发生这样的侵犯和侵略；

12. 对巴勒斯坦和阿拉伯被拘押者在以色列监狱和拘留所的恶劣生活条件表示极其关注，要求以国际人权组织为代表的国际社会努力揭露以色列监狱的不人道做法，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要求他们根据已经签订的各种协定和谅解书释放这些被拘押者；

13. 确认坚持巴勒斯坦难民根据国际法制有关决议（特别是联合国大会第 194（1948）号决议）和根据阿拉伯和平倡议拥有的重返权利；拒绝一切试图采取不符合接收难民所在阿拉伯国家具体情况的任何形式的安置；重申以色列对引起难民问题并使之长期存在负有法律、政治和道义上的责任；重申国际社会在问题解决之前对巴勒斯坦难民负有责任；对难民接收国在为难民提供包括保护在内的适当条件方面所做的努力表示感谢。

（首脑会议第 18/336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对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预算和巴勒斯坦人民顽强精神的支持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密切关注巴勒斯坦问题的政治事态发展，且鉴于巴勒斯坦经济在以色列连续入侵五年多期间所遭受的损失，申明了继续支持巴勒斯坦经济的重要意义，

谴责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能力的政策和做法，其目的就是破坏建立独立巴勒斯坦国的经济基础，

重申成员国根据贝鲁特（2002 年）、沙姆沙伊赫（2003 年）、突尼斯（2004 年）和阿尔及尔（2005 年）阿拉伯首脑会议有关决议，缴纳强制捐款用以支持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预算、巴勒斯坦人民的顽强精神和巴勒斯坦经济的重要意义，

决定：

1. 呼吁阿拉伯国家继续根据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上通过的预算支助原则和机制，为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从 2006 年 4 月 1 日开始的下一个预算期提供支助，并根据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通过的这一机制，支付其各自在 2005 年 10 月 1 日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预算期内应缴纳的份额；
2. 向那些已经根据前几次首脑会议决定缴纳其承诺款或部分承诺款用以支助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预算的阿拉伯国家表示感谢；呼吁那些尚未及时支付其承诺款的国家及时支付；并责成总秘书处继续公布月度报告，说明承诺款的支付情况，并将报告散发给成员国；
3. 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向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提供赠款和财政及经济援助，尊重巴勒斯坦人的民主选择，警惕有人继续呼吁在最后一次立法选举之后停止支助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否认这些呼吁所依据的假设，提请注意这些呼吁对巴勒斯坦人民的经济和社会状况以及对本地区稳定和安全造成的危险的消极后果；
4. 请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起草一份报告，说明它在一些国家或捐助机构继续提供援助与不符合巴勒斯坦人民目标和利益的政治条件联系起来时可能会失去赠款和援助的数额和规模，并将此报告提交联盟部长级会议理事会下一届会议（第 126 届）审议；
5. 谴责以色列决定中断移交应付给巴勒斯坦方面的税收和关税，呼吁四方和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以撤销其决定，并重申以色列无权夺走其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巴勒斯坦人民代收的这些资源；
6. 谴责以色列违反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在四方主持下达成的关于过境点问题的协定的有关条款，在加沙地带和西岸过境点推行的措施；并警告继续推行这种触及巴勒斯坦人各方面日常生活并且有可能破坏阿拉伯和国际社会为恢复和重振巴勒斯坦经济所做努力的武断措施可能带来的后果；
7. 向那些已经履行其支助阿克萨基金和圣城起义基金以及为这两支基金决定的补充支助的财政义务的阿拉伯国家表示感谢；并呼吁那些尚未履行其补充支助义务的国家及时履行其义务，从而使这两支基金能够根据成立它们所依据的特别首脑会议（2000 年，开罗）的决议，完成其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救济和发展工作；
8. 呼吁阿拉伯金融和经济基金以及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各种机构为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支助做出贡献，增加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各种努力和方案的力度，加强巴勒斯坦人民的经济和机构能力；

9. 呼吁所有尚未加入阿克萨基金和圣城起义基金的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加入基金，并呼吁已经缴纳捐款的国家增加基金捐款，用以满足巴勒斯坦经济和发展进程的基本要求；
10. 呼吁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自愿组织和其他捐助人利用伊斯兰开发银行建立的联系和支付技术能力及机制，为那些解决巴勒斯坦人民基本生活需要的方案和项目提供资金，并根据透明、效率和效果的最佳标准和做法来实施这些方案和项目；
11. 对阿拉伯人民、机构和民间组织提供支助和捐款用以支持遭遇以色列武断和破坏政策及做法的巴勒斯坦人民表示感谢，并且呼吁他们继续提供这样的支持；要求总秘书处继续为此在阿拉伯银行开设账户；并组织向阿拉伯人民收集捐款的运动，用以支助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救济和发展工作；
12. 向那些执行联盟首脑会议理事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向其海关检查站发出指示，开放其市场让原产于巴勒斯坦的产品自由流通并免除这些产品的关税和具有相同意义的税款，并在首脑会议上重申特别会议的第 200 号决议（2000 年，开罗）的阿拉伯国家表示感谢，并要求尚未执行该决议的国家及时执行这项决议；
13. 呼吁那些已经声称要免除巴勒斯坦商品和产品关税和具有相同意义的税款的阿拉伯国家，在这些商品和产品进入其市场时向总秘书处提供数据和信息，说明巴勒斯坦经济从免税中得到的好处，以便在可能时将它们列入总秘书处编写的定期后续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37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回顾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决议是第 17 届常会关于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问题的第 298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重申其以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决定：

1. 申明阿拉伯国家坚决支援和支持叙利亚依据和平进程的各项原则及合法的国际决议，并根据 1991 年在马德里启动的和平会议框架内取得的结果，收回整个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直到 1967 年 6 月 4 日边界线的正义要求；

2. 重申拒绝以色列占领当局为改变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法律、自然和人口状况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认为这些措施的目的就是巩固以色列的非法、无效的控制，违反了国际协定、《联合国宪章》和具有国际合法性的有关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和第六十届大会第 32/60 号决议（2005 年 11 月 22 日），这些决议申明以色列 1981 年 12 月 14 日关于吞并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决定是非法和无效，没有法律效力，是对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的严重违反；
3. 重申以色列继续占领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正在对本地区和世界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4. 谴责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所做所为，特别是关于夺取土地和水资源、在那里建设和扩大定居点并运送定居者、开采自然资源、建设项目以及对阿拉伯人口实施经济抵制和禁止阿拉伯人口出口农产品；
5. 申明阿拉伯全力声援叙利亚和黎巴嫩的立场，支持他们反对以色列的不断入侵和威胁，因为对它们的入侵被视为是对阿拉伯民族的入侵，并谴责对叙利亚实施的经济制裁；
6. 支持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土地上阿拉伯人口的坚韧精神，支持他们反对以色列的占领及其镇压行径，坚决维护他们的土地及其阿拉伯叙利亚特征；申明需要将《日内瓦第四公约》（1949 年）适用于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居民；并根据国际法原则和国际合法性宗旨，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严重侵犯那些生活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地区的叙利亚老少居民的一切权利，导致数以千计的叙利亚人流离失所和被驱逐，他们的土地被掠夺，家庭离散，而且这种局势还对儿童生活及其教育造成后果，除此之外，以色列还无数次违反因《儿童权利公约》产生的国际义务，侵犯儿童权利；
7. 谴责以色列占领军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对叙利亚加亚尔村居民的做法和挑衅行为，其目的是分割该村，使其居民流离失所，并在居民与其土地和谋生地之间建立起一道隔离墙。以色列强行将平民人口转移到该村的南部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根据《国际刑事法院规约》第 7 条的规定，这种行为属于危害人类罪，属于国际刑事法院管辖范畴，应该受到惩罚。任何分割行为都属于侵犯叙利亚对该村拥有的主权。呼吁国际社会负起责任，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让它停止分割该村，结束其居民在占领之下遭受的人道主义、社会和经济苦难，支持叙利亚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防止对该村进行分割的权利；

8. 支持关于要求不承认以色列在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定居活动所造成的任何情况的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各项决议，因为以色列的行为是一种既不会产生权利也不会产生义务的非法行为，且为定居者修建定居点和房屋是严重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属于该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项下的战争罪行为，违反了要求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和被占领阿拉伯土地上一切定居活动的和平进程的原则；

9. 敦促国际社会支持具有国际合法性的有关决议，拒绝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上的定居活动，谴责以色列政府的做法，它在 2003 年 12 月 31 日宣布的做法，即新建七个定居点，扩大现有定居点，让定居者人数翻一番，批准实施这一意图所需的程序，这些做法妨碍了旨在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有关决议和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达成一致的阿拉伯和平倡议实现本地区公正和全面和平的阿拉伯和国际和平方向；

10. 谴责以色列政府破坏和平进程和致使本地区紧张局势继续升级的政策，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马德里和平会议的发起国和欧洲联盟，促使以色列执行关于以色列完全从被占领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和所有被占领阿拉伯土地撤回至 1967 年 6 月 4 日边界线的联合国有关决议。

（首脑会议第 18/338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声援和支持黎巴嫩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申明其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决议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8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提请注意国内和国际与黎巴嫩有关的最新事态发展，

决定：

1. 强烈谴责以色列继续占领黎巴嫩领土和黎巴嫩边界上的地点，继续在其监狱中关押黎巴嫩人，未能向联合国移交其武装部队在占领期间所埋设地雷位置的所有地图，并且继续侵犯黎巴嫩的陆地、海上和空中主权；

2. 考虑到黎巴嫩在相互尊重主权和独立、国家利益和平等基础上与兄弟友好国家建立关系的权利，申明支持黎巴嫩在其《宪法》原则和制度范围内做出自己的政治选择的主权权利；

3. 认为揭开恐怖暗杀拉菲克·哈里里总理及其随行人员的真相以及揭开之前和之后各种犯罪的真相——从企图暗杀马尔万·哈马德部长到吉布里安·图埃尼议员遇难，以及随时随地追捕罪犯都会有助于巩固黎巴嫩和本地区的安全与稳定；
4. 申明其希望阿拉伯支持黎巴嫩政治、经济和安全稳定，拒绝对黎巴嫩施加压力，谴责以色列侵犯黎巴嫩主权和独立；
5. 申明支持黎巴嫩：
 - a) 努力收回被以色列占领的黎巴嫩沙巴阿农场和 Kafir Shuba 山区，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的规定，黎巴嫩政府公报依据联合国奉行和认可的程序和原则证明，沙巴阿农场是黎巴嫩的，同时确认黎巴嫩的抵抗是黎巴嫩人民对解放自己的领土和在面对以色列侵略和野心时捍卫自己名誉的一种真正和自然的表现；
 - b) 要求以色列释放其作为人质关押在以色列监狱的黎巴嫩囚犯和被拘留者，认为这种做法违反了国际法、《国际人权宣言》、《日内瓦第四公约》（1949 年）和《海牙公约》（1907 年），并要求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让以色列释放这些被关押者；
 - c) 呼吁国际社会负起责任，并立即要求以色列停止威胁，停止侵犯黎巴嫩主权和侵占黎巴嫩领土、领空和领水，并要求以色列必须考虑到对本地区的安全与稳定可能造成的后果；
 - d) 要求清除以色列占领后留下的成千上万颗地雷，以色列应对埋设地雷和由此造成的平民死亡和伤害负责；
 - e) 根据国际法在面临以色列野心时对自己的水域拥有的权利；
 - f) 谴责以色列继续侵犯和入侵蓝线，特别是黎巴嫩平民长期忍受占领军对黎巴嫩南部城镇和村庄进行炮击。
6. 要求国际社会和司法机构和政治机构努力：
 - a) 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让以色列对其在占领之前、期间和之后一再侵犯黎巴嫩领土所造成的损害和损失向黎巴嫩做出赔偿；
 - b) 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的代表能够探视所有被连续关押的黎巴嫩人，以检查他们的关押条件并向他们提供医疗；

c) 希望联合国人权委员会找到允许对那些死在以色列拘留中心的被关押者的死因进行调查的解决办法，并根据国际法和国际协定向那些失去亲人的人予以赔偿。

7. 申明巴勒斯坦难民拥有返回家园的权利，并且警告，不能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有关决议或国际法有关原则、在返回家园的基础上解决居住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问题，或试图重新安置他们将会破坏本地区的稳定，并且会妨碍实现公正的和平进程。它欢迎黎巴嫩政府工作队与巴勒斯坦代表进行商讨，以便配合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解决难民营中巴勒斯坦人和居住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人的重要社会、经济、法律和安全问题；

8. 对向黎巴嫩政府提供帮助和财政援助的成员国和阿拉伯基金表示感谢，请其他成员国履行在阿拉伯首脑会议上商定的与支助黎巴嫩、支持黎巴嫩人民的坚韧精神及其重建有关的承诺；

9. 申明谴责国际恐怖主义，阿拉伯国家对打击国际恐怖主义正在做出有效贡献；拒绝将抵抗组织列入恐怖主义名单，理由是必须正确区分恐怖主义与合法抵抗以色列占领；并且申明需要在联合国探讨恐怖主义现象的框架内召开一次国际会议，起草一项打击恐怖主义国际协定，从而对恐怖主义做出明确定义，正确区分恐怖主义与人民抵抗外国占领的合法权利。

（首脑会议第 18/339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伊拉克局势的事态发展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秘书长关于伊拉克局势的报告、理事会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决议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9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根据部长委员会 2006 年 3 月 25 日会议的结果，

听取了伊拉克共和国代表团团长的介绍，

对其进行了审议，

决定：

1. 重申尊重伊拉克的统一、主权和独立，不干涉其内政和尊重伊拉克人民的意愿及其自己决定其未来的选择；

2. 重申阿拉伯国家需要保证完全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9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中关于伊拉克局势发展的第 7、8、11 和 12 段，作为一种兄弟情谊的表示，阿拉伯支持伊拉克成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创始成员国；
3. 欢迎伊拉克在 2005 年 12 月 15 日举行的选举，这次选举伊拉克各界人民踊跃参与，并被视为是伊拉克走上安全与稳定和重建道路上的一个重要步骤；
4. 证实需要及时组成民族团结政府，以便为实现伊拉克人民和土地的安全、稳定和保持统一做出贡献，并为外国军队撤离伊拉克土地铺平道路；
5. 申明阿拉伯在关于伊拉克未来的一切磋商中的作用；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实现伊拉克国家和睦方面所起的作用；申明一切关于伊拉克的磋商都应服务于伊拉克人民，都要符合他们的民族利益；并呼吁伊拉克问题部长委员会在首脑会议结束时确定的时间召开紧急会议，以监督目前关于这一方面的事态发展；
6. 赞扬从 2005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在开罗总秘书处召开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会议取得的成果；呼吁所有与会方履行在这次会议上做出的承诺，这是建立信任和巩固民族团结的基础；并且申明在 2006 年 6 月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重要性；
7. 再次呼吁各成员国与外国一样，尽快在巴格达设立外交使领馆，但条件是伊拉克政府要提供充分保护，并且着手进行包括访问在内的阿拉伯政治和民众活动，以加强阿拉伯与伊拉克的联系；
8. 立即执行部长理事会第 125 届常会的第 6615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4 日），在巴格达设立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发挥阿拉伯在伊拉克的作用，并且批准首期金额为 200 万美元的预算拨款，用以支付设立代表团的费用；
9. 欢迎约旦哈希姆王国承诺与伊拉克政府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共同在安曼举办伊拉克领导人和宗教当局会议，以就确保伊拉克团结、安全与稳定的最有效方式问题达成一致；
10. 申明继续在各领域与联合国进行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包括筹备即将召开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
11. 强烈谴责对萨马拉阿里·哈迪伊玛目陵墓和哈桑-阿斯卡里伊玛目陵墓进行可耻的恐怖主义爆炸及随后的恐怖行为，对许多清真寺和教堂进行令人厌恶的袭击并造成无辜受害者死亡；申明需要尊重清真寺和所有教派及各种宗教教堂神圣不可侵犯；呼吁伊拉克各界人民、政治领袖和宗教当局反对暴力和恐怖主义行为，

实行克制，不允许这种令人憎恶的行为破坏民族团结、安全与稳定。对科威特国提供总额为 1 000 万美元的财政支助表示感谢，这笔援助已经用于重建阿里·哈迪伊玛目陵墓和哈桑·阿斯卡里伊玛目陵墓和被破坏的教堂和清真寺，并呼吁阿拉伯国家为重建清真寺和教堂进行捐款；

12. 强烈谴责在伊拉克发生的恐怖主义攻击、袭击和破坏行为；向伊拉克恐怖活动的受害者表示哀悼，认为恐怖主义对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8（2005）号决议实现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谴责一切煽动和资助针对伊拉克人民的恐怖主义行为；呼吁所有阿拉伯国家进行建设性和兄弟般合作，确保伊拉克的稳定和重建；

13. 再次谴责在占领科威特国期间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和销毁与科威特人及其他犯人和失踪人员有关的事实，其中一些人的尸体已在万人坑中发现；对已经找到尸体的受害人的家庭表示深切哀悼，并对那些命运不详者表示关注；并要求尽一切力量查明所有科威特人和其他失踪人员及囚犯的命运；

14. 重申支持伊拉克政府和所有有关方面加强伊拉克安全措施的工作，特别是关于阿拉伯和外国外交使团的安全措施，并确保有效保护所有外交使节、区域和国际性公司及组织的代表和商人，以便维持、鼓励、促进和扩大阿拉伯和外国在伊拉克的外交存在；

15. 敦促阿拉伯国家取消伊拉克债务和提供捐赠，履行其财政承诺；申明为伊拉克重建做出积极贡献的重要性；并且呼吁所有阿拉伯政府和非政府机构、基金和金融机构提供及时支助和援助；

16. 赞扬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在加强与伊拉克各界人民联系方面所做的工作，对秘书长及其伊拉克特别代表为成功实施召开一次全面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阿拉伯倡议所起的作用表示感谢，请秘书长继续在这方面做出努力，并采取必要措施按既定时间召开即将举行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包括与伊拉克政府及伊拉克各种政治力量的代表合作，组织筹备会议，使伊拉克各种政治和宗教力量齐聚一堂。

（首脑会议第 18/340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伊朗对阿拉伯湾内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岛的占领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申明其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决议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占领阿拉伯湾内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岛的第 300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决定：

1. 无保留地申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个岛屿的完全主权，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为收回对其被占领的岛屿的主权所采取的一切和平措施和手段；
2. 反对伊朗政府继续占领这三个岛屿和侵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主权，破坏本地区的稳定，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3. 谴责伊朗政府在这三个被占领的阿拉伯岛屿上修建住房设施供伊朗人定居；
4. 谴责伊朗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这三个被占岛屿（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岛）以及该国的领水、领空、大陆架和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的三岛屿专属经济区周围进行的军事演习，要求伊朗停止这些侵权行为，停止采取被视为干预一个独立主权国家的内部事务、妨碍建立信任进程、威胁到区域安全和稳定以及危害阿拉伯湾内区域航运和国际航运安全的挑衅行动；
5. 再次呼吁伊朗政府结束对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这三个岛屿的占领，停止以武力强加既成事实，停止为改变人口及人口构成而在这些岛屿上建造设施，取消所采取的一切措施并拆除伊朗在这三个阿拉伯岛屿上单方面修建的所有设施，因为这些措施和权利主张是完全无效的，不具任何法律效力，不可能削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这三个岛屿的既有权利，并且也不符合国际法准则和《1949 年日内瓦公约》的规定，并要求伊朗根据国际法的原则和准则，包括将案件交由国际法院裁定的协议，采用和平手段解决争端；
6. 表示希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重新考虑其拒绝通过诚意的直接谈判或诉诸国际法院，和平解决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三个被占领岛屿的立场；
7. 要求伊朗采取实际行动，言行一致，将其宣称的愿望变成实际的具体措施，改善与阿拉伯国家的关系、开展对话和消除紧张局势，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国家、各阿拉伯国家、各国际集团和联合国秘书长发出的认真而真诚的呼吁做出坦率回应，依照既定惯例、章程及国际法准则，通过认真地直接谈判或诉诸国际法院，和平解决有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三个被占岛屿的争端，以建立信任，加强阿拉伯湾区域的安全与稳定；

8. 所有阿拉伯国家保证在与伊朗的通信中提及伊朗对这三个岛屿的占领问题，以此强调这一占领必须结束，因为这三个岛屿是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
9. 向联合国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通报将这个问题留在安全理事会议程项目清单中的重要意义，直至伊朗结束对这三个阿拉伯岛屿的占领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恢复对这三个岛屿的主权；
10. 请秘书长密切关注这一局势并向理事会下届会议上提交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1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处理因洛克比问题争端而造成的各种损失和采取的措施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欢迎 2003 年 9 月 12 日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1506 号决议，决议要求立即解除对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的制裁，

批准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4 届常会的第 229 号决议 (2002 年 3 月 28 日)，第 16 届常会的第 266 号决议 (2004 年 5 月 23 日) 和第 17 届常会的第 301 号决议 (2005 年 5 月 23 日)，确认大民众国拥有因为它实施制裁而受到物质和人员损失而获得赔偿的权利，并要求释放利比亚国民阿卜杜勒·巴萨特·迈加里，认为继续关押他属于所有国际法和惯例意义上的扣押人质行为，

提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5 届常会的第 6617 号决议 (2006 年 3 月 4 日)，

忆及对大民众国实行的制裁所造成的巨大损失，

决定：

1. 重申大民众国对强加于它的制裁在物质和人员方面给它造成的损失有获得赔偿的权利；
2. 重申要求释放利比亚国民阿卜杜勒·巴萨特·迈加里，认为继续关押他属于所有国际法和惯例意义上的扣押人质行为；
3. 请秘书长监督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向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常会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2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反对美国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单方面制裁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对美国国会通过所谓的《叙利亚责任法案》以及美国总统在 2004 年 5 月 11 日签署总统令以便在国际法制框架以外单方面实行制裁感到惊讶和失望，

注意到各个国际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发表的声明、宣言和决议，表明国际社会反对任何国家将其国内法凌驾于国际法原则之上以侵犯其他国家和人民主权和利益的行为，

指出单方面实行胁迫性法律不符合世界贸易组织的规定和做法，世界贸易组织禁止采取可能妨碍国际贸易和航运自由的措施，

对美国在寻求加强与阿拉伯国家合作，共同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并且为建立双方之间尽可能广泛的伙伴关系而进行必要的改革之时，颁布这项法案并以一个对本地区稳定与安全至关重要的阿拉伯国家为对象表示惊讶，

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6 届常会的第 263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和第 17 届常会的第 302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决定：

1. 抵制所谓的《叙利亚责任法案》，认为该法案违反了国际法原则、联合国有关决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使美国法律凌驾于国际法之上；
2. 表示全力声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并赞赏其呼吁将对话语言和外交作为实现两国间相互谅解和解决两国间争端的首选手段的立场，并呼吁美国当局本着诚意与叙利亚进行富有建设性的对话，以便找到解决阻碍改善两国关系的各种问题的最佳办法；
3. 要求美国重新考虑上述法案，努力避免使情况恶化，失去在中东地区实现公正和全面和平的机会，因为该法案明显偏袒以色列，严重损害阿拉伯的利益；
4. 请秘书长监督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向理事会下届常会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3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支持苏丹共和国的和平、发展与统一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重申其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重申尊重苏丹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请所有国家履行其承诺，并支持旨在实现苏丹人民和平与民族和睦的努力，

对达尔富尔地区局势的发展及流离失所人口和离开该地区到乍得寻求避难的难民遭遇的人道主义危机表示极大关注，

欢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决议(2006年3月10日，亚的斯亚贝巴)，

重申执行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之间于2005年1月9日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签署的《全面和平协定》，

决定：

一、关于达尔富尔问题

1. 肯定非洲联盟继续为解决达尔富尔危机做出努力并履行其使命，尤其是主办政治调解和支持并监督停火；重申在该地区部署其他部队需要事先获得苏丹政府的同意；请各阿拉伯国家向非洲联盟代表团提供财政支持和物质支持，使非洲联盟能够继续执行任务；并请非洲阿拉伯国家加强其对非洲联盟部队及达尔富尔地区观察员的参与；
2. 负担非洲联盟部队在达尔富尔地区的费用，期限是从2006年10月1日起为期六个月；
3. 与达尔富尔问题所涉及到的所有各方合作，以便迅速采取政治和外交行动，优先重视全面、和平解决达尔富尔问题；
4. 呼吁所有参加在阿布贾举行的苏丹达尔富尔问题和平会谈的谈判各方共同努力，下定决心，加快速度，以便在本轮谈判期间就达尔富尔危机达成最终和全面的解决协定；
5. 赞赏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在结束苏丹共和国与乍得共和国之间紧张局势过程中起到的作用，并重申需要执行2006年2月8日签署的《黎波里宣言》，恢复这两个邻国之间的正常关系；
6. 迅速提供支助，帮助苏丹处理人道主义危机和恢复达尔富尔地区的安全与稳定；向已经向达尔富尔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成员国表示感谢；呼吁成员国、阿拉伯专业组织、部长级理事会和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提供紧急人

道主义援助和技术支持；并且肯定阿拉伯国家会直接出现在达尔富尔地区，以便为这里的受害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7. 向那些及时响应向达尔富尔受害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阿拉伯国家、组织和社会表示感谢，并呼吁包括阿拉伯专业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在内的阿拉伯各方肯定它们在达尔富尔地区和难民营中的存在，并且为受害者立即展开人道主义救济行动；

8. 赞赏阿拉伯国家联盟积极参与苏丹政府与达尔富尔武装运动之间在非洲联盟主持下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的和平会谈，并请它与有关各方继续努力，直到最终解决危机。

二、关于南部苏丹问题

1. 欢迎为了执行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签署的《全面和平协定》而采取的措施，并请他们继续努力，执行该协定；

2. 责成苏丹部长委员会监督阿拉伯国家向阿拉伯基金提供财政捐款的情况，支助苏丹发展南部和受战争影响的地区，并根据苏丹政府规定的优先事项来确定一个时间表；

3. 请总秘书处呼吁各成员国、阿拉伯货币基金和有关阿拉伯发展基金举行一次紧急会议，以研究如何解决其苏丹债务问题，支持和平道路，鼓励苏丹各方面的发展和重建工作；

4. 呼吁阿拉伯国家、各基金和供资机构继续努力，积极参加本年度召开的第四次南部苏丹发展与投资协调会议，协调南部苏丹及受战争影响的地区的发展投资，尤其是在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及公共服务领域的投资；

5. 呼吁总秘书处迅速在南部苏丹的朱巴市设立阿拉伯国家联盟办事处，负责协调阿拉伯援助，并为执行《全面和平协定》做出贡献。

三、呼吁东部苏丹各方在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的主持下并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参与的情况下，通过和平谈判，找到及时和和平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案。

四、赞赏秘书长的工作，并请他继续与苏丹政府、苏丹各方及区域和国际机构合作，支持苏丹和平与和解道路，并就此向下届首脑级常会提交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4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关于让中东成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是无核武器地区的声明

阿拉伯各国领袖对有关核裁军问题的国际消极事态发展及不扩散制度遇到的挫折深表关切，特别是 2005 年核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的失败。这意味着是对 1995 年和 2000 年审议大会成功举行的一种不可接受的倒退，特别是在涉及中东问题方面。

表示他们支持并致力于将《核不扩散条约》作为不扩散制度的基础，阿拉伯各国领袖请国际社会支持这一条约，使它成为一项全球性条约，启动并同等关切该条约所依赖的三个支柱，即核裁军、成员国获取和发展和平用途核技术和不扩散核武器。

鉴于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及区域环境的危险后果，他们还申明完全反对中东任何国家拥有核武器或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他们提醒国际社会，阿拉伯国家已在 2000 年之前无一例外地自愿加入《核不扩散条约》，且只有以色列效仿本地区其他国家加入《核不扩散条约》，遵守条约各项规定并让其所有核设施全部接受国际原子能协会全面保证制度的管辖，中东的安全与稳定才有可能实现。他们警告说，这种形势的继续发展将会导致进一步破坏本地区的安全与稳定，而且还会使本地区陷入具有灾难性后果的军备竞赛。

有鉴于此，阿拉伯各国领袖再次重申，防止本地区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最好办法是国际社会通过采纳阿拉伯倡议的方式推行全面的区域做法，该倡议多年来一直呼吁让中东成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是无核武器的地区。他们重申，继续单独和有选择地解决此种武器在中东扩散的危险问题与本地区的国际政策不符。

他们请秘书长继续关注这个问题，并根据区域和国际事态发展，向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的下届常会提交关于阿拉伯地区安全形势的报告。

支助索马里共和国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根据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决议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304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决定：

1. 欢迎在也门共和国总统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阁下主持下的索马里和解进程所取得的积极进展和成绩，赞赏为执行该进程所采取的各种措施，包括在拜多阿召开索马里临时议会，并呼吁与索马里的合法机构开展积极合作，建设索马里国家机构，加强和解进程，巩固安全与稳定基础；
2. 赞扬临时联邦政府决定迁回索马里领土，向那些已经履行对索马里支助基金缴款义务的成员国表示感谢，并呼吁尚未缴款的成员国按照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第 304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的决定，通过总秘书处基金，及时提供直接援助，援助总额为 2 600 万美元，根据各国缴款在联盟预算中所占比例支付，以便满足索马里政府的紧急需要，特别是在迁回索马里之后；
3. 欢迎在索马里设立阿拉伯国家联盟办事处，负责协调阿拉伯机构建设方面的援助和索马里重建工作；
4. 成员国和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以克服当前由于干旱和荒漠化范围扩大而在索马里引起的人道主义危机，防止发生饥荒；
5. 呼吁国际社会及时向索马里政府提供援助，使它能够完成和巩固安全与稳定的基础，维护索马里领土完整，使索马里能够恢复其在阿拉伯大家庭及其区域和国际环境中的地位；
6. 请安全理事会重新审议禁止向索马里出口武器的决议，从而使索马里能够重建警察和安全部队，呼吁联合国有关组织为解除索马里民兵武装并将其人员编入国家组织和民间社会拟订一份紧急方案，并呼吁总秘书处与非洲联盟代表团合作，以协调在这一方面的工作；
7. 呼吁索马里各团体将对话作为解决冲突的唯一手段，谴责暴力行为和争吵，并警告作恶者，安全理事会将会对他们实施制裁；
8. 欢迎总秘书处在索马里政府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之间为实施索马里畜牧部门的发展项目而进行的协调工作，并呼吁阿拉伯国家在阿拉伯国家与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之间伙伴关系的框架内解除对索马里的出口禁令，以推动投资和农业增长；
9. 呼吁由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主管的索马里问题委员会为加快对索马里各领域的支助制定一项战略，并提交给下届阿拉伯首脑会议，以便加强索马里临时

政府的机构，确保在整个索马里恢复安全与稳定并重建国家；考虑到索马里由于内战而使国家遭受破坏，因而请阿拉伯国家免除索马里欠它们的债务；

10. 总秘书处继续与索马里政府及世界卫生组织一起努力，在索马里各地区修复七所医院，并从索马里援助账户中提供价值约 50 万美元的药品和医疗设备；

11. 向那些为索马里提供援助的阿拉伯组织表示感谢，呼吁阿拉伯专业组织和部长级理事会与总秘书处进行协调并与索马里政府合作，共同执行以重建和发展索马里为目标的发展方案，特别是各领域的卫生、环境以及发展项目，尤其是与基础设施发展有关的项目；

12. 呼吁总秘书处继续开展国际领域方面的工作，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抢救和清理被海啸带来的环境灾害影响所破坏的地区；

13. 呼吁成员国采取必要措施，执行本决议的各项条款；

14. 对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做出的宝贵工作表示感谢，并请他们继续努力，监督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就此向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常会提交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5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支助科摩罗联盟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重申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决定：

1. 申明其十分渴望科摩罗联盟拥有民族团结、领土完整和区域主权；
2. 支持在科摩罗出现的积极事态进展，尤其是与正在执行 2003 年 12 月 20 日在莫罗尼签署的民族和解协议有关的事态发展，呼吁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及与科摩罗联盟局势有关的国家与总秘书处进行合作，努力克服由于该国适用新的《宪法》而产生的一切困难，并提供发展援助，使科摩罗联盟能在其各岛屿之间实现均衡发展；
3. 支持计划定于 2006 年 5 月 14 日在全国举行科摩罗联盟总统选举，之前将于 2006 年 4 月 16 日在昂儒昂岛进行初选，并授权总秘书处配合有关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参加选举的筹备和监督工作；

4. 欢迎 2005 年 12 月 8 日在毛里求斯共和国举行的科摩罗捐助者会议取得的积极成果，会议宗旨是要加快为科摩罗联盟募集经济复兴所需的财政资源，感谢阿拉伯国家和阿拉伯融资和投资基金参加这次会议，并呼吁所有阿拉伯国家和阿拉伯融资和投资基金向科摩罗联盟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投资；
5. 向那些已经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4 届会议第 230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贝鲁特）、履行其对科摩罗联盟援助基金所承担之财政义务的成员国表示感谢，并呼吁尚未履行其财政义务的国家履行其财政义务，及时将其缴款汇入基金账户，使总秘书处能够继续在科摩罗联盟执行经济发展项目；
6. 请成员国和阿拉伯融资和投资基金，尤其是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支持科摩罗联盟境内的瓦里达（Walida）国家协会；
7. 感谢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在科摩罗联盟设立大使馆，并呼吁其他成员国在此设立外交使团；
8. 加快在科摩罗联盟设立阿拉伯国家联盟办事处，以支持联盟在实现政治解决和监督阿拉伯项目执行情况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9. 请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阿联教文科组织）尽力提供一切援助，支持在科摩罗联盟使用阿拉伯语教学；
10. 赞赏秘书长为在科摩罗联盟执行发展项目所做出的努力，以及他与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合作为实现科摩罗和解而做出的努力，并请他继续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援助基金为科摩罗联盟募集的金额向科摩罗联盟提供发展援助，并就此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会议提交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46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非洲-阿拉伯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重申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决定：

一、非洲-阿拉伯合作：

1. 考虑到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通过的决议，确认继续努力以消除在启动和发展非洲-阿拉伯合作及举办其机构会议方面的障碍的重要性，并请秘书长保持这方面的联系，以便在共享政治、经济、贸易和文化利益的基础上，实现真正的互惠合作，为巩固阿拉伯-非洲关系和避免危险打下基础；
2. 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与非洲联盟代表团之间的合作，尽快召开第二届非洲-阿拉伯首脑会议；
3. 再次呼吁成员国积极参加计划于 2006 年 11 月 4 日至 12 日在苏丹共和国喀土穆举行的第 7 届非洲-阿拉伯贸易博览会，并责成秘书处继续努力，与东道国、阿拉伯非洲经济发展银行和非洲联盟代表团合作，确保适当筹备本届贸易博览会；
4. 呼吁成员国为非洲-阿拉伯文化协会举办各种文化方案、节日和专题讨论会的各项活动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5. 加强总秘书处、非洲联盟代表团和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阿联教科文组织）之间的合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非洲-阿拉伯文化协会能够继续其工作，确保阿联教科文组织结清对历年预算的欠款，及时支付其 2005 年度的缴款，并呼吁阿拉伯非洲经济发展银行考虑支持该协会的培训方案；
6. 呼吁成员国和相关的阿拉伯联合行动组织向尼日尔共和国、吉布提共和国、索马里共和国、肯尼亚共和国和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境内面临干旱和荒漠化的地区的居民提供紧急粮食援助；
7. 呼吁阿拉伯商人积极参加定于 2006 年 11 月 7 日至 12 日在吉布提举行的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南非共同市场）成员国首脑会议上举行的非洲-阿拉伯经济论坛；
8. 呼吁阿拉伯国家向吉布提共和国提供后勤支援，使它能够适当筹备东南非共同市场首脑会议；
9. 注意到苏丹共和国政府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合作，于 2006 年 3 月 18 日至 19 日在喀土穆举行的非洲-阿拉伯合作专题讨论会上为执行阿尔及尔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决议而提出的各项建议；
10. 呼吁总秘书处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驻亚的斯亚贝巴代表团，并加快设立南非比勒陀利亚代表团的步伐，以便支持和加强非洲-阿拉伯合作机制；

11. 请秘书长监督决议执行情况，并就此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常会提交报告。

二、向非洲国家提供技术援助的阿拉伯基金：

1. 申明将根据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和第 17 届常会主席以及阿拉伯各国国王陛下、总统阁下和埃米尔殿下下的发言，继续开展支助该基金的各项工作；
2. 申明该基金在向非洲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启动非洲-阿拉伯合作方面发挥作用的重要意义；
3. 申明委托总秘书处与该基金的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协作，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4 届常会的第 6597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8 日）编写研究报告的重要性，以便在 2006 年 9 月届会上将研究报告提交给部长级理事会。

（首脑会议第 18/347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欧洲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重申先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决定：

1. 申明启动和鼓励阿拉伯-欧洲全面对话，以支持现有阿拉伯-欧洲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联系和促进共同利益；
2. 欢迎秘书长关于举办阿拉伯-欧洲对话专题讨论会的呼吁，秘书长呼吁在阿拉伯-欧洲联合商会主持下举办题为“建立阿拉伯-欧洲战略伙伴关系”的阿拉伯-欧洲对话专题讨论会，并计划于 2006 年 4 月 26 日至 27 日在巴黎阿拉伯文化中心举行。阿拉伯-法国商会正在组织这次专题讨论会，目的是支持和启动现有阿拉伯-欧洲合作的框架。

（首脑会议第 18/348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中阿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决定：

1. 欢迎中阿合作论坛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此领域发起各项倡议所取得的成果，并申明继续努力在论坛框架范围内加强中阿合作的重要性；
2. 欢迎自 2006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在北京举行中阿合作论坛第二次部长会议，并且申明阿拉伯有效参与这次会议的重要意义，据中方预计，这次会议将有助于创建一个成熟的中阿伙伴关系；
3. 申明阿拉伯国家支持一个统一中国原则，并希望加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不同领域内的关系。

（首脑会议第 18/349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与美洲的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决定：

一、贯彻执行南美洲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的成果

1. 欢迎 2005 年 5 月 10 日至 11 日在巴西举行的第一届南美洲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的积极成果，它代表了在加强阿拉伯国家与南美洲国家之间各种互利领域合作关系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
2. 对双方为执行《巴西利亚宣言》在各种合作领域采取的措施表示满意；
3. 请总秘书处与南美洲方面合作，继续监督巴西利亚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并就此问题向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下届常会介绍情况。

二、2006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得克萨斯休斯顿举行的第二轮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

1. 欢迎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得克萨斯休斯顿举行第二轮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并呼吁成员国积极参与论坛的工作，加强阿美之间的经济联系；

2. 委托秘书处监督这一主题事项，并就此向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下届常会提交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50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社会经济问题

关于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和相关经济部门业绩情况的报告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关于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和相关经济部门业绩情况的报告并注意到其内容，

研究了突尼斯共和国关于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第 287 号备忘录（2006 年 3 月 14 日），

申明其关于加强阿拉伯经济活动和完成并启动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决议，

十分尊重阿拉伯国家联盟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在监督这些决议执行情况、支持阿拉伯经济一体化和提高阿拉伯国家增长率方面所做的工作，

重申其呼吁阿拉伯国家的所有有关机构共同努力，加快实现阿拉伯经济一体化，

注意到《关于建立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组织的公约》于 2005 年 9 月 17 日生效的事实，

决定：

第一，

1. 申明必须遵守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3 届常会的第 212 号决议（2001 年 3 月 28 日，安曼）、第 14 届常会的第 233 和 234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贝鲁特）、第 16 届常会的第 272、273、275 和 280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以及第 17 届常会的第 308、309、313 和 135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8 日，阿尔及尔）；
2. 呼吁阿拉伯国家根据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所达成协议的一般规定，参加阿拉伯国家之间目前关于服务贸易自由化问题的谈判；
3.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就建立阿拉伯关税联盟问题向 2007 年的下届常会提交一份全面报告；

第二，

1.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有关机构的框架内，加快制定《关于阿拉伯国家之间旅客过境管理协议》的措施，以便为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公民和游客流动提供便利；
2. 申明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309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8 日，阿尔及尔），该决议呼吁阿拉伯国家加快批准实现《阿拉伯国家之间空运自由化的协议》，以便着手原定于 2006 年 11 月开始的空运自由化方案最后阶段的工作；另外，还呼吁阿拉伯国家批准关于《在空运领域与区域和分区域集团进行谈判的阿拉伯集体机制协议》；
3. 责成阿拉伯运输部长理事会设立适当机制和框架，鼓励阿拉伯国家在运输设施的安全和保障领域进行合作；

第三，

请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6 届常会的第 280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监督《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共同行动战略》是否及时完成；

第四，

1. 呼吁阿拉伯国家贯彻执行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有关决议，特别是在国际一级，以便使阿拉伯国家的这个部门受益；
2. 责成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部长理事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继续监督突尼斯信息社会首脑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特别是与《突尼斯承诺》和《突尼斯议程》文件有关的决议，以便缩小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数字差距，并向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报告这项工作的结果；
3. 呼吁已经签署《建立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组织协定》的阿拉伯国家加快批准措施。

（首脑会议第 18/351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关于阿拉伯国家旅游业情况、对促进旅游业的要求及发展旅游业的建议的报告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阿拉伯旅游部长理事会主席提交的报告，报告涉及阿拉伯国家的旅游业情况、对旅游活动的评估、阻碍旅游业发展的因素，以及对促进旅游业的要求和发展旅游业的建议，

骄傲地提及该报告的声明，即阿拉伯国家的旅游业平均增幅是国际同行的两倍；

强调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阿拉伯国家之间旅客过境管理协议草案框架内所做的工作，据预计，该协议将对阿拉伯地区的旅游业产生积极影响，

认识到加强阿拉伯旅游业竞争力、与阿拉伯地区丰富的旅游资产保持一致的重要性，

忆及并申明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关于支持阿拉伯之间旅游和整个阿拉伯旅游部门的第 14 届常会的第 237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贝鲁特）和第 17 届常会的第 310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8 日，阿尔及尔），

决定：

1. 责成阿拉伯旅游部长级理事会制定一项全面的旅游战略，目的是发展阿拉伯国家的旅游业，考虑到国家、阿拉伯和国际旅游规模以及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之间积极的伙伴关系，并载明鼓励人们到阿拉伯地区和在阿拉伯地区范围之内进行陆上、空中和海上旅游必需的措施和设施，并通过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将这一战略提交给首脑会议；

2. 申明执行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第 21 届会议关于减少阿拉伯国家之间入境签证条件的手段问题的第 423 号决议（2004 年），并责成该理事会就监督执行情况向首脑会议提交定期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52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设立阿拉伯环境基金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阿拉伯环境部长理事会第 17 届会议第 227 号决议（2005 年 12 月 21 日），

忆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6 届常会关于通过阿拉伯地区可持续发展倡议的第 273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关于批准执行该倡议的一项计划包括设立阿拉伯环境基金的第 313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8 日，阿尔及尔），

欢迎黎巴嫩共和国愿意作为阿拉伯环境基金创始秘书处的东道国，如果该基金设立的话，

决定：

呼吁阿拉伯环境部长理事会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协调，研究阿拉伯地区各种环境方案的供资情况，包括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措施设立阿拉伯环境基金。

（首脑会议第 18/353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发展阿拉伯世界的教育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向该理事会提交的关于在泛阿拉伯一级发展教育问题的材料，

申明需要在阿拉伯世界发展教育，

研究了这个问题，

决定：

1. 请秘书长组成一个高级专家小组，负责审查阿拉伯世界各个级别和所有方面的教育，并为振兴阿拉伯世界教育提出必要建议；
2. 请秘书长与包括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阿联教文科组织）在内的阿拉伯共同行动有关机构的官员进行协商，利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在这一方面的经验，监督专家小组的工作，并就其提出的建议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会议提交一份综合报告。

（首脑会议第 18/354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支持和发展阿拉伯国家科学和技术研究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苏丹共和国关于支持阿拉伯在科学和技术研究领域内合作的建议，

相信技术研究对发展进程的各个方面以及加强阿拉伯国家各科研中心和大学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决定：

1. 呼吁成员国增加对科学和技术研究及发展的支出，争取赞助和支持各科研机构 and 单位，并提供人力和技术资源，使这些科学和技术研究机构和单位能够发挥其在阿拉伯国家科技发展方面的作用；

2. 加强与外籍阿拉伯科学家和工程师的联系，与本地、阿拉伯、区域和国际机构签订关于科学研究和发展问题的科学合作协定，并与这些机构进行协调；
3. 努力落实必要政策、立法和机制，对培训中心和科技机构的需求加以鼓励，并支持以找到加强教育、科学和技术机构质量领域的科学和实践解决办法为中心的研究和科研项目；
4. 申明私营部门在发展科学和技术研究方面的重要作用，并通过与政府部门的伙伴关系提供财政支助，特别注意科学研究的应用方面；
5. 责成总秘书处与苏丹共和国有关当局合作，在喀土穆召开阿拉伯科学和技术研究合作专题讨论会，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国家的科学研究中心以及与阿拉伯国家各方面科学和技术研究有关的阿拉伯组织将参加这次讨论会，并向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提交关于这次专题讨论会的建议，以便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给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下届常会。

(首脑会议第 18/355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千年发展目标问题联合部长级会议和阿拉伯千年发展目标宣言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第 473 和 492 号决议、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和规划部长联合部长级会议的决议和关于监督《千年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阿拉伯宣言，

忆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4 届常会的第 238、239 和 240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贝鲁特)，

决定：

1. 申明关于监督《千年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阿拉伯宣言；
2. 呼吁各部长级理事会和阿拉伯专业组织努力执行关于监督《千年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阿拉伯宣言，并在此方面协调与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工作。

(首脑会议第 18/356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第 495 号决议和《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

决定：

1. 申明经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批准的《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的各项原则；
2. 呼吁阿拉伯有关部长级理事会在其各自的活动和主管领域执行《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

（首脑会议第 18/357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禽流感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对禽流感带来的危险以及随之而来对人类健康、社会和经济造成的影响以及阿拉伯国家有关机构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禽流感传播的重要意义表示关切，

为了启动预警和疾病监控系统并交换有关感染传播的信息，

申明需要制定各种计划和方案以确保防止人和牲畜感染这种疾病，

决定：

1. 责成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呼吁阿拉伯卫生部长级理事会和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阿拉伯农业部长）总理事会尽早召开一次联合会议，以便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禽流感，并在此方面与区域专业组织和国际专业组织进行协调；
2. 呼吁阿拉伯国家的科研中心（制药、医学和药物公司）和阿拉伯科学家加紧努力，研制出预防和治疗这种疾病的疫苗和药物；
3. 委托总秘书处向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下届会议提交报告，介绍防治这种疾病的发展情况、防治措施以及阿拉伯卫生部长和农业部长联合会议达成一致的措施。

（首脑会议第 18/358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财务和行政问题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财务状况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研究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第 321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

决定：

1. 重申成员国致力于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关于总秘书处财务状况的第 321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2. 呼吁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支付其对总秘书处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度预算的缴款、无异议的欠款以及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第 321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的准备金，并在财务方面批准贯彻执行第 17 届常会关于研究利比亚革命领导人的意见的第 297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

（首脑会议第 18/359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对苏丹共和国在喀土穆举办首脑会议第 18 届常会表示感谢和赞赏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赞赏苏丹共和国慷慨举办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部长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及其在筹备和组织本届会议工作方面做出值得称道的努力，

决定：

1. 衷心祝贺和感谢苏丹共和国总统、政府和人民热情接待和盛情款待参加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各国代表团；
2. 深表感谢和承认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在利用机会举办这次会议并使会议取得成功方面做出巨大努力。

（首脑会议第 18/360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9 届常会的会议地点和日期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

根据《宪章》关于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常会机制的附件，

根据《宪章》关于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常会机制的附件的第 4 条 (a) 款之规定,“首脑级理事会的常会应在联盟驻开罗总部举行。如果担任首脑会议主席国职务的国家希望举办,则可移到该国举行”,

根据沙特阿拉伯王国提出的建议,

决定:

由沙特阿拉伯王国担任主席国于 2007 年 3 月在本国即联盟总部所在地国家举办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部长理事会第 19 届常会。

(首脑会议第 18/361 号决议, 2006 年 3 月 29 日通过)

喀土穆宣言

我们——阿拉伯各国的国王、总统和埃米尔——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和 29 日齐聚苏丹共和国首都喀土穆,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会议(第 18 届常会),

从 1967 年在喀土穆召开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及其前后召开的各届首脑会议(最后一届为阿尔及尔首脑会议)所做的决议中汲取了灵感;这些首脑会议的决议表达了对阿拉伯国家的团结协作、阿拉伯国家的集体行动以及阿拉伯国家克服自身缺点等问题的关注,

对阿拉伯形势、阿拉伯关系、阿拉伯民族正在经历的各种事件、阿拉伯国家安全所面临的种种威胁以及中东地区的安全与稳定即将面临的各种危险进行了全面评估和深入研究,

考虑到国际秩序的变化以及当前动乱所代表的、对阿拉伯地区秩序的巨大挑战,

申明矢志维护《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和《联合国宪章》所确定的原则和目标,承担起我们增进和加强阿拉伯纽带关系的泛阿拉伯责任。

赞赏使本届首脑会议各项议程工作得以进行的建设性气氛,加强阿拉伯世界的团结,推动阿拉伯联合行动的进程。

特此宣告:

- 我们完全赞同整个阿拉伯民族拥有共同的命运和目标,我们对深深植根于自由与独立中的阿拉伯民族的价值观和传统感到自豪,我们矢志捍卫阿拉伯国家的主权和安全,将阿拉伯团结作为泛阿拉伯的一项目标、行为方式和目的加以维护。

- 我们重申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以及旨在加强阿拉伯国家和人民纽带关系的各种阿拉伯协议，并坚持要求通过和平方式来解决争端。
- 我们赞赏为开展阿拉伯联合行动所做的努力，赞赏此项行动体系的现代化进程以及为该项行动而建立的机制的强化工作，因为这些努力和工作使它能应对阿拉伯社会的各种事态发展，跟上全球快速变化的步伐。
- 我们赞赏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所提出的议案，并已决定同意阿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研究此项议案，在阿盟理事会首脑会议常会之间召开一次阿拉伯磋商首脑会议，以审议新近出现的问题，协调阿拉伯国家的高层立场和政策。
- 我们申明，我们要努力通过启动阿拉伯联合行动机制和实施经济一体化项目，特别是实施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协议，来实现阿拉伯一体化。
- 我们呼吁增加阿拉伯世界的投资，尤其是在农业和牲畜资源、资源开采以及苏丹在实现阿拉伯粮食安全潜力方面的投资。
- 我们申明，在不同民族和不同文化之间要合作、对话和相互尊重，要建设一个彼此开诚布公、互谅互让的世界。我们要指出，尊重宗教信仰和宗教价值观，是不同国家之间建立互信和友谊桥梁的决定因素。对于玷污和诋毁穆罕默德先知的行为、对于亵渎宗教、宗教教义或者宗教信仰价值观的任何行为，我们表示坚决反对和强烈谴责。我们呼吁世界各国和联合国制订法律和法规，将亵渎神圣宗教价值观的行为绳之以法，当作犯罪论处。我们强调，应当尊重信仰和言论自由，同时不损害普遍的宗教信仰的常有特性。
- 我们申明有必要在不同文化和宗教之间创建一种对话文化并缔结联盟，将其作为国际安全与和平的基础，努力强化宽容与和平共处的价值观。我们申明，我们需要与各国政府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携手合作，加强互动机制的推行，以了解和尊重彼此的文化。
- 我们重申巴勒斯坦问题以及阿拉伯在中东地区实现公正与全面和平的选择是我们最关心的中心问题。我们再次承诺支持 2002 年在贝鲁特阿拉伯首脑会议上通过的旨在基于相关国际合法决议解决阿以冲突的阿拉伯和平倡议。
- 我们重申，只有当以色列从被占领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包括被占领叙利亚戈兰高地完全撤退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从黎巴嫩南部

仍被占领的领土上完全撤离，建立一个首都位于东耶路撒冷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并且达成一项依照联合国大会第 194 号决议议定的关于处理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公正决议，中东地区的公正和持久和平才能实现。

- 我们赞赏在巴勒斯坦实行的民主及其立法选举的公正性和透明性。我们全力支持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它的领导人及各个机构为维护民族团结做出的努力。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尊重巴勒斯坦人民选择自己领导人的意愿，不干涉巴勒斯坦的内部事务，反对以色列单方面采取的措施。
- 我们要求执行国际法院关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建设种族隔离墙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的裁决。
- 我们承诺，我们要按照 2002 年贝鲁特首脑会议上通过的机制继续向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提供财政支持，继续向阿克萨基金和圣城起义基金提供捐助，以加强巴勒斯坦的经济，提高其自身能力，使它能摆脱对以色列的经济依赖。
- 我们表示完全声援叙利亚应对美国施加的制裁；我们认为，所谓《叙利亚责任法案》违反了国际法准则和联合国决议。我们赞赏叙利亚提出的立场，即对话语言和外交词令是国家间彼此理解和解决彼此争端的首要途径。
- 我们申明要与黎巴嫩团结在一起，支持它在其《宪法》基本原则内自主做出政治选择的权利。我们支持黎巴嫩的民族对话及其收复仍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的不可动摇的权利。我们要求揭露和严惩谋杀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阿尔哈里里烈士及其同伴的凶手。
- 我们重申我们与伊拉克人民站在一起，我们呼吁尊重伊拉克的主权、领土完整、自由和独立，呼吁不要干涉伊拉克内政。我们重申尊重伊拉克决定自己未来的意愿和民主选择，呼吁尽快建立政府。我们坚决谴责针对萨马拉地区宗教圣地、清真寺和其他礼拜堂的破坏行径，呼吁伊拉克社会各派力量维护民族团结，防止国家安全和稳定遭到破坏。我们赞赏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为在伊拉克实现民族和解所做的出色工作，并呼吁他继续努力，为在巴格达召开伊拉克民族和解大会做出贡献。我们欢迎约旦哈希姆王国提出在安曼召开伊拉克宗教领袖和政府官员会议的倡议。
- 为了维护、加强和发展阿拉伯与伊朗之间的兄弟关系，我们呼吁伊朗从三个阿拉伯岛屿（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姆萨岛）撤出，将其主权归还

给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我们赞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要求采取和平措施和手段收复这三个岛屿的态度。

- 我们再一次欢迎在苏丹共和国签订《全面和平协议》以及为履行协议而采取的措施。我们呼吁有关区域和国际各有关方面努力恢复苏丹的安全与稳定，并为苏丹南部和受战争影响的地区重建提供援助和支持。我们鼓励国际社会和捐赠国履行其诺言，为苏丹的全面发展进程提供援款。
- 我们呼吁苏丹达尔富尔地区和平谈判的有关各方进一步努力，为解决这场危机签订一项最终的全面协议。我们申明将继续支持非洲联盟并与其合作，处理好这场危机并监督停火。我们申明，在这个地区布署任何其他军队，均须事先征得苏丹政府的同意。我们申明加强非洲阿拉伯特遣队在非盟部队中的参与程度，决心向它们提供必要的财政和后勤支持，使它们能继续执行任务。
- 我们欢迎索马里民族和解方面的积极事态发展，呼吁我们的索马里兄弟完成国家机构的建设，加快民族和解的进程，巩固国家稳定的基础。我们呼吁立即向索马里政府提供紧急援助，使其能继续执行任务。
- 我们宣布支持科摩罗联盟在实施民族和解进程中取得的进展，支持政治进程的继续实施，支持进行总统选举和为发展做出的努力。我们欢迎有关科摩罗联盟的捐赠国会议取得建设性成果，呼吁有关国家履行所宣布的义务和做出的承诺。
- 我们呼吁阿盟成员国，阿拉伯联合行动组织、捐赠国及所有国际组织向尼日尔、索马里、肯尼亚、埃塞俄比亚面临干旱和荒漠化灾害威胁地区的居民，以及向其他受灾害蹂躏的非洲地区的居民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 我们申明非洲与阿拉伯合作的重要性，我们要给相关组织及其机构注入新的活力，发挥它们的作用，扫除建设性合作道路上的障碍，以便增强非洲与阿拉伯的关系，推动非阿世界的发展。我们申明，为了尽早召开第二届非洲阿拉伯首脑会议，应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 我们希望重新启动并积极开展阿拉伯-欧洲对话，加强与亚洲国家的联系。

- 我们强调有必要对国际秩序进行改革，使联合国在应对世界所面临的挑战中能提高自身工作效率和能力，以确保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呼吁增加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数量，使世界不同区域和不同文化都能更积极地参与国际秩序的管理。
- 我们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方式的恐怖主义，我们认为恐怖主义集团所犯罪行严重侵犯了基本人权，是对国家安全和稳定的持续威胁。我们呼吁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确定恐怖主义的定义，避免将恐怖主义与伊斯兰混淆在一起，并且将恐怖主义与人民抵抗占领的权利区分开来。
- 我们对阿拉伯国家所取得的持续经济发展成就表示满意，我们申明，在强调提高经济增长率、吸引国内外投资并始终坚持经济改革政策的重要性的同时，要考虑发展的社会方面问题。
- 我们申明，我们希望加强与全世界不同经济集团的经济互惠关系，始终坚持使世界石油市场保持稳定的政策。
- 我们呼吁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不要对阿拉伯国家加入该组织施加苛刻的条件，并支持给予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地位的请求。
- 我们申明有必要更加注意国际贸易的发展方面，要考虑发展中国家的各种需求。
- 我们对 2005 年 5 月召开的南美洲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所取得的成果表示满意，对准备于 2006 年 4 月在厄瓜多尔基多召开的两大集团经济部长联席会议表示欢迎。
- 我们欢迎阿拉伯国家继续努力，深化和加强民主实践和善政。我们宣布支持在这方面提出的所有国家倡议。我们欢迎进一步扩大民间社会力量和组织在现代化、发展和改革工作中的参与程度。
- 我们呼吁国际社会通力合作，进一步努力实施千年发展目标，彻底消除贫困。资源必须公平获取和分配，确保实现国际社会一致议定的发展经济和消除贫困的目标。财政支持必须加倍提供，尤其是对于较不发达国家，要采取特殊的国际行动，减免债务、缩小穷国与富国之间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差距。
- 我们呼吁支持消除贫穷世界团结基金，向其提供必要的资源使其能发挥作用。

- 我们认为应继续努力消除对妇女的歧视，要采取行动确保妇女权益和在社会中的作用，要制定法律保护妇女、维护妇女的地位。
- 我们呼吁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残疾人在与健全人平等的基础上享有充分的权利，呼吁启动和执行《阿拉伯残疾人宪章》。
- 我们督促对关于阿拉伯国家联合社会工作的各种阿拉伯计划和战略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尤其是要监督《阿拉伯消除贫困战略》、《阿拉伯儿童权利公约》、《阿拉伯家庭战略》、《社会工作道德和规则宪章》及其他宪章的执行情况，以便为阿拉伯社会注入新的活力，实现社会进步。
- 我们呼吁加强合作，以抗击禽流感等传染病。
- 我们主张在机会平等、不受歧视的基础上享有受教育权利。
- 我们申明决心发展阿拉伯世界的教育，建立阿拉伯高等教育委员会审查各级别、各方面的教育情况，并向阿拉伯联盟理事会首脑级会议第 19 届常会提交报告和建议。
- 我们坚决支持科学和技术研究，决定划拨必要的财政资源，增加现有的拨款，加强阿拉伯各国研究中心之间的合作。我们呼吁立即开展科研工作，以便提高生产能力，增强建设信息社会的技能，弥补数字化信息差距，同时制定和平利用核能的计划。
- 我们承诺要为阿拉伯文化机构、作家和创作艺术家提供各种支持，以提高阿拉伯各文化艺术所有领域的创造力，并且为阿拉伯文化提供机会，使其能在丰富人类文化方面做出自己的贡献。
- 我们呼吁年轻人增强自身能力，通过为经济发展、社会发展、文化发展和政治发展做出贡献而在社会上发挥自己的积极作用。
- 我们非常重视加强与移居海外的阿拉伯社团的联系，我们认为要与它们保持接触，并且支持它们的组织架构。我们呼吁积极参与在休斯敦举行的第二届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以及与阿拉伯海外移民社群合作共同组织的其他论坛。
- 我们衷心感谢和赞赏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在其担任上届首脑会议主席期间做出的巨大贡献和杰出工作，上届首脑会议使阿拉伯联合行动取得了丰硕成果，在该行动体系发展方面也取得了重大进展。

- 我们衷心感谢和赞赏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对本届首脑会议各个议项的精心安排以及对各审议主题的睿智指导。我们相信，在他担任首脑会议主席期间，阿拉伯联合行动在他的领导下将证明，为了阿拉伯民族的福祉，首脑会议一定会取得更大成果和进展，因为他的智慧、经验和能力是大家所公认的。我们决定将他在开幕式上讲话作为一份正式会议文件予以采纳。
- 我们同样衷心感谢苏丹共和国及其友好人民的热情接待、殷勤好客，以及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首脑会议第 18 届常会各个议项所做的精心组织工作。
- 我们欢迎 2007 年 3 月在阿盟总部所在地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 19 届常会，会议主席由沙特阿拉伯王国担任。
- 我们还要对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先生为推动阿拉伯问题的解决所做出的不懈努力表示感谢并为他感到骄傲。我们相信，在他担任秘书长的第二个任期内，在监督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发展和现代化方面，他将会继续做好这项值得赞扬的工作。

2006 年 3 月 28-29 日于喀土穆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法院的报告

- 《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19 条规定建立阿拉伯法院。
- 阿拉伯国家联盟特别首脑会议（1990 年 5 月 30 日）曾决定请各国外交部长完成对阿拉伯法院章程草案的研究，以便将其提供给即将举行的首脑会议。
- 1996 年在开罗召开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原则上同意建立阿拉伯法院，并指示阿拉伯各国领导人和外交部长完成法院章程的最终草案的编制。
- 此后，法律委员会完成了最终草案的编制，后来将这一章程草案定期提交给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理事会又多次将草案的审议推延到下一届会议。最后一次相关决议是在第 112 届会议（1999 年 9 月 13 日）上做出的，当时理事会决定在下一届会议审议该草案，准备通过成员国与秘书长之间磋商和一致同意来作决定，并且指示秘书长就此事进行联系。

-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阿尔及尔）通过了第 294 号决议，决议规定：应秘书长的请求，拟组建一个由各成员国代表组成的专门委员会，来继续审议拟议中的阿拉伯法院和阿拉伯安全理事会。
- 总秘书处邀请由各成员国组成的、参与研究阿拉伯法院章程草案的特别委员会于 2005 年 11 月到总秘书处总部开会，讨论章程草案。尽管存在不同的观点，大家仍达成了一致意见，同意将草案提交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其中对三项条款提出了保留意见。

在为筹备阿盟理事会首脑会议第 18 届常会而举行的部长级会议上对阿拉伯法院议题所作的讨论：

为筹备拟在喀土穆召开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举行过一次外交部长会议。在部长会议上讨论阿拉伯法院提案时，出现了一些截然不同的观点，这些观点不仅涉及到法院章程的某些条款，而且也涉及到法院构想本身的适用范围以及在新的阿拉伯世界是否真需要这样一种法院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阿曼苏丹国提出是否可以考虑一种仲裁委员会体制，或者类似的机制，以替代目前的法院。也门共和国认为没有必要建立法院，其他一些国家，如黎巴嫩和科威特，则提出推迟审议法院问题。但是阿尔及利亚认为，除了三项条款有待在常会上解决外，该提案其他一切均已准备就绪，就等表决了。就我个人而言，我发现建立阿拉伯法院的议案缺乏广泛支持，人们对建立法院的构想也缺乏热情，尽管这样做有各种不同的理由，也尽管这样做的只是数量有限的一部分成员国代表团。

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大家平安吉祥！

今天，喀土穆——苏丹的首都，同时也是全体苏丹人民的首都——满怀喜悦的心情，在苏丹国土上接待亲爱的阿拉伯兄弟和敬爱的同志们，苏丹这一伟大国家也同样以无比自豪的情感迎接你们的到来，欢迎你们的光临。贵宾们在此举行隆重集会，给我们这片神圣土地增添了光彩。我国人民期盼着这次会议的召开，将你们看作是希望和期望之所在，看作是能引导他们实现其愿望、达到阿拉伯民族目标的舵手，能指引阿拉伯民族事业走向胜利，使阿拉伯民族能取得正当合法的权利。

此次重要会议的召开，使我们想起了四十年前那激动人心的一幕：1967年召开的喀土穆首脑会议向阿拉伯民族传达了喜讯，增强了阿拉伯民族的意志，赋予了阿拉伯民族坚定的信念，那就是，阿拉伯民族的力量、它的不屈不挠的精神就体现在那次和谐和团结的会议之中。

那次首脑会议是在与我们今天所处的大不相同的环境下召开的。尽管在恢复阿拉伯民族的平衡方面遇到了那么多可怕的困难，会议仍取得了成功。我们今天是在同一个地点、在同样险恶甚至更加复杂的环境下召开会议。我相信，为了了解和掌控这种环境，我们不得不寻找出我们要忍受这种环境的理由，直到我们找到能医治每一种“疾病”的良方。我们只能改一改这种按共同利益决定、按分摊利益商定的会议。但是，在对本次会议议程上的问题进行审议之前，请原谅我要履行两项必要的职责。第一项是我要祈求上帝宽恕上次首脑会议以来去世的两位阿拉伯民族伟大领导人：两圣寺仆人法赫·本·阿卜杜勒-阿齐兹国王以及科威特埃米尔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教长。我同样要祈求上帝宽恕阿联酋副总统兼迪拜酋长谢赫·马克土姆·本·拉希德·阿勒马克土姆。他们的去世使阿拉伯民族失去了三座民族团结的支柱，但是，感谢上帝，在他们身后留下了成熟、智慧、富有经验并且经过各种事件考验的领导人。

我的第二项职责是向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表示祝贺和感谢。我祝贺他疾病痊愈，身体康复，感谢他以其一贯的谦虚谨慎和聪明才智为阿拉伯行动掌舵期间付出的宝贵努力，他的努力已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特别是在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组织工作方面。我还要对首次参加阿拉伯首脑会议的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总统埃利·乌尔德·穆罕默德·瓦尔上校阁下表示欢迎。

我相信你们也会允许我代表大家，向我们尊敬的客人土耳其总理雷杰普·塔伊普·埃尔多安表示欢迎，向兄弟的、友好的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的代表表示欢迎。我也想利用这一机构向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先生表示感谢，感谢他为重整我们共同的家所做出的宝贵贡献和不懈努力。阿拉伯国家联盟就是我们共同的家，我们有义务加固它的结构、增强它的支承基础，以免我们寻求庇护的地方是一所缺乏坚固基础的房屋。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当此首脑会议在喀土穆召开之际，我们阿拉伯民族正面临着内部的不稳定、国际形势的迅速变化，以及针对阿盟本身及其成员国的公开和隐蔽的进攻。在这些挑战面前，我们只有揭开蒙着我们眼睛使我们变得漫不经心的面纱，运用冷静

的思考和聪明才智去应对这些挑战，才能取得成功。因为，聪明才智引导我们追求真理，永恒的上帝是我们永远依靠的支柱。阿拉伯兄弟们，我们这样做，是基于我们为阿拉伯民族所肩负的责任，是为了加强阿拉伯的团结，捍卫阿拉伯民族的荣誉，维护阿拉伯民族的安全，实现阿拉伯各国进步、发展和繁荣的合理愿望以及完成阿拉伯人民追求自由和民主的正当抱负。

我们希望，本届首脑会议召开的时候，我们大家能对上届首脑会议以来所取得的成果感到满意。在建立了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并使之现代化之后，在启动该体系机制使其跟上国际快速发展的步伐之后，又组建了阿拉伯临时议会和决议实施监督委员会，完成了修改选举规则议案的工作，确定了与决议有关的实质性和程序性问题，起草了阿拉伯法院章程和阿拉伯安全理事会章程。其中每项议题都将在本届首脑会议上审议，目的是为了促进和推动阿拉伯联合行动。我们对于阿拉伯世界在盟约、和睦和团结文件框架内普遍出现的现代化、发展和改革的进程表示非常满意。我们相信，这种改革不是因为我们要免除自身责任而进行，也不是因为要迎合外国指令而进行。相反，改革的出现是因为我们认识到了改革的必要性和优先地位。我们最了解我们人民的性格、弱点和需要。因此，我们认为，现代化、发展和改革，无论是经济上、社会上还是政治上的，都应与我们的信仰和文化传统相一致，都应符合每个国家的具体情况，其速度也应适合各国的实际情况。我们还必须充分了解这个世界作为一个整体，在政治、管理和经济改革方面，在加强民主和强化人权保护方面正在向前迈进。为满足我们社会的政治需求、经济需求和文化需求，这同样是我们大胆涉足的一个领域。而且，我们要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做，要排除一切外来的、有损于我们权益、志向和特性的压力。因为，一个在别人面前低声下气的人自己将受到羞辱，一个在别人面前卑躬屈膝、俯首称臣的人将走向堕落。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巴勒斯坦问题仍将是阿拉伯民族极为关心的问题。解放巴勒斯坦被占领的领土，难民回返，建立一个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仍将是不可回避的目标。正如国际法律界根据历次决议所宣布的，阿拉伯民族是要在该地区寻求一个真正的、全面的和持久的和平，这一点是无可争议的。阿拉伯民族向全世界清楚地表明，它将全面履行联合国第 242 号、338 号和 194 号决议，接受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我们今天在这里向国际社会呼吁，要求国际社会负起责任，强制以色列遵守相关的国际决议，对阿拉伯的和平要求做出响应，履行国际法原则和具有国际约束力的决议，停止用已随种族歧视时代一同消亡的方法对巴勒斯坦人民使用暴力，结束它一贯使用的国际恐怖主义方法。这些恐怖主义方法表现为：

采取政治谋杀政策；拆毁房屋；用推土机推平土地；在以色列监狱中囚禁着成千上万的人；建立定居点；修建隔离墙等。以色列所奉行的政策，完全无视履行各项国际决议，是对我们这个时代的严重威胁，这种政策藐视国际组织和国际社会的意愿，允许以色列单方面划定边界。但是，英雄的巴勒斯坦人民顶住了占领军的傲慢自大和压迫，以及种种非人道的迫害行径，坚持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表现出了卓越的能力和才干。我们对勇敢的巴勒斯坦人民表示敬意。我们重申全力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支持他们的民族权力机构以及他们自愿选择的制度。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意愿和选择，肩负起自己的责任，支持通过在国际观察员监督下进行自由公正选举而取得执政地位的巴勒斯坦政府。

说到这里，我们要对最近举行的巴勒斯坦立法机构的选举表示欢迎和赞赏。这次选举表明，巴勒斯坦人民有能力在最险恶的环境和最黑暗的时期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毫无疑问，以色列必须从选举结果中汲取的第一个教训就是，巴勒斯坦反对旷日持久的拖沓谈判，这不是因为巴勒斯坦人民硬要坚持这样做，而且因为他们对以色列政府所作的任何承诺已不再相信。在这里我要补充一点，我们衷心希望，伤口将会愈合，分歧将会消除，直至巴勒斯坦各种抵抗力量在追求同样的民族目标，经受同样的磨炼——即使不是血与火的磨炼——之后，能够团结起来。为民族目标而奋起抵抗，是一种光荣同时也是一种义务。

在这里我要呼吁国际社会，尤其是四方加倍努力，迫使以色列对阿拉伯的多次和平呼吁（其中主要有各项贝鲁特决议）做出响应，停止镇压巴勒斯坦儿女，放弃宗教和习俗都不允许的野蛮行径，比如谋杀、拆毁房屋、推平农场、继续建设定居点和隔离墙等，将路线图作为决定谈判议程的唯一标准，而不是当作由以色列随意折叠起来弃之一旁的一张纸，或者按它希望的方式进行阅读理解的一张纸。

我们也同样以相当忧虑和悲伤的心情关注着伊拉克的形势发展，并且祈求上帝保佑伊拉克领导层摆脱这种使亲者痛、仇者快的局面。伊拉克人民应当获得稳定、发展和繁荣，但这只能通过一次又一次的反复对话才能实现，而只要对话稍加停顿则纷争又起，直至上帝出面为各方进行调解，使其向上帝敞开心扉为止。从杀害无辜平民、破坏神坛、圣地和清真寺的背后，人们几乎可以看见来自伊拉克境外的阴谋，但是伊拉克人有能力挫败这些阴谋，保护自己的祖国免遭这些互相争斗的区域势力和国际力量的损害。

借此机会我们重申，欢迎阿盟秘书长提出的、关于召开伊拉克民族和解大会的倡议。我们祝愿大会取得圆满成功，我们希望大会能使这个国家重新恢复安全和稳定，使伊拉克以一个强国的形象重新回到阿拉伯世界这个“老家”，并在阿拉伯兄弟之中发挥其一贯的作用。因为，没有伊拉克，阿拉伯民族将会更加贫困。

休戚相关的责任感使我们不得不将眼光转向叙利亚和黎巴嫩。我们将与它们站一起来面对不公正的法律文件所造成的压力。比如所谓的《叙利亚责任法案》，就是目前正在对叙利亚实施管制的一个法律文件。我们将与黎巴嫩站在一起，捍卫它独特的政治和宗教制度，捍卫一个按照自己自由的意志和独立自产的决心行动的黎巴嫩。我们将与叙利亚和黎巴嫩紧密团结在一起，共同应对以色列的频繁入侵，支持它们争取政治稳定、经济稳定和安全的斗争。

在海湾地区，我们重申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自从谢赫·扎伊德·本·苏尔坦·纳赫杨酋长——阿拉伯思想敏锐的领袖和智慧的哲人——时代以来所采取的明智而审慎的立场，即主张通过直接对话或者国际仲裁和平解决三个岛屿问题。我们的愿望是要维护伊斯兰国家兄弟般的合作，在此基础上，我们希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此立场做出积极回应，这将有助于给该地区带来和平与安全。

去年，索马里的民族和解问题取得了积极进展，主要是在也门共和国总统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阁下的大力支持下签订了《亚丁宣言》。我们感谢也门总统在这方面所做的卓有成效的工作，欢迎他所取得的积极进展。我们希望索马里的兄弟能够完成国家机构的建筑，增进各派别之间的和解，确保在索马里建立起稳定和安全的基礎，以便国家能进入一个发展时期，永远摆脱我们这个地区一场最可怕的战争。索马里的重建需要大量资源，这远远超过了索马里政府的能力。我们在这里呼吁我们的阿拉伯兄弟和国际社会支持这个长期遭受苦难的国家。

在这里我们还要宣布，我们支持科摩罗联盟所取得的进展，尤其是在为了民族和解而实施《莫罗尼协议》方面所取得的进步。我们欢迎去年 12 月在毛里求斯共和国举行的科摩罗联盟捐赠国会议所取得的积极成果，我们希望捐赠国能尽快提供科摩罗联盟发展所需要的财政资源。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我们的世界今天正处在一个十字路口和岔路口。一条路引导我们民族走向光明，另一条路则引导我们民族走向不可避免的分裂和混乱。在我讲话的开头，我谈到过国际形势的不断变化以及针对阿拉伯国家而捏造的冲突和纠纷。这些因素给我们肩上增添了沉重的担子，要求我们勤奋地、创造性地工作，明智地、不断地调整自己以适应变化的需要。这些变化无论是体现在经济全球化的发展方向方面，还是国际贸易体系和制度的要求方面，亦或是电信和信息革命在经济、文化、社会和行政上的表现形式方面，都要求我们这样做。这是一场我们无法避免的战斗。要赢得这场战斗，我们只有运用科学和知识的武器，调动起阿拉伯民族的一切科研力量和人力资源去实现目标。阿拉伯兄弟们，当敌方军队进攻而我方军队

后退时，或者在拿着破烂不堪的武器参战时，大多数战斗都会以失败告终。兄弟们，除了勇敢地投身于知识现代化和智力开发的战斗中去，我们别无选择，因为，只有掌握了科学知识，我们才能了解这些变化的深浅，把握它们广泛而深远的影响，确保我们自己能自觉融入一个日新月异的世界。

我们所看到的要求变革的需求，就像要求我们加强联合和团结，消除分歧以保卫我们的利益和国家安全一样，我们必须贡献出我们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以及能力，使我们能从落后的桎梏中解放出来。在这方面，重要的是要在我们的需求和愿望的鼓舞下，制订出明确的战略方针，加快向经济一体化方向迈进的步伐。可是很遗憾，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宣布的，特别是自有关阿拉伯粮食安全的阿曼首脑会议以来宣布的种种开明的构想和雄心勃勃的计划，至今仍被锁在公文柜。倘若这些计划得以实施，就可使阿拉伯民族 80% 的粮食需求得到保障。各位兄弟，难道我们集中一切力量，将这些计划付诸实施，尤其是在贸易和投资、经济、可持续发展及粮食保障等领域将计划付诸实施的时机尚未到来吗？难道现在不正是我们团结起来，排除在阿拉伯国家间贸易中所面临的，或者在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框架内经济自由化中所面临的，或者在发展阿拉伯国家之间交通和电力线路过程中所面临的种种障碍的时候吗？各位兄弟，要做到这一点，就要采取行动，而不是空谈。因此，我们真诚地希望，本次大会将能通过一些支持阿拉伯经济一体化并且能扫除阿拉伯前进道路上的障碍的决议，以满足阿拉伯社会的需求和愿望。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四十年前的喀土穆首脑会议被称为“三‘不’首脑会议”。我想我们今天在这里开会并不是为了确认这三“不”，也不是为了用三“是”来代替它们。我们政策的基础依然没有变，自贝鲁特首脑会议以来我们也已找到如何超越三“不”的途径。我们今天的会议并不是要将原有的决议进行一番“抛光”和“擦亮”的乔装打扮之后重新使用。

但是，如果我们一定要用否定或肯定的措词来总结一下各届阿拉伯首脑会议成果的话，那么，各位兄弟，我们不妨让本次首脑会议成为三“不”和三“是”的首脑会议。让我们对否定巴勒斯坦人民进行民主选择的人说“不”，对于向行使自己选择政府正当权利的巴勒斯坦人民实施惩罚的行径说“不”，对于面对以色列违背其在全世界面前许下的各种诺言，违背其编造的各种文件和违反其做出的种种保证时所表现出的屈服和顺从说“不”。反过来，各位兄弟，我们也要说“是”。首先，对于完成我们泛阿拉伯体制的建设、使我们的工作实现现代化、按照全人类一致赞同的价值观主动调整我们内部事务的做法我们要说“是”。其

次，本届首脑会议对于阿拉伯经济一体化要说“是”。经济一体化将要使用大量上帝赋予阿拉伯民族建设或重建自己家园的资源，而建设或重建就是要发展农业以使我们不致被迫从世界遥远的角落购买粮食，就是要使工业现代化以使我们产品能够与其他国家的同类产品进行竞争（这些国家有的被称为“老虎”，但却缺乏我们所拥有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就是要彼此开放我们的市场以使贸易自由化。第三，本届首脑会议对于给予科研在我们社会中的应有地位的做法要说“是”。作为一种战略方法，这样做的目的是要使科研回归本国并且能可持续发展，使知识能创造出来并得到传播。如果 1970 年代丰富的石油资源曾是我们政治斗争的有效武器，那么，请让上帝赐予我们随着石油收入不断增加而得到的好处能够用于发展每个阿拉伯国家的科学、技术和信息技术，请让它们能够成为一种激励，促使我们拨出一定比例的年度预算来发展科学研究。在我们阿拉伯国家，用于科研的总的官方预算拨款还抵不上美国一所大学（比如位于伯克利的加利福尼亚大学）的拨款，这难道不让人感到遗憾吗？更让人感到遗憾的是，以色列用于科研的拨款，等于在科研领域花钱最多的阿拉伯国家同类拨款的十倍！我们认为，科学研究对于推动经济增长与发展，信息技术对于工业、行政管理和体制的发展都是极其重要的，因此，我们要求将这一议题列入本次首脑会议的议事日程。在你们面前摆放有由阿盟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起草的颇有远见的建议书。建议书中阐明了实现这一目标的方法以及借助科学实现阿拉伯民族现代化和发展目标必须经过的几个阶段。我们希望本次首脑会议将通过一项决议支持这些建议。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本次首脑会议正好与苏丹独立五十周年纪念日期相重合。我们感谢你们来到这里与苏丹人民一起共度这美好的时刻，感谢兄弟的阿拉伯国家吉布提给予我们机会主办本届与这一伟大民族节日相重合的首脑会议。

本届阿拉伯首脑会议在喀土穆召开之际，感谢上帝，也正是我国举国上下一片和平安宁的时候。一场在我们亲爱祖国的南部持续了二十年的毁灭性战争已宣告结束。毫无疑问，在苏丹人民坚定决心的推动下以及苏丹朋友和兄弟的支持下取得的和平安宁环境，将鼓舞人们不断前进，去追求苏丹人民渴望的那种充满希望的未来，使苏丹人民能建设一个在公正、兄弟情谊和平等基础上包容所有苏丹人的国家。

我很清楚大家并不喜欢过分感激的措词，但我仍认为我有义务感谢你们所做的贡献，感谢你们通过双边协议、阿拉伯国家联盟或者阿拉伯投资者开展建设和重建工作，进一步加强和平的基石。我特别要向阿拉伯国家联盟表示感谢，感谢阿盟在和平到来之前，已经认识到在南部苏丹及其遭受战争蹂躏的地区开展重建

工作的重要性，尤其是，在突尼斯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上通过了关于支持在苏丹实现和平、发展和统一的决议。我由衷地希望我们的阿拉伯兄弟加快对阿拉伯支助苏丹基金的捐款，以开发南部苏丹和受战争蹂躏的地区。同时我们恳请阿盟在今年内召开第四届南部苏丹开发和投资协调大会，这次大会将有阿拉伯国家和金融机构参加，会议目的是为了协调阿拉伯国家在南部苏丹、尤其是基础设施和服务等领域的投资。我们同样希望有关的阿拉伯国家能妥善处理苏丹未偿还债务问题，因为外债是南部苏丹乃至全国发展和重建最大的障碍之一。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只有当战争在我们另一片亲爱的国土——达尔富尔——完全结束，苏丹的和平才是完整的。从我们要在苏丹全境实现和平的民族责任和义务来看，从我们要在苏丹全国实现安全和稳定的愿望来看，达尔富尔的和平都是需要优先解决的主要问题。与武装的反对派组织的坦诚谈判正在进行，我们真诚希望那些拿起武器的人能够做出积极响应，希望当前的新一轮谈判能够给达尔富尔地区带来公正、全面的和平。你们肯定一直在关注最近有人企图在达尔富尔地区布署国际部队的事情，其借口是非盟的部队没有能力继续完成在那里的任务。非盟现已将其部队在苏丹执行任务的时间再延长六个月，准备延长到 2006 年 9 月底为止。我们希望在在这段时间里我们能将达尔富尔问题置诸脑后，彻底忘掉。非盟部队在解决非洲的争端中已获得实际经验和技能，完全有能力在没有国际干预下承担起此项任务。因此，我们再次呼吁国际社会和我们的阿拉伯和非洲兄弟给他们提供必要的资助，提高非洲阿拉伯国家军队的参与程度，使他们能继续完成这一任务。在这里，我要公开赞扬阿拉伯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以及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在协调阿拉伯和非洲为非盟部队提供援助方面所做出的宝贵努力，以及他们通过非洲五国所做出的巨大努力。

我还要特别感谢阿拉伯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在平息乍得与苏丹之间的冲突方面所做出的努力，我们申明我们坚决支持《的黎波里宣言》并且愿意履行它的各项决议。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由于苏丹所处的特殊地理位置和所拥有的种族成分，它已成为阿拉伯世界与非洲世界的交汇点。鉴于当前出现了令人窒息的国际变化和难以忍受的单边霸权，特别是有那么一个国家，它所奉行的那种单边霸权更让人难以忍受，它自诩为天地之间的唯一主宰，狂傲而自大，因此我们认为，在喀土穆举行本届阿拉伯

首脑会议并将其作为非阿合作的一个新起点是合适的。我们第三世界的国家正面临着这些国际变化将其黑暗的阴影扩散到世界各个角落，尤其是第三世界国家的形势，因此我们别无选择，只能肩并肩地站在一起，手拉手地努力奋斗，以捍卫我们的合法权利和维护我们的正当权益。我们都意识到一条不言而喻的真理，那就是，为生存而斗争。这已促使我们在一系列跨区域和跨大陆的组织中团结起来。现在已有了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组织和南方中心等，在这些组织中我们都是积极的成员。在非洲和亚洲大陆，非阿合作是这种国际性合作的基石。因此，我们必须把我们的非阿合作战略观念作为全面合作体系的基础。恢复非阿合作的进程并消除其前进道路上的障碍，不仅有助于阿拉伯和非洲两个地区的社会发展，最终使双方人民受益，而且是对南半球国家之间国际合作的巨大促进。我很荣幸地告诉大家，苏丹将主办你们在上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非阿合作前景的论坛。我同样感到高兴的是，该论坛将提出一项战略计划以及根据此计划制定的行动纲领。行动纲领不仅限于经济和发展问题，而且还将涉及共同安全、文化、青年活动、媒体合作和环境保护等问题。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如果不谈威胁我们祖国的两种危险，我的发言就将是不完整的。第一种危险是国际恐怖主义，第二种危险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同样，如果不谈及大家都关心的阿拉伯国家希望在国际社会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问题，我的发言也会显得不那么完整。

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企图破坏社会结构、社会生产力和社会成就，是对当前各国安全与稳定的现实威胁，对各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严重破坏。因此，我们宣布，我们谴责各种形式、各种表现的恐怖主义，我们呼吁采取必要的措施打击和彻底消灭恐怖主义。这与《阿拉伯禁止恐怖主义公约》以及你们在《阿尔及尔宣言》中的表述是完全一致的。同时，我们还记得在该宣言中号召举行一次由联合国主持的国际会议，给恐怖主义制订一个客观定义，这个定义不会将伊斯兰与恐怖主义混淆在一起，而且能将恐怖主义与各国人民抵抗占领的正当权利区分开来。我们的民族是一个稳健的民族，正义程度与稳健水平是呈正比的。穆罕默德先知说：“最佳存在于稳健之中，最糟存在于偏激之中。”我要借此机会谴责自上届首脑会议以来三个阿拉伯国家所遭受的恐怖主义袭击，它们是：阿拉伯埃及共和国（袭击地点在沙姆沙伊赫），沙特阿拉伯王国（袭击目标为东部省的石油设施）和约旦哈希姆王国（袭击地点在首都安曼）。针对无辜人民生命财产的每一宗暴行都是一种罪恶和可耻的行径。但是罪恶必将降临到施恶者自己头上，耻辱也必将紧缠无耻者之身。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我要谈的第二种危险涉及到必须使中东成为无核武器和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地区，从而提高那里人民的安全程度和自然环境的健康适宜水平的问题。在这方面，国与国之间没有任何区别，有的只是在某种情况下实行约束，而在另一种情况下不必实行约束的区别。因此，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各国要开诚布公讲真话，迫使以色列签署《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开放其核设施以接受核查。

我们最关心的问题莫过于阿拉伯人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我们坚决主张联合国进行改革，这不仅是为了使它能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提高工作效率，而且是为了使它能在整个组织系统中贯彻民主。改革的一个方面是，要增加安理会的成员国数量，允许不同地理区域参与这个国际组织的管理，实现公正、公平和透明，并且终止霸权政治。我们相信，安全理事会中的阿拉伯成员卡塔尔，将会在其安全理事会成员国任职期间竭力反映阿拉伯的观点。

在结束我的发言时，我要说的是，团结就是力量，团结为我们遮挡烈日、带来阴凉，团结是我们的庇护所，保护我们免受灾难的侵害。正是因为我们坚持不懈地维系着团结的纽带，我们的阿拉伯大家庭才能共享太平，阿拉伯民族才能在世界上占有它应有的一席之地。我祈求上帝赐予我们成功，因为上帝是胜利的赠予者。愿和平与你们大家同在。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先生阁下在开幕式上的讲话

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总统先生，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女士们，先生们：

我很高兴值此苏丹庆祝独立五十周年之际，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18届常会在苏丹举行。本次大会具有特殊的意义，因为在这不同种族和文化交汇的国度，一纸和平协议的签订结束了一场破坏性内战，为建设一个新的苏丹毅然选择了统一。在这里，存在着发展和繁荣机遇问题，同时也存在着叛乱和动荡问题，以及诸如达尔富尔地区那样的巨大危机。

与此同时，在这个非洲之角最大的国家召开阿拉伯首脑会议，清楚地表明阿拉伯世界与非洲之角及整个非洲的国家之间存在着紧密相联的特殊关系。阿拉伯世界与非洲世界就像一对双胞胎一样，相互拥抱，彼此依存。两者之间并无对立和冲突，有的只是互为补充、彼此合作和相互理解。它们所面临的问题相同，遭遇的挑战相似，通向未来的道路一样。因此，非阿兄弟关系所走过的历程，必定是建立在实实在在、发展良好、完全符合非洲的阿拉伯世界这两个双胞胎老兄弟

利益的基础之上的。随着本届首脑会议的召开，将会制订出一项非洲联盟与阿盟之间的广泛合作计划。

在这里，我想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阿尔法·乌马尔·科纳雷一道，在这个重要的日子里，向苏丹全国人民表示祝贺。我们相信，苏丹一定能胜任本届阿拉伯首脑会议主席一职，能肩负起自今日开始的阿拉伯年的责任。我还对苏丹的殷勤款待表示感谢，并对出席本届首脑会议的所有客人表示欢迎。

我很高兴地看到苏丹担任本届阿拉伯首脑会议主席，我同样很高兴曾经与第17届阿拉伯首脑会议的阿尔及利亚主席合作共事。这是一个充满自信的领导班子，它坚信阿拉伯联合行动至关重要，随时并在一切范围内对该行动实施监督并给予支持。这个领导班子具有很强的工作能力，在国际事务上代表所有阿拉伯人。在此，我向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总统表示敬意，祝愿他在领导充满活力的阿尔及利亚的工作中一切顺利，并祝他精力充沛，身体健康。

值此首脑会议召开之际请允许我缅怀去年辞世的几位伟大领导人：两圣寺的仆人法赫·本·阿布杜勒-阿齐兹国王；科威特埃米尔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阿联酋总理兼迪拜酋长国酋长谢赫·马克图姆·本·拉希德·阿勒马克图姆。愿上帝赐予他们恩惠。愿他们安息。在这里我还要缅怀苏丹共和国第一副总统和苏丹和平的缔造者之一约翰·加朗博士，他的去世使我们失去了一位在创建苏丹和平中起过重大历史作用的杰出人物。

主席先生，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自从各位2001年3月在安曼任命我担任阿拉伯联盟秘书长以来已有五个年头了。在这五年中发生过许多重大事件和新情况，它们给中东，尤其是阿拉伯世界留下了它们的印记。许多事件的影响是负面的，然而却证明了——正如你们2004年在突尼斯首脑会议上所决定的那样——稳步推进改革、发展和现代化的重要性。同时还证明了我们团结一致，共同抵御外来攻击的重要性。这类攻击利用了不同文明之间的冲突，把它作为侮辱和指责我们的跳板，同时作为其采用武力、极端傲慢和蔑视、实施双重标准以及侵犯人权（侵犯人权问题现在已变成像“五十步笑百步”一样的问题）的依据。你们都很了解这一情况的真相，并且在去年的这个时候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上开展的广泛讨论中清楚地阐明了你们的立场。

我已向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提交了一份有关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成果及其所面临挑战的详细报告，以便你们能回顾一下过去五年来阿拉伯共同走过的道路。这是一份完整的陈述书，是以你们在安曼通过的决议为起点展开陈述的。在这些

决议中，你们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措施，发展阿拉伯国家联盟的组织机构并使之现代化，使它们能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还要使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机构与泛阿拉伯的需要保持一致，并且跟上区域和国际政治联盟的发展。

在一个由富于献身精神的人组成的小组和几名专家的帮助下，在资金极为缺乏的情况下，我决心尽全力完成好这一任务。我的决心来自我的信仰、愿景以及与阿拉伯共同利益相关的价值观和利益观，来自任务的光荣与神圣。此项任务的基础是你们通过的决议，正是根据这些决议在你们大家都清楚的情况下将这一艰巨而繁重的任务交给我来承担。

阿拉伯国家联盟已成为许多国际和区域组织和其他全球性机构的忠实伙伴，应邀出席它们的论坛，参加它们的协商和研究。阿盟代表着阿拉伯世界，表达自己对本地区未来的愿景，提出应对国际形势所造成的问题和挑战的方法。它提出关系到国际形势和联合国组织前途的建议。它已变成与不同文明冲突有关的国际对话或者不同文明对话的一部分。它是阿拉伯立场的强有力捍卫者，是构建伊斯兰立场的积极参与者。在这里，我很荣幸地欢迎土耳其总理及不同文明联盟倡议的倡导者之一雷杰普·塔伊普·埃尔多安先生。同时也对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艾克麦勒丁·依赫桑诺格鲁博士表示欢迎。

阿盟已开辟了与阿拉伯移民社团、尤其是美籍阿拉伯人社团的联络渠道，这是在移民和我们均处在极端困难境况时完成的。在底特律召开的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有成千上万美籍阿拉伯人参加和关注，其价值和意义受到美国政府的重视。会后在阿盟、阿拉伯移民社团与美国政府之间进行了建设性对话，这种对话至今仍在继续。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的成果之一，就是今年要在休斯敦举办有同样三方参加的第二轮经济论坛。

在同样的框架内，我们已被邀请参加于今年4月准备在巴黎阿拉伯世界研究所召开的关于相互理解状况问题的阿拉伯-欧洲会议，阿拉伯裔欧洲人社团将参加此次会议。这次会议是由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欧洲商会和巴黎阿拉伯世界研究所联合主办。此外，今年6月份，我们还将在阿盟总部召开的一次会议上接待大量来自拉丁美洲的阿拉伯移民社团的代表和成员；这次大会的目的是使拉丁美洲的阿拉伯社团齐聚一堂，讨论他们那里的形势以及我们与他们的相互关系。此后，还将在世界其他涉及到海外阿拉伯人利益和问题的地区开展类似的活动。

另外，我们还开展过一些涉及亚洲和非洲的活动：召开了第一届南美洲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一直在积极举办中国-阿拉伯合作论坛；已经举办了阿拉伯-日本对话论坛；阿拉伯在非洲的存在正在加强。

关于机构发展问题，根据你们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决议组建了阿拉伯临时议会，这对建立新的阿拉伯秩序已产生极大影响。它的建立表明，你们要推动民主运动，运用你们在《盟约、和睦和团结文件》以及《发展和现代化文件》中所表述的决心来加强民主基础，继续在各个领域采取全面改革措施，强化阿拉伯公民意识，扩大在公共生活中的参与范围，支持负责任的言论自由。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与阿拉伯民间社会之间已建立起一种新型关系。这是根据你们在突尼斯首脑会议上通过的一项决议实现的，该决议规定，阿盟要敞开大门，欢迎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开展和推进阿拉伯联合行动。

此外，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行政管理机构内建立了表决制度，以便在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下采用按多数票决定事情的运作模式。建立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问题马上要提交给你们审议，我们希望本届会议能通过一项相关的决议。

在经济领域，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工作已经启动，现有 17 个成员国参加。服务贸易自由化谈判工作也已开始，现已有 10 个成员国参加。关于建立阿拉伯关税同盟的初步研究已着手进行，根据地区和全球经济的发展状况，也许会在十年内完成。

在社会事务方面，这里我举一个例子加以说明。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上你们制订了《阿拉伯家庭战略》，按照各种国际标准来看，它都是成功的，受到地区和国际组织（其中主要是联合国）的欢迎和认可。在突尼斯首脑会议上，你们发布了《阿拉伯人权宪章》，我们希望它能很快得到批准。在应对天灾人祸，或者在对付恐怖袭击及其影响方面，无论是有关妇女、青年、儿童还是有特殊需求的人群，各方面都在不断取得进步。

在文化问题上，阿盟在研究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关于阿拉伯社会文化贫乏，尤其是知识贫乏的报告之后，已在多个方面和多个领域采取了行动。毫无疑问，阿拉伯社会存在着某种结构性缺陷，这一点在我以前的报告中，尤其是在涉及教育、知识贫乏和科学研究的报告中已经谈过。

现在是我们解决阿拉伯世界教育落后问题的时候了。一般来说，阿拉伯世界没有能力培养出科学家甚至学识渊博的人才。在一个迅猛发展、不断变革的现代化时代，我们的毕业生连今天的世界都应付不了，又怎能应付明天的世界？

在这种情况下，我提议你们批准建立一个高层次、能工作一定期限的阿拉伯委员会，以审查阿拉伯世界各层次的教育，以及各层次教育的发展和现代化情况。委员会工作期限应为一年，要编写出一份审查报告并提交给下届首脑会议。我将负责协调此事，并将与阿拉伯联合行动各相关机构一起跟踪此项活动。

科研是阿拉伯联合行动忽略的领域之一。根据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总统刚才说明过的苏丹共和国的一项提议，我们将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项重要提案交给你们审议，以解决科研问题。

关于科研和科学进步问题，我想在这个讲坛上，在这届隆重举行的会议上发出呼吁：阿拉伯人要迅速、热情地投身于和平利用核能的领域。这是核不扩散条约成员国已获得保障的合法权利。该条约规定了这一基本权利，并要求我们要像其他国家所做的那样，最大限度地利用核能支持阿拉伯的科研基础，将核能的利用引导到为社会服务，满足社会对水、电力等日益增长的需求。

主席先生，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阿拉伯世界现在正面临着猛烈的暴风雨，在巴勒斯坦和伊拉克，在索马里和苏丹，在叙利亚与黎巴嫩之间，莫不如是。暴风雨的来临也与阿拉伯地区的核问题有关。正如这些阿拉伯国家所描述的，阿拉伯地区正站在滚烫的铁皮屋顶上，饱受各种浪潮和风暴的冲击。它常常感到绝望，有时又抱有一线希望，希望能有一个不一样的未来，到那时，阿拉伯民族能像已在政治、经济、社会 and 科研等方面取得巨大进步的其他民族一样，站在同样的水平线上。

遭到极端恐怖主义破坏并且被打着双重标准印记的政策所撕裂的地区安全问题，正在借助这场暴风雨使阿拉伯世界遭受毁灭性打击。今年 8 月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必须讨论这一问题，并且通过一些它认为合适的相关决议，当某些可能企图排挤我们或使我们边缘化的政治活动包括秘密集会、谈判或者政治交易等正在继续时，围绕着我们占多数的地区画出一些圈子是不允许也是不可能的。因此，我呼吁阿拉伯国家召开各自的理事会会议，研究这一新形势并确定阿拉伯的立场。

伊拉克是一个在阿拉伯世界举足轻重的国家，但它正在遭受严重的政治暴力和宗教暴力的打击，这使它陷入了危险的混乱局面。因此，我们这届首脑会议要支持伊拉克的政治进程。然而，只有在民族和解的框架内，在伊拉克成为无宗教歧视、派别歧视或种族歧视的所有伊拉克人的伊拉克这一基础上，该政治进程才能获得成功。没有伊拉克广大民众的同意，没有阿拉伯人和阿拉伯意见的参加，

任何有关伊拉克的决定都无法做出，因为，在缺乏这两项条件的情况下做出的任何决定都是有缺陷的和不适的。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要根据这种协商的结果（如果达成的话）采取行动和选择立场。重要的是，阿拉伯人应当参与关于当前这种威胁到地区安全的混乱局面的相关讨论。毫无疑问，你们今天的讨论和决议将会清楚地表明阿拉伯的立场，而且将会给阿拉伯民族在伊拉克及其周围地区的相应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伊拉克民族和解大会即将召开，需要举行预备会议提前准备好议程。预备会议的参加者包括争取民族联合或者，更确切地说，争取民族统一的各种政治、宗教和部落势力的代表。我们希望新伊拉克政府的人员构成能反映这一点，并希望新政府能将伊拉克带入一个稳定的新时期。首次预备会议拟于今年4月下半月在阿盟的配合下由约旦阿卜杜拉国王陛下主持召开。

正在进行的争斗和杀戮以及由此演变而成的宗教和派别斗争，是一剂解救灾难的处方，但是在这场斗争中无论哪一方，都不可能成为赢家或输家，受害者是整个伊拉克。伊拉克未来是否能取得进步，首先取决于是否尊重国家的整体利益，取决于伊拉克作为一个重要的、拥有主权和独立的国家，能否成为所有伊拉克人的伊拉克，而且拥有阿拉伯国家的身份，与阿拉伯世界和整个阿拉伯地区保持密切的关系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在巴勒斯坦，情况看来越来越糟。和平进程正在倒退。实际上它已迷失方向，而占领军坚持继续实行殖民政策。我们曾希望，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都组成新政府的机会能成为一个新起点，使和平进程能从麻木沉睡状态下苏醒过来。我们也曾希望，四方能够承担起成立之初为它规定的责任，并能尽快启动谈判进程，以实现全面的政治解决。

然而，继几天前我们在杰里科和两天前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及周围地区看到的情况之后，事态的发展似乎已走向另一面。的确，人们很可能把事态的发展看作是以色列只是为了保护自身利益和忽视基本问题，诸如耶路撒冷、难民、合法边界等问题的谈判而采取的单边行动。

也许，今天的首脑会议是针对这一局势可能产生的后果，在最高级别上交换观点的一个重要机会。

在这里我没有别的可说，只能对巴勒斯坦认真实施民主的做法表示赞美，同时希望即将执政的巴勒斯坦政府取得成功。我们相信，巴勒斯坦政府将会努力实现国家统一，在阿拉伯框架内、在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基础上解决与以色列的冲突。

这一倡议能够全面解决问题，无论是巴勒斯坦发展轨迹问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问题，还是黎巴嫩被占领土问题。

让我们从巴勒斯坦问题转到达尔富尔地区问题。尽管有些模糊，但来自那里的与种族灭绝或种族清洗罪行的夸大其词的信息，已给人一种含混不清、难分真假的感觉。

根据你们先前通过的各项决议，阿拉伯国家联盟始终与非洲联盟保持着相互合作、理解和协调的关系，这无论是在阿布贾的会谈上，还是在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最近的决议上都能体现出来。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决议清楚地表明，要尊重苏丹的主权，对于未来要采取的任何涉及在其领土上布署非苏丹军队的措施，均须事先征得苏丹的同意。

同时，如果各方均本着善意行事，那么，为非洲部队的继续存在提供必要的支持，在未来几周内使阿布贾会谈获得成功，都是完全可能的。因此，只要各方真正想要稳定，则形势发生彻底变化，变得易于处理问题，形成一种更加稳定的环境，也都是可能的。

从达尔富尔问题，我们再来谈谈黎巴嫩问题。在那里，民族对话得到阿拉伯人的欢迎和祝福。这种对话证明，为了实现在这个阿拉伯国家宪法制度框架内统一起来的国家未来的愿景，需要进行一场自由的、全国性的大辩论；只有通过这场全国大辩论，黎巴嫩人才能描绘出自己国家的命运，并且捍卫国家的利益。同时，你们所代表的阿拉伯行为准则，并不会拒绝帮助在黎巴嫩与叙利亚这两个有着根深蒂固历史联系的国家之间建立起一种建设性的、健康的关系，这种关系将使双方都能尊重彼此独立的而同时又维持富有成效的关系。

现在我们来谈谈阿联酋被占领的几个岛屿：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岛。我呼吁伊朗方面尊重举行谈判或请求国际仲裁的正当要求，在相互理解的框架内，根据国际法关于保护海湾两岸及其周围地区的历史和文化纽带、维护阿拉伯与伊朗在海湾地区的关系的原则，解决好这一争端。阿拉伯与伊朗的关系对该地区的稳定至关重要。现在，是消除阻碍这一事件发展势头的许多障碍的时候了。

主席先生，

各位陛下、阁下和殿下：

这是一个总结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对于这个行动我希望能够持续进行下去，尤其是在今后，以积极面对各种挑战，向其他国家和国际集团提供帮助，作为施惠者和受惠者与国际和区域性组织进行合作，努力公正、和平地解决阿以冲突，努力促进伊拉克悲剧的结束，消除种族和派别冲突的灾难，提倡不同文明之

间的对话和联合，坚决、果断、有效地惩戒敌视伊斯兰的浪潮，领导改革、发展和现代化进程促使阿拉伯社会发生一个质的飞跃，使阿拉伯人能跟上时代，在国际新秩序中拥有自己的地位，持有自己的立场，发挥自己的作用，分享自己的份额。

基于上述理由，我呼吁大家支持阿盟，它代表着你们大家，也代表着阿拉伯的整体利益。它以你们的名义说话，捍卫你们的事业，在人们自觉理解其正反两方面运作情况的过程中不断与时俱进。

谢谢大家。

愿和平与你们同在。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与会代表团团长名单

(按成员国国名字母顺序排列)

-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 - 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
- 巴林王国外交大臣谢赫·哈立德·本·艾哈迈德·阿勒哈利法阁下
- 科摩罗联盟副总统阿勒赛义德·本·马苏德·拉希德阁下
- 吉布提共和国总统伊斯梅尔·奥马尔·盖莱阁下
-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理艾哈迈德·纳齐夫博士阁下
- 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霍士亚·泽巴里先生阁下
- 约旦哈希姆王国国王阿卜杜拉·本·阿勒侯赛因国王陛下
- 科威特国埃米尔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殿下
- 黎巴嫩共和国总统埃米勒·拉胡德将军阁下
- 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 9 月 1 日革命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兄弟领导人
-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总统、争取公正与民主军事委员会主席埃利·乌尔德·穆罕默德·瓦尔上校阁下
- 摩洛哥王国外交与合作大臣穆罕默德·本伊萨先生阁下
- 阿曼苏丹国副首相法赫德·本·马哈迈德·阿勒赛义德先生阁下

- 巴勒斯坦民族权利机构主席兼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执行委员会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阁下
- 卡塔尔国埃米尔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殿下
- 沙特阿拉伯王国外交大臣沙特·本·费萨尔亲王殿下
- 索马里联邦过渡政府主席阿卜杜拉希·优素福·艾哈迈德阁下
- 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巴沙尔·阿萨德阁下
- 突尼斯共和国总理穆罕默德·格努希先生阁下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副总统、总理兼迪拜酋长穆罕默德·本·拉希德·阿勒马克图姆殿下
- 也门共和国总统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阁下

秘书长的报告：2001-2006 年的挑战与成就

目录

| | 段次 | 页次 |
|---|---------------|-----------|
| 导言 | 1-9 | 78 |
| 第一章：阿拉伯问题 | 10-211 | 85 |
| a. 巴勒斯坦问题、阿以冲突和激励实施《阿拉伯和平倡议》 | 10-50 | 85 |
| • 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 | 10-13 | 85 |
| • 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 | 14-16 | 86 |
| • 声援和支持黎巴嫩 | 17-20 | 86 |
| • 《阿拉伯和平倡议》作为解决阿以冲突的共同框架..... | 21-38 | 87 |
| • 支援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对抗以色列侵略及其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封锁 | 39-44 | 90 |
| • 围绕国际法院关于在巴勒斯坦领土修建种族隔离墙为非法的裁决展开的外 交战 | 45-48 | 91 |
| • 成立阿拉伯委员会，协助拟订《巴勒斯坦宪法》草案 | 49-50 | 92 |
| b. 伊拉克危机管理 | 51-129 | 92 |
| • 试图避免对伊拉克发动战争 | 51-57 | 92 |
| • 战争的严重影响 | 58-65 | 94 |
| • 阿拉伯参与伊拉克局势 | 66-86 | 95 |
| • 政治问题 | 66-74 | 95 |
| • 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 | 75-79 | 97 |
| • 人权问题 | 80-82 | 98 |
| • 阿拉伯专门组织和委员会的活动 | 83-86 | 98 |
| • 监测伊拉克局势的发展 | 87-100 | 99 |
| • 在伊拉克的科威特及其他国囚犯和失踪人员的问题..... | 101-102 | 104 |
| • 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 | 103-129 | 104 |

目录 (续)

| | 段次 | 页次 |
|---|----------------|------------|
| c. 被伊朗占领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岛屿 | 130-135 | 112 |
| d. 支持苏丹共和国的和平、发展与统一 | 136-173 | 113 |
| e. 支助索马里共和国 | 174-190 | 124 |
| f. 支助科摩罗联盟 | 191-197 | 131 |
| g. 解决洛克比案件所涉争端造成的损失和采取的措施 | 198-201 | 135 |
| h. 利比亚革命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在安曼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2001年)上所表达的观点 | 202-211 | 135 |
| 第二章：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制定 | 212-440 | 141 |
| 一、首脑会议的改革和发展任务 | 212-222 | 141 |
| a. 2001年安曼首脑会议前阿拉伯联合行动的主要特征..... | 216 | 142 |
| b. 改革和发展过程的基础原则 | 217 | 143 |
| c. 新的组织结构 | 218-220 | 144 |
| d. 设立召开首脑会议的体系 | 221-222 | 145 |
| 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重组和现代化 | 223-249 | 145 |
| • 总秘书处的机制 | 223-232 | 145 |
| • 总秘书处工作的自动化 | 233-238 | 149 |
| • 总秘书处的财政改革和开支的合理化 | 239-244 | 149 |
| • 强化财政和行政控制部门 | 245-249 | 152 |
| 三、对通过决议系统和表决规则的修订 | 250-259 | 153 |
| 四、创建一个委员会来监督各项决议和承诺的实施 | 260-266 | 159 |
| 五、创建阿拉伯议会 | 267-283 | 160 |
| 六、加强阿拉伯联合经济和社会行动 | 284-440 | 163 |
| a. 经济部门 | 284-355 | 163 |
| • 阿拉伯贸易 | 289-293 | 164 |
| • 阿拉伯国家间投资 | 294-295 | 165 |

目录 (续)

| | 段次 | 页次 |
|---------------------------------|---------|-----|
| • 阿拉伯合作领域 | 296-299 | 166 |
| • 服务 | 300-301 | 167 |
| • 阿拉伯经济问题备选方案 | 302-306 | 168 |
| • 社会经济理事会的发展 | 307-313 | 170 |
| • 成立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 | 314-318 | 172 |
| • 欠发达阿拉伯国家的成员身份 | 319-324 | 173 |
| • 最终确定阿拉伯货物详细的原产地规则 | 325-327 | 173 |
| • 非关税制约和阻碍 | 328-332 | 174 |
| • 阿拉伯国家间的运输问题 | 333 | 175 |
| • 关税联盟 | 334-336 | 175 |
| • 经济政策的协调 | 337-340 | 175 |
| • 次区域的一体化 | 341-344 | 176 |
| • 投资 | 345-347 | 176 |
| • 工业合作 | 348-349 | 177 |
| • 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组织；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 | 350-355 | 177 |
| b) 社会部门 | 356-430 | 178 |
| • 发展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项目 | 356-358 | 178 |
| • 行动领域和相关问题 | 359-371 | 178 |
| • 提议的监督执行的机制 | 372-377 | 180 |
| • 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 378-379 | 182 |
| • 阿拉伯社会行动基金 | 380 | 182 |
| • 阿拉伯家庭战略 | 381-386 | 182 |
| • 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和赋予阿拉伯妇女权利 | 387-395 | 184 |
| • 阿拉伯儿童权利 | 396-401 | 185 |
| • 阿拉伯消除贫困战略 | 402-406 | 186 |

目录 (续)

| | 段次 | 页次 |
|--|----------------|------------|
| • 阿拉伯有特殊需要的人发展十年 2004-2013 年 | 407-412 | 187 |
| • 青年人和体育 | 413-416 | 188 |
| • 卫生 | 417-420 | 189 |
| • 泛阿拉伯家庭卫生和人口政策项目 | 421-430 | 190 |
| c) 民间社会组织对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参与 | 431-440 | 191 |
| • 阿拉伯专门机构和组织 | 439-440 | 192 |
| 第三章：阿拉伯国际媒体行动计划的现代化与发展 | 441-449 | 192 |
| 第四章：阿拉伯世界发展与现代化进程 | 450-481 | 194 |
| 第五章 从阿拉伯区域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482-498 | 202 |
| 第六章：文化问题和文明对话 | 499-552 | 207 |
| • 题为“文明对话：交流而非冲突”的会议（阿拉伯知识分子专题讨论会） | 499-505 | 207 |
| • 阿拉伯参与 2004 年法兰克福国际书展 | 506-522 | 212 |
| • 建立阿拉伯翻译学院 | 523-527 | 215 |
| • 语言财富项目 | 528-531 | 216 |
| • 知识产权股 | 532-539 | 217 |
| • 建立文明之间对话部门并且任命文明对话专员 | 540-541 | 219 |
| • 阿拉伯和穆斯林文化面临的挑战 | 542-545 | 219 |
| • 阿拉伯的这种深深的不安意识正期待着这样一种对策 | 546-552 | 220 |
| 第七章：加强与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的联系 | 553-579 | 221 |
| • 第一届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密西根州，底特律（2003 年） | 553-579 | 221 |
| 第八章：阿拉伯世界与区域和国际实体及集团的关系 | 580-662 | 226 |
| 非洲-阿拉伯关系 | 581-603 | 226 |
| 技术援助非洲阿拉伯基金 | 604-609 | 234 |
| 阿拉伯与美利坚合众国的关系 | 610-618 | 235 |
| 阿拉伯-欧洲关系 | 619-624 | 237 |

目录（续）

| | 段次 | 页次 |
|--------------------|---------|-----|
| 南美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 | 625-642 | 238 |
| 建立中国—阿拉伯合作论坛 | 643-654 | 241 |
| 日阿对话论坛 | 655-662 | 244 |

导言

国际和地区局势及其对阿拉伯世界的影响

1. 世界正在经历一个无序和不安定的时期。特别自 2001 年“9·11”事件重创美利坚合众国以来，其影响已波及到伊斯兰尤其是阿拉伯世界各国。

其实，这种无序和不安定的根源出自 1990 年代，从冷战结束后的动乱和后来横扫全球的国际局势演变之时就开始了。联合国没有办法为新的世界秩序商定清晰或稳固的基础，因为在冷战中获胜的一方谋求推行新的战略原则，以便通过一系列手段达到其充分控制全球事变进程的目的，其主要手段是以某些颇具弹性的理由干涉别国（多为发展中国家）内政的能力，乃至策动政变和实施占领的可能性。尊重人权的议题被以各种概念上的理由摆在优先位置，其中包括在涉及侵犯人权的情况下进行干预。

事实上，1990 年代未能建立能够藉以实现国际安全与繁荣的国际新秩序，不过人们普遍意识到：一旦互相威慑、遏制政策和国际盟约理论失去了实用价值，两极世界不复存在，而代之以单极世界初露端倪之际，就有必要重新检讨冷战时期曾经起作用的国际秩序；同时，面对风云突变的国际关系发展，迫切需要建立必要的保障机制。

2. 1990 年代，国际社会成员中尤其是在发展中世界开始产生疑惑。其中许多疑虑集中在“全球化”的经济学理论、目标和效果方面。在不少积极介入的民间社会组织中也普遍存在类似情况，他们专门选择在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亦即 1995 年以后取而代之的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每次进行国际贸易管理机制谈判的同时举行示威活动。这个由发达国家占成员国总数三分之二、按照协商一致原则做出决定的组织，成为由富国掌握全球贸易总额 70% 的国际经济制度的管理中心。

许多发展中国家向往并正在竭力争取建立一种国际新秩序。这种新秩序的基础是：拒绝使用武力，而谋求在伙伴关系和尊重人权的基础上建设一个以裁军、成倍增加尤其对不发达国家的财务援助、技术转让、缩小富国与穷国之间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差距为目标的世界。虽然这里不便详述，但总的来说发达国家坚持认为，腐败现象在发展中国家愈演愈烈，而它们还不准备朝着建立民主政治和保护人权的方向、或朝着采取必要的改革与发展措施以满足善政要求的方向发展。于是便在北南之间产生了分歧和某种形式的对抗，而这种对抗继承了冷战时期占主导地位的分裂。与此同时，在美国发表的一些学术论文，尤其是关于不同

文明的对撞和西方文明（特指美国文明）将最终战胜其他一切文明的历史结局的论述，对国际生活潮流产生了影响。

3. 以上这些疑虑愈益加深，从而引起国际学术界诸多人士对全球现状提出了质疑：与冷战结束后的期望相比较，现在的复杂因素是不是更多了而非减少了，而这种情况是否预示着形成新的生存焦虑？当某些理论伴随 1990 年代的全球化及其影响广泛传播，要求重新检讨、重新解释、抑或暂停《联合国宪章》的一系列基本原则——特别是不干涉内政原则的时候，当有人（如前所述）试图使其通过军事行动进行干涉的权利得到国际认可或者授权的时候，情况尤为如此。这种趋势几乎粉碎了《联合国宪章》和好几项国际法原则——主要是关于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武力和各国享有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权利，以及曾经在二十世纪后半叶管理、或许保护国际社会免于较大混乱的其他各项原则。1990 年代兴起了上述关于不同文明对撞不可避免的理论，以及西方文明取得胜利并将最终征服具有各自原则、理念和文化的其他各种文明的理论。在这些其他文明中，首当其冲的是伊斯兰文明，它被单独挑出来，遭到几个西方圈子里的头面官员、学者和战略家以及美国不少保守派学术界人士的无数攻击。

4. 2001 年的“9·11”血腥事件象征着国际趋势和优先考虑事项发生剧变，由此导致在国际关系范围内形成空前的压力，要求重新制定全球议程，把反恐问题摆在首位并赋予其高于一切的优先权。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在承认危险和全球一致同意抗击并遏制恐怖主义的同时，反恐斗争也变成了推行某些基本上与反恐毫无联系的国际政策和做法的借口。事态已经发展到通过单边政策来保护个别国家的利益，而当然以牺牲多边国际组织的利益为代价，其中主要是联合国，它的作用已被边缘化了。安全理事会的作用受到了明显限制，尽管它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

但实际上，这种情况并非始于“9·11”事件，而显然是 1990 年代在导致前南斯拉夫解体的内战期间发生的事在当今条件下的重演。那时就有明显的联合国被边缘化的趋势，理由是：在这样复杂而敏感的情况下联合国没有能力领导军事行动。毋庸置疑，这种边缘化的趋势对中小国家的权益影响较大，因为这样一来，就可以将其永远置于屈从的地位，听命于那些咄咄逼人的国际大国发号施令，而用不着联合国系统依照《宪章》为其提供对话和辩论的场所了。这种趋势所产生的后果已然显现在世界上的不少地区，其中就有中东和阿拉伯世界。鉴于这些挑战和国际关系中存在的缺陷，很自然，联合国秘书长应该谋求将各种新情况考虑在内来处理这一局面，不论这些新情况是因为朝着单极国际态势的转变及其全部要求和牵连引起的，还是因为有人试图将国际反恐这个单一的项目强加于国际议程，而全然不顾诸如贫困、传染病蔓延等其他项目的分量和优先权引起的。2003

年 11 月成立了一个高级别专家工作组，我是其中的一员。该小组的任务是全面审视世界面临的挑战以及联合国为应对这些挑战所可能采取的改革措施，在安全理事会的组成上寻求平衡，同时根据联合国成员增加的情况保持它的代表性及其作为联合国维持和平与国际安全的主要分支机构的工作效能，并为促成联合国的深远变革提供新的解决方案，以便使其能够有效应对贫困、环境变化、恐怖主义、内战、国家间冲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跨国有组织犯罪等带来的未来威胁。

该小组整整工作了一年，于 2004 年 12 月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了报告。该报告载有包括安全理事会改革建议在在内的大约 300 项建议，详尽阐述了对改革进程中一系列政策原则的承诺，其中主要包括：

- 发展中世界参与决策过程；
- 改革不应导致削弱安全理事会的效能；
- 应强化安全理事会的问责制。

然而由于种种原因，联合国成员之间产生了尖锐分歧，致使这项改革计划不能付诸实施。在阻碍实施改革的各种因素当中，包括难以在不同地理集团之间达成协议——其实就连同一个地理集团也很难取得一致；此外还有发展中国家在安全理事会中的代表性问题。至今联合国仍在就改革议题展开辩论。

5. 不同文明的对撞已经在国际行动中有所体现，可是尽管有无计其数的国际政治和学术会议讨论与此有关的话题，但是在我看来，好像全都言不及义——至少到目前为止是如此。在针对这种文明对撞确定应有的立场或者遏制对伊斯兰的攻击方面，还没有取得任何值得一提的进展。

我认为，这个问题并不像人们所说的那样与不同文明的对撞相关联，而是特别涉及到与伊斯兰发生的冲突。我们没有听到任何针对其他宗教或非伊斯兰社会的批评。

虽然就这一问题进行内部辩论或自我批评而言有一定的重要性，比如伊斯兰社会缺乏进步的问题，造成这种落后状况的原因，以及伊斯兰社会本身应在何种程度上对自己的落后及其对其他社会偶尔产生的影响负有责任，等等，但是考虑到人们对事实的夸大和歪曲已经到了如此地步，并考虑到这个或那个集团对伊斯兰国家（无论是否阿拉伯国家）实行敌视战略的政治意图，目前局势之严峻不可小觑。确有几位阿拉伯和穆斯林学者把这个问题完全归因于当年发动“十字军”东征的相同理念的反响，只不过事实上它是以不同的手段在 21 世纪进行的另一场战争。

在阿拉伯层面

6. 除了伊拉克入侵科威特自食其果以及在阿拉伯国家、中东地区和国际层面上引发长达十多年的强烈震荡之外，这些带有全球性的事变还促成了一些负面事态发展，其中主要是在阿拉伯内部关系乃至在民族主义观念和阿拉伯国家安全观念上产生了深深的裂痕，所有这一切都遭到了动摇。从此以后，阿拉伯立场和政策所赖以立足的组织结构就被削弱了——实际上是被撕裂了。各种问题的疖疮随着伊拉克的侵略出头化脓了，而今我们却在饱尝由此带来的全部苦果。

阿拉伯世界在 20 世纪最后十年和本世纪初经历的重大事变和发展结果，向人们提出了许多问题并增加了新的负担；一旦这些复杂情况以及地区和国际的各种因素相互作用激化到扩展了阿拉伯世界的危机大杂烩，阿拉伯社会之间的内部关系乃至整个阿拉伯地区的局势就会变得更加严峻了。阿拉伯世界开始显得就像处在各种海流相互冲突之下的一个薄弱环节，本地区的国家已经两极分化，它本身的生存受到了强烈震撼。这与国际社会的其他地区形成鲜明对照：许多国家能够利用冷战结束后的国际新环境朝着对自己有利的方向发展，继续建设统一的实体，加强自身的实力；目前欧洲大陆、中国、印度、巴西、马来西亚，以及在国际舞台上表现突出的国际上其他积极参与者所发生的情况就是明证。甚至在非洲和与阿拉伯世界相邻的国家，也在正确理解新挑战的基础上明智地处理时局变化，通过区域合作来应对挑战，并采取果断的集体立场来保护自身的权益，发展自身的能力，并作为有影响力的国际参与者来发挥作用。随着各种国际报告不断揭示阿拉伯社会跟不上国际发展的步伐，尤其表现在自由权、经济增长、获取技术、赋予妇女权利、教育、扫盲、文化、思想和科学及其他方面普遍存在的缺陷，阿拉伯的挫折感进一步加深了；这些问题在无数次国际会议上反复提及并引起辩论，而在这些场合，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就像一个正在等待诊治的病人。

学术界和新闻媒体围绕阿拉伯世界何以衰落到如此地步的原因展开辩论。在阿拉伯历史上，这算不算一种由外部势力强加的异常且例外的情况？或者，这种危机是否属于生存的危机，它是不是由于各种负面社会因素的作用，加之报道失真、政策错误和脱离对事件因果关系正确理解的某种随意性冒险主义的综合作用而造成学术歪曲的结果？或许是因为没有牢牢地抓住国际事态发展，并且本地区的社会对于应对这些事态发展缺乏重视。当阿拉伯立场面临分裂的时候，阿拉伯世界的功能主义对于采取果断的集体决策却无能为力。且不说在阿拉伯范围内对承担义务和既定联合立场的承诺程度如何。在阿拉伯世界，大多数政治分析都偏重于解释现状，而提不出适当的解决方案和创造性的真知灼见，以利于改变现状和解决积重难返的问题。

关于阿拉伯世界未能采取集体行动且不能对事变进程施加阿拉伯议程的影响力或找到自己的立足之地的原因，特别是在关乎安全和较高利益的问题上，辩论加剧了。争论已经蔓延到阿拉伯国家联盟。有些国家错误地认为，阿盟应该对阿拉伯在处理影响到阿拉伯世界的严重事件中的失误承担责任。

阿拉伯世界正在面临其现代史上从未遇到过的一系列挑战。其中包括：

(a) 正在面对改革和现代化运动：当前许多阿拉伯国家正在进行的政治、民事和经济改革的路子及其深度和广度；这些改革对建设未来和在全球化时代加强与世界的联系产生的影响；阿拉伯社会对要求加速改革步伐的态度；对美国人和欧洲人提出的阿拉伯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改革倡议的反应，这些倡议的绝对数量之多、其相互联系、或许还有它们的不谋而合所造成的思想混乱；对这些倡议背后的意图产生的怀疑（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些倡议的宗旨几乎完全一致）。有这么多人竞相提出类似的倡议，不禁使本地区感到一定有什么事需要做出解释，并由此激起对改革呼声的质疑。改革必须作为一种迫切需要从阿拉伯社会内部发生，而不应该是某些转瞬即逝的活动的产物或者对外部压力的反应。因此重要的是应该确认：改革将作为社会积极互动的结果，在深信为了适应时代精神和阿拉伯社会自然发展的需求有必要加以改变和改革的基础上，由阿拉伯国家操控，在民间社会体制范围内持续进行。尤其是考虑到，此前一个时期以来不少阿拉伯国家已经在陆续着手实施改革与发展措施，并由此促成了重要转变，这也印证了上面的看法。其成果体现在政治合作、自由权、经济改革和文化创造关注事项的迅速拓展，以及民间社会参与的不断扩大。虽然说，阿拉伯世界（无论如何它不是孤立的）需要改革图变是众所周知的道理，但这并不意味着需要接受建议做法的目标，因为这些目标建立在这样一种被歪曲的浅薄的理念基础之上，即：通过改革将导致恐怖主义的终结。这是一种简单化的理念，因为它没有考虑到恐怖主义的含义，没有考虑到该地区普遍状况的整体性；它不顾及该地区在全面解决问题上发生的失误，也不顾及这样的事实，即：社会的发展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可避免的自然发生的事情，它必须适合特定社会的具体条件，其中有些（但不是所有）要素须以连贯性原理为基础。否则就会适得其反，正如我们在现代历史进程中从不止一个国家和地区所见到的那样。

(b) 正在面对伊拉克危机的影响、它的重要性和复杂性：伊拉克危机现已构成一个对阿拉伯联合行动议程的新的严峻挑战。需要对此进行研究，以回答如何在维护伊拉克独立的基础上处理这些问题，因为它是一个大国，是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国，对其周边国家乃至较远的地方都有影响力。还必须从另外的角度——即从上文所讲的伊拉克局势是蔓延大部分阿拉伯世界的总体乱局一部分的角度，以及这种乱局之重要牵连的角度，或者从美国的几位政治核心人物在致函

阿拉伯世界有关人士（尽管不便披露）中所称“重新检讨”阿拉伯的许多（即便不是全部）基本设想之必要性的角度——来处理伊拉克危机。

（c）正在面对以色列坚持拒不让步的立场，因为以色列政府在采取任何威慑措施和对其不遵守国际正当决议承担国际说明责任方面享有豁免权。怎样才能改变实力不平衡的现状，重新启动和平进程，以便在国际法制、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实现地区安全与稳定、利用各种能力和潜力实现各国人民的文化复兴、并通过最有效的手段构建坚定的区域立场，以对伊拉克的核计划给予的同样关注程度来对抗以色列垄断核武器的危险并将其核计划纳入国际监督之下，恢复阿拉伯人的权利，奠定和平解决的基础？我们如何才能重新唤起国际社会及其主要参与者对争取建立有全面区域安全保障的本地区公正和平进程的关注？

（d）正在面对某些西方国家针对其以猜疑的眼光、有时以掠夺者的眼光看待的阿拉伯身份、伊斯兰信仰及其标志、阿拉伯国家和个体穆斯林发起的攻击运动：事态已经发展到把诬蔑穆罕默德先知不当一回事的地步，而某些西方国家的否定倾向竟然发展到禁止阿拉伯学生就读其大学中的精密科学和先进技术学科的地步。

（e）正在面对阿拉伯问题的升级和国际方面的卷入，譬如在苏丹西部（达尔富尔）所见；同样，有关社会群体不能很快达成协议与民族和解以恢复其国家的民族和国际特性，譬如索马里的那种情况。

（f）在阿拉伯体系内，尤其在诸如科摩罗群岛等欠发达国家集团，缺乏处理本国发展问题的国家或区域规划。

（g）未能努力实现经济一体化，以促进国家和区域层面的产出增长和生产力的提高；“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情况就是如此：到目前为止乃至在其要求迅速采取行动以前，这个区域被官僚主义、繁文缛节和其他负面因素所困扰，结果是腐败孳生，降低了原定目标。

（h）阿拉伯国家缺少鼓励搞联合科学研究的区域政策，也没有为此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援；这就要求彻底检讨阿拉伯世界的科研政策，并利用阿拉伯的丰富科研能力。

（i）在该地区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问题：争取实现“中东无核区”的前景，是消除核扩散危险的最佳解决方案；在这个问题上有必要强化行之有效的阿拉伯集体立场。

7. 鉴于上述发展动向和挑战，必须要有敢做敢为的胆识，以超越传统体制及其固有敏感性的新办法、新做法作为基础，来管理和开拓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方向。阿拉伯联合行动必须兼顾国家需求和地区发展趋势，并跟上国际形势风云变幻、不断更新、快速发展的步伐。对改革进程来说，一个合乎逻辑的切入点就是发展阿拉伯体系的社会公共机构，调整各方之间的关系，并加强阿拉伯社会的相互作用。这与我在当选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时阿拉伯各国领导人赋予我的职权范围是一致的。我当时的任务是致力于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现代化与发展，使阿盟组织和机构有能力履行其职责，并跟上地区和国际发展步伐。我曾提出包括多项要素的逐步改革目标和计划，其中包括：

- 我们为之奋斗的阿拉伯秩序需要行之有效的结构安全和成员国之间广泛信任并相互关心的氛围，使每个国家都感到它的安全有保障，国家利益得到维护。这个体系要能够采取充分合作的、强有力的和灵活应变的行动，作为所有成员国的安全阀。就此而言，我是指突尼斯首脑会议发表的《阿拉伯领导人盟约、谅解与团结文件》和《阿拉伯世界关于发展与现代化声明》以及阿尔及尔首脑会议通过的关于成立阿拉伯临时议会和发展表决机制的决议所体现的各项极端重要的发展成果；
- 改革本地区的泛阿拉伯体制，使其变成一个更现代化、更有效力的体系，从而提高它在阿拉伯和国际上的声望；阿拉伯国家联盟是一个熔炉，我们需要在各种专门机构、部长级会议和专业联合会的支持下，在这里融合并释放出我们的联合努力，同时从这里产生政治、经济、社会和安全行动；
- 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和势力参与激活通过（阿盟）经济和社会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 对经济和社会活动给予必要的关注，凝集阿拉伯的权益，并通过实施促进发展的可靠项目努力处理好存在的缺陷，以便使阿拉伯公民明了阿拉伯行动给他们的境况和生活带来的实惠。

8. 我和我的总秘书处的同事还记得在推动阿拉伯改革进程过程中遇到的诸多问题；这些问题包括：

- 我们如何表达阿拉伯的现实才能实现与新的全球概念和需求的某种形式的和谐？换句话说，我们如何才能在无需付出不可接受的代价的前提下实现必要的外交灵活性与坚持固定价值观不可侵犯之间的和谐统一？

- 我们如何确定优先考虑事项，做出果断的决定，并确保其在各个阶层和各个领域付诸实施？
- 我们如何调和阿拉伯组织各方的国家和领导职责与阿盟作为一个区域和泛阿拉伯体系的职责之间的关系，使之成为实现成员国权益的共同努力的组成部分和达成各方稳定的一个要素，并恢复对阿拉伯世界的自信心及其全面应对挑战能力的信心？

9. 在阿拉伯地区经历的日趋严重、日益复杂的境况和毁灭性危机当中，我竭尽全力，完全负责而公正地履行自己的义务。我努力开发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方法，促进阿盟在组织、内涵和作为国际舞台上一方势力的职能与成就。在我即将结束阿盟秘书长这一使命之际，我认为提交这份简要报告以总结 2001 年至 2006 年阿盟体系内的一系列活动和成就，同时也不忽视阿拉伯联合行动及整个阿拉伯体系所面临的挑战、问题及薄弱环节，是切合时宜的。

第一章：阿拉伯问题

a. 巴勒斯坦问题、阿以冲突和激励实施《阿拉伯和平倡议》

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

10. 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的目前发展，是阿拉伯联盟在所有阿拉伯层面和地区及国际会议上政治活动的一个基本轴心。以色列拒绝一切和平倡议的不妥协立场是阿拉伯联合行动争取本地区和平所面临的最严峻挑战之一。历届以色列政府都推行一项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持续升级的侵略政策，同时继续占领黎巴嫩和叙利亚领土，巩固其在阿拉伯被占土地上的定居计划，实行以军事实力为后盾的专制措施，并公然挑战国际社会的无数抗议，坚持修建种族隔离墙，从而断绝了通往和平、公正和可以接受地解决问题并终止阿以冲突的任何政治前景。

11. 显而易见，以色列政策的战略目的是最终以武力而不是通过谈判或依照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把它自己的和平强加于人。它的策略仅限于将自己的逻辑强加于阿以冲突事态演变进程，利用某个大国给予它的保护（实为豁免权），回避与和平进程有关的义务和要求，并以实施其单边计划为依据制造新的既成事实。

12. 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在沙龙退出政坛以后以色列内部政治舞台发生了变化，即前进党的成立及该党成立后以色列各政党成员的重新组合。与此同时，我们也见证了哈马斯在巴勒斯坦最近举行的民主选举中获胜后在巴勒斯坦政治舞台上发生的重要变化。这次掌权人和权力之源的更替，象征着以巴冲突的活动性质发生了变化。

13. 我们也同样观察到和平进程的某种发展（虽然“和平进程”并不存在，但它是阿以谈判双方共同使用的词语，为了方便起见，我在此也用这个词）。这一发展可以用国际消息灵通人士一再重复的断言来概括，即：所谓的“和平进程”将走到一个有利于以色列单边和平措施的停顿期——无需谈判过程，也不需要彼此让步。

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

14. 关于叙利亚战线的和平进程，叙利亚领导人已多次宣布该国随时准备无条件地重新启动和平谈判。但以色列并无反应。在与国际各方接触和协商过程中，我尽可能突出阿拉伯的立场，支持叙利亚的正当要求及其根据和平进程的基础、马德里会议的权限和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收回 1967 年 6 月以前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全部被占领土的权利，这些决议一致要求全部撤出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并确认以色列占领当局采取的旨在改变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的法律、自然和人口地位的一切措施都是非法的。

15. 我还曾谋求向联合国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通报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和部长级会议的有关决议。这些决议反对美国单方面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制裁，要求美利坚合众国通过对话和外交途径达成国家间的相互谅解，解决国家间的争端，并检讨其明显偏袒以色列的行动，以避免局势恶化和增加中东的不确定性与不信任感。这种制裁也肆无忌惮地侵犯了阿拉伯的权益。

16. 我还曾与国际红十字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接触，商讨有关以色列占领当局对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叙利亚国民采取的种族主义做法的问题。同时向各种国际和区域组织通报了有关决议。

声援和支持黎巴嫩

17. 总秘书处在国际舞台上及其与各国际和区域组织交往中所做的努力，都突出了支持黎巴嫩的阿拉伯立场，支持黎巴嫩通过各种合法的途径和手段抵抗占领，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完成解放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的权利。总秘书处还谴责以色列继续在其监狱拘押众多黎巴嫩人，谴责以色列至今未向联合国尽数交出表明其占领军埋设地雷的分布图，并谴责它不断侵犯黎巴嫩的领土、领海和领空。

18. 总秘书处分发了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会议和部长级会议关于声援并支持黎巴嫩的各项决议。同样，我也曾致函联合国秘书长、安全理事会主席、国际红十字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表达了国际社会和国际司法及政治组

织要求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以迫使以色列停止侵犯黎巴嫩领土主权和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并对黎巴嫩因为不断遭到领土袭击而蒙受的损害和损失给予赔偿。

19. 黎巴嫩经历了无数次重大事件，其中最严重的是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遇刺身亡和后来的叙利亚从黎巴嫩撤军，加之叙黎姊妹国家反目成仇的紧张关系。安全理事会就此发表第 1595 号决议（2005 年 4 月 7 日），决定对前总理哈里里及其同伴的死因展开国际调查。该项调查正在进展之中，所有相关机构都保证配合调查工作，有望最终揭开这起骇人听闻事件背后的真相。这项调查也警告世人：对政治刺杀事件绝不会不经调查、揭露和惩罚，听之任之。

20. 一个重要而适时的发展动向，就是黎巴嫩国民议会议长纳比·贝里呼吁民族对话并得到黎巴嫩所有各派领导人的响应。我们希望这一举措将取得成功，其成果将体现在黎巴嫩国内政治活动之中，并体现在对其邻国和地区的政策上。至少我们希望，对话将有利于促成黎巴嫩各派政治势力的团结，从而为形成统一、协调的国家及区域立场奠定基础，据以采取政治行动，遏制当前众所周知的危机、影响和后果。

《阿拉伯和平倡议》作为解决阿以冲突的共同框架

21. 在贝鲁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2002 年）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倡议》是阿拉伯处理阿以冲突的战略路线，这个框架确定了阿拉伯世界对解决冲突的进程及其要求的集体立场。

22. 该倡议得到国际上的积极响应，安全理事会并且通过第 1397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12 日）对此表示欢迎。该决议提到，这项倡议最初是由沙特阿拉伯王国阿卜杜勒亲王殿下发起的，之后不久，在贝鲁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将其作为决议通过，遂成为阿拉伯倡议。

23. 安全理事会第 1397（2002）号决议首次提到建立两个并存的国家——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因此安全理事会确认了联合国大会关于两国原则的第 181（1947）号决议。

24. 为了实施贝鲁特首脑会议关于阿拉伯和平倡议的第 221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第 7 段，经与成员国和秘书长协商，当时的首脑会议主席国（黎巴嫩）许诺成立一个支持阿拉伯和平倡议特别委员会，该委员会由下列国家组成：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国、黎巴嫩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也门共和国，以及阿盟秘书长。卡塔尔国要求加入该委员会。后来，突尼斯共和国凭借其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

会第 16 届首脑会议主席身份和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凭借其作为第 17 届会议主席身份也成为该委员会的成员国。

25. 在支持《阿拉伯和平倡议》和向外部世界尤其是与中东和平进程直接有关的各机构解释该倡议条款的阿拉伯政治活动范围内，鉴于它是界定阿拉伯为和平解决冲突而采取的集体立场及其要求的框架倡议，我于 2002 年 4 月 1 日分别致函一系列国际官员，其中包括各区域和国际组织秘书长和欧洲联盟各国、美利坚合众国、加拿大、日本、俄罗斯联邦和中国等外交部长。继发函之后，我又进行了一系列协商。

26. 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于 2002 年 5 月 9 日在联合国总秘书处举行了一次协商会议，2002 年 5 月 17 日和 18 日讨论了有关在国际舞台上激活该倡议的手段问题。2002 年 7 月 12 日，在后续行动委员会首次部长级会议期间，讨论了根据贝鲁特会议精神推动该倡议的阿拉伯行动手段问题。

27. 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于 2002 年 9 月 13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第二次会议，讨论激活《阿拉伯和平倡议》的手段问题，以及将其提交安全理事会以寻求国际支持的可能性。该委员会的五个阿拉伯成员国（约旦哈希姆王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黎巴嫩共和国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于 2002 年 9 月 17 日在纽约与阿拉伯问题斡旋四方会晤。四方于当天发表的声明再次确认，“阿拉伯联盟贝鲁特首脑会议认可的沙特阿拉伯倡议的持续重要性，因为它是国际促进包括叙以轨道和黎以轨道在内的所有轨道实现全面和平的至关重要的基础方案”。

28. 安全理事会第 1435 号决议（2002 年 9 月 24 日）第 5 段声明，安全理事会“充分支持四方的努力，吁请以色列政府、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该区域所有国家与这些努力合作，在这方面并确认阿拉伯联盟贝鲁特首脑会议认可的倡议仍然重要”。

29. 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于 2004 年 2 月 3 日在总秘书处举行第三次会议，由巴林王国任主席国。通过这几次会议的广泛讨论，就采取一系列措施激活《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必要性达成协议。

30. 第 16 届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会议（突尼斯，2004 年）通过第 259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要求在现任首脑会议主席国的领导下并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协作召开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部长级会议，以便在首脑会议结论的基础上进一步在国际舞台上实施激活该倡议的行动计划，并就该委员会的工作及其成果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提交报告。

31. 在实施关于激活阿拉伯和平倡议的突尼斯首脑会议决议（2004年）框架范围内，我再次致函联合国秘书长、欧洲联盟主管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的高级代表、欧洲联盟主席、美利坚合众国国务卿、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和斡旋四方成员，我在信中建议在四方和阿拉伯和平倡议部长级委员会之间召开一次部长级联席会议。我收到了来自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拉夫罗夫先生、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爱尔兰外交部长（时任欧盟轮值主席）布里安·科万先生和欧洲联盟主管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的高级代表雅维尔·索拉纳先生的回函，他们一致支持这项建议。已向阿拉伯和平进程委员会各成员通报了这些复函的内容。同样，我还就此问题与首脑会议主席国和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部长级成员保持了接触和协商。

32. 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于2004年6月6日举行了代表级会议，研究实施首脑会议决议的办法，尤其是关于该委员会起草国际行动计划的筹备工作。这次会议导致责成一个缩小的委员会来起草一份行动计划。该委员会由突尼斯任主席国，成员由约旦哈希姆王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阿盟秘书长组成。

33. 该缩小的委员会在其2004年6月22日的会议结束时确定了所要求的行动计划草案。该草案于2004年6月27日提交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代表会议审议并获通过。总秘书处于2004年6月28日将该草案分发给委员会各成员国，要求在将其提交该委员会部长级会议以前提出意见。

34. 在该框架范围内，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秘书处在监督实施关于《阿拉伯和平倡议》的首脑会议决议方面所做的工作，其中包括向各地区和国际组织及四方成员领导人发送函件。我在最近与各阶层政治和传媒界交往过程中都涉及到这个问题。同样，我也向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各成员国外交部长致函，同时附上一份关于该委员会工作和激活该倡议行动计划起草工作的报告。

35. 阿拉伯和平倡议委员会于2004年9月14日在联合国总部秘书处举行了一次部长级会议。会上，我指出突尼斯首脑会议第259号决议包含的如下两个重要事项：

- 责成阿拉伯和平倡议特别委员会与斡旋四方磋商并为此召开一次联席会议；
- 根据一项阿拉伯联合请求，为在一旦不能依照突尼斯首脑会议决议取得预期进展的情况下召开安全理事会做准备。

上述会议发表了阿拉伯和平倡议行动准则。

36. 我指示阿拉伯国家联盟各驻外使团领导人与阿拉伯大使理事会搞好协调，就该理事会的工作中可能开展的活动提出具体建议，并就这些活动的经费问题和经由阿拉伯大使理事会、阿拉伯欧洲商会或其他渠道注资的可能性提交一份初步报告。

37. 我指示用英文印制一份关于《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小册子，其中包括阿盟秘书长的序言和倡议案文。该宣传册也译成了西班牙文。

38. 在有关解决阿以冲突的过程管理方面，最重要的指导文件依然是如下这些：

- 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尤其是第 194（1948）号决议；第 242（1967）号决议；第 252（1968）号决议；第 338（1973）号决议；第 425（1978）号决议和第 478（1980）号决议；
- 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1991 年，马德里）；
- 安全理事会第 1397 号、第 1402 号、第 1403 号和第 1405 号（均为 2002 年）决议；
- 美利坚合众国总统乔治·布什关于建立两个并存的相邻国家——即以色列国和巴勒斯坦国的声明（2002 年 6 月 24 日）；
- 和平“路线图”（2002 年 12 月 20 日）；
- 贝鲁特首脑会议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倡议（2002 年 3 月 28 日）。

现在的问题是，需要根据哈马斯运动在立法选举中获胜并组成巴勒斯坦新政府之后巴勒斯坦政治舞台上的最近事态发展，加强与所有相关区域及国际势力的联合政治活动。阿拉伯的立场大概要集中致力于《阿拉伯和平倡议》（2002 年，贝鲁特）的原则和条款，我认为巴勒斯坦新政府有必要确认其对该倡议的承诺。同时也有必要激活实施阿拉伯首脑会议关于提供财务援助的决议，以强化巴勒斯坦人民的坚定立场。

支援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对抗以色列侵略及其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封锁

39. 我一直特别关注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民族权力机构提供支援，尤其在最近的起义时期。在这方面，我已对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全权代表会议（2000 年，开罗）建立的“阿克萨基金”和“圣城起义基金”进行监察，这两项基金的资金总额确定为 10 亿美元。截至 2006 年 2 月，来自阿拉伯国家对这两项基金账户的捐款总额已达 681 199 000 美元。

40. 在此背景下，我致函各国外交部长，呼吁根据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决议再向这两项基金提供 150 000 000 美元。到 2006 年 2 月，响应支付的捐款总额为 79 838 000 美元。

41. 在支援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的预算框架范围内，总秘书处在阿拉伯银行开立了一个账户，专用于接收各国捐款。该账户存款额已从原来的 656 098 235 美元增加到 2006 年 3 月底的 1 980 000 000 美元。

42. 我还吁请于 2004 年 6 月 22 日在联合国总秘书处召开一次阿拉伯财长会议，以确定向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预算提供财政支援的办法。

43. 我于 2002 年 5 月 2 日在阿盟总秘书处架构内成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监督与收集民众捐款有关的措施。已划拨 5 000 000 美元用于支援遭受损失的巴勒斯坦劳工和小农生产者。并向烈士家属、囚犯和穷苦人派发了 84 500 包食品。

44. 2005 年 3 月初我参加了在伦敦举行的关于协助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重建其治安、公用事业和经济能力的会议。总秘书处参加了 2005 年 4 月 25 日在奥斯陆举行的国际捐助方会议。总秘书处与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阿联教科文组织）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于 2004 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在贝鲁特联合组织了“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复兴与发展阿拉伯国际论坛”。

围绕国际法院关于在巴勒斯坦领土修建种族隔离墙为非法的裁决展开的外交战

45. 在联合国层面阿拉伯就有关种族隔离墙开展了工作，在安全理事会阿拉伯采取行动挫败了美国反对并对 2003 年 10 月 12 日提交安全理事会审议的关于隔离墙的决议草案行使否决权的图谋，在这一阿拉伯努力框架范围内，阿拉伯集团诉诸联合国大会第十次特别紧急会议，并成功地促使大会于 2003 年 10 月 21 日通过一项决议，要求以色列停止并撤销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认为这种做法违反了 1949 年停战协定，并且违反国际法规定。决议还要求联合国秘书长就以色列遵守该决议的情况向安全理事会提交阶段报告，并在必要时采取其他措施。

46. 在联合国大会讨论秘书长 2003 年 11 月 21 日的报告——其结论是以色列没有遵守联合国大会关于停止和撤销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的要求——之后，阿拉伯集团于 2003 年 12 月 8 日成功地促使联合国大会通过一项决议；根据该决议，这个问题被提交国际法院，请求该法院就修建隔离墙对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法律后果提出咨询意见。

47. 在发布了联合国大会决议之后，我立即组成一个国际法专家组，与秘书处的专家共同对此议题进行全面跟踪。秘书处就此议题先后召开了多次会议，有关常驻代表与阿拉伯法律专家小组会商协调阿拉伯行动的办法和处理这个问题的最佳手段，并准备向国际法院的口头和书面陈述。

48.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代表团和其他国家及国际组织与 2004 年 2 月 25 日参加了向国际法院的口头及书面陈述。由阿拉伯国家联盟牵头的各项外交努力及其参与的国际外交战² 最终取得成果：国际法院发表了咨询意见，要求以色列占领军拆除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种族隔离墙。2004 年 7 月 20 日，联合国大会以包括整个欧洲联盟集团在内的 150 票绝大多数通过一项决议，赞同国际法院的裁决意见。这项议题需要阿拉伯外交官采取紧急后续行动，以动员国际社会响应联合国大会决议，致力于贯彻实施该决议的各项条款。

成立阿拉伯委员会，协助拟订《巴勒斯坦宪法》草案

49. 我还特别关注受命拟订巴勒斯坦宪法草案的委员会工作。在这方面，我于 2003 年 1 月 14 日启动了 this 新成立的在伊斯马特·阿卜杜勒·马吉德博士主持下负责拟定和筹备巴勒斯坦宪法草案的委员会的工作，并在成立仪式的致辞中确认该项目对于建立一个独立的、拥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的重要意义。

50. 该委员会先后于 2003 年 1 月 7 日和 2003 年 3 月 6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举行了两次全体会议。会议详细讨论了文件草案，提出了委员会认为适当的补充修改意见，并通过了宪法草案的格局。我向巴勒斯坦领导层提供了文件草案以提交巴勒斯坦中央委员会，并在附文中指出，委员会将继续工作，根据巴勒斯坦中央委员会可能做出的决定修改文件格局。

b. 伊拉克危机管理

试图避免对伊拉克发动战争

51. 在 2001 年安曼首脑会议期间，曾努力试图通过一项共同决议，就处理伊拉克与科威特局势达成一项阿拉伯协议，但因伊拉克反对，该决议案未获通过。

52. 然后，各国领导人决定委托首脑会议主席阿卜杜拉二世·本·侯赛因国王陛下与阿拉伯领导人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磋商，并在必要时为继续讨论伊科

² 沙特阿拉伯王国捐助了 50 000 美元，用以支付法律费用和秘书处就本案聘请律师出庭国际法院的律师费。

问题进行联络工作。³ 与此同时，各国首脑呼吁撤销对伊拉克的制裁，并解决与科威特囚犯和失踪人员及伊拉克和其他国家失踪人员有关的人道主义问题。⁴

53. 在此框架范围内，经过与首脑会议主席约旦哈希姆王国阿卜杜拉二世·本·侯赛因国王陛下和阿拉伯各国元首和官员协商，我于 2001 年 1 月 18 日和 19 日访问巴格达，作为当选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之后出访阿拉伯各国首都之行的一部分。在这次访问中，我与前伊拉克总统萨达姆·侯赛因及其政府举行了会谈，讨论了伊拉克的局势和科威特的局势，特别是关于科威特及其他囚犯和伊拉克有必要改变对科威特政策等问题。我特别谈到伊拉克与联合国的关系及实施安全理事会决议的问题。双方就伊拉克政府与联合国秘书长在不附带有先决条件的情况下恢复对话的重要性达成一致。我结合这些会谈将上述协议和双方在两次会晤中达成的谅解转达联合国秘书长，一次是 2002 年 1 月 29 日在维也纳的会晤，第二次是 2002 年 2 月 4 日在纽约的会晤。联合国监督、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员会）主席汉斯·布里克斯博士参加了这两次会晤。此后，联合国秘书长同意邀请伊拉克政府恢复对话。首次会议定于 2002 年 3 月 7 日举行。

54. 在伊拉克官员、监核视委员会主席汉斯·布里克斯博士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博士之间进行了多次会晤。

55. 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5 段的过程中，布里克斯博士和巴拉迪博士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了他们的报告。两人都没有明确断言伊拉克未与核查团队合作。两份报告的形式有所不同。巴拉迪博士声明，到目前为止监核视委员会尚未发现伊拉克已恢复了核计划的确凿证据，而且认为委员会没有被拒绝进入它所检查的场地。他确认，如果伊拉克继续积极合作，他的团队可在数月之内提供有关伊拉克核现状的切实证据，同时承认需要有这么一段时间，以便经过和平努力避免战争。另一方面，布里克斯博士的报告提出了许多问题。他虽然注意到伊拉克在许多方面的合作，但在报告中对此做了若干保留，因而促使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王国在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2 月 4 日的会议上认为伊拉克违反了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441（2002）号决议所做的承诺。在这次会议上美国国务卿科林·鲍威尔就此发表了讲话。安全理事会的几个成员国就此进行调停，他们的发言集中在要求给核查人员更多的时间，让他们通过与伊拉克政府合作正常完成在伊拉克的工作。

³ 安曼首脑会议《最后公报》，第 25 段。

⁴ 安曼首脑会议《最后公报》。

56. 在这种紧张的气氛中，国际社会竭力防止战争爆发，并找到一种在联合国体制范围内和平解决危机的办法，其基础就是伊拉克完全承诺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从而有可能重新检讨对该国的制裁问题。当时有些意见主张实行“巧妙制裁”，以免制裁对伊拉克百姓造成负面影响并把他们约束在统治范围内。

57. 阿拉伯继续加紧外交活动，以促使国际努力争取和平解决危机的选择占上风，认为这样才能确保恰当处理伊拉克危机，使伊拉克和本地区免遭战争涂炭，避免当地和本地区局势因为战争而变得更加复杂，同时确保伊拉克与安全理事会合作；而这一切都是在安全理事会负责维护国际安全与和平的架构范围内。然而，尽管这些努力取得了部分成功，但最终未能奏效，因为有人已经铁定要对伊拉克动武。

战争的严重影响

58. 这场战争造成的严重影响至今仍在起作用，并留下了一个新的局面，需要仔细地监察事态发展和复杂情况以及方方面面正在进行的活动，以帮助克服各种人道主义、政治、经济和社会危机，加速恢复伊拉克主权和结束外国占领的工作。最近一个时期以来，我们的主要活动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59. 我一方面在阿拉伯、区域和国际层面上加紧沟通和协商；另一方面在伊拉克地区与伊拉克各派势力、政治及民间人士和组织以及宗教权力机构进行联络，举行会议，同时进行多次阿拉伯双边接触，以听取他们的意见。他们一致对伊拉克的阿拉伯特性表示承诺或者确认伊拉克为阿拉伯世界的一部分。在对话中许多人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有必要在伊拉克问题上与联合国一起发挥关键作用，并要求成立一个代表伊拉克各界和各阶层人民的伊拉克合法政府。

60. 在这方面，我在第 43 届阿拉伯议会联盟会议（2003 年 6 月 3 日，贝鲁特）上向所有伊拉克人民发出邀请，欢迎各派势力造访阿拉伯国家联盟并在阿盟主持下举行会晤。

61. 上述邀请是在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对如何致力于建立一个新伊拉克的问题上开始产生分歧的时候发出的。阿拉伯的建议建立在阿盟《宪章》和对伊拉克事态深感痛心的阿拉伯民族理念的基础之上。它还建立于安全理事会第 1483(2003)号决议基础之上，要求国际和区域组织共同参与实施该决议，并尊重伊拉克主权和区域安全。

62. 2003 年 4 月 11 日，我在安全理事会讨论联合国和区域组织面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新挑战所应发挥的作用时发表讲话。我讲到侵犯伊拉克的这场战争对赋予安全理事会的作用和联合国所维持的国际集体安全体系的信任度形成了严重挑战。

我在发言中呼吁就区域和国际集体安全体系面对当前挑战的未来前景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在此之前先开几次区域性会议，在区域组织和地域集团层面讨论同样的议题，以便为这次国际会议做准备。

63. 2003年7月22日，安全理事会在轮值主席国西班牙外交部长的主持下开会，听取了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就其特别代表、已故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赴伊拉克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483（2003）号决议第24段的使命所作的报告。该报告确认联合国支持“伊拉克人民有权自由决定本国政治特征和控制本国自然资源……伊拉克人民自己管理自己的那一天必将很快到来”的目标。必须成立一个代表“不论种族、宗教和性别的全体伊拉克公民”的政府，而“重要的是，伊拉克人要能看到一份完全恢复主权的明确时间表。目前迫切需要提出一个走向结束军事占领的明确而具体的事件顺序。”

64. 安南先生对安全理事会的讲话提到在第1483（2003）号决议的基础上指导实施联合国行动的基本原则，他说这些是统管全局的原则。这些原则是：要尊重伊拉克独立及其领土神圣不可侵犯；伊拉克人民需要尽快恢复主权；要尊重伊拉克人民决定自身政治前途的权利；要尊重伊拉克对本国领土和自然资源的主权；伊拉克需要重新获得在国际社会享有的地位，作为一个完整和负责任的与其邻国和睦相处的伙伴。

65. 2003年7月13日宣布成立由25名成员组成的伊拉克临时管理委员会（伊管会）。几个阿拉伯国家确认这个伊管会是朝着恢复伊拉克主权、结束占领、开始筹建一个代表伊拉克社会各界且能实现伊拉克人民愿望的伊拉克国民政府进程迈出的重要一步。它们确认将密切跟踪伊管会的工作及其享有的权力。

阿拉伯参与伊拉克局势

政治问题

66. 在阿拉伯政治行动框架范围内，2003年6月9日和10日在麦纳麦举行的后续行动委员会部长级会议研讨了伊拉克的局势。委员会主席、前任巴林王国总理兼外交大臣谢赫·穆罕默德·本·穆巴拉克·哈利法就阿拉伯应采取何种立场提出了一系列问题。会议就伊拉克事态发展的不同方面展开对话，并一致认为，最恰当的事情就是通过加强阿拉伯世界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发挥的作用，在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的协作架构内，集中致力于密切与伊拉克人民的接触，同时保持与该国所有政治势力的接触。在筹备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的过程中应继续就这个问题进行协商。

67. 后续行动委员会于 2003 年 8 月 4 日和 5 日在阿盟总秘书处举行了第二次部长级会议，结合伊管会的成立公告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7 月 22 日的会议结果，研讨伊拉克局势的发展动态。会议就拟订一组要点提交首脑会议主席供阿拉伯首脑审议，以就形成应对伊拉克局势及其演变的统一的阿拉伯立场达成一致。后续行动委员会成立了一个由巴林王国任主席的小组委员会，成员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突尼斯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黎巴嫩共和国、卡塔尔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负责监察伊拉克局势发展并安排必要的国际接触，特别是通过联合国大会。

68. 2003 年 8 月 24 日，我应伊管会主席易卜拉欣·加法里的请求，在总秘书处接见了该委员会成员。会见中他们解释了成立该委员会的背景：它体现了大体上接近伊拉克现状的大多数政治参与者的愿望，填补了一个政治空白；假如这一空白继续存在的话，对于伊拉克的统一和稳定是极其危险的。他们确认伊管会希望努力恢复伊拉克主权，在这个国家建设新秩序，实行以自由和民主为主导的联邦体制，同时考虑到库尔德人的要求。

69. 该代表团还确认伊管会坚持泛阿拉伯价值观，并对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等主要阿拉伯问题做出承诺。伊管会解释说它享有广泛的权力，诸如保留接纳邻国军队并在必要时接纳别国军队的权利。

70. 代表团还解释了其基本上旨在加速结束占领的行动计划。当前伊管会的迫切任务是选择填补部级编制的部长，拟订一部伊拉克新宪法，并选派伊拉克外交官填补伊拉克驻外使馆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的外交职位。

71. 代表团确认，阿拉伯世界向伊管会提供的财政援助将有助于加强它的信任度，扩充它的能力，从而缩短占领期。

72. 代表团还请求阿拉伯国家允许该委员会填补伊拉克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席位，在阿拉伯各国重开伊拉克大使馆，让阿拉伯国家参加即将于 2003 年 10 月在西班牙举行的向伊拉克捐助方会议，以便提供基本服务援助，推动重建工作，并促进在伊拉克的投资。

73. 我向代表团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支持伊管会的立场，认为这是朝着成立一个代表伊拉克各界人民并能满足他们的愿望——主要是结束占领的愿望——所必要的一系列步骤之一。我向各国外交部长通报了这次会见的基本精神，并吁请各国考虑伊拉克以保持该国与阿拉伯世界的联系和抵制对其阿拉伯身份的攻击为由提出填补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拉克席位的请求。在这方面，阿拉伯联盟理事会

第 120 届部长级常会于 2003 年 9 月 9 日通过一项决议，结果促成伊管会填补了伊拉克在阿盟及其所属各组织的席位。

74. 伊拉克局势演变的议题已成为阿拉伯联盟理事会首脑会议和部长级会议议程的一个永久性项目，而伊拉克危机管理问题成了阿盟的一个特别优先考虑事项，在各个层次会议以及区域和国际大会上均受到密切关注。

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

75. 战争一开始，我就致函阿拉伯各国文化部长、联合国秘书长、联合国教科文总干事、大英博物馆馆长和罗浮宫博物馆馆长，呼吁他们努力启动有关保护伊拉克考古地区免受战争影响的各项国际决议。我还吁请阿联教科文组织召集本地区主管文化遗产的官员和文物管理者举行一次紧急会议，以制订一项关于恢复遭劫掠文物的行动计划。据此，2003 年 6 月 7 日和 8 日举行了一次联席会议。我还设法将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的议题纳入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和 28 日在开罗举行的阿拉伯文化与信息部长会议议程。

76. 与此同时，我于 2003 年 3 月 21 日发表声明，吁请国际社会、安全理事会和教科文组织保护伊拉克的文化遗产，因为它代表对人类文明具有突出重要性的一个历史时代。我吁请国际社会和一切相关机构担当历史责任，保护这些珍贵遗产，竭尽全力贯彻落实关于在爆发武装冲突的情况下保护文化遗产的各项国际协定。

77. 在这方面我也收到了许多复函，其中包括科菲·安南先生的复函，他确认已根据国际法要求美国和联合王国保护伊拉克的遗产。

78. 联合国秘书长在这个问题上与教科文组织和阿联教科文组织共同监察事态发展。阿联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吁请阿拉伯文化常设委员会和该常设委员会下属古迹与文化遗产办公室于 2003 年 6 月 7 日和 8 日召开有阿拉伯国家联盟参加的特别联席会议。会议期间，讨论了有关伊拉克古迹文物遭到抢掠、焚毁、破坏和走私的报告及相关文件。会议一致同意草拟技术和程序性建议，以收回被盗窃的伊拉克文物，恢复被破坏的遗产，并且用各国政府和私人捐款支付若干遗失文物的补偿。

79. 2003 年 6 月 27 日和 28 日在阿盟总秘书处举行的阿拉伯文化和信息部长联席会议研讨了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的问题，并通过一项决议，成立一个由文化遗产和文物专家组成的特别工作队对协助各国治安当局查缴回收被盗伊拉克文物，广泛开展一场媒体宣传运动，重点宣传这场灾难带来的风险，呼吁召开一次阿拉伯图书馆大会，以便向伊拉克图书馆提供必要的援助。

人权问题

80. 根据揭露的有关埋有伊拉克人及其他国民遗骸的万人坑信息，我指示在阿拉伯常设人权委员会的架构范围内于 2003 年 6 月 18 日至 26 日在总秘书处召开特别会议，仔细研究这个问题。我还发表一项声明，谴责这些不容忽视而必须予以强烈谴责的行径。该委员会根据庄严载入神法、管理法和《国际人权宪章》规定的每个人都有自然生命权的原则，讨论了伊拉克的万人坑问题。我确认，在伊拉克发现的万人坑明显违反了人的生命权，背离了阿拉伯民族的宗教、文化和文明价值观。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一项建议，提交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 120 届部长级常会；该建议谴责了与万人坑有关的罪行。

81. 在入侵伊拉克的战争期间举行了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59 届会议，委员会的许多成员国要求于 2003 年 3 月 22 日召开一次特别会议，来研究战争阴影下的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并起草了一项决议案准备提交这次会议。不过由于某些压力，这次会议未能举行。

82. 阿拉伯常设人权委员会第 18 届会议（2004 年 2 月 16 日至 18 日）讨论了前伊拉克政府违反人权的问题，尤其是在其占领科威特期间发生的极端违反人权并抹煞科威特和第三国囚犯及失踪人员的有关事实的问题，其中有不少人的遗骸最近在万人坑中发现了。委员会对认出遗骸的受害者家属表示沉痛哀悼，并对那些至今下落不明人士遭受的苦难表示关注。委员会要求竭尽一切努力找到所有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人员的下落，向负责揭露和保护万人坑以及受害者遗骸辨认的伊拉克实体提供物质援助，同时要求伊拉克法院依据伊拉克法律审判对伊拉克人民犯下罪行并且犯下非人道罪行的前政府成员。

阿拉伯专门组织和委员会的活动

83. 我呼吁整个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及其所属机构在各自的胜任领域内根据现有能力和潜力研究支持援助伊拉克人民的办法。

84. 在实施过程中，总秘书处组织了一系列会议，阿拉伯所有专门组织和委员会都派代表参加了会议，讨论了在当前微妙时期和将来阿拉伯体系在支持援助伊拉克人民方面所应发挥的作用。各组织回顾了各自的准备工作并就眼前可能提供的援助提出了建议。与伊拉克政府进行了沟通，以便将这些建议付诸实施。但在当前安全形势下不能有效开展这些工作。

85. 在监督实施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首脑会议和部长级会议的各项决议方面，总秘书处于 2005 年 9 月与伊拉克政府签署了一份备忘录。其中包括撤销了截至 2003 年伊拉克共和国拖欠总秘书处的 70% 预算款，并注销了该国 2003 年到期应

付的 30% 的债务；余额按等额分期付款制 10 年付清，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但条件是伊拉克须支付其对总秘书处 2005 年度和 2006 年度的预算摊缴款。

86. 我呼吁在由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组织的赈灾框架范围内向遭到洪灾影响的伊拉克北部诸多城市受灾民众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应当指出的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该运动框架内提供了大量援助。

监测伊拉克局势的发展

87. 总秘书处监测了几位阿拉伯领导人和官员之间的历次会晤结果，他们研讨了伊拉克局势发展动向，表示希望伊拉克再次恢复稳定；确认伊管会成立之后应紧跟着采取其他的必要步骤，以便为成立国际承认的国民政府做准备。

88. 2003 年 6 月 3 日在沙姆沙伊赫举行六方首脑会议，与会六方除美国总统外还有：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巴林王国、约旦哈希姆王国的首脑，沙特阿拉伯王国阿卜杜拉亲王殿下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主席。此次首脑会议发表阿拉伯联合声明如下：

我们确认支持伊拉克人民重建国家的努力，并再次确认我们对在一个代表伊拉克人民并源自其自由意志的政府领导下与其邻国和睦相处的伊拉克及其领土完整的未来前景的承诺。就此而言，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第 1483 号决议是实现上述目标的有益途径。

89. 在与联合国的共同政治行动方面，我继续与联合国官员尤其是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及其助手接触和会晤。我确认有必要加速成立伊拉克国民政府以管理国家事务，实现伊拉克人民的权益并结束占领。在这方面，就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的继续合作达成了协议。

90. 根据联合国秘书长 2003 年 7 月 15 日向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1500 号决议（2003 年 8 月 13 日）。该决议“对成立……伊拉克管理委员会表示欢迎，……这是朝向伊拉克人民组成一个国际承认的和有代表性的政府以行使伊拉克主权迈出的重要一步”。

安全理事会还决定成立一个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并支持联合国秘书长依据第 1483（2003）号决议履行其使命。

91. 对联合国驻巴格达代表处的罪恶爆炸是一起造成数十人伤亡的严重事件，其中包括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已故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以及三位阿拉伯办事人员：纳迪娅·尤尼斯女士、雷哈姆·法拉女士和让·萨利姆·卡纳安先生。这一罪行象征着伊拉克时局、尤其是安全状况的严重倒退，并印证了加速成立伊

拉克国民政府的重要性，这个政府将代表伊拉克人民负责管理政策，控制事件发生，以便使伊拉克重新成为阿拉伯、区域和国际政策的一个积极参与者。这个问题还需要加强阿拉伯在各种政治和安全领域的努力。

92. 这一罪行发生后，我立即与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联系，并代表秘书处表示哀悼。我表示充分配合他、联合国及其在伊拉克工作的团队。双方一致认为，这一恐怖事件绝不会动摇联合国继续努力发挥作用，帮助并拯救伊拉克脱离苦难的决心。

93. 我急切希望在有关处理伊拉克危机的所有举措方面加强与联合国的合作，并加强联合国在伊拉克的作用。我密切关注伊拉克周边国家外交部长的几次会议，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巴林王国合作，积极采取后续行动，并参加了在这些国家举行的其他会议。我还参加了向伊拉克捐助委员会贷款国际重建基金的所有会议。

94. 为了确认与伊拉克人民沟通的愿望，表示阿拉伯世界愿与他们团结一致，并实地考察研究伊拉克的政治、安全和生活状况，加强与各派政治势力尤其是伊管会和其他各界伊拉克人民的接触，以便了解他们对建设伊拉克国家体制、恢复伊拉克人民的主权和结束外国占领的意见和建议，以及伊拉克希望阿拉伯世界在促进该国政治进程和重建努力中应发挥何种作用，我于 2003 年 12 月 18 日至 30 日派出以我的政治事务助手艾哈迈德·本·哈利大使为首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赴伊拉克高级代表团。代表团访问的地方包括巴格达及周边地区、安巴尔省首府、幼发拉底河中游沿岸的拉马迪、费卢杰、纳杰夫、卡巴拉、迪瓦尼耶等城镇、库尔德地区、伊拉克南部、巴士拉及周边地区。

95. 代表团先后会见了：

- 伊管会主席和成员以及多位部长；
- 各政党代表、部族长老、知识分子、专业人员和民间社会组织代表；
- 宗教权威人士（什叶派领袖，其中主要是大阿亚图拉西斯塔尼先生和穆斯林逊尼派学者联合会）；
- 库尔德地区领导人贾拉·塔拉巴尼先生和马苏德·巴尔扎尼先生；
- 阿拉伯各使团（联络处）领导人。

96. 代表团还访问了几处国家设施（巴格达博物馆、巴格达大学、一家医院、一所学校以及政治犯协会）。代表团就本次出访提交了一份报告，我于 2004 年 1 月

14日将其提交外交部长会议。其中包括代表团收集到的各种意见和见解汇总，并得出如下结论：

- 继前政权终结、中央权力机构崩溃以后，伊拉克人民正在经历一个极端艰难困苦时期；他们被迫与占领者共处，饱尝日益积累的战争和所遭受的制裁的恶果；他们生活在一个缺乏安全感，面对诸如失业、缺水、缺电、缺油等无数危机，致使生存越来越成问题的氛围之中；
- 存在着因为突袭、拘留和羞辱，加之接二连三的恐怖爆炸夺去无辜百姓生命等多种原因造成的紧张状态；
- 伊拉克人一致认为，由于占领军解散国家武装力量、瓦解国家机构而又不提供替补手段，因而造成安全失控状态；
- 伊拉克人普遍希望结束外国对伊拉克的占领，尽管对实现这一目标的机制有不同看法；阿拉伯大陆和国际社会应在联合国的领导下解决这个问题；
- 伊拉克的不同派别对如何建设伊拉克的政治前途提出了各种各样的建议：建立一个联邦制国家？在这种情况下政区如何划界？抑或建立一个中央集权的国家？不过他们希望有个统一的国家结构，并且知道有必要避免挑起宗派争斗。在这方面他们埋怨某些阿拉伯卫星频道，指责它们过分渲染宗教和种族宗派主义；
- 在抵抗占领军方面，伊拉克人尚未达成一致：有人认为这是合法行动；有人认为应采取和平手段；还有的人把这种行动完全或部分说成是恐怖主义。就此而言我想指出的是，我强烈谴责在伊拉克发生的针对伊拉克平民百姓的一切制造爆炸的行动，因为这是恐怖主义犯罪行为，它危及伊拉克无辜民众的生命，播撒宗派恶斗的种子，并破坏伊拉克的民族权益；
- 伊拉克前政权的所作所为和伊拉克经历的战争后果，对伊拉克人造成深刻冲击并殃及邻国。因此，他们强调有必要与邻国合作控制与伊拉克接壤的边境，对处理伊拉克局势抱积极态度，并参与恢复该国的安全与稳定；
- 他们对把伊拉克变成一个清算本地区和国际旧账与冲突的场所可能带来的后果发出警告；
- 他们指望联合国在伊拉克政治进程中发挥核心作用；

- 他们吁请阿拉伯国家协助建立伊拉克国家体制，无论在过渡时期还是在最后阶段，例如监督选举和起草《宪法》；
- 伊拉克人批评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成员国没有在前政权统治时期、在战争期间和占领期间帮助他们。这种批评是从伊拉克的各种不同政治、宗教和地区观点提出的。他们呼吁阿拉伯世界在伊拉克的舞台上，尤其在现阶段充满重重危险和严峻挑战的政治进程、重建工作和帮助他们凝聚伊拉克舆论方面，发挥清晰可见的作用和较大的影响力。伊拉克人强调了他们在阿拉伯问题上的泛阿拉伯立场。

97. 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转达了伊拉克人提出的各项建议，例如：

- 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所属机构以及各种阿拉伯赴伊代表团继续在伊拉克舞台上发挥影响力；
- 阿盟秘书长任命一个赴伊拉克特派团或在伊拉克开设一个阿盟办事处，以便与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和国际方面尤其是联合国保持联系，促进该国的政治进程，结束占领，建立伊拉克国家政体，例如伊拉克国民政府和起草《宪法》，等等；
- 在各方面向伊拉克人民提供各种形式的支持与援助，并在阿拉伯国家培训伊拉克行政管理人员；
- 协助伊拉克收回从该国博物馆劫掠的文物；
- 阿拉伯各国要为伊拉克人的旅行和定居提供方便；
- 帮助伊拉克人发掘万人坑并找到被害者的身份；
- 请求阿拉伯各国注销伊拉克债务，以解除伊拉克人民的负担，而不要因债务问题妨碍其重建进程；
- 用新的眼光来处理库尔德人的问题，考虑到在一个统一和民主的伊拉克架构内库尔德人的特殊性。

98. 在与联合国合作框架范围内，我于 2004 年 1 月 19 日致函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向他汇报了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关于 2003 年 12 月出访伊拉克的报告中提出的最重要的问题和观察结果。我在信中解释了以下要点：

- 伊拉克人民在经历了该国近代史上最严峻的事件之后，正处在一个关键时期；它们至今仍在面临这些事件的后果。

- 尽管当前境况困难重重，但伊拉克人一致认为必须维护民族和领土统一，抵御对其民族统一或宗派和种族结构的任何威胁。
- 大多数伊拉克人都希望各派政治势力进行民族对话，达成谅解，就建成一个人人享有同等权利和义务的新型伊拉克国家确定一个全民公认的解决方案。
- 大多数伊拉克人都表示希望能够自由地直接表达他们的政治意愿，而不必实行繁琐的机制，让任何一方有权反对人民选定的抉择。
- 伊拉克人指望各国际和区域组织、主要是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帮助他们推动政治进程、以期成立一个民选政府并通过一部新的永久性《宪法》方面发挥积极的领导作用。
- 伊拉克人指望国际社会在帮助他们重建国家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 伊拉克表示希望从邻国获得更多的合作，以协助该国解决当前的各种问题。

99. 我在 2004 年 1 月底收到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回函。他在信中感谢我的前述两封信，并代表联合国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决定在当前情况下派遣赴伊拉克高级代表团及其在该国的重要接触表示赞赏，他由此加深了对伊拉克人民需求、焦虑和期望的了解。联合国秘书长还在信中通知我们，他将派出一支赴伊拉克工作队，以实地考察在现阶段促进该民族和解、实现稳定和法治方面有哪些工作可做。我即刻将此信息通报了各国外交部长。在 2004 年 1 月 24 日在瑞士达沃斯举行的世界经济论坛会场外，我继续就伊拉克的形势发展与联合国秘书长进行对话。

100. 2004 年 2 月 29 日举行的后续行动委员会部长级会议仔细研讨了伊拉克的新情况及其目前和未来对整个阿拉伯和区域局势的影响。该委员会提出如下建议：

- 重要的是再次确认阿拉伯世界对帮助伊拉克人民克服过渡时期障碍的集体承诺，以保证他们在不受外来干涉的情况下自行决定政治前途，从而确保其实现国家统一、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 有必要加强阿拉伯世界在伊拉克舞台上的影响力，开辟与构成伊拉克人民整体的各派政治、宗教和民族主义者的对话与交流渠道，以鼓励广泛参与有关国家构想的全体国民对话，借以实现权力移交，恢复主权，结束占领，在维护伊拉克统一及其所享有的宗教和种族多元化的前提下重建国家政体，使每个人都有参政的机会，并保证他们能够参与有关伊拉克政治前途的决策；

- 阿拉伯世界有必要积极参与向伊拉克人民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特别是在卫生、教育和基本服务领域的援助，并有效地推动国际努力，重建伊拉克经济，复兴其公共机构和基本公用事业；
- 对秘书长在 2003 年 12 月从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派出赴伊拉克代表团考察局势发展并开辟与伊拉克人民的对话与交流渠道表示感谢；对该代表团努力完成这一任务表示赞赏；并要求考虑在伊拉克设立永久性阿盟办事处或任命一位常住伊拉克的秘书长代表的可能性。

在伊拉克的科威特及其他国囚犯和失踪人员的问题

101. 阿盟总秘书处急切希望处理好伊拉克的科威特囚犯和失踪人员的问题以及归还科威特财产及档案的问题。总秘书处正在与科威特国家有关机构协同跟踪这个人道主义问题。与此同时，总秘书处正在密切观察联合国及其高级协调人尤利·沃龙佐夫大使的相关工作，安全理事会已经扩大了他们的使命，他们也渴望与阿拉伯联盟协同工作。总秘书处还密切观察国际红十字委员会、三方委员会及其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总秘书处希望这个问题保留在阿拉伯常设人权委员会的议程上，秘书长也在其关于伊拉克局势的报告中专门拿出一节来论述这方面的工作。

102. 总秘书处对受害者家属表示哀悼，并谴责前伊拉克当局杀害这些人。它认为这些行为严重侵犯人权，且背离了阿拉伯原则和价值观。

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

103. 在研讨伊拉克问题的多次国际会议上，我提出了旨在促进伊拉克民族和睦以保住伊拉克、维护其统一和独立、并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确保其政治进程顺利发展的一系列建议。我在归纳这些建议的基础上，在 2004 年 11 月 13 日举行的关于伊拉克问题的沙姆沙伊赫会议上提出一项倡议，其中包括：

- 为此目的伊拉克有必要通过召开一次包容性的会议来促成伊拉克民族和睦；
- 在处理外国在伊拉克驻军的问题方面，阿盟的立场是：外国军事力量的存在应该是暂时的，应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46（2004）号决议文字和精神就外国撤军时间表达达成协议；
- 就联合国在监督实施包括伊拉克重建在内的政治进程及其他问题上发挥主导作用达成一致；

- 加速伊拉克重建的进程，在透明和信誉框架范围内向伊拉克提供必要的服务，并吁请伊拉克的债权国减少或注销其债务；
- 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作为伊拉克所属的主要区域组织在促进伊拉克政治进程中发挥的作用，这种作用要给伊拉克人民和阿拉伯公众舆论以平等和信任感；同时要为任何政治进程提供一个阿拉伯保障网络，希望这个网络将在伊拉克内部和外部产生影响，发挥作用；
- 发出警告：任何错误判断导致伊拉克发生的宗派斗争都会威胁到该国的统一和区域一体化，从而影响到整个地区的安全；因此确认阿拉伯世界应在避免这些风险方面发挥作用。

104. 2005 年前六个月，伊拉克形势发生逆转。紧张加剧，恐怕会升级到发生种族或宗派恶斗，致使伊拉克局势朝着内战的方向发展。尽管在实施安全理事会第 1546 号决议（2004 年 6 月 8 日）措施方面有明显进展，在此框架范围内正在实施和平进程，但有几派政治势力和伊拉克社会的一个宗派没有参与和平进程，究其原因，或是出于本身的抉择，或是由于环境不允许或者其本身难以参与。

105. 鉴于伊拉克的阿拉伯身份成了争论的对象，我进行了干预，要求修正宪法草案中关于伊拉克身份的一个条款的措辞。该条款已改成可接受的措辞。

106. 阿拉伯世界在处理伊拉克局势发展方面立场不够明确的问题是一大困难，它要求阿拉伯采取行动，举行会谈与协商，由此导致阿拉伯埃及共和国胡斯尼·穆巴拉克总统阁下发起一项动议，要求于 2005 年 8 月 3 日在沙姆沙伊赫举行一次阿拉伯首脑特别会议，专门研讨伊拉克问题。然而就在沙姆沙伊赫阿拉伯首脑会议即将召开之际，由于法赫德·本·阿卜杜勒-阿齐兹国王不幸去世——愿真主保佑他安息，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一时间被搞得措手不及，首脑会议因此作罢。

107. 在 2005 年 9 月 8 日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期间，成立了一个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由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科威特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总秘书处组成。该委员会起草了一项援助伊拉克及阿拉伯首脑会议和部长级会议相关决议后续行动战略。2005 年 10 月 2 日，根据沙特阿拉伯王国的一项动议该委员会在沙特阿拉伯王国吉达举行首次部长级会议。会议吁请阿拉伯联盟秘书长访问伊拉克并会见伊拉克各派势力，以讨论应伊拉克政府同意后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以及政治及其他重要力量领导权的问题。我作为一项至关重要的阿拉伯委派郑重接受了这一请求。

108. 根据上述委派，我于 2005 年 10 月 20 日至 24 日对伊拉克进行了五天访问，以便为我行将派遣的以艾哈迈德·本·哈利大使为首的总秘书处代表团预做准备。

109. 在访问伊拉克期间，我与伊拉克政府官员、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宗教权威、部族领袖、前军事领导人和民间社会代表举行了一系列密集的会晤和会谈，主要讨论由阿拉伯国家联盟主办召开一次有伊拉克社会结构所有政治势力代表参加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问题。我的谈话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

- 这项阿拉伯倡议的目的是由阿拉伯国家联盟主办一次伊拉克对话和民族和睦会议，以停止流血，结束纷争、冲突和分裂，走向需要在民族利益上彼此妥协的和睦，实现全面参与政治进程，以便在民族和睦的基础上重建国家政体，维护伊拉克统一和独立，就建成一个伊拉克人出于自愿意志所认同的新伊拉克达成一致。
- 它体现了阿拉伯世界的集体愿望，即希望形成行之有效的阿拉伯立场，帮助伊拉克的所有派别，绝无歧视或偏向一方而牺牲另一方之嫌。
- 它的出发点是：伊拉克是阿拉伯区域架构中的一个关键性国家，是维持区域稳定的一座支柱，而包括所有成分和界别在内的伊拉克社会是阿拉伯民族所有文化、种族和宗教多样性的一个组成部分，必须把它视为一种力量与文明昌盛的源泉。
- 它提供了一个机会，使所有伊拉克人都能够彼此进行坦诚而直接的对话，以达成相互谅解，服务于较高层次的伊拉克国家利益，而抵制煽动宗派主义和民族主义情绪的任何企图。
- 它与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现行政治进程轨道不发生抵触。
- 它认为，确定一个结束外国军事占领的时间表和行动方向本身就提供了信心因素，焕发对建设新伊拉克的希望与信仰精神。
- 它旨在提供一个得到区域和国际支持的阿拉伯保障网络，以帮助伊拉克承受当前充满挑战的过渡时期的种种负担。
- 已经为这次会议如期举行提供了补贴，会期定在自 2005 年 10 月 15 日对《宪法》的公民投票到 2005 年 12 月 15 日立法选举以前的这段时间。
- 需要有一个准备阶段。我呼吁组成伊拉克全体公民的所有成分都参加定于 2005 年 11 月下旬在开罗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召开的筹备会议。

据我所知伊拉克方面认同上述倡议和会议组织机制的要点如下：

- 欢迎关于由阿拉伯国家联盟主持召开一次有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成员和各国际、区域和国际组织代表参加的伊拉克对话大会的倡议。
- 同意为这次会议成立一个筹备委员会，由代表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的大约 50 名成员组成（实际上该委员会扩大了规模，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召开的筹备会议，与会者包括来自伊拉克社会各派政治势力和宗派团体的代表）。
- 2005 年 11 月下旬，该筹委会在开罗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了好几次会议，拟订了会议的议程、机构、日期和会场。将根据伊拉克人自己在筹备会上提出的提案、意见和建议确定这次会议的宗旨、职权范围和机构。
- 各派政治势力一致同意谴责旨在破坏圣地和财产、杀害和恐吓无辜百姓、挑起争斗和破坏伊拉克安全与稳定的恐怖主义行动和暴力行为。
- 凡是关注伊拉克统一、主权和独立，反对以伊拉克各界人民为攻击目标的恐怖主义，并为建设一个建立在公民权利、人人有平等的权利和义务基础之上的统一、独立的新伊拉克而奋斗的伊拉克所有各派政治势力都应参加这次会议。
- 呼吁从待定的某一天开始停止一切敌对行动，以便创造一个适当的环境，确保筹备会议和民族和睦会议取得成功，努力恢复伊拉克的安全与稳定。

提议的要点：

(a) 下面是代表伊管会立场的要点：

- 将社会党人和恐怖主义分子排除于一切伊拉克民族对话之外（当然不会向恐怖分子发邀请；至于社会党人，适合在新宪法范畴内与其打交道，未来的《宪法》并不一律排除他们参与政治活动；只应排除那些查明在社会党统治时期有反人民行为的人以及前政权的头面人物）；
- 与伊拉克相邻的阿拉伯各国必须控制其边境，以防止恐怖分子渗透到伊拉克（目前情况就是如此）；
- 阿拉伯各国应指示其新闻媒体协助伊拉克平息事态，以便终止挑动在伊拉克的杀戮和恐怖行动。

(b) 伊拉克什叶派联合阵线领袖赛义德·阿卜杜·阿齐兹·哈基姆吁请阿拉伯各国谴责扎卡维明显针对什叶派的行动（阿拉伯国家已经这样做了）。

(c) 赛义德·穆科塔达·萨德尔提出下列条件：

- 正式谴责占领、针对平民和圣地的恐怖犯罪和所谓“扎卡维”行动；
- 正式谴责前总统的罪行，要求将其处决或交由正直的伊拉克人审判；
- 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参与仅限于伊拉克政治事务，不得部署军队，那将被视为军事占领。

对这个问题进行了讨论。赛义德·穆科塔达·萨德尔的代表出席了在阿盟总部举行的筹备会。

(d) 以谢赫·哈里西·德里为主席的穆斯林学者联合会同意参加伊拉克民族和谈会议，但是认为，任何民族和睦进程都应遵循某些基本原则，即：

- 确定一个有国际保障的被视为问题根源所在的占领军撤军时间表；
- 尽管可以把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视为犯罪来反对，但是伊拉克的抵抗斗争属于合法权利；
- 在根据行将议定的机制将坏分子清洗之后，恢复伊拉克的军队。

110. 这项倡议得到积极响应，在区域和国际层面受到欢迎，并得到联合国、欧洲联盟、俄罗斯和中国的支持。在我访问伊拉克期间，美国和大不列颠方面明确表示它们不会反对阿拉伯国家联盟争取伊拉克民族和睦的努力。

111. 这次访问也表明，伊拉克普遍欢迎并寄希望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各个层面上发挥作用，以帮助伊拉克摆脱目前的困境。

112. 在这次访问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基础上，为了实施根据前述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第 6553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8 日）成立的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于 2005 年 10 月 2 日在吉达会议上通过的各项决议，我要求于 2005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筹备会，邀请来自伊拉克各界人民的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参加。

113. 主持这次筹备会议开幕式的有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总统阁下、伊拉克共和国总统贾拉勒·塔拉巴尼总统阁下、伊拉克总理易卜拉欣·加法里博士、阿拉伯首脑会议轮值主席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

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总统阁下的私人代表国务部长阿卜杜勒-阿齐兹·贝勒哈德姆先生，以及联合国秘书长驻伊拉克特别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先生。

114. 出席会议开幕式的有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的各成员国外交部长和黎巴嫩共和国外交部长，以及苏丹共和国总统顾问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理事会秘书长、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的代表、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土耳其共和国外交部长、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大使、阿拉伯国家联盟各常驻代表团、通过谅解备忘录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有联系的许多国家的大使、欧洲联盟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代表、伊斯兰发展银行代表和国际红十字委员会代表。

115. 开幕式过后，第一次工作会议开始一般性讨论，首先听取了伊拉克方面对伊拉克局势的各种不同观点。根据讨论结果成立了两个工作组：一个工作组由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总统阁下的私人代表国务部长阿卜杜勒-阿齐兹·贝勒哈德姆先生主持，负责研究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准备工作；另一个工作组在苏丹共和国总统顾问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的主持下负责研究建立信任的措施。接着举行了第二次工作会议，首先审议了上述两个工作组提出的建议。由我主持的协商会议研讨了拟纳入会议最后公报的项目要点。闭幕会议上讨论并通过了会议发表的最后公报草案。

116. 会议同意成立一个缩小的委员会——即后续行动筹备委员会，以监督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筹备工作。该委员会成员包括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合作一同参与。

117. 会议发表的最后公报体现了与会代表在一系列关键原则问题上达成的协商一致，其中以对如下原则的承诺为代表，即：确保伊拉克的统一、主权、自由和独立的原则；不干涉该国内政事务的原则；尊重一个多元文化、联邦制体制下的伊拉克民意和民主抉择，并尊重其自行决定本国前途的权利；确认为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创造最佳条件的愿望；确认伊拉克人民盼望外国早日从伊拉克撤军并建设本国的军队和治安部队；确认抵抗（外国占领）是所有人的合法权利，而恐怖主义不代表合法的抵抗；谴责针对伊拉克人民的恐怖主义、暴力行动和绑架，要求立即反对这种行径；谴责对伊拉克人民不信任的指控；呼吁释放尚未被法院定罪的无辜被拘留者；要求通过制定重建武装部队的国家计划，确定外国撤军的时间表；尊重伊拉克各阶层人民；不破坏和平进程。与会者还呼吁阿拉伯各国从各方面支援伊拉克，特别是注销债务，帮助培训伊拉克行政管理人员以提高他们的素质，加强阿拉伯世界在伊拉克的外交影响力，在伊拉克重建和帮助控制边境方面发挥有效作用。与会者一致同意在2006年3月的最后一周在巴格达举行伊

拉克民族和睦会议。他们还有关起草会议议程、参加会议的规范及下一阶段建立信任的多项措施等一系列关键问题做出决定。

118. 这次会议在很大程度上提供了一个机会，使得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在阿拉伯国家与伊拉克的关系和它们对新伊拉克的看法方面消除了许多疑虑。一方面确认了下一阶段激励阿拉伯世界在伊拉克问题上发挥作用的重要意义，另一方面伊拉克的这些政治势力对伊拉克与阿拉伯环境的根本联系做出了承诺。伊拉克人期望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政治、经济和传媒方面的支援程度和阿拉伯世界在预期的和睦进程方面发挥的作用，将是这次会议在阿拉伯-伊拉克关系方面赖以取得成果的基础之一。

119. 讨论中暴露了各派政治势力在有关伊拉克局势的一些问题上的政治歧见，其中包括外国势力在伊拉克存在的问题。虽然一般都同意逐步结束占领，但是有些人认为外国军队的存在是伊拉克受苦受难的根源，而另一些人则认为，鉴于目前伊拉克政局不稳定和恐怖主义猖獗，外军的继续存在十分重要，直到终止这种状况以前不可能结束外国军事力量的存在，因为这有赖于治安和军事部队的重建并使其能够履行职责。

120. 抵抗行动的合法性是直到就《最后公报》达成协议以前花了大量时间讨论的一个重要问题。

121. 关于这次会议成立的后续行动机构，需等到 2005 年 12 月 15 日的议会选举和新政府的组成有了结果，才能最终成形。

122. 这次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会议的最重要成果如下：

- 就举行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时间和地点达成了协议；共同致力于扩大参加会议的范围；就下一阶段建立信任的一系列实际措施达成一致；成立了一个由各派政治势力代表组成、有阿拉伯国家联盟参加并与联合国合作的小型委员会，作为负责后续行动和会议筹备工作机构；
- 与会各方确认对如下基本原则的承诺，即：确保伊拉克统一、主权、自由和独立；不容干涉其内政事务；一致谴责恐怖主义，同时把针对伊拉克人民的攻击行动视为不代表合法抵抗来处理；并确认抵抗行动是人民的合法权利；
- 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呼吁阿拉伯国家从各方面支援伊拉克，主要是注销其债务，帮助培训伊拉克行政管理人员以提高他们的素质，加强阿拉伯

世界在伊拉克的外交影响力，在伊拉克重建和协助控制边境方面发挥有效作用；

- 讨论明确显示，与会的各派政治势力一致同意有必要通过立即制定实施一项关于重新训练、重新武装和装备武装力量以使其胜任使命的国家计划，按照既定时间表结束外国势力的存在。

123. 会议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主办下成功地把代表伊拉克不同百姓群体的伊拉克各派政治参与者汇聚在一起，就伊拉克的前途开展对话，交流意见，进行坦率的讨论，并希望把国家的共同利益摆在首位。

124. 这次会议是朝着召开一次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迈出的积极的第一步，尽管能否实现这一目标还取决于各派在多大程度上对议定的建立信任措施做出承诺并贯彻落实，以便为成功召开这次会议、实现预期的目标提供适当而必要的环境。这也取决于阿拉伯各国、区域和国际上能为伊拉克重建的轨道并将其纳入政治进程提供多少支援和手段，以争取实现伊拉克的安全与稳定，最终结束暴力行动。

125. 与会的各派政治势力从一切为了响应阿拉伯努力的愿望出发，并且为了实现民族和睦，使伊拉克摆脱目前的危机，在一定程度上彼此作了让步，终于就《最后公报》达成一致，尽管这份公报还不能完全满足他们的要求或充分表达他们对许多问题的观点。这些妥协让步标志着伊拉克各派政治势力的立场有了积极的发展。

126. 在筹备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背景下，我要求我的负责监察伊拉克和睦进程的助手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访问伊拉克，以便配合联合国与各派团体领导人进行协商，这对筹备并促进成功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尤其在大选结束和成立伊拉克政府取得进展之后的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伊斯梅尔博士于今年2月19日至22日访问伊拉克，并就此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最重要的几点概括如下：

- 关于后续行动筹备委员会：各方就责成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执行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后续行动筹备委员会的任务达成协议；
- 关于会议地点：各方都强调在巴格达举行这次大会的必要性，并建议把伊拉克议会大楼作为会场；这个问题已提交后续行动筹备委员会，以敲定合适的会议地点；
- 关于会议的时间安排：定于6月份第一周召开大会；责成后续行动筹备委员会在该周之内选定开会日期。

127. 由于在萨迈拉发生了基于宗教或宗派信仰对阿斯卡里·哈迪和哈桑·阿斯卡里陵墓的暴力袭击和有系统地或肆无忌惮地滥杀伊拉克百姓的事件，使得伊拉克情势急转直下。这是一个严重的事态发展，因此我和本·哈利大使立刻与伊拉克总统贾拉尔·塔拉巴尼、总理易卜拉欣·加法里和包括谢赫·哈里斯·达利、阿德南·杜拉伊姆等在内的无数领导人进行紧急磋商。显而易见出现了信任危机，同时也感到至关重要的是采取行动以恢复国民和睦。有阿拉伯国家联盟参与的各种磋商依然在进行。

128. 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理事会谴责 2006 年 2 月 23 日发生的罪恶袭击。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 125 届部长级常会 2006 年 3 月 4 日也谴责这一事件，同时呼吁所有派别的伊拉克人民、他们的政治领导人和宗教领袖共同反对暴力和恐怖行为，要保持克制，绝不允许此类罪行破坏伊拉克统一、安全和稳定。声明呼吁所有成员国捐款，以修复神殿和寺院建筑，并对科威特国为此目的提供的资金援助表示感谢。

129.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 125 届常会（2006 年 3 月 4 日）同意我的建议，任命穆赫塔·拉马尼大使为阿盟驻伊拉克办事处负责人，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开设该办事处，以联络伊拉克人民和政治力量，加强阿拉伯世界在伊拉克的影响力，并帮助该国从眼前的紧张阶段摆脱出来。

c. 被伊朗占领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岛屿

130. 总秘书处已经对伊朗政府占领这三个阿拉伯岛屿（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的问题给予了适当关注，我一直渴望能在总秘书处总部和其他地方会见区域和国际官员的过程中向他们提及这一问题。我已经确认了有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其三个岛屿，即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岛的全部主权的阿拉伯立场，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为恢复其对被占领岛屿的主权正在采取的一切和平措施，并请伊朗政府停止强加既成事实，停止为改变这些岛屿人口构成的任何措施，根据国际法的原则和准则，采用和平手段解决现有争端，包括将该问题交由国际法院裁定。

131. 另外，我向国际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团体发出了信函，要求支持阿拉伯的关于伊朗占领阿拉伯湾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三个阿拉伯岛屿，即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岛的权利主张，并呼吁伊朗回应和平解决被占岛屿问题的屡次呼吁。总秘书处将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和部长级理事会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发送给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理事会、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和阿拉伯各国议会联盟，要求这些姐妹团体和联合会确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其三个岛屿，即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岛的绝对权利和主权。

132. 与此同时，我向联合国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发送了载有这些决议案文的信函，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在这一问题上的要求，即必须确保在安全理事会审议的议程项目中保留这个问题，直至伊朗结束对这三个阿拉伯岛屿（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的占领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恢复对这三个岛屿的全部主权。在这一方面，我们指出，伊朗常驻联合国代表向安全理事会主席发送了我给安理会的信的回复函，以重申伊朗对占领阿拉伯岛屿的毫无根据的权利主张。

133. 2005年5月11日在巴西利亚举行的南美洲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上发布的一项声明中包括了一份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发出的邀请，请伊朗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发出的倡议做出回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倡议通过对话和直接谈判，并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准则，和平解决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三个阿拉伯岛屿的问题。

134. 伊朗继续其改变这些岛屿人口构成的政策，最新的一个方面是决定在阿布穆萨岛上修建一座纪念碑。

135. 因此，我们认为，必须由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一个双边和多边框架内向伊朗提出这一问题，因为伊朗自1971年以来对这三个阿拉伯岛屿的持续占领将会对在睦邻关系、伊斯兰兄弟关系、共有的文化和历史遗产以及应当决定阿拉伯-伊朗关系及其发展的未来战略构想这些原则上建设稳固的阿拉伯-伊朗关系产生负面影响。

d. 支持苏丹共和国的和平、发展与统一

136. 为支持苏丹境内的和平与和解道路，并鉴于这一问题对阿拉伯世界和非洲的重要性，苏丹问题一直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和部长级理事会议程中的固定项目，也一直属于秘书长的活动和总秘书处的工作内容，其目的在于积极协助和平、全面地解决苏丹问题。

一、南部苏丹问题

137. 在2002年7月签署了受到阿拉伯国家联盟欢迎的《马查科斯议定书》之后，阿盟的努力主要在两个方面。第一方面是关于推进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之间的和平进程与谈判，并敦促他们缔结并签署一份《全面和平协议》。第二方面是支助战患地区的发展和重建。在访问了南部苏丹后，我参加了2004年6月5日《内罗毕和平声明》的签署仪式。作为苏丹人民解放运动的客人，我向南部城市伦拜克派遣了一个代表团，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成员国对和平事业的承诺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机构决心积极促进南部苏丹和受战争影响地区的发展，并使苏丹的统一成为有吸引力的自愿选择。

138. 2004年6月5日，我参加了在内罗毕举行的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之间的《和平框架协议》的签署仪式，并发表了演讲。在演讲中，我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支持和平协议、阿盟、其组织和基金的努力、阿拉伯国家维护苏丹领土完整和使苏丹的统一成为南部苏丹有吸引力的选择。

139. 在我于2004年12月26日至28日访问苏丹期间，我受到了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和外交部长的接见。外交部长表达了苏丹政府立即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达成最终和平协议的决心，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作为监督和执行协议委员会成员的重要性。此次会见讨论了达尔富尔地区局势的发展和苏丹政府对通过在阿布贾与反叛分子的对话和平解决达尔富尔地区危机的意愿。

140. 作为对肯尼亚政府邀请的回应，我与一些阿拉伯和非洲领导人一起，参加了2005年1月9日在内罗毕举行的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全面和平协议》的签署仪式。我作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与来自政府间发展管理局、非洲联盟、联合国、欧洲联盟、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意大利、荷兰、挪威和联合王国的代表一起目睹了这一仪式。我在我的发言里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苏丹重建和发展以及参加监督和执行协议的机制和委员会中的连续性作用。

141. 和平协议基于商定的政治、法律和安全协议，而南部苏丹则成为一个被称为南部地区的实体，拥有政府、议会和《宪法》。它有一个不同于北方的传统金融体制，使用伊斯兰金融体制，并适用《沙里亚伊斯兰教法》。南部还拥有自己的军队——苏丹人民解放军，以及人民军队和政府军队的联合部队。此外，它还拥有石油收益的50%，并将苏丹的货币第纳尔换成英镑，将于明年6月开始流通。

142. 执行协议的第一步是全面停火，这从最终协议签署之时开始。全面停火进程在协议中分为几个阶段，包括将政府军队从南部重新部署至北方，将苏丹人民解放军从苏丹东部重新部署至南部，并解除其他武装民兵的武装。最后一个阶段将从转型期的最后一年开始，并持续六个月，包括建立一个统一的全国苏丹军队，如果统一的话。

143. 根据协议，通过了一部新《宪法》，随后成立了一个大选（将于转型期中期进行）前的新部长理事会。部长理事会将由30位部长和34位国务部长组成。部长职务将根据一般程式进行分配，52%分配至全国大会党，28%分配至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其他来自北方的政治力量将占14%的代表，其他来自南方的政治力量将占6%。成立了一个两院议会，其中下议院是拥有445名议员的国民议会，与部长理事会和上议院的构成比率一样。上议院由52名代表26个州的议员组成。

144. 还有一个未决问题，即协议双方对首都喀土穆的管理。总统将成立一个委员会，以确保非穆斯林人的权利在国家的首都受到保护，但是，协议双方尚未找到管理首都喀土穆的解决办法。其他未决问题是安全机构的重组、六十多部法律的修正和对盛产石油的阿卜耶伊地区的管理，这一地区是在一个国际委员会建议将其重新划分把部分划给南部之后成为和平协议中的三大边缘地区之一。

值得指出的是，《全面和平协议》的一些有关政治和《宪法》方面的项目已经得到执行。

145. 2005年1月9日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签署《全面和平协议》，是作为一个国家和人民的苏丹历史发展进程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该协议包括一个将在六年后举行的决定南部苏丹命运的全民投票。协议对苏丹带来的巨大挑战与泛阿拉伯阵线所遇到的战略挑战相当。履行阿拉伯责任和满足阿拉伯要求，则需要阿拉伯合作，以创造一个具有吸引力的并有利于苏丹选择统一的环境，因为在目前的困难条件下，单靠苏丹的能力将不足以执行南部苏丹的发展规划，使统一成为南部公民的唯一和具有吸引力的选择。因此，阿拉伯在维护苏丹统一和规避分离风险中的作用变得至关重要，以免开创一个先例，将风险扩大至阿拉伯或非洲地区。

146. 为支持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之间签署和平协议，我参加了2005年7月9日在苏丹首都举行的《临时宪法》的签署、总统的制宪宣誓和转型期开始仪式。参加仪式的有联合国秘书长、伊加特国家首脑和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代表。在仪式举行期间，我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在政治和发展阵线上支持和平进程并确保执行协议的决心。2005年8月6日，我还参加了苏丹共和国第一副总统兼南部苏丹政府主席约翰·加朗博士的葬礼。虽然加朗博士在直升飞机坠机中的身亡给和平进程带来了巨大的震荡和挑战，但是，苏丹人民和南北部的领导人能够克服这一事件所带来的影响。苏丹人民解放运动选择了萨尔瓦·基尔·马亚尔迪特先生为领导人，随后，根据和平协议的条款，他又开始担任苏丹共和国第一副总统。

147. 2005年9月1日，我在开罗会见了苏丹共和国第一副总统兼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以及南部苏丹政府的主席萨尔瓦·基尔·马亚尔迪特先生。我们的会谈主要讨论了执行《全面和平协议》条款的承诺和南部苏丹重建的问题。达成了关于在2006年在喀土穆或朱巴举办第四届阿拉伯国家南部苏丹重建和发展投资基金和组织协调协议。

148. 在发展方面，可以说，通过阿拉伯国家联盟举行协调会议，鼓励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在促进南部苏丹发展和使统一成为具有吸引力的选择方面，已经取得了切实的成功。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和阿拉伯部长级理事会下的阿拉伯专门组织

和联合会参加了这些会议。南部苏丹正在执行的项目总价值为 2 亿多美元，项目涉及公路、水、电和服务，特别是教育和保健。也许应该提及注意的是兰克和马拉卡勒市之间的和平公路项目，该项目连接南北苏丹，耗资 1.5 亿美元，资金由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和沙特发展基金共同提供。在这些会议期间，阿拉伯还保证恢复河流运输部门和铁路部门，并为工业、农业和食品工业部门的投资项目提供资金。目前，正在为年底前举办第四届阿拉伯国家南部苏丹和其他战患地区重建和发展投资基金和组织协调会议做筹备工作。

149. 鉴于南部苏丹民间社会组织的缺失或遭排斥，阿拉伯国家联盟已经鼓励阿拉伯非政府组织向南部苏丹提供技术、人道和发展援助，协助保护流离失所者和受战争影响的人。在这方面，可以指出的是，2003 年 5 月在开罗举办的讲习班首次将南部苏丹地区由苏丹政府或苏丹人民解放运动控制下的民间社会组织聚集在一起。这一讲习班的结果是组织了一个与阿拉伯非政府组织合作，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欲资助的南部苏丹的能力建设项目。这项任务极为重要，因为西方和宗教团体完全控制了南部苏丹的工作，对统一的选择产生了负面的影响。

150. 意识到阿拉伯私营部门在南部苏丹发展中可以发挥的重要作用，2006 年 2 月 2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召开了一次在南部苏丹促进投资项目的会议，300 多位阿拉伯商人、投资者和阿拉伯商会代表、信贷基金和专门组织参加了会议。苏丹政府介绍了有关它想推广的农业、工业和服务项目，以及投资保障和苏丹的法律。成立了一个工作组——后续工作委员会，以便与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合作，为今年在南部苏丹召开第二次阿拉伯发展投资会议做准备。

151. 在整个苏丹境内支持和平、发展和重建的背景下，阿拉伯突尼斯首脑会议呼吁成员国和阿拉伯信贷基金解决苏丹的债务问题，因为 40% 的苏丹债务是阿拉伯国家和基金所持有。作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一个专门组织，阿拉伯投资担保公司呼吁设立一个基金，以保障南部苏丹的投资，加速南部苏丹发展中的阿拉伯行动的步伐，并为获得投资提供充分的保障。

152. 应世界银行的邀请，总秘书处参加了于 2004 年 9 月 6 日至 9 日在内罗毕召开的两次国际联合特派团的会议，以确定苏丹的需求。总秘书处还参加了 2004 年 9 月 27 日至 28 日在挪威首都召开的关于苏丹问题的伊加特论坛，为将在那边召开的捐助者会议做准备。苏丹方面（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递交了一份载有南北部苏丹的紧急需求的联合文件，我将其在成员国中进行了分发。

153. 阿拉伯交通部长理事会第 17 届会议通过了第 238 号决议（2004 年 11 月 24 日），以支持在南部苏丹实施铁路项目。决议确认了在南部苏丹实施预期铁路项目来实现发展和连接南北苏丹的重要性。决议建议国际和阿拉伯捐助实体资助这

些项目的经济、技术和其他可行性研究，作为实施项目前的一个步骤。决议还建议向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阿拉伯经社基金）转交一份苏丹交通部关于在南部苏丹的预期项目的备忘录，以便在阿拉伯财务资金和机构在其协调会议期间提交报告。阿拉伯经社基金将担任协调会议的秘书处。

154. 2004年12月6日至8日，在阿拉伯联合行动高级协调委员会第35次会议期间，委员会呼吁各阿拉伯专门机构将支持苏丹共和国的问题提交至立法会议，以通过具体的方案提供技术和人道主义援助，如果可能的话，立即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为阿拉伯联合行动机构参加苏丹的重建和发展准备综合而又专门的计划，并为每一个阿拉伯联合行动机构在其专业领域内参加重建和发展编制综合而又具体的计划，将计划框架内已经或将会提供的项目和执行计划的要求包括在内。

155. 我参加了2005年4月11日至12日召开的奥斯陆苏丹问题捐助者会议，苏丹方面（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递交了在挪威、世界银行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领导下由联合评估特派团编写的旨在确定苏丹发展需求的发展计划。第一阶段（2005-2007年）的总成本估计为79亿美元，而有关各方要求的数额为26亿美元。计划决定为重建苏丹南北部成立一个由世界银行管理的多用途捐助者基金。在此次会议上，捐助者为计划的第一阶段认捐了46亿美元。在会议的最后公报中，与会者对阿拉伯联盟承诺与联合国、世界银行和其他支持苏丹发展的伙伴紧密合作表示欢迎。8个阿拉伯国家参加了此次会议：苏丹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卡塔尔国、科威特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在会议上就阿拉伯国家对苏丹的捐款进行了审议，埃及承诺将提供1000万美元，其中100万美元将为现金援助，剩余的为实物援助。秘书处参加了2005年3月14日在意大利首都罗马举行的奥斯陆苏丹问题捐助者会议的筹备会议。我收到一封来自卡塔尔国第一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的来信，信中表达了他热切期望国际特派团能将阿拉伯方面包括在内，并承诺愿意捐助150万美元来成立和资助联合国苏丹特派团，以支助执行《全面和平协议》。

156. 在奥斯陆苏丹问题捐助者会议结果后续行动框架内，一个由来自阿拉伯国家联盟、苏丹政府、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世界银行、联合国、挪威政府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代表组成的高级别联合代表团将访问一些阿拉伯海湾国家，并向阿拉伯决策者们告知苏丹重建和发展的需求。总秘书处收到了沙特阿拉伯王国对此次访问的核准。此次访问由于实施和平协议和组建全国统一政府而被推迟，将在晚些时候相关各方协商后做出安排。

157. 总秘书处参加了2006年3月9日至10日在世界银行总部举行的执行上一年奥斯陆苏丹问题捐助者会议承诺后续行动机制的首次会议。会议审议了阿拉伯国

家、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阿拉伯经社基金为支持苏丹和平、发展和统一所做的努力。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国际合作部长确认了埃及在奥斯陆苏丹问题捐助者会议上做出的 1 000 万美元的认捐，此外还确定了在苏丹共和国，特别是在南部苏丹发展电力、水、农业和教育部门（通过在朱巴亚历山德里亚大学开设分支机构）的新项目。沙特发展基金的代表回顾了沙特阿拉伯王国通过向南北苏丹提供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提供赠款、设立项目和提供总价值为 1.977 亿美元的优惠贷款支持苏丹发展的努力。会议公布的《最后公报》提到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为发展南北苏丹发展的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所作的捐款。

158. 事实是，阿拉伯国家联盟已经在发展南部苏丹上采取了积极措施。发展南部苏丹已经成了阿拉伯联合行动系统（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和各阿拉伯专门理事会、组织和基于部门的联合会）的经常项目。各个国家已经做出了积极承诺，执行发展或投资项目，或向南部苏丹阿拉伯发展基金提供财政捐助。但是，阿拉伯系统的表现仍然存在缺陷，即目前已有的阿拉伯联合行动在通过决议和未能执行决议之间存在差距。阿拉伯领导人在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上决心通过阿拉伯国家的捐款成立南部苏丹阿拉伯发展基金。但是，直至目前为止，该基金还未收到过值得提及的捐款。同样地，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通过了一项决议，呼吁成员国和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解决阿拉伯的债务问题（占苏丹外债的 40%），使苏丹能够面对和平与统一的挑战。但是，没有一个阿拉伯国家通知秘书处注销此种债务。

159. 尽管阿拉伯国家联盟为支持苏丹统一做出了努力，但仍迫切需要有一个最高层面的阿拉伯集中倡议，以保护基础受到巨大挑战的阿盟成员国的统一。这也是泛阿拉伯需要，以确保阿拉伯在该地区的利益，特别是鉴于国际和非洲环境有利于发挥这样的作用。阿拉伯系统在从事预防性外交以保护与非洲之角交织的阿拉伯安全方面存在一个历史机遇。这一问题需要的仅仅是阿拉伯国家和阿拉伯融资或投资促进南部苏丹和其他战患地区发展的积极政治意愿。这将对五年内通过选举取得苏丹统一选择的成功产生积极影响，促进对阿盟成员国利益的保护，并确保阿拉伯的最高利益。阿拉伯国家面临的外部挑战、压力或其他问题，无论是阿拉伯东部还是阿拉伯北部和西部之间的这些问题，都不意味着苏丹统一的问题就让其随意发展，阿拉伯国家在政治和发展方面不发挥任何有效的作用。

二、达尔富尔问题

160. 自达尔富尔危机爆发以来秘书处就一直对其进行监测。在 2004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5 日，我指派了一个特派团研究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其主要任务包括访问苏丹，与喀土穆的苏丹政府部长和官员们举行会谈。此外，还对北部达尔富尔（法希尔）、南部达尔富尔（尼亚拉）和西部达尔富尔（朱奈纳）进行了实

地访问，以研究这三个地区的局势和流离失所者营地的状况，并同政府官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进行会面。特派团还包括对埃塞俄比亚的访问，并在亚的斯亚贝巴与非洲联盟的主席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主席举行了会议。特派团访问了乍得，并在那里与涉及危机的乍得政府官员举行了会谈。此外还访问了该国东部的一个难民营。特派团还与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举行了会谈。特派团的报告回顾了危机的原因和范围、发展以及随之而来导致了大量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人道主义问题。

161. 在 2004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特别会议上，根据特派团的报告分析了达尔富尔局势的发展，以便确立事实。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他的达尔富尔问题特别代表、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代表扬·普龙克先生和代表尼日利亚总统、非洲联盟主席奥巴桑乔的国务部长参加了此次会议。理事会决定向在解决危机方面发挥主导作用的非洲联盟提供全面支助，派遣一支来自非洲联盟阿拉伯成员国的特遣队，以支持停火监测特派团和部队，并在达尔富尔对其进行保护。应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总统奥卢塞贡·奥巴桑乔阁下的邀请，我于 2004 年 8 月访问了阿布贾，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参加了达尔富尔谈判启动仪式。阿拉伯国家联盟还积极参加了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以及正义与平等运动之间的斡旋努力，最终于 2004 年 11 月 9 日签署了两份安全和人道主义议定书。同样地，阿拉伯国家联盟还参加了苏丹政府与联合国的联合机制，以评估联合声明的承诺。

162. 2004 年 10 月 17 日，在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的黎波里召开了达尔富尔问题五方非洲首脑会议。与会者包括九月革命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兄弟领导人、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总统奥卢塞贡·奥巴桑乔阁下、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和乍得共和国总统伊德里斯·德比阁下；同时与会的还有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阿尔法·乌马尔·科纳雷教授。首脑会议结束时，各位领导人欢迎苏丹政府关于增加非洲联盟的监督人员和保护这些监督人员的部队，扩大其特派团的决定，呼吁所有的非洲国家向非洲联盟提供更多的支助与援助，缴纳这方面的捐款，并请国际社会立即履行其在财政或后勤上支助特派团的承诺。各位领导人和总统决定：

- 首脑会议通过参加首脑会议领导人和总统之间的联络和在非洲联盟支持下召开定期会议继续对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进行监督；
- 委托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同所有与达尔富尔有联系的各方进行联络，直至找到一个永久性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并不断与参加首脑会议的领导人和总统进行协调和协商；

- 拒绝任何外国势力对这一纯粹的非洲事务进行干涉；
- 请外交部长们在非洲联盟的框架内建立一个现场监督的机制，向各领导人和总统提出建议。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呼吁在开罗召开该机制的首次会议，并获得了核可。

163. 阿拉伯国家联盟参加了安全理事会于 2004 年 11 月 19 日在内罗毕召开的会议，并向安全理事会确认，解决达尔富尔危机需要：

- 全面遵守 2004 年 4 月在恩贾梅纳签署的《停火协定》和执行 2004 年 11 月 9 日在阿布贾签署的关于执行安全和人道主义议定书的承诺；执行工作必须全面，以便尽快取得改善达尔富尔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的结果；
- 各方与非洲联盟特派团积极合作，力求在未来几轮谈判中达成关于基本原则的协议，从而为全面和最终解决危机开辟道路；
- 国际社会对非洲联盟努力提供财政、技术和后勤支助。

164. 总秘书处参加了在埃及外交部召开的五方首脑会议（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的黎波里，2004 年 10 月 17 日）后续行动委员会部长级会议。会议期间，总秘书处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在处理达尔富尔危机方面进行合作的重要性，因为这是阿拉伯-非洲合作的一种体现。

165. 总秘书处参加了 2005 年 1 月 10 日在加蓬首都利伯维尔召开的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会议。理事会讨论了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并公布了一份《最后公报》，确认了只有通过和平的政治办法才能找到达尔富尔地区冲突的持久解决办法。这对苏丹人于 2005 年 2 月在阿布贾重启和平谈判和请求这些运动的代表担任重要领导人来说至关重要。总秘书处要求所有苏丹各方履行其承诺，与非洲联盟、联合国和人道主义组织通力合作，根据安全条件为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尽快自愿遣返创造条件，但是绝对应该在雨季开始之前。

166. 总秘书处参加了 2005 年 2 月 16 日由乍得主办的非洲小规模首脑会议。同样地，还参加了 2005 年 2 月 17 日由乍得共和国总统主席主持召开的，阿尔法·乌马尔·科纳雷教授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与会的达尔富尔停火联合委员会会议。《最后公报》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非洲的努力，并避免采取任何影响这些努力的行动，包括施加制裁或向达尔富尔部署非非洲人部队。总秘书处呼吁危机各方全面停火，并敦促非洲联盟加强其在达尔富尔的特派团，同时尊重苏丹的主权。首脑会议欢迎苏丹政府采取的 2004 年 12 月 8 日从达尔富尔撤军的措施。

167. 我于 2005 年 6 月 2 日至 4 日访问了苏丹共和国，包括达尔富尔地区，会见了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第一副总统和外交部长。在代表苏丹共和国总统的内务部长和联合国秘书长苏丹问题特别代表扬·普龙克先生的陪同下，我视察了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和流离失所者营地。我在尼亚拉见证了南部苏丹几个部落间和平协议的签署，然后前往北部苏丹首府法西尔，并会见了联合国人道主义组织的代表。我访问了阿布-肖克的流离失所者营地及其附属建筑——阿勒-萨拉姆营地，沙特红新月会医院和埃及多重专业医院。我访问了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总部，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对非洲联盟努力的支持。访问使我能够研究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并解释阿拉伯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上就苏丹问题所表述的态度。根据此次访问的结果，并急于要加强阿拉伯的政治、人道主义和发展努力，我们应注意下列建议：

- **在人道主义方面：**虽然注意到阿拉伯在该地区的存在，但是，必须予以加强和给予支持，以便在消除流离失所者所遭受的苦难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并直接和有效地协助流离失所者和难民重返他们的村庄和农场。在这样的背景之下，阿拉伯的非政府组织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而秘书处可以发挥有效的协调作用，如果能够获得必要资金的话。在与苏丹共和国政府的合作下，总秘书处已经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来参与改善人道主义工作。该行动计划已经在成员国中进行分发，以获取资金来开展我们的任务，或使成员国能够直接促进该行动计划的执行，尽管是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协调框架内。
- **支助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在加强这一地区的安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我注意到在有非洲联盟部队部署的地方安全局势十分稳定。我还注意到，在这些部队中有阿拉伯的存在，他们来自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但是，这些部队，无论是保护部队、警察部队还是停火监测员，都需要有更大更广的参与水平。同样地，部署特派团的资金需要得到来自阿拉伯国家的支助。2005 年 5 月 26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由联合国秘书长主持的支助非洲联盟苏丹特派团捐助者大会获得了大量的国际捐助承诺，以使非洲联盟能够发挥其作用。但是，阿拉伯对这些努力的贡献却很不足。毛里塔尼亚承诺提供 5 万美元，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与苏丹政府协商之后，承诺从苏丹基金中捐助 10 万美元。然而，非洲联盟仍然依赖来自在财政上能够支助达尔富尔地区安全和政治努力的阿拉伯国家的捐助。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达尔富尔问题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决议确认了阿拉伯国家为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提供财政和后勤支助的重要性。

168. 阿拉伯国家联盟参加了达尔富尔停火联合委员会所有负责监督在苏丹政府与达尔富尔地区两个武装运动之间签署的《恩贾梅纳停火协定》的程序。联合委员会于 2005 年 11 月 13 至 14 日在乍得首都举行了第九次会议，同时还进行了阿布贾谈判。会议和谈判相互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会议成果如下：

- 委员会谴责所有各方违反《停火协议》；
- 要求委员会与苏丹各方商议任命成员来确定有关各方聚集的地方，以便加速起草关于分离部队的计划；有关各方必须向委员会提供他们部队聚集地点的信息；
- 确认必须解除金戈威德民兵的武装；
- 呼吁抵抗运动双方不要袭击非洲联盟部队；
- 委员会呼吁所有各方的联合巡逻都应保护难民和平民。

169. 在总秘书处监测当前苏丹共和国与乍得共和国之间危机的框架内，我于 2006 年 1 月 1 日接见了乍得交通部长，确认了结束两个姐妹国家之间紧张局势的必要性，阿拉伯国家联盟正与非洲联盟合作来解决这一紧急状况。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监测对苏丹共和国与乍得共和国之间局势的控制情况过程中，阿拉伯国家联盟欢迎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在的黎波里召开一次非洲小型会议，以结束危机，同时阿盟还向兄弟领导人发了一封感谢函。苏丹共和国总统、乍得共和国总统、刚果民主主义共和国总统和现任非洲联盟主席、布基纳法索总统、现任萨赫勒和撒哈拉国家集团主席、中非共和国总统和萨赫勒和撒哈拉国家集团总理事会成员参加了这次由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主持的小型首脑会议。协议指出，双方国家决定以和平方法解决争端，以恢复相互信任，使两国外交和领事关系正常化，并承诺不使用其领土来从事破坏另一方主权的行为，防止在任何一方组建叛乱团体，也承诺不向来自任何一方国家的武装团体提供支助。协议规定成立一个由利比亚担任主席的部长级委员会，其成员由双方的部长、来自刚果民主主义共和国、布基纳法索、中非共和国的部长和萨赫勒和撒哈拉国家集团秘书长组成，以监督协议的实施情况，寻求和平解决办法，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合作，成立一个收集当地信息的特派团，建立一支和平与安全部队，以确保共同的边界，结束两国的媒体相互攻击。

170. 有关东部苏丹危机的问题，阿拉伯国家联盟敦促所有各方，包括自由之狮、贝扎国会和东部阵线，通过与苏丹政府合作，尽快达成和平解决危机的办法，以防止危机重起，这种危机不仅会对苏丹的安全、稳定乃至和平进程造成危险影响，而且还会给邻接红海海岸的国家带来影响。2006 年 2 月 2 日，我收到来自大阿拉

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总人民大会外交事务秘书苏莱曼·沙胡米先生的一封信，邀请总秘书处以观察员身份参加苏丹政府与东部阵线之间在利比亚的黎波里的和平谈判。但是，这些原定于 2006 年 2 月 7 日的谈判被延期了；如果谈判恢复，总秘书处将参加。

171. 必须指出的是，在非洲联盟的支持下，总秘书处积极加入了阿布贾苏丹政府与达尔富尔武装运动之间所有政治谈判的斡旋队伍。在此期间，选择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来协调国际社会参加谈判的代表之间的合作，并担任国际各方的发言人。参加谈判的国际社会代表承认了阿拉伯的重要性及其在解决达尔富尔危机中的作用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谈判开始后与危机各方的外交进程取得的进展。总秘书处希望在此轮谈判中能达成一项全面的政治解决办法。这一希望由于在第五轮谈判开始时非洲联盟任命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博士这一高级别人士来指导该谈判而得到增强。我还注意到苏丹政府对在本轮谈判中达成和平解决办法的强烈愿望。之前我与武装运动领导人会面，并建议他们只有通过认真谈判才能找到解决办法，只有政治解决办法才能结束达尔富尔人民的痛苦，开始该地区的重建和发展。现在，所有与危机有关的国家都有责任在当前阶段施加压力，将寻求政治解决办法列为优先事项。政治协议签署之后，在与苏丹政府合作，并在非洲联盟协调下，阿拉伯国家联盟进而将召开关于达尔富尔地区重建和发展的协调会议，届时苏丹政府和主要行为者将提交他们力求执行的发展和投资项目。除了各阿拉伯专门组织和理事会以外，成员国和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也将与会。为了加强阿拉伯在这些谈判中的参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已经捐助了 5 万美元来支助目前在阿布贾进行的苏丹和平谈判，以加强非洲联盟在解决达尔富尔地区危机中所做的努力。

172. 阿拉伯国家联盟继续参与目前苏丹政府与叛乱运动在阿布贾在双方所建立的三个委员会进行的和平谈判。关于财富分配和安全安排的委员会所取得的进展不太显著，正在继续努力缩小各方在有待权利分配委员会讨论的其他议程未决问题上的立场，例如各运动参加总统机构、达尔富尔地区的未来和达尔富尔人民在行政部门执法和立法机构中的代表性。各方在提交其呈件和论点的同时，斡旋小组与各方和其他有关机构以公开会议和小型工作组形式开展了广泛协商，以仔细审查即将提出的作为以后进一步讨论基础的建议，其目的在于在这些要点上达成协议。有关各方结束了对加强《恩贾梅纳人道主义停火协议》及其机制的审议。与此同时，有关各方还讨论了停火委员会和联合停火委员会的权利以及执行停火协议的办法，以及非洲联盟苏丹特派团和民警在达尔富尔地区执行任务中所遇到的困难。他们研究了确保流离失所者营地安全的办法、每一当事方的军事部署、清雷问题和加强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工作的安全办法。正在进行关于全面和永久停火协议草案的谈判，以促进停火协议和其他安全协议的安排工作。关于

财富共享安排，有关各方已经对议程的大多数要点达成了一致意见，即财富共享、税收协调、政府间关系、权利分配的标准、经济政策、针对流离失所者的紧急方案、赔偿、重建、投资、发展、土地和自然资源管理。对未决问题还将开展深入的协商。斡旋小组认为，如果有关各方继续尽职开展行动的话，有可能在不远的将来达成协议。

173.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2006 年 3 月 10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召开了一次部长级会议，以研究关于将非洲联盟特派团变为联合国特派团的问题。理事会决定将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的任务延长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以促进总体安全局势的改善，为继续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回归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协助保护达尔富尔的平民，监测有关各方对 2004 年 4 月 8 日签署的《恩贾梅纳人道主义停火协议》、2004 年 11 月 9 日签署的两份《阿布贾议定书》以及所有未来协议的遵守情况，并协助建立信任的进程。理事会要求尽快在目前关于达尔富尔地区的第七轮苏丹和平谈判期间达成协议。

苏丹对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表示满意，认为该决议是朝着实现达尔富尔地区和平迈出的积极步伐。非洲联盟和国际社会面临着一个真正的挑战，必须对两个反叛运动施加压力，以取得和平谈判的成功。苏丹政府已经成功地防止了对其主权的侵犯，并重申，它欢迎在实现达尔富尔地区和平后与非洲联盟和联合国进行合作。

我对非洲联盟的决议表示欢迎，并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将继续与非洲联盟开展协调和合作，解决非洲之角，特别是达尔富尔地区的问题。阿盟尊重该决议，认为该决议包含了对一些关键问题的解决办法，其中主要的是尊重苏丹主权、支持非洲联盟的作用和将非洲部队期限继续延长六个月。我确认了推动阿布贾谈判，以便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达成全面协议的重要性，并且确认阿拉伯国家联盟与非洲联盟是合作伙伴，将继续紧密合作，以寻求达尔富尔问题的解决办法。阿盟肩负的工作要求成员国履行其义务，使阿盟能够在政治和人道主义方面执行其任务，履行职责，以解决当前的危机。

e. 支助索马里共和国

在肯尼亚的索马里和解进程的成果

174. 索马里危机仍然是阿拉伯国家联盟议程中最重要的项目之一。阿拉伯首脑会议决议已经确认，必须尽快解决索马里危机，协调阿拉伯、国际和区域努力防止使索马里和解进程复杂化和造成负面影响，并向索马里人提供援助和协助，以实现期望的和解。可以说，至目前为止有关索马里问题的阿拉伯活动增强了阿拉伯

在各种处理索马里危机论坛中的存在，但是缺少对邻近的非洲国家的敏感性。通过秘书长索马里特使和非洲管理局参加在内罗毕举行的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设在内罗毕的包括与索马里危机有关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和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委员会会议，以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身份参加伊加特会议、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及其索马里问题部长级委员会，以及通过参加进行中的阿拉伯对话、与区域和国际机制合作和阿拉伯和邻近索马里的国家的联系，使阿拉伯的重要性突显。

175. 我指示我的索马里特使参加于 2005 年 10 月 15 日开始的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他与国际社会的代表一起，做出了值得称道的努力。会议的结果是组成了议会、选举了共和国总统并组建了政府。

176. 首脑会议第 304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欢迎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取得的积极进展和成绩，尤其是组成了索马里议会、选举了国家总统并组成了经议会商定并欢迎的部长理事会。决议决定通过提供 2 600 万美元的财务援助来支持这些积极发展，使索马里政府能够在国家内进行重新分配，开展工作并执行其紧急方案。在国际社会代表努力的框架内和在秘书长索马里特使的参与下，肯尼亚政府与索马里总统达成了一份协议，根据商定的计划在索马里重新安置索马里政府。重新安置开始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即首相到达离摩加迪沙 90 公里的爪哈镇，该镇将作为政府的临时所在地，直至摩加迪沙的民兵解除武装为止。一些部长和议会已经在摩加迪沙做好了政府迁移至那里的准备。

177. 在议会议长、一些议会成员和一些部长与索马里总统和总理之间发生了一场争论。在关于部署邻国部队来支持和平进程的问题上和对政府和议会席位的问题上，争论进一步恶化。反对派认为，《宪法》规定摩加迪沙为索马里首都，而不是爪哈镇，因为摩加迪沙是政府所在地。以总统、议会和部长代表的索马里的合法政府则认为，不存在真正的政治争端，因为没有人提过爪哈镇为国家的首都，而只是将它作为政府的临时所在地，摩加迪沙将是政府和议会的永久所在地。

178. 根据一些人的观点，政府和议会内部出现的争论主要是由于一些民兵领导人，即所谓军阀的要求引起的。他们要求保护自己的利益，不希望因为建立索马里国家而牺牲这些利益。

179. 我密切关注 2006 年 1 月 5 日在也门共和国总统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的主持下，阿卜杜拉希·优素福·艾哈迈德总统与议会议长谢里夫·谢赫·哈桑·阿丹之间签署的和平协议。我希望该协议将结束新索马里机构内的争论，并开启重建的新篇章。在执行规定为索马里共和国提供 2 600 万美元财政援助并加速执行协议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决议（2005 年，阿尔及尔）的过程中，我向索马里政府的

账户转账 100 万美元，以帮助执行其各项方案。转账之前，我在亚丁会议结束之时与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总统进行了联络。

180. 在执行上文提及的协议的过程中，2006 年 2 月 26 日，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财政支助和索马里总统、总理和包括我的索马里特使萨勒姆·胡赛比大使及其代表阿卜杜拉·阿雷米在内的国际社会代表的参与下，索马里议会在拜多阿市召集了会议。议会的会议讨论了有关解除民兵武装、组建统一的军队和将政府所在地从爪哈镇迁移至首都摩加迪沙的问题。会议讨论了向受到最近袭击非洲之角的干旱影响的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办法。

181. 我向成员国的外交部长发送了一些信件，要求他们按照阿尔及尔首脑会议的分摊额向索马里缴纳支助捐款。总秘书处只收到了下列成员国对索马里的财政捐助：

-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 2 101 000 美元，缴纳了全部份额；
- 苏丹共和国 50 000 美元，缴纳了部分份额；
- 我收到沙特阿拉伯王国 2006 年 2 月 22 日第 324/1/19/248 号关于执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支助索马里共和国的决议的备忘录，指出沙特阿拉伯王国政府已经同意分六批缴纳沙特阿拉伯王国对索马里的财政支助，目前的第一批分期付款为 606 666 美元。第二批分期付款只有在沙特阿拉伯王国收到其他阿拉伯国家已缴纳其份额或部分份额的确认后才缴纳。总秘书处向各成员国分发了这份备忘录。
- 在这一方面，我想指出的是，在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上做出的关于支助索马里的财政承诺，在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上对此加以确认，各成员国根据向总秘书处预算的缴款百分比应缴纳的 5 600 万美元，但仅有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执行了缴款。2002 年 9 月 2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全额缴纳了 3 676 768 美元，而卡塔尔国则于 2003 年 3 月 2 日缴纳了 112 万美元。这些分摊额都汇寄给了当时的索马里政府。

新的索马里的合法性所面临的内部挑战

182. 在摩加迪沙及其周边地区开展和解进程并在政治上将该城市定为索马里共和国的首都是一个关键问题。这需要各反对派领导在分享权力的基础上开展对话，并保证参与组建首都行政机构，包括警察部队和军队。拜多阿和基斯马尤也面临同样的情况。

183. 解除民兵武装、对民兵进行培训，将其改造成成为警察部队和军队的编制，解散伊斯兰法院的民兵，将其纳入警察部队会促进其他民兵加入警察部队，并消除邻近国家、联合国和欧洲联盟对新政府合法性的真实方向的疑虑。

184. 确立使首都属于所有的部族和部落，而不仅仅是哈维亚部落的基本规则和机制只能在归还被劫掠的财产的第一个进程之后进行。

185. 值得强调的是，如果不轻视的话，一般的部族方面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它在肯尼亚实现索马里和解方面值得赞扬，这也将是恢复团结和稳定的出发点。同样地，它还将是任何希望使每个人都忠于国家政府的一个支柱，方法是公平分配权力。因此，必须十分关注所有部族在建设中的国家机构中具有公正而公平的代表性。

186. 纳入索马里兰所面临的挑战

《临时宪章》中的联邦体制建议纳入没有参加和解进程的索马里兰，并为其广开大门，以便其考虑放弃分离祖国的单边决定，并通过开启它和大会之后建立的政府之间的对话来维护索马里的统一。

与武装反政府力量在摩加迪沙、基斯马尤和拜多阿签署的协议和在南部索马里组建新的合法性的有效政治当局将加速与索马里兰的对话，后者经常宣布，它随时准备在正义和平等原则的基础上与南部当局开展对话，条件是对话双方都对未来统一的索马里国抱着开放的心态。任何这种统一的实质性恢复都需要对包括首都在内的国家的所有标志、机构和结构进行重新谈判。阿拉伯国家联盟一直与索马里兰保持着密切联系，而不承认其分离，并急切地希望促进其安全与稳定，以及“索马里兰政府”提供的有限的社会、保健和教育服务。阿拉伯国家联盟尤其渴望与世界卫生组织合作，为该地区提供保健方面的支助。

187. 区域挑战：

- 索马里邻国，特别是埃塞俄比亚和肯尼亚，对索马里危机的关切归因于一些因素，主要是担心危机会向其国内一些与索马里条件相类似的地区扩散。此外，还有一些关于控制那些索马里当局尚未管理的地区的考虑，以及对是否有可能加大阿拉伯和伊斯兰在处理非洲之角危机中的作用反应。问题的现实是，如果不能达成一致承诺的平衡谅解和决议，无论是通过伊加特机制、非洲联盟还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那么，为索马里新政府合法性提供真正的地区支助都将是困难的，而阿卜杜拉希·优素福·艾哈迈德政府的命运将与阿卜杜勒卡西姆·萨拉德·哈桑的一样。

- 尽管存在上述挑战，但在寻求索马里危机解决办法的背景下，要忽略非洲之角的非阿拉伯国家——肯尼亚和埃塞俄比亚——的担心是不现实的，因为这将与肯尼亚和埃塞俄比亚寻求进一步扩大其权益产生冲突。因此，将这些担心考虑在内，遵循一项睦邻和不干涉任何国家内政的政策，并在实现区域稳定这一共同目标的框架内创造共同利益，将在一种冷战时期经常缺失的新型基础之上形成非洲之角关系的性质。也许有人认为，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之间的冲突已经对索马里和解进程的期望结果产生了影响。但是，这一冲突所带来的影响还在继续，索马里最好保持公正，避免介入，同时尽力将该地区的紧张局势减少至最小。
- 必须在非洲之角的阿拉伯地区与非洲国家之间共同利益的基础上建立紧密的联系。阿卜杜拉希·优素福·艾哈迈德总统对非洲之角国家和阿拉伯地区的访问体现了这方面的一种平衡。
- 我一直渴望与索马里邻国建立良好的关系，并于 2002 年 6 月 24 日对亚的斯亚贝巴进行了正式访问。由于当时对索马里局势发展的态度，此次访问有助于消除使阿拉伯和埃塞俄比亚之间关系恶化的紧张局势。发布了一份联合宣言，确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处理索马里危机中的作用。达成了关于成立阿拉伯-埃塞俄比亚商会的协议，并开始了每年一次的阿拉伯-埃塞俄比亚文化周。我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接见了伊萨亚斯·阿费沃基总统阁下，他提议在厄立特里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建立一种特殊的关系。

188. 国际层面上的挑战

- 国际社会在内罗毕的代表在提供支助与援助以促成和解会议取得成功结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但是，直至目前为止，国际社会尚未提供任何有形的财政或物质支助，在一些索马里争端的解决过程中也没有发挥预期的作用。通过安全理事会提供国际方案来解除索马里民兵武装并将其人员纳入正在建立的社会和国家机构方面进展缓慢，国际社会必须帮助加强这项工作。如果不解除民兵的武装，政府将不可能确立其合法性、建立秩序和执行法律。国际社会这一松散立场可能是由美利坚合众国不冷不热的立场造成的，因为美利坚合众国担心进一步卷入索马里的骚乱之中。
- 索马里正在经受一场可怕的人道主义危机，而十年内最严重的一场干旱则更是加剧了这场危机。由于 2005 年冬天没有雨水，目前有近 170 万人，加上 40 万名当地流离失所者在未来的六个月里急需援助。自 2005 年 8 月的季节性估计以来，这一数字已经翻了一倍，目前迫切需要援助

和保护的人数已经接近 100 万人。大约有 71 万人营养严重缺乏，需要支助，而近 91.5 万人则面临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受干旱影响最严重的地区是盖多州、中朱巴州、下朱巴州、拜州和巴科勒州地区。盖多州北部和朱巴地区两条河流之间地区被归为灾害区，遭受到饥荒的威胁。

- 当前索马里复杂的紧急情况需要面对的问题有水、食物、健康安全和提供保护。如果我们能考虑下一个雨季不会在四月前到来，那么干旱的影响将加剧，而情况的改善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供给品在适当时候送达以及外国援助。
- 在编写本报告时，国际社会的反应仍然少之又少。这一问题需要国际和阿拉伯共同做出协调努力，来应对当前索马里干旱所带来的灾难性影响。

189. 支助索马里共和国

在阿拉伯部长级会议和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基础上，阿拉伯国家联盟支助索马里政府合法性的方案可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在成员国层面：

- 阿拉伯国家联盟欢迎并承认在民族和解会议上宣布的索马里政府，并宣布愿意帮助索马里政府重建秩序、执行法律和重建国家。它还宣布愿意在政府转移至首都后向索马里首都派遣大使。
- 重要的是，成员国能够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接待来自索马里议会和政府的代表团，听取这些代表团对方案的说明，并接受建议和援助。
- 阿拉伯议会和协商理事会已经邀请了一些索马里议员参加议会会议，以此作为培训的一种形式。这还有助于巩固阿拉伯-索马里关系。
- 成员国和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会将参加阿拉伯协调会议，以促进索马里的重建和发展，对执行索马里政府将在会议上介绍的发展和投资项目表示了有限的承诺。

在总秘书处层面：

- 在索马里设立一个阿拉伯联盟联络处，以协调阿拉伯重建和发展援助，并参与加强索马里的和解进程；

- 总秘书处呼吁召开一次成员国和阿拉伯金融和投资基金会能够参加的关于索马里重建与发展的协调会议，索马里政府将在会议上介绍需要供资和投资的项目；会议将在与索马里政府、阿拉伯和伊斯兰金融机构的合作下进行协调；
- 各阿拉伯专门组织和部长级理事会制定提交给立法委员会的模式和具体的发展和技术方案，以通过决议，从而促进索马里的重建与发展，特别把重点放在保健、环境、发展方案、电力、通讯等；
- 阿拉伯教文科组织在协调阿拉伯对恢复索马里的阿拉伯语言教育部门的援助中发挥重要的作用；
- 成员国必须参与克服当前索马里人道主义危机，这场危机是由于非洲之角干旱疫情的扩散，特别是索马里的饥荒所造成的。

190. 总秘书处将自索马里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和部长级理事会决议支助账户执行一个紧急方案：

- 与非洲联盟协调，制定并执行一个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联盟和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联合国、欧洲联盟、伊加特）之间的联合项目，以解除索马里民兵的武装，使他们重新融入索马里社会。在索马里政府合作下，预计国际社会将提供资金。总秘书处已经划拨了 100 万美元，开始执行此项目；
-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分 4 期捐助 100 万美元的伙伴关系框架内，已经与索马里政府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达成了一项关于取消对索马里家畜出口的禁运的协议。阿拉伯经济发展组织（经发组织）和阿拉伯农业投资发展局（农业投发局）将参加此项目的执行，其目的在于：
 - 成立并支助一个索马里家畜管理局，以对家畜及产品质量发放许可证；
 - 帮助销售肉和家畜；
 - 提高诊断家畜疾病的能力；
 - 确定兽医管理局，对其进行培训，并发给兽医合格证书和主管许可；
 - 与商业合作伙伴，促进索马里家畜的出口；
 - 培养并培训索马里家畜管理局的官员，提高出口家畜的质量；

- 提供技术支持，改善屠宰场和肉类检查的条件；提供有关家畜运输保健措施的实验室培训；
- 对一些选定的索马里实验室进行整修，并为之提供必要的设备。

该方案的执行是可以为索马里人民提供的最大好处，因为索马里人民主要以出口家畜为生。

- 在这一方面，并在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和部长级理事会决议中，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于 2006 年 3 月 2 日签署了一份旨在为发展索马里家畜资源方案融资的合作伙伴协议。
- 2006 年 3 月 2 日，总秘书处与世界卫生组织签署了一份协议，旨在恢复位于索马里不同地区的 5 家医院，并向这些医院提供价值约 50 万美元的医疗设备和仪器。
- 总秘书处继续请成员国为索马里受害者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或是直接援助或是通过支助索马里基金。总秘书处已经做好了充分准备来参与规避索马里的饥荒风险，办法是通过：
 - 与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合作，向受影响的地区提供直接的人道主义援助；
 - 协调成员国和阿拉伯民间组织应对当前索马里所经受的苦难的努力。

f. 支助科摩罗联盟

191. 科摩罗联盟成功地克服了制宪危机，在 2001 年 2 月 17 日签署《莫罗尼民族和解协议》，2001 年 12 月 23 日通过一份新的《宪法》草案，以及任命阿苏马尼·加扎利阁下为总统之后，解决了将昂儒昂岛从统一国家分裂出去的问题。自那时起，适应新体制环境的过程经历了许多困难。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欧洲联盟和该地区国家、特别是南非的共同努力，在防止所取得的进展遭到挫折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些努力的结果是，2003 年 12 月 20 日，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达成了关于科摩罗联盟分享权力、海关和预算管理、安全措施和召开立法选举的过渡安排。成立了一个监测执行过渡措施的委员会，委员会由本协定的科摩罗联盟各缔约方代表、邻近国家、国际和区域组织，包括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组成，其目的在于确保各缔约方尊重其所做的承诺，并确保该协议的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积极参加了监测委员会的会议。成立了一个为期一年的信贷基金，以支持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监督之下的科摩罗联盟和解进程；完成这

一进程的财务需求估计为 780 万欧元，其中阿拉伯国家联盟已经捐助了 50 万美元。

192. 在安曼首脑会议（2001 年）上，阿拉伯领导人决心在总秘书处支助科摩罗联盟的框架内设立一个 1 000 万美元的基金，各成员国都要向该基金捐款以执行发展项目。卡塔尔国捐助了 200 万美元，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和安曼苏丹国各向基金捐款 100 万美元。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捐款 50 万美元协助科摩罗联盟的电网建设。在这方面，总秘书处继续开展以下方面的工作：

- 执行一个目前处于最后阶段的价值 500 万美元的项目，来支助和改进科摩罗联盟三个岛上发电站的运作情况；在同一项目的框架内，目前正在培训来自科摩罗电力部的 18 名技术人员和专业人员。总秘书处同意了科摩罗联盟总统关于协助通过利用科摩罗支助基金向一个价值 100 万美元的 2 万块电度表安装培训项目提供资金。
- 为居住在开罗的科摩罗学生提供各种计算机使用方法的培训课程（秘书工作、会计、新闻学、网页设计），以提高学生的能力，使他们能够回到科摩罗，并为科摩罗的发展做贡献；
- 总秘书处与电子研究所合作，正在科摩罗首都编写关于电子外交的培训课程，其目的在于提高科摩罗联盟外交部工作人员的能力；
- 向保健和培训部门捐款 30 万美元；
- 支持建立一所科摩罗国立大学。这个项目与总秘书处、技术援助非洲和阿拉伯国家阿拉伯基金（技援基金）、阿拉伯教文科组织、阿拉伯大学联合会和阿拉伯发展基金合作；
- 依据由三位成员组成的代表团（总秘书处新闻部、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和阿拉伯卫星通信组织（阿卫组织））于 2004 年 9 月 18 日至 22 日对科摩罗的访问，以及关于在设备、业务电力和人力资源方面设施和需求状况的专门技术报告，总秘书处正在研究为在科摩罗联盟建立陆地电视广播站供资的方式。
- 在总秘书处的社会和文化发展领域，正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合作，为在三个岛屿上建设古兰经学校的示范项目编制一项研究报告。突尼斯共和国向阿拉伯教文科组织提交了一份解释性备忘录，以供评价和研究。

- 与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和（农业投发局）合作，力求协助科摩罗联盟发展渔业和提高地方产量。

193. 在 2005 年 7 月 15 日至 28 日在大马士革召开的第 36 次会议上，阿拉伯联合行动高级协调委员会，通过了以下支持科摩罗联盟的建议：

- 请阿拉伯投资和供资基金积极参加将于今年下半年在毛里求斯举行的有关科摩罗联盟的捐赠者会议，以尽快募集科摩罗联盟的社会经济复兴所需的财政资源；请它们向科摩罗联盟各个经济发展领域投资；
- 请阿拉伯供资机构和投资基金研究支持在科摩罗联盟建立一所国立大学的可能性；
- 请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和农业投发局对科摩罗政府介绍的关于发展渔业和提高地方产量的项目发表意见；
- 请阿拉伯教文科组织提供能够在科摩罗维持阿拉伯语言发展的支助。

194. 已经向总秘书处报告的关于支助科摩罗联盟的阿拉伯双边捐款如下：

- 沙特阿拉伯王国已经告知，它已经向科摩罗联盟提供了如下援助和发展贷款：
 - 在沙特阿拉伯王国向科摩罗联盟提供直接援助的框架内，提供了 200 万美元的赠款；已经划拨该赠款用于缴纳其对联合阿拉伯金融机构的捐款，包括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阿拉伯货币基金和某些特定的阿拉伯联合企业（包括其在阿拉伯渔业公司的股份）和向昂儒昂岛的官员支付部分拖欠的薪金，已经划拨了 5 万美元来支助科摩罗联盟的红新月会。
 - 沙特阿拉伯王国向科摩罗联盟提供的援助和发展贷款总额为 1.918 亿沙特里亚尔，其中 1.478 亿沙特里亚尔是一次性贷款，而剩余的 4 400 万沙特里亚尔则是优惠发展贷款。
 - 沙特发展基金正在研究向一些针对科摩罗的项目提供 3 750 万沙特里亚尔的捐款。
- 突尼斯共和国已经为在突尼斯大学求学的科摩罗大学生提供了 10 笔 2004-2005 学年期间的赠款，作为对科摩罗支助基金的捐款。
- 叙利亚政府已经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军事学院录取的科摩罗学生提供了四笔赠款，作为对科摩罗支助基金的捐款。

- 2005 年 11 月 21 日，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告知，2005 年 10 月 8 日，在执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关于支助科摩罗联盟的决议的框架内，它向科摩罗联盟提供了 30 万美元，以支助其在国立大学建立一个图书馆。
- 2004 年 8 月 12 日，苏丹共和国和科摩罗联盟在喀土穆签署了一份关于合作的一般性框架协议。在此框架内，苏丹共和国将向科摩罗联盟提供在农业、渔业、教育、职业培训、保健、海运和空运方面的技术援助、专门知识和培训。在该协议的框架内，苏丹将回应科摩罗联盟的下列需求：
 - 大学讲师和学校教员；
 - 农业和家畜的专家和培训；
 - 向在苏丹的科摩罗医务人员提供培训，通过将一组合格的医务人员借调至科摩罗工作来提供技术医疗援助。

195. 来自总秘书处的一个代表团参加了 2005 年 12 月 8 日在毛里求斯举行的由有关科摩罗联盟的捐赠者会议。在非洲联盟的支持下，会议由毛里求斯共和国总统和南非共和国总统共同主持，科摩罗联盟总统与会。会议的目的在于加速募集科摩罗联盟的社会经济复兴所需的财政资源。2006-2009 年期间的减贫和经济增长战略的估计成本总额为 4 亿美元。来自 22 个国家和 57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的代表和来自 49 个国家组织的观察员参加了此次会议。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苏丹共和国、卡塔尔国、安曼苏丹国、沙特发展基金、科威特发展基金、埃及与非洲技术合作基金和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参加了此次会议。在会议上，捐赠者总共向科摩罗联盟的发展认捐 2 亿美元，其中 1.4 亿美元为现金，6 000 万美元为技术援助。阿拉伯国家联盟承诺捐助 100 万美元，卡塔尔国认捐 150 万美元。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苏丹共和国、沙特发展基金和埃及与非洲技术合作基金承诺提供技术援助和方案。埃及与非洲技术合作基金表示，它将立即向科摩罗联盟提供价值 200 万美元的发展方案。

196. 2006 年 1 月 21 日，我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接见了科摩罗联盟总统阿扎利阿苏马尼阁下。阁下会见了常驻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感谢为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所做的努力，并赞扬了向科摩罗联盟提供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支持。他请秘书长继续努力保持与阿拉伯国家的联系，以支持科摩罗联盟，并表示，科摩罗期待着以低价购买沙特阿拉伯的石油，以缓解石油危机所带来的影响。他说，利比亚已经同意通过阿拉伯国家联盟向科摩罗联盟提供 200 万美元的赠款。阁下还

提到，在法国承认了该岛的科摩罗联盟特性后，科摩罗已经决定在国际和区域会议上冻结马约特岛问题，该岛目前仍然处于法国的占领之下。已经向各国外交部长发送了信函，通知他们在此次会议和与秘书长召开的关于科摩罗联盟发展和其他相关问题的工作会议上讨论的问题。

197. 毋庸置疑，如果阿拉伯国家联盟要在支助科摩罗联盟中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就必须执行关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科摩罗首都开设办事处的第 6331 号部长级理事会决议。这样的一个办事处，加上非洲联盟、联合国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办事处，都将促进科摩罗联盟的稳定，并对阿拉伯发展援助进行监督。阿拉伯国家联盟还必须继续在这个姐妹国家发挥其作用，在根据国家内出现的发展情况重建科摩罗系统和机构方面提供援助，办法是通过成员国履行其义务和向安曼首脑会议（2001 年）上决定的科摩罗支助基金捐款来支持科摩罗人民。

g. 解决洛克比案件所涉争端造成的损失和采取的措施

198. 通过为解决过去的争端、为未来建立尊重双方权益的正常关系、促进解决当前阿拉伯地区所遇到的问题，并为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建立健康的关系奠定基础所做出的不懈努力，利比亚与欧洲国家和美利坚合众国之间的关系得到了积极的发展。这一发展是在结束对所谓的洛克比危机项目的辩论并通过安理会要求取消所有强加于利比亚的制裁的第 1506 号决议（2003 年 9 月 12 日）后实现的。利比亚履行了所有相关安理会决议中所规定的义务。

199. 在这些努力的框架内，利比亚还主动放弃了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活动。

200. 阿拉伯国家联盟欢迎利比亚所采取的措施，这些措施包含了巨大的外交努力，并得到了阿拉伯、非洲、不结盟运动国家的支持。

201. 阿拉伯国家联盟正在密切关注目前旨在发展利比亚与欧洲国家和美利坚合众国之间关系的努力，寻找一个合适的规划，使利比亚能够获得对制裁造成的人员和物质损失的必要赔偿，并要求释放利比亚国民阿卜杜勒·巴萨特·迈加里。

h. 利比亚革命领袖穆阿迈尔·卡扎菲在安曼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2001 年）上所表达的观点

202. 在安曼首脑会议（2001 年 3 月）的一次秘密会议期间，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发表了一次演讲，表达了自己对阿拉伯总体局势的若干重要观点。

203. 这些观点包括六个关键问题：

1. 首脑会议工作方法；

2. 全球化和近代特征；
3. 建立阿拉伯空间的理由；
4. 阿拉伯与阿拉伯空间之间的从属关系；
5. 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解决；
6. 与美利坚合众国的相互作用。

204. 会议通过了第 204 号决议（2001 年 3 月 28 日），要求成立一个由 7 个国家组成的委员会：约旦哈希姆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以及秘书长。在利比亚的提议和成员国同意的基础上，苏丹共和国后来也被吸纳为成员。

205. 起初，委员会召开了六次会议：

- 的黎波里（2001 年 12 月 11 日），部长级；
- 开罗（2001 年 7 月 22 日），代表团级；
- 开罗（2001 年 9 月 8 日），部长级；
- 开罗（2002 年 3 月 8 日），部长级；
- 开罗（2002 年 9 月 5 日），部长级；
- 喀土穆（2003 年 1 月 13 日至 14 日），部长级。

206. 贝鲁特首脑会议（2002 年 3 月）之前召开的会议商定，如果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与会的话，就在首脑会议期间对他的观点进行讨论，总秘书处起草了一份关于委员会工作的综合报告，但是应利比亚代表团的要求没有提交至首脑会议。贝鲁特首脑会议通过了第 223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授权有关部长级委员会继续研究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的观点，尽快完成工作，以将其结论向将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开罗或任何阿拉伯国家召开的特别首脑会议报告。

207. 鉴于该地区即将爆发战争的迹象以及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王国准备打击伊拉克的决定，会议从巴林转移至沙姆沙伊赫，并于 2003 年 3 月 1 日召开。会议议程仅限于有关伊拉克发展和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秘书长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报告、支助索马里和阿拉伯联合行动系统。

208. 利比亚革命领袖的观点这一主题已经在第 17 届常会上向首脑会议作了提交（阿尔及尔，2005 年 3 月），首脑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要求研究兄弟领导人的观点并请向安曼首脑会议（2001 年）报告的部长级委员会恢复其活动。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一次代表团级的会议，会议期间审议了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 年）上商定的措施，特别是有关秘书长和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起草关于这些观点实质内容的两份研究，以作为部长级委员会的核心工作文件。我已经向上文所提到的代表团级委员会会议提交了一份文件，作为部长级委员会研究的预备，并将之转至利比亚外交部长，以提交至兄弟领导人。

209. 在向部长级委员会提交的呈件的许多方面达成了一致意见，其中最重要的是：

- 欢迎利比亚代表宣布，利比亚文件不久即可完成，并将包含在秘书长向部长级委员会的文件中；
- 申明必须更新在安曼首脑会议（2001 年）上所提议的观点，并将 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期间的发展，即兄弟领导人在他演讲中所提到的国际恐怖主义、民主和联合国改革纳入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 年）；
- 利比亚文件中应包括关于建立执行委员会任务框架的明确、具体的机制和利用这些观点的切实的程序性措施；
- 采取切实措施，利用必要的财政资源来负担研究中心和专家公司的研究费用，以及召开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决议中决定的特别会议的费用；
- 决定下一届部长级委员会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210. 我向上文所提及的代表团会议提交的文件包含以下要点：

- 该研究报告旨在分析安曼九月革命的领袖所提出的观点，为之提供坚实的基础，并研究在当前情况下适用这些观点的方法。
- 这些观点包含两个方面，全球和地区。全球这根轴线建立在全球大集团现象及其对国际关系影响的基础上，而地区轴线则建立在以色列权力增长的现象及其对阿拉伯影响的基础之上。
- 在研究这些方面之间的相互关联时，兄弟领导人得出两个结论：第一，面对全球大集团现象，阿拉伯别无选择，只能加入非洲联盟。第二，面对以色列权力增长的现象，阿拉伯必然将承认以色列，作为巴勒斯坦难民回归故土和在以色列与阿拉伯之间建立权力平衡的交换。

- 在阐述第一方面时，兄弟领导人说，在过去的 30 年里，他已经习惯了未取得任何成果的阿拉伯会议和决议，并解释道，他转而努力促进非洲的统一。在很短的时间里，这方面已经采取了很有力的措施。他希望阿拉伯能够加入非洲联盟，成为非洲-阿拉伯联盟，理由是，三分之二的阿拉伯国家在非洲，非洲以外的三分之一阿拉伯国家应该毫不迟疑地加入非洲联盟，创造一个非洲-阿拉伯空间或非洲-阿拉伯联盟。他认为那才是确保阿拉伯安全未来的所在，因为非洲有巨大的潜力，绝大多数的非洲人是穆斯林人，是阿拉伯人在那里建立了王国和帝国。
- 呼吁阿拉伯国家加入非洲联盟（他称之为阿拉伯国家目前唯一的选择）反映了当代阿拉伯思想的主要趋势。在对抗阶段，阿拉伯国民的思想渐渐把非洲大陆看作是阿拉伯国家的战略纵深。这一观点不仅由于北非（另外在非洲之角）存在着阿拉伯国家，还因为阿拉伯半岛和东部非洲之间有海事、人员和文化上的往来。由于阿拉伯国家资源有限，它需要非洲的经济纵深。考虑到阿拉伯国家毗邻北部的大国，它一直需要非洲的战略纵深。从这一角度来看，阿拉伯争取独立和进步与非洲的民族解放运动是同一个硬币的两面。
- 九月革命领袖关于未来阿拉伯与非洲联盟关系的演讲的实质与利比亚自身的经历有关。在整个利比亚历史中，北部的黎波里至库夫拉以及南部其他地方的路线的活跃程度是很有名的。这就否定了殖民主义的观点，他们认为撒哈拉沙漠将“黑”非洲和北部非洲分开。人人都知道，在上世纪早期在撒哈拉发现石油后，这些路线就变得尤其重要。
- 但是，有人会问，阿拉伯“加入”非洲联盟在现实中是否真的可行。或许在我们考虑的兄弟领导人在关于建立非洲-阿拉伯联盟的同一发言中提及的问题有些不清楚之处。供讨论的建议也许是，在两个独立联盟的基础上成立一个“复合”联盟，一个非洲联盟，另一个是阿拉伯联盟。这就需要做到下列两件事中的其中之一：或者阿拉伯国家联盟转变成一个区域性“联盟”，而不是区域性“组织”，遵循非洲统一组织转变成非洲联盟的路线。之后它将与非洲联盟签署一项协议，从而成立上文提到的“复合”联盟，或者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其现在的“条约联盟”形式同非洲联盟签署一份（联盟）协议。这两种情况下，在上文提到的“复合”联盟的框架内，10 个既是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又是非洲联盟成员的阿拉伯国家的权利和义务，与 12 个不是非洲联盟成员国的阿拉伯国家的权利和义务有差别，尽管通过在每一阶段适用这两个联盟之间的协议，这一差异可能逐渐缩小。

- 这一努力必将面临巨大的困难：尽管如此，如果建议被采纳的话，必须努力克服这些困难，同时还要不遗余力地争取实现期望的目标，否则，以色列这个非非洲国家将放弃对非洲进行渗透，其理由就是它位于亚洲。此外，大国在控制非洲大陆方面存在实际的竞争，而阿拉伯可以集中于自己的目标，仔细监测这一目标，并抓住目标的现实层面。我认为，必须与非洲进行合作来实现这一目标。换言之，这一问题不能仅限于阿拉伯的危机情况，因为还必须得到非洲的接受，而这一点本身又是不确定的，鉴于越来越多的观点认为非洲完全是黑人的，而将亚洲、阿拉伯国家纳入其中与非洲国家的目标和逻辑是背道而驰的。
- 下面，我们来讲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向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2001年3月27日至28日，安曼）所作演讲的第二个方面，即以色列权力增长的现象及其对巴勒斯坦问题和阿拉伯关系的影响。首先，我们注意到，虽然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在他的讲话中为阿拉伯只提出了第一轴线的一个建议，即与非洲联盟“统一”，他还在第二轴线即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问题方面提出了一些选择。
- 也许最有争议的提议是有否可能将以色列接纳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兄弟领导人真的希望震撼整个世界，把以色列最狂热的支持者推向不归途？重要的是，他的提议的前提条件与阿拉伯通过的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的前提条件完全一样。
- 兄弟领导人提到一个选择：“我们可以起来反抗美国，就像中国让人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与中国台湾之间选择一样，即或是选择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或是与中国台湾建交。全世界都选择了拥有10亿人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弃了中国台湾。我们，阿拉伯人，应该告诉美国：‘或是阿拉伯，或是以色列’，它必须做出选择。如果美国人民的利益在于以色列，让他们选择以色列。但是，如果美国人民的利益在阿拉伯，美国必须完全改变其道路，并转变其政策。”
- 必须对这一点进行详细分析，因为它表达了与美国达成战略立场的必要性。我们不能被卷入没有阿拉伯战略构想支持的进程或谈判。探索必须侧重于该地区未来的整体局势及其与国际局势和主要角色，特别是美国之间的关系。
- 在另一方面，该建议提出了一个问题，即采用这一选择是否在阿拉伯的权力范围之内。从原则上看，答案似乎并不乐观。如果我们考虑到这一建议是在2001年9月11日之前做出的，并注意到，这些事件的主要后

果之一是美国对阿拉伯政权，包括那些亲美的阿拉伯政权的支持减少的话，怀疑与美国发生严重争论会产生什么损害也是合情合理的。这是一个不可改变的步骤，必须得到阿拉伯民众的支持（即阿拉伯民意）。

- 九月革命领袖在上文提到的演讲中坚持说，阿拉伯对以色列的承认必须是集体和公开的，而不是单独或隐蔽的。但是，在考虑这一建议时，阿拉伯世界似乎没多少例外地超越了对以色列的实际承认，尽管是一种犹豫和令人尴尬的承认，即使是公开承认时也是如此。没有什么事情能够阻止阿拉伯人聚集在一起，在考虑到在贝鲁特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倡议》要素的前提下，讨论阿拉伯与以色列关系的规模，这种关系能走多远，对这种关系的可接受和不可接受的限制是什么、在什么条件下这种关系可能达成。
- 在同样的背景下，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警告阿拉伯“以色列突然的军事爆炸”，并询问：“你们（阿拉伯领导人）做好对抗以色列的军事扩张的准备了嘛？如果是，那就告诉我们。” 尽管这一观点显得有些悲观，但是，任何对阿拉伯和以色列军事力量的比较都可以证实其准确性。他发言中的这一提议最重要的结果是，没有核威慑中东地区的和平就不可能持久，阿拉伯则必须与以色列在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中实现平等。这一建议的逻辑体现了这句谚语“以牙还牙”。但是，必须承认的是，大国和大国背后的联合国本身的政策，把生产这种武器当作了外国干涉、军事占领、颠覆国家独立和结束地区主权（以色列除外）装饰的一个借口。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发表演讲以来的四年已经表明这一点是正确的，但是不应转移我们解决他提出的问题的注意力，即阿拉伯如何处理中东地区的核问题？
- 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阐明了一个在以色列承认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后与以色列共存的概念。他说，我们应该决定从经济和人的层面以及各个方面，特别是作为一个国家使其消失。在全球化的时代，以色列将不可能作为一个建立在民族、宗教或语言基础之上的国家想怎么存生就怎么存生。这是不可能的，因为阿拉伯是汪洋，不仅仅是一片海。或许这篇演讲揭示了以色列惧怕和平的真相。我们当中的一些人依然记得一本在所谓的以色列和平进程开始后不久出版的题为《以色列与和平危险》的书。他们的恐惧就是关于这种“消失”，这也就是为什么他们坚持维持以色列的犹太性质，即它区别于该区域或全世界其他国家的独立身份。

- 一方面，必须将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提议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选择和难民回归问题、以色列放弃核武器和耶路撒冷主题相联系；另一方面，必须将所有这些与“没有其他选择”，只有加入非洲空间相联系。全球轴线及其在区域结构发挥的作用是区域轴线上任何程度行动自由的一个条件。这可能是根据当前情况和现行条件对行动优先事项的一种隐性指示。

211. 这一分析使我得出结论，兄弟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于 2001 年 3 月 27 日至 28 日在安曼召开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上提出的构想，如果在论述中看似随机和简单化的话，它还是提出了重要的地缘政治观点和一些概念，并触及了具有明显历史深度的战略要点。或许安曼演讲之后的国际和区域性事件将促使我们参与这一构想，并在阿拉伯世界地区未来、其地区性关系和国际关系，以及对有关中东和平提议的立场、该地区真正的安全状况及其与地中海和非洲空间的结合程度达成谅解的基础上分析这一构想。

第二章：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制定

一、首脑会议的改革和发展任务

212. 在安曼首脑会议上（2001 年），阿拉伯国家的国王、总统和埃米尔们表示，深切希望制定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架构、体系和机制，以跟上区域和国际舞台上的最新发展。该决议确定了目标和任务，并反映出对分配给秘书长的任务的信心，该任务具体规定了以下几点：

- “采取必要措施来确定阿拉伯联合行动各体系的发展，而这些体系应符合阿拉伯联合行动下一阶段的目标；要促使阿盟和阿拉伯联合行动所有的协会和机构了解泛阿拉伯的要求并跟上区域和国际舞台的新发展。”
- “采取必要的步骤、利用妥善的方法对总秘书处的所有财政、行政和组织事务进行改革，以发展其结构、改良运行方法并增强绩效。”

213. 我依据该任务对执行这项伟大的历史工作的方式和方法进行了透彻研究。在担任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职位之后，我仔细了解了阿拉伯联合行动的特征和体系及其实施方法。我与阿拉伯领导人和成员国的高级官员进行了重要的讨论，并与杰出的阿拉伯政治家、官员、行政学者和专家就此问题进行了漫长的讨论。我与一个专家团队一起研究了成员国关于制定阿拉伯联合体系的所有文件、项目和想法。也参考了阿盟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经验和阿拉伯研究中心所进行的研究。还研究了区域和国际组织在改革和发展过程中积累的经验 and 进行的调整。

2003年11月联合国秘书长成立了一个由16名国际人物组成的国际机构，该机构总结了当今世界所面临的挑战及应采取何等措施来改革和发展联合国以应对这些挑战、并保持联合国各机构间的均衡等问题，作为该机构的成员之一，其中的经验也让我受益匪浅。我的经验让我更加了解阿拉伯体系中存在的缺陷，当然，也坚信有必要在持续的基础上加快其发展，这一持续过程，由一系列实现所需的现代化、发展和改革的步骤组成。

214. 在此问题上，我也迫切希望与所有在阿盟框架下工作的各专门组织的首领举行定期的双边或联席会议，以就阿拉伯体系的工作进行磋商、意见交流并对许多想法及建议进行研究。

215. 为了筹备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模式——包括重组阿盟总秘书处，我寻求了阿拉伯行政发展组织的支持，并提出了我自己的看法及成员国和研究中心提供的讨论成果、工作文件和项目，以期找到最合适和最有效的结构。

a. 2001年安曼首脑会议前阿拉伯联合行动的主要特征

216. 明确安曼首脑会议（2001年）之前数十年中阿拉伯联合行动的主要特征非常重要，明确了这些特征，我们才能形成切实可行的想法，以相应全面发展阿拉伯行动的愿景。这些特征如下：

- 阿拉伯体系非常庞大，包括无数的机构，并追随联合国建立了各专门部门和机构；它包括各种各样的层层机构：组织、基金、专业联合会、部长理事会和部门常设委员会。另外，阿拉伯私营部门组织、工商会等也在快速发展，并发挥着新的作用，而民间社会组织也活跃在各个领域中。
- 大量的组织、会议和委员会存在着突出和严重的缺陷，即一方面缺乏协调，另一方面，也没有一个监督机构对所有这些活动进行总结，并提出意见以显著提高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效果。另外，这一庞大体系的最终产品与为其付出的时间和精力不符，不能产生期望的结果。
- 工作机制分散而薄弱，造成工作重复和行动路线的冲突。因此明显减低了阿盟及其机制在实际工作中的区域和国际影响力，从而削弱了对阿拉伯体系的信心。
- 阿拉伯媒体在处理阿拉伯世界现实的、共同的问题时，甚至在介绍泛阿拉伯问题时显得乏力。阿拉伯媒体总体来说还未达到可以处理这些问题的水平，这个问题需要多角度的解决。包括怎样通过扬长避短来成功地跟上全球的发展。现在所需的是高级别的能力及一个可以快速行动和做出反应的体系。

- 现有的阿拉伯组织结构，特别是总秘书处，可以满足各种事务的要求，无论是了解、跟踪、体验、应对还是解决。这是一个得力的结构，同时也具有关心和鼓励，并通过培训方案和强大的政治、物质和组织激励对思想和方法进行更新，是可以满足职责要求的结构。
- 在总秘书处内部创建了一个阿拉伯技术团以促进专门化的概念，这种做法将有助于从阿拉伯世界吸引到能够真正支持阿拉伯国家联合行动的精英。
- 在总秘书处内应对功能等级和职位进行区分，对具有突出潜力、能够在这个体系内取得进步、其能力和经验有助于推动总秘书处业务的努力工作者应提供激励措施，同时摒除当前盛行的论资排辈的官僚标准。
- 另一方面，由于责任不明确、缺乏培训和学习机会及其物质需求和利益，许多人失去了努力工作、获得所需新技能和发展现有才华的动力。同样，也未使用与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的客观原则相符的奖惩政策。由于工资等级制度中存在的缺陷，使得总秘书处无法应对劳动力市场上的供求法则，而阿拉伯最优秀的专门技能在目前的劳动力市场上非常匮乏。因此，阿盟缺乏高水平的技术专业化，只有一小部分一流的专家具有必要的技术能力或才干来就有关阿拉伯国家联合行动各个方面的相关问题表达一定的看法。而阿盟的组织结构也不能跟上区域和国际区域的新发展和新问题、处理紧急的国际局势或在现代管理中利用新技术发展采用信息科技和现代技术来进行信息交换和交流。

b. 改革和发展过程的基础原则

217. 该体系的情性和落后性，使得通过采用发展的概念进行革新成为必要，而这种革新既要考虑到现有的负面问题又要通过现代的管理方法在以下基础上解决这些问题：

- 所有部门要具有清晰的组织结构，这样运营系统各部分相对于总秘书处的责任、任务和关系就明确下来。
- 组织结构应该尽量地做到灵活，不应包含许多级别，以便以系统的方式、通过明确的责任和任务将强化的政策和奖惩原则用于所有部门，同样，也可根据新的因素、通过实践和应用创造自我发展的条件。
- 要将组织结构中的各个要素整合在一起，就需要在政治、经济、社会事务、文化、媒体、治理、行政和信息技术等领域形成独立的专业化，以

服务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利益、简化总秘书处的工作并响应成员国在各自领域的需要。

- 新的组织结构的各要素要有效切实地响应区域和国际的新问题，及阿盟过去由于只注重少数问题而忽视的与各部门相关的问题。应重视组织结构问题，组织结构应能够做到处理和应对新的问题。
- 随着阿拉伯联合行动中新问题的出现——特别是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召开，需要以高水平的能力来筹备、跟踪和执行决议——应着力发展组织能力。
- 专员和助理秘书长间应进行秘书处领导层的重组，以确保一个以秘书长为首、团结在秘书长周围的集体领导阶层，可以参加决策的制定、规划的产生和方案的筹备。
- 该结构应该通过利用赋予个人权利的理念，吸引、而非排斥杰出和有经验的个人来总秘书处工作。
- 该结构及其实施措施应遵守各国的员额配置准则，以保证所有的阿拉伯国家均有数量相当的杰出人才作为代表。
- 应增加工资；由于在过去三年中已经决定停发大量养老金，并对人员数量进行合理化，已经节省了许多开支，可以用于进行提议的加薪，因此并不会花费很多。
- 开支应合理化，应根据以前议定的方案和计划，将经费分配给阿拉伯联合行动的重要领域。这点在新预算中通过对优先领域所给予的重视可以反映出来。
- 预期的发展意味着有必要对总秘书处的工作自动化，总秘书处应该采用最现代的信息通讯技术。

c. 新的组织结构

218. 在上述关于秘书处的特征、组织和工作方法的框架下，并根据制约上述发展理念的各因素，新的组织结构的基础将着重于与当前区域和国际事态有紧密联系的重大和定性的问题。该结构总体来说有赖于在各个部门和分支形成专业化——专业化已经成为组织结构的支柱——还有赖于对中级干部和执行干部的赋权。该结构通过任命具有技术和专业优势和经验的个人反映了阿拉伯联盟在未来阶段

的目标，而这些人须曾在阿拉伯社会担任专员、管理过需要根本性发展和给予特别关注的近期问题或国际和区域事件所带来的问题的相关活动。

219. 另外，该结构还引进了理事职位，专门负责阿拉伯联合行动发展或预期发展所带来的问题；其中包括在各级建立起主管理事会事务的助理秘书长职务和主管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事务的总监职务。

220. 定向发展的愿景着重于两个具体问题：

1. 作为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各核心因素的核心，及主管所有阿拉伯行动的监督、后续和筹备的部门，总秘书处应得到开发和重组；
2. 整个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初步发展形式，特别是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发展形式。

d. 设立召开首脑会议的体系

221. 开罗阿拉伯首脑会议（2000 年）特别会议就《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关于每年召开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的附件通过了一项决议之后，阿拉伯联合行动就有了根本性的发展。这就需要对总秘书处和整个阿拉伯系统的工作进行大的整顿，以处理阿拉伯问题、加强阿拉伯团结并起草计划以确保阿拉伯在各个领域的的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222. 阿拉伯国家成功地将首脑会议制度引入了阿盟的结构和体制系统中，并促使其在阿盟的框架下定期召开会议，这是非常重要的进展，也有力证明了阿拉伯国家对阿盟态度的转变。特别是，2001 年 3 月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届会通过一项决议，责成秘书长对总秘书处各个方面的工作进行改革，以便了解泛阿拉伯要求，并跟得上区域和国际领域的新发展，更是这一趋势的具体表现。

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重组和现代化

总秘书处的机制

223.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重组要应对组织、财政和功能问题。这一进程中，首先要查明在过去的结构中存在不足和缺陷的领域。因此，可以明确所需的发展理念——而这种理念要着眼于阿盟首脑级理事会所议定的机构和功能发展的特征。特别是，还由此产生了阿拉伯专员的职位，以领导关于新问题（文明之间的对话，民间社会）或需要根本性发展的现有问题的工作。因此挑选了在各自领域有杰出经验和实践能力并受到阿拉伯世界广泛尊重的阿拉伯人。

224. 进行了对助理秘书长这一角色的重组，以便对总秘书处的组织机制和秘书处各部门的组织机制建立监督，并在总秘书处的领导职位中实现成员国的广泛代表性。这也是首次任命妇女来担任助理秘书长的职位。

225. 在特定的时期内创建副秘书长的职位，从助理秘书长中选取副秘书长，以对总秘书处的运行机制进行监督和协调。

- 使用一个合理的合同制度，以在与具体方案和项目相关的定期合同的基础上，为秘书处签订具有工作所需的优秀经验的人员。与目前制度相比，这一制度更加客观和负责，在技术上要求更加严格，但同时也会培养一些常任的在教育和专业上都具有实力的功能性干部。
- 永久性任命的管理结构非常具有竞争性，无论是对上述外交团来说还是对行政和技术干部来说（两者之间有区别），这种竞争性表现在笔试和口试上，也表现在成员国的配额上——只能在议定的最小限度内，并采取了特定的措施，才能超过这些配额。这种做法可以使阿盟的官僚机构合理化、减少人员数量、并依赖于杰出的人员，而这种制度也会根据表现、尽职和纪律情况的相关标准给这些人员发展和进步的机会。随着工作人员退休而造成的秘书处官僚机构的自然缩减，这种做法会将目前长期工作人员和合同工作人员的比例从 2:1 降到 1:1。
- 建立起强大的培训机制、人力发展机制、专业表现评估机制和对所有工作人员的监督机制。这点反映在新的组织结构中，新的组织机构要创建与这些事务相关的部门，而这些部门要独立于与工作人员行政事务相关（休假、权力等事务）的部门。
- 目前正在研究阿盟海外特派团的情况并对其表现进行评估，通过为其提供高素质的精英人力促使其实现目标、并通过改善工作人员的经费情况、以便为杰出工作人员提供在这些特派团工作的动力（目前的情况使许多人看到了在海外工作的经济优势，虽然在开罗的生活在物质上和家庭上来说更加稳定）而让其在政治、经济、媒体和其他事务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并改善绩效。研究内容还包括是否有可能根据需要建立起阿盟特派团——即使是临时性质的特派团，并通过与移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群体的协议根据需要建立名誉特派团。

226. 应该注意的是，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17 届常会通过了第 6203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10 日），该决议决定：

- 将阿盟海外特派团团长的住房津贴提高 50%；

- 为海外特派团工作人员提供住房津贴，数量是特派团团长规定住房津贴的 50%；
- 肯定部门经理、司长和主管人员在工作和发展中的主管地位，以鼓励年轻人发挥作用、积累经验、并对他们进行分阶段的持续培训，而助理秘书长的作用，如上所述，是进行监管、协调和指导。

227. 组织结构的要素为工作人员专门化的能力建设和技能培养提供了空间，促使他们有效切实地处理一系列领域的重要问题。通过提供任命的机会，通过成员国中有技能、语言能力和应用现代科技能力的年轻人间的竞争来吸引阿拉伯世界有能力、能够了解现代外交程序和履行阿拉伯联合行动的职责的人员，并通过改善工作人员在职期间和退休之后的待遇，向总秘书处的行政机构输入新鲜血液。

228. 每年两次升职的机会来解决冻结升职机会造成的就业积压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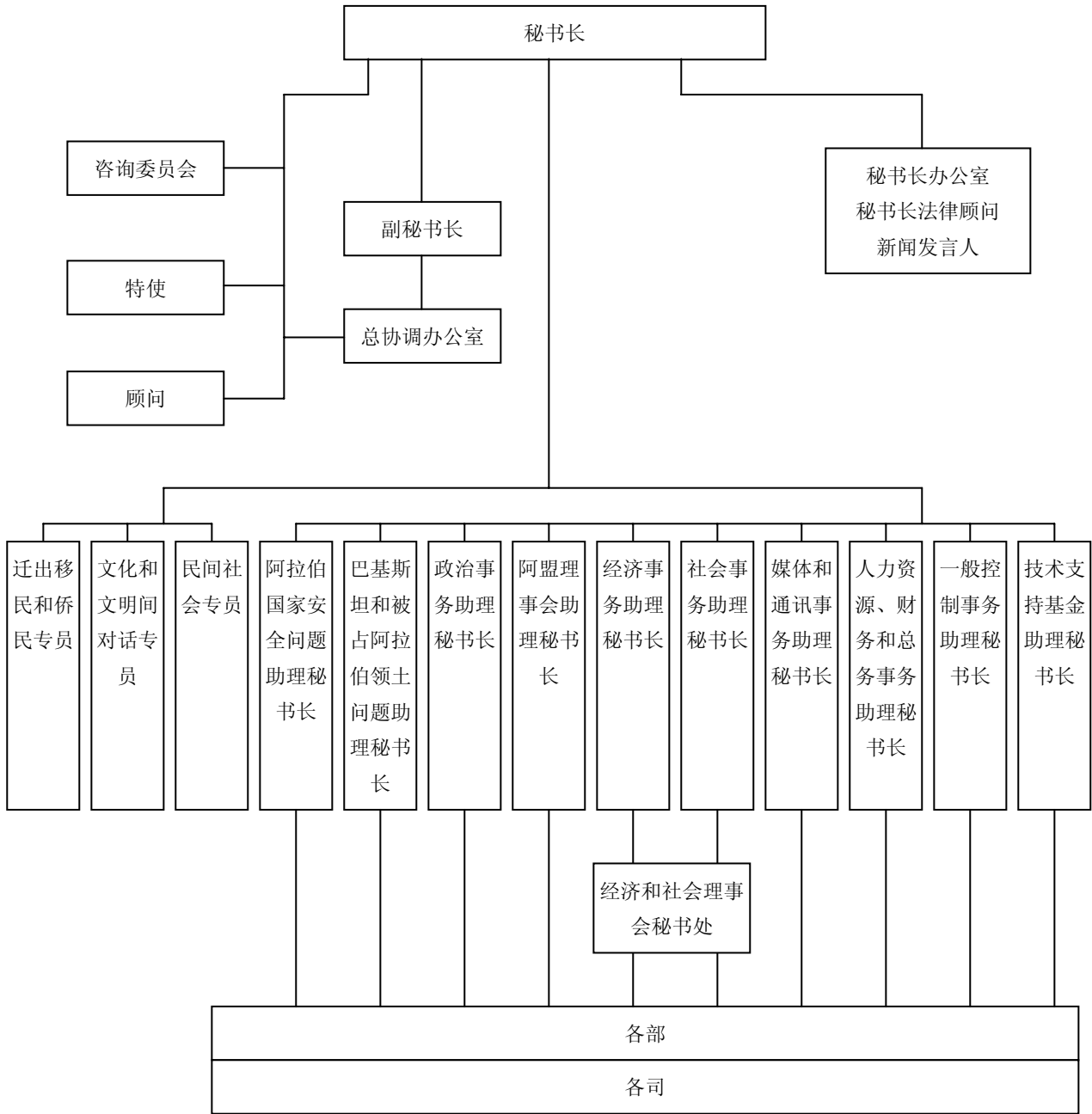
229. 为了提高某些部门的专业化水平，我们应该根据 2002 年 4 月 17 日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日内瓦签订的谅解备忘录和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口头谅解，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原子能机构共同组织培训班。我们应努力与国际裁军机构签订招收学员的协议。

230. 新的组织结构也旨在鼓励各个部门进行权力下放，并促进各机构及时迅速地获得和传播信息。在各个部门内部还设置了专门的司。该结构使得各成员国能够在部级和司级尽可能广泛地参与这一系统，促使行动具有集体性质。

231. 总秘书处的内部组织已经就位，各个部门和科室的职责也进行了详细说明，总秘书处有时需要用到这些详细说明。

232. 我努力通过使用于 2002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新的结构来重建总秘书处的结构。我与总秘书处的同事一起赋予新的系统更大的灵活性，以为其通过实践进行自我发展创造条件。我们也看到结构核心的重心根据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新情况进行了分配，特别是阿拉伯首脑会议赋予了总秘书处新的权限，这些权限需要对各个问题、任务和决定进行高级别的筹备、跟踪和评估。总秘书处的泛阿拉伯外交使团将担负这一任务。我还增加了新的部门来处理当前的全球和区域问题，如人权、裁军、民间社会和文明冲突问题，并废止了其他的部门，且对三分之一的部门进行了合理化。这对阿盟的活动有显著的积极影响。

阿拉伯国家联盟人力资源、财务和总务部



变更后的机构图

总秘书处工作的自动化

233. 任何机构在组织、功能或结构发展的同时，也必须要有包括工作方法、信息通讯技术和符合时代技术语言的其他发展。自动化将促使总秘书处跟上类似的区域和国际组织在信息通讯系统上的发展。除了对总秘书处的工作人员就现有的应用程序和程序进行培训之外，还设立了一个专门部门来主管这些问题的技术方面，以简化工作并提高能力和自动化水平。

234. 应该指出的是，这个项目在总秘书处的重组和现代化过程中有着特殊的优先地位。由于总秘书处缺乏经费，加上我就此事进行了沟通，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为总秘书处拨付了 100 万美元，我对此非常感激。这些拨款全部用于该项目，而该项目的实施从 2002 年 3 月初就开始了。

235. 这一阶段投入运行所需的计算机系统和基本程序已经提供，也完成了对总秘书处各个活动和运行领域进行自动化的必要措施：已建立了财务、人员和采购的必要数据库；形成了基本阿盟文件和历史阿盟文件的电子邮件和电子档案。2003 年初开始试行。已经满足了创建阿盟网页的要求，已设立了内部信息网络（内部网），以提供必要的信息来便利阿盟行政部门和工作人员按规定进行工作。

236. 总秘书处的培训室已装配完毕，并为总秘书处在各职能级别的工作人员就自动化和信息技术实施了多项培训方案。根据政府机构和国际机构的协议和拨款，许多工作人员被派往南非、德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进行自动化方法的培训。目前实施了许多其他的培训方案，以为新的装备和设备的运行提供必要的人力资源，并提高总秘书处的管理能力。

237. 总部所有的电话总机均被先进系统和设备所代替，以确保区域和国际通讯技术的全球现代化。

238. 要完成对秘书处进行发展和现代化的下一阶段工作，一定要研究其中的技术和经济要求。充分提供阿盟活动自动化所需的系统和装备，完成阿盟各部门、工作人员、海外特派团和专门的阿拉伯组织之间的联系和信息交换，对总秘书处和海外特派团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等，都将确保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并保证已经实施的系统得到妥善的操作、维护和发展。

总秘书处的财政改革和开支的合理化

239. 发展和改革总秘书处预算中的不足之处需要在两个方向上采取行动：

- 阿盟的预算是方案预算，而非工资和薪资预算，因此经费的分配要以有规划的和合理的方式进行；据此已经起草了财政年度的预算；

- 从 2001 年 6 月起立即开始采取措施对开支进行合理化。

240. 在 2001 年中旬被任命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秘书长后，我认识到特别关注解决总秘书处长期的财政危机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造成危机的原因是预算不足及与支付会费相关的问题，这导致对阿盟及其专门组织预期的方案和项目造成了影响。

241. 从 2002 年起，我在阿盟理事会的各届会议上连续提及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的问题——在文明对话、人权、让民间社会机构参与阿盟的工作、关注旅居国外的群体、区域和国际集团的关系及扩展关注家庭和儿童的方案等领域增加总秘书处的工作职责。这种对阿拉伯联合行动性质的新的理念，要求对总秘书处的活动和方案、在这些领域所批准的预算和支付问题的实际解决方案提案进行审查。

242. 在这种情况下，我在突尼斯（2004 年）和阿尔及尔（2005 年）首脑会议上详细介绍了总秘书处的财政情况。说明了将预算加倍对总秘书处完成阿盟首脑级理事会所指示的活动及方案、总秘书处的职责和消除总秘书处长期预算危机的根源等至关重要，长期的财政危机使得总秘书处执行职责和任务的能力受到破坏或损害。阿盟首脑级理事会对此提议表示了特别关注，并通过了第 258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和第 321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这些决议中最重要的条款是：

- 呼吁成员国遵守《财政细则》第 29 条，在财政年度的头三个月缴纳会费；
- 呼吁那些对 2003 年和 2004 年会费无争议且尚未缴纳的国家在 2004 年 3 月底缴纳会费；
- 除了国家年度份额之外，还要每年支付拖欠的 2002 年无争议会费的 10%；
- 要求对其会费缴纳比例有保留意见的成员国撤销其保留意见；
- 随着 2006 年预算的生效，在 5 年时间内创建一个 3 500 万美元的总体储备；
- 讨论将第三类（活动和方案）的预算加倍；
- 讨论分担无法支付会费的国家的份额。

243. 对阿盟首脑级理事会这两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其对 2005 年总秘书处预算的影响进行了客观评估之后，我们认为，尽管支付会费的情况有所好转，一些成员国取消对其预算比例的规定也值得嘉奖，当前的财政状况却是如下：

一、关于当年前三个月成员国支付缴款的情况

- 截至 2006 年 3 月第一周末，2006 年预算中总核可款约有 27% 尚未支付。
- 截至 2005 年 3 月底，已支付的 2005 年总预算不到 46%。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预算包括的总核可款的 75% 已经支付。
- 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自 2003 年以来（即 4 年来）从未缴纳其预算款项。总秘书处已经派遣一个代表团到利比亚说明情况，目前尚未产生任何积极成果。

二、取消对缴款比例的保留意见

巴林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曼苏丹国、卡塔尔国、科威特国和也门共和国均取消了对预算缴款比例的保留意见。黎巴嫩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和摩洛哥王国没有取消对预算缴款比例的保留意见。伊拉克共和国对 2005 年和 2006 年增加了新的保留，使得伊拉克对这两年的减少缴款达到 5% 而非 10%。随着对缴款比例的争议的增加，使得有争议的缴款比例增加到 9.75%。

三、支付欠款

- 卡塔尔国已经支付了其无争议的欠款。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已部分支付了 2005 年到期的无争议欠款。
- 尽管突尼斯和阿尔及尔决议要求每年支付 10% 的欠款，但到 2005 年底，已支付的无争议欠款只有不到 1%。
- 2005 年年底无争议的欠款总数约 1.182 万亿美元，（2004 年底为 1.134 万亿美元，2005 年底为 480 万美元）。

四、储备金的创建

卡塔尔国和沙特阿拉伯王国均已支付其 2006 年对成立总秘书处一般储备金的摊款（分别是 31.5 万美元和 98 万美元）。共占 2006 年总额的 18.5%。

五、将 2006 年预算中为各项活动和方案的拨款加倍

2005 年对各项活动和方案的预算总额为 645 万美元，而 2006 年为 700 万美元，增加了约 50 万美元。换句话说，2006 年对各项活动和方案的核可预算增加了不到 7.8%，这不符合首脑会议上所提出的考虑将 2006 年预算中对各项活动和方案的核可拨款加倍的建议。

六、在其他成员国中分摊无力支付其缴款的成员国的份额

- 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通过了第 6586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8 日），规定无力支付阿盟预算份额的成员国可向阿盟部长级理事会提交申请，说明无力支付其份额的原因并提出支付建议。此种申请应在常会前提出，以便留出足够的时间做出妥善的决定。
- 在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5 届会议上提出了这一事项，该届会议通过了第 6652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4 日），该决议规定，同意将无力支付 2006 年预算缴款的国家的付款时间推迟到 2007 年。
- 这些国家已经超过十年未向总秘书处支付其预算缴款。

244. 以上可清楚地看到，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关于总秘书处财政情况的决议的实施效果不大。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支付总额未超过 2005 年预算核准额的 75%，原因如下：

- 一些成员国一直以来不承诺缴纳其当前缴款和欠款，其他的成员国也不按时缴纳。
- 一些成员国依然对其总秘书处预算缴款比例持有保留意见。
- 尚未解决无力支付其缴款的国家的问题。
- 尚未就合理增加各项活动和方案的核可款额、以克服不断增加的阻碍和履行总秘书处职责问题达成一致。

强化财政和行政控制部门

245. 我一直关注财务控制部门的变革问题，财务部是总秘书处在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6 届会议上根据第 258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在总秘书处新组织结构内成立的一个部门。

246. 建立起财务控制部门是为了强调在规划和执行领域进行控制的重要性，因为如果没有一个妥善监督和执行法规、条例、决议和预算的控制系统，现代化和发展的进程是不可能实现其目标的。

247. 通过对所有财务程序进行审计，对总秘书处和阿盟海外办事处和特派团采取的所有财务措施进行监督和审查，以确保妥善适当地使用经费，控制预算项目的开支，披露关于实施情况的所有信息，保证总秘书处、特殊账户和基金财务支出的相关措施的可靠性，并监督阿盟的资产负债表情况和成员国支付阿盟预算缴款的情况；

248. 该部门与其他部门一起取得的成就包括：

- 阿盟总部的局域网已经进行了现代化和更新；并在所有分支办事处设立了一个局域网，以准备与总秘书处总部并网和联网；
- 连接分支办公室线路的合同已经签订、实施并投入运行；
- 互联网连接已经升级；
- 电子邮件系统已投入运行；
- 总秘书处的主要服务系统和关键运行程序系统已完成安装、检查并投入运行。

249. 财务控制部要参与解决的负面要素

对总秘书处预算的低水平支付影响了流动资产状况，并使得总秘书处无力实施在经济、政治和社会领域的 240 项活动，其中也包括由阿盟理事会决定的行动计划。在 2004 年的报告中，一般性控制高级委员会提请注意阿盟预算所处的不利财务条件，并要求成员国履行其财政义务，以促使总秘书处完成其任务职责，并根据总秘书处的新组织结构和总秘书处各部门的新名称完成对工作人员条例的修订。

三、对通过决议系统和表决规则的修订

250. 国际组织中包括具有不同结构的机构，有些机构的成员资格是完全开放的，如联合国大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大会，而其他的组织对成员资格实施控制，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相应地，在这些机构内部的决策系统也分为两种不同的方向，其中一类需要全体一致，而另一类具有议会的性质，接受多数决制，根据话题的性质而采取绝对多数决制或简单多数决制。无疑，多数决制规则有助于加强执行、在国际政治生活中

实施更大范围的民主并允许在形成该组织的总体立场的同时保全成员国中每个成员国具有一个表决权的平等原则，虽然它也不排除成员国对决议予以弃权或意见保留。

251. 以下三个基本特征是当前阶段的国际制度与五十年前的不同之处：

- 成员数量：自从开始接收新的成员，成员数量巨幅增长。其中的例子不胜枚举：联合国会员国数量从起初的 55 个增加到当前的 191 个，欧洲联盟的成员数量从 6 个发展到 15 个、又到 25 个，阿拉伯国家联盟从 1945 年建立起来时最初的 7 个成员国增加到目前的 22 个，增加了三倍。成员数量的增长为决策带来了困难。在表决中使用全体一致原则将是不可想象的，因为在一个具有众多成员国的机构中实现全体一致是困难和耗时的。决议的实质内容或许会变得空泛、或至少会被削弱。因此，《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规定仅在数量有限的特定情况下要求使用全体一致原则。
- 执行速度：国际舞台日新月异，任何国际组织要想实现效率就要跟上步伐。这有赖于将速度这一要素引入决策制度中，并废弃全体一致原则，因为全体一致原则会放缓和拉长决策的进程。
- 决策中以议会式的方式——即多数决制——为主，多数决制不仅限于程序（表决），在成员努力动员必要的多数达成决定的过程中，多数决制也有助于在成员间形成妥协。

252. 这三个特征及其结果是当前国际组织成功的规则和执行有效的特征。尽管他们均注重国际秩序的要求，在许多国际机构内的做法却是使用协商一致意见：即国际要求与尊重国家主权之间的平衡点，或者说，在多数决制原则和全体一致原则之间的平衡点。它保全了法律完整性和决议的价值，并提供了保留的空间。它也促进了起草决议时的协调和调和机制。阿拉伯系统内部最近的一个采用协商一致意见的方法通过决议的例子，是与定期召开阿拉伯国家部长级联盟理事会相关的附件第 5 条。

253. 如果协商一致意见代表了全体一致原则和绝对大多数决制原则之间的妥协，而在某些决议上不能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又需要采取立即行动的情况下，许多国际组织就会采用简单多数决制，以通过一项特别重要的决议。多数指在场并参加表决的成员票数的三分之二至四分之三之间不等；在决定多数所需票数时不计入弃权票数。关于普通问题的决议可以由在场并参加表决的绝对大多数成员国通过。

254. 关于协商一致意见和普通多数决制有两个相关问题：

1. 法定人数的定义是根据占该组织总成员数的百分比来计算的，以确保决议的分量以及成员国参与讨论的广泛性。
2. 表决中到场和参加情况是计算所需的多数票（无论是绝对多数票还是一般多数票）的两个依据，而不是相对于该组织所有成员的多数；这样做是为了鼓励成员参加表决并表达意见，这样可以让讨论更加丰富，并可以从各个方面对决议进行审查。

255. 或许，采用协商一致意见和多数决制两个原则是要求全体一致的旧做法的一个中间道路，旧做法是许多组织失败及采用多数决制原则（《联合国宪章》第十八条第二项和第十八条第三项、《伊斯兰会议组织宪章》第 5 条第 3 款、前《非洲统一组织宪章》第 10 条第 2 款和第 10 条第 3 款，以及当前《非洲联盟宪章》第 7 条）的现代趋势的原因之一（或许最重要的原因是国家的党派性）。

256. 综上所述，有迹象表明，按照关于召开阿盟首脑级理事会常会的附件第 5 条的路线及对其的概括，在阿拉伯联盟机构的会议上通过决议时，主张将协商一致意见作为一般性原则，这样在一个组织内部的不同机构中就不会出现规则的重复或多样性。如果不能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若遇到关于重大事项（按照具体标准做出决定）的特殊决议可以利用到场并参加表决的三分之二成员国之间达成共识的原则，若是其他事项，可利用简单多数决制。

应当指出的是，根据阿尔及尔首脑会议的决定，阿拉伯国家联盟内部的做法实际上趋向于调整。

257. 关于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第 256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第 2 段和第 3 段呼吁总秘书处组成成员国代表委员会对草案提案和《宪章》的修订进行研究，决定最后措辞并向总秘书处提交报告，以备提交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2 届常会（2004 年 9 月），并在提交阿盟首脑级理事会（2005 年，阿尔及利亚）达成决议之前提交一个或多个特别届会。根据该决议——包括第 2 段和第 3 段，并根据关于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第 247 号和 248 号决议的规定（2003 年 3 月 1 日，沙姆沙伊赫）和表决规则的一般观点，已采取了以下措施：

- 我呼吁成立了四个成员国代表专门委员会以研究草案提案和对《宪章》的修改，并决定最后措辞。这些委员会于 2004 年 6 月 27 日至 2004 年 7 月 13 日之间进行了会晤，并编定了一个最初草案，已于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提交法律和政治专家委员会对法律措辞进行修订。
- 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2 届常会通过了第 6427 号决议（2004 年 9 月 14 日），该决议规定将于 2005 年 1 月举行一届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

会特别会议，以审议《宪章》修订草案的最后措辞，以备提交即将在阿尔及尔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届会（2005 年），供其按照突尼斯首脑会议（2004 年）决议通过。

- 在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2 届常会关于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第 6427 号决议（2004 年 9 月 14 日）时，于 2005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一届理事会部长级特别会议并通过了第 6479 号决议（2005 年 1 月 13 日），根据该决议，同意将《宪章》第 6 条第 2 款修改为：“理事会就抵抗侵略的必要措施进行正式表决，应通过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决议。若无法做到，应由在场并参加表决的三分之二成员国协议通过。若侵略行为来自阿盟成员国之一，则不得计入侵略国的投票。”该草案已提交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2005 年 3 月，阿尔及尔），该届常会通过了第 2 款和第 3 款中所规定的修订：“关于建立一个机构来监督各项决议、承诺、表决规则和与实质性问题及程序问题相关的各项标准的实施情况问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代表团级理事会应在某届特别会议继续进行研究，然后提交阿拉伯国家部长级理事会第 123 届常会。”
- 阿盟代表级理事会于 2005 年 2 月 6 日和 9 日召开了两次会议，根据与会代表的讨论和意见，以及成员国提交的想法和提案，总秘书处编制了一份对《宪章》第 7 段进行修订的决议草案，以备提交阿盟理事会第 123 届会议。
- 在阿盟理事会第 123 届会议上提到了该问题，并通过了第 6485 号决议，该决议要求将关于决策和表决规则系统的两项决议草案提交于阿尔及尔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该首脑会议同意用新的条文代替《宪章》第 7 条的内容：“全体一致通过的理事会决议应对加入阿盟的所有成员国具有约束力，由多数票通过的理事会决议应对接受该决议的成员国具有约束力”。
 - 成员国总数的三分之二为合法召开阿盟理事会、社会和经济理事会和阿盟其他部长级理事会的任何届会的法定人数。
 - 在不损害第 6 条第 2 款⁵和第 18 条第 2 款的情况下，应尽可能通过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各决议。
 - 若根据该条第 2 款不可能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将采取以下措施：

⁵ 根据阿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7 届常会的第 290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进行了修改。

- 将决议推迟到下一次届会；
 - 若事件紧急，应在一个月內为此召开一次特别会议；
 - 若未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应诉诸表决，若获得到场成员国三分之二的赞成票，则该决议生效；
 - 在充分尊重《宪章》第 5 条第 4 段和第 16 条的情况下，对于不适用本条第 (c) 段规定的其他决议，由在场投票成员国通过简单多数决制达成协议。
 - 在本条第 1 段中所述的理事会内部监管清楚地规定了在无法达成协调一致意见时诉诸表决的措施。
- 在讨论对《阿盟宪章》进行修改的过程中，有人提出明确规定采用协商一致意见或三分之二多数票通过实质性问题 and 采用简单多数决制通过程序性问题。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 年）决定“委任部长级理事会和总秘书处在今年年底前召开的一届特别会议上明确实质性和程序性问题及执行决议问题，以备提交将于喀土穆举行的阿拉伯国家首脑级理事会第 18 届常会。”
 - 为执行首脑会议第 291 号决议（2005 年 5 月 23 日，阿尔及尔），阿盟理事会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和 29 日召开了特别会议并通过了第 6600 号决议，其中规定，
 - 依照首脑会议第 290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第三修正案的第 1 段，成员国总数的三分之二为合法召开阿盟理事会、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和阿盟其他部长级理事会的任何届会的必须法定人数。
 - 需要投票的成员国以协商一致意见或三分之二大多数通过的实质性问题应涉及：
 - 政治和安全问题，其中包括：
 - 关于维护阿拉伯和平与安全的问题；
 - 成员国的主权、安全和团结问题；
 - 泛阿拉伯安全战略和措施；
 - 在不损害要求协商一致意见的《宪章》第 6 条第 2 款的情况下抵制任何阿盟成员国侵略的措施；

- 在充分遵守要求对关于仲裁和调停的决议采取简单多数决制的《宪章》第 5 条第 4 款的情况下，解决阿拉伯纷争；
- 更高级别的阿拉伯政治战略；
- 阿拉伯间经济一体化；
- 与抵制阿拉伯或非阿拉伯国家相关的决议；
- 理事会以到场并参加表决的三分之二成员国多数票决定的实质性问题；
- 与下列问题有关的体制和结构问题：
 - 对《宪章》的修改或对《宪章》附件的增订；
 - 在阿盟框架内建立新的机构；
 - 接纳新的成员进入阿盟；
 - 在不损害要求以全体一致意见终止的《宪章》第 18 条第 2 款规定的情况下，终止或中止阿盟成员国的成员身份；
 - 阿盟秘书长及助理秘书长的任命；
 - 在充分遵守要求以简单多数决制通过预算的《宪章》第 16 条规定的情况下，与预算相关的问题。
- 上述政治、安全、体制和机构问题之外的问题需要以在场表决的成员国的简单多数票达成决议。
- 该决议的各项规定应被视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内部条例的一部分。
- 该决议应提交将于苏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批准。

258. 阿拉伯首脑会议（2005 年，阿尔及尔）引进了许多对《阿盟宪章》的修正，以促进决策过程。它取消了全体一致的规则并用协商一致取而代之，或在无法达到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对实质性问题诉诸于三分之二多数决制，对程序问题诉诸简单多数决制。

259. 所获得的对案文修正的批准数目尚未达到生效所需的最低要求。仅下列国家向总秘书处交存了批准文书：约旦哈希姆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巴林王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

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共和国提出，正对该法律措施进行批准和修正。科威特国提出《宪章》修正案依然在科威特国民议会的议程上。其他成员国加快批准过程并向总秘书处交存批准文书是非常重要的，这样才能启动这一重要修正案，并使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决策问题稳定下来。

四、创建一个委员会来监督各项决议和承诺的实施

创建该委员会的理念

260. 《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第 18 条规定：“对不履行本宪章职责的国家，阿盟理事会不妨考虑通过除该国之外的成员国的全体一致决议将其从阿盟中除名。”

261. 由于缺乏对承诺的尊重，阿拉伯联合行动存在许多不足之处，它们反映在阿盟及其专门机构的表现中，阻碍了阿拉伯联合行动的许多活动进程，并使人们质疑阿盟的官方和民间组织对阿盟的阿拉伯集体政治愿望的真实性，以及这些国家向他们所在的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表示的对阿盟决议的诚意。为启动该条规定，并对任何违反《阿盟宪章》的行为采取惩处措施，以求对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中采取的决议有更大的热忱、信任和承诺，

262. 沙特阿拉伯王国提出的举措包括一个具体提案，即创建一个决策机制，并设立一个在阿盟任何成员国违规时启用的制裁制度。据提议，阿盟理事会应建立一个由多个成员国组成的机制，以对该问题进行监督，并就对违规国即将采取的制裁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制裁将根据区域和国际组织的程序进行分级，从训斥到限制参加会议不等；最高制裁措施是剥夺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资格。

263. 出于这些考虑，就出现了创建一个委员会来对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的问题，该委员会将是监督成员国履行其承诺及其在《宪章》和补充规章制度下的职责的主要机构。它将取代每次首脑会议后成立的用以监督首脑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后续与行动委员会。

264. 为了切实解决这一问题，首脑会议通过了第 293 号决议（2005 年 5 月 23 日，阿尔及尔），该决议规定，成立一个监督各决议实施情况的委员会，该委员会要由特别三国首脑会议的成员国代表和特别三国部长级会议成员国代表组成。其任务是跟踪成员国对《宪章》和阿盟首脑级理事会决议所规定的义务的执行情况。阿盟部长级理事会在其第一次常会或特别届会上，将批准该委员会的章程、履行职责方式及其运行程序。通过了第 287 号首脑会议决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呼吁第 17 届首脑会议的主席团与秘书长进行协调，以尽早邀请委员会进行会晤。

265. 在执行这两项决议的过程中，委员会分别于 2005 年 6 月 11 日和 6 月 30 日在总秘书处的总部举行了两次代表级会议，并于 2005 年 7 月 11 日在阿尔及尔举行了部长级会议。它研究了由总秘书处根据成员国提出的评论制定的委员会章程初稿。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4 届常会在第 6577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8 日）的基础上批准了委员会《章程》。该《章程》详细明确了委员会的构成、职责及委员会向任何违反了《宪章》和阿盟部长级理事会决议的成员国建议的措施。这些措施应根据《阿盟宪章》第 18 条分为不同级别，从对违规的国家撤销特权和阿盟提供的方案，到撤销其一年度内参加理事会及其理事会委员会会议并进行表决的权利，到中止其成员资格，直到从阿盟除名。在采取所有可能的办法劝说成员国履行职责之后方可诉诸于这些措施。

266. 众多成员国提出了大量的建议，这些成员国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苏丹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阿曼苏丹国、卡塔尔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所有这些国家都考虑了提交突尼斯首脑会议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的《宪章》修正案的措辞，并带来了阿拉伯联合行动机制的质的转变。

五、创建阿拉伯议会

267. 长期以来，政府垄断了在国际组织中代表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力量的代表权。然而，众多的考虑促使各国开始在国际组织的工作中接受其他群体的参与，并允许这些群体在这些国际组织中有他们自己的机构。以下也许是促成这种情况的最重要的考虑事项：

- 国际合作领域的拓展和多样化，及随之而来的国际组织赖以实现和推动这种合作的更多任务；
- 针对传统外交的批评及进行开放外交以便将议会活动纳入多边活动、现代化和发展的措施中的呼声；
- 民间社会在国家和国际一级的作用有了更大的影响力和效力；国内全国对话领域放开，纳入了社会、经济和职业压力组织和利益组织，且有了在国际一级——特别是国际组织——进行类似的开放行为的呼声；
- 在各个国家的影响下，国家政治和社会力量的融合。

268. 这一趋势在两个方面正在逐渐发展：

1. 国际组织举行的会议和大会的代表团中融入这些力量的代表，如国际劳工组织和阿拉伯劳工组织举行的会议和大会的三元组成；
2. 在相关国际组织的框架下运行的部门和机构内创建特别部门和机构，仅限这些力量的代表参加，如欧洲议会和泛非议会。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和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均为对方建立了一个咨询委员会。

269. 这些议会的决议对于该组织的各部分可具有约束力，也可不具有约束力，目前大多数是具有约束力的。同样，在义务上，或在关键部门讨论议案及对议案做出决定前采用议会机构的意见时，各个组织的情况均有不同。

270. 议会部门或机构的成员资格可以通过直接选举或间接选举决定，具体如下：

- 若遵从间接选举的原则，每个国家允许的成员数量是一定的，成员由该国议会从其成员中选出。他们在代表国家议会的同时，也代表了他们所属的政党。他们独立于其政府，也不从各自政府接收指示。
- 若在区域一级的议会组成中遵从直接选举的原则，成员国区域必须被划分为几个选区，选区的数量通常由人口密度决定，成员可根据该组织议会规定的选举系统在候选人当中进行投票。当然，选出的成员代表其人民及其附属的政治或社会力量。他们同样独立于各自的政府，也不接收政府的指示。
- 从这一点来看，创建一个阿拉伯议会的问题非常重要。创建一个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运作的阿拉伯议会将有許多好处。它将根据开放和公开的对话实施大众民主，它将反映不同的政治趋势和阿拉伯世界对阿拉伯问题的公众看法。它也将被赋予在各种问题上表达特定立场的权利，并由此做出建议，在理事会批准预算草案、条约和条例之前进行讨论，并在许多操作领域——如在阿拉伯人权问题上的事实调查和恐怖主义等——发挥重大的作用。

271. 由于《阿盟宪章》赋予了阿盟首脑级、部长级和代表团级理事会决策的权利，如果不在《宪章》内容中做特别规定，阿拉伯议会就不可能被视为具有阿盟立法机构功能。

272. 考虑到阿拉伯议会的重要性，阿拉伯首脑会议（2004年5月23日，突尼斯）审议了阿拉伯议会项目并通过了第256号决议，决议的第1段指出，“依据《宪章》第19条、在首脑会议发布的《盟约、和睦和团结文件》规定的框架内且符合阿盟秘书长向成员国提交的计划的《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的修正案”，决议

还包括创建一个阿拉伯议会的提案，在该决议的第4段指出“应将发展计划的终稿提交阿拉伯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17届常会（2005年，阿尔及尔）进行表决。”

273. 阿拉伯议会的成立是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的提案之一，我为此与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主席及黎巴嫩国会议长纳比·贝里和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秘书长进行了必要的联络，以进行磋商和协调，来实施创建阿拉伯议会的项目。

274. 为此，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秘书长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代表团分别于2004年7月27日和28日举行了两次工作会议，以对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提交的计划和秘书处制定的附件进行调整；最后做出了初步安排。

275. 我于2004年9月2日，参加了总秘书处和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法律与政治委员会的联席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就建立一个常设阿拉伯议会、从而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进行修正的修正案的法律语言达成了共识。首先要建立一个为期五年的阿拉伯临时议会，成员国在该议会有平等的成员资格（每个成员国四名成员）；会议还就组成阿拉伯临时议会达成了共识。

276. 召开了一届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特别会议，并通过了第6479号决议（2005年1月13日），该决议要求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的多条规定进行修正、建立一个为期五年的阿拉伯临时议会——该临时议会的期限最多延长两年——作为建立常设阿拉伯议会的一个临时阶段。

277.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17届常会（2005年，阿尔及尔）上议定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的多条规定进行修改，并增加一条规定：在阿盟的框架下成立一个阿拉伯议会，以实现阿拉伯国家经济、社会和政治发展，尊重法律，加强人权和推动阿拉伯的全面团结的希望。阿尔及尔首脑会议还通过第292号决议批准了阿拉伯临时议会的章程。

278. 由上所述，考虑到发展阿拉伯联盟各个机构及其工作方法的重要性，成立了阿拉伯临时议会，它是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框架内的机构之一，也是阿拉伯世界各个不同政治力量表达意见的平台，同时还要捕捉阿拉伯民众舆论的方向。我们希望，在一定的时限内，随着职责的不断加大，该议会将发展成为一个由阿拉伯人民直接选举的机构。

279. 在执行首脑会议决议的过程中，于2005年12月27日到28日在阿盟总部召开了阿拉伯临时议会第一届常会。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为会议开幕，阿尔及尔民族院议长阿卜杜勒·卡德尔·本·萨拉赫先生代表阿拉伯首脑会议现任主席阿齐兹·布特弗利卡向会议致辞。叙利亚议长马哈茂德·艾布拉什代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巴沙尔·阿萨德阁下致辞，阿拉

伯叙利亚共和国是阿拉伯临时议会的常设总部。阿拉伯国家议会联盟议长纳比·贝里做了发言，我致了开幕辞。

280. 阿拉伯临时议会第 1 号决议（2005 年 12 月 17 日）指出，“在内部条例得到批准和人员配备完成前，阿拉伯临时议会应具有一个议长和三个副议长职位，通过无记名投票多数决制选出”。

281. 科威特民议会外事委员会主席穆罕默德·贾西姆·萨克尔被全体一致选举为阿拉伯临时议会的议长。经过无记名投票选出的三位副议长分别是突尼斯共和国一般立法委员会和行政总局主席默罕默德·阿维尼先生、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外交关系委员会主席穆斯塔法·菲基和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泰西尔·库巴先生。

282. 委员会还就由 22 名议会成员组成的总务委员会的成立发表了一项声明，该委员会的任务是起草该议会的章程。同样，阿拉伯临时议会也授权议长尽早邀请委员会进行会晤，以研究章程和新的业务，以后将召开议会全会对章程和业务做出决定。阿拉伯临时议会的议长决定邀请委员会于 2006 年 2 月 9 日于总秘书处举行会晤，为筹备这次会议，总秘书处已制定了议会内部章程草案以备在这次会议上研究。阿拉伯临时议会的成员决定，在章程得到批准之前将视该会议为不限成员名额的会议。

283. 在于 2006 年 2 月 9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召开的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阿拉伯临时议会的章程草案，并讨论了代表以下国家的议会成员国所提出的计划：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黎巴嫩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和也门共和国。

委员会于 2006 年 3 月 8 日至 9 日再次在总秘书处总部举行会议，批准了章程的其他条款。阿拉伯临时议会章程的终稿将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至 18 日再提交议会全会供批准。

六、加强阿拉伯联合经济和社会行动

(a) 经济部门

284. 阿拉伯联合经济行动受一套多边和双边协议的制约，在该联合行动中有数十个机构。阿拉伯经济行动在区域、次区域和双边一级均沿着若干原则路线进行。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国家间的关系已经发展到建立关税同盟的级别，并向制定单一货币努力，这在阿拉伯经济行动中尚属前所未有的一步。

285. 在双边级别上，已经签订大量自由贸易协议，几个阿拉伯国家最近还着手签订旨在加快贸易自由化的共同协议。不过，并不存在各种原则和宗旨将这些协议联系起来以使其未来有资格结合为单一实体。

286. 许多阿拉伯国家在实现经济发展政策目标方面已经取得了进展，除了在许多地方实施经济改革政策，他们还设法通过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签订多项阿拉伯国家贸易自由化协议，以及与最重要的贸易伙伴进行实施贸易自由化的谈判，来实现这些目标。

287. 阿拉伯经济行动通过一套协议得到了明确，其中包括在阿拉伯国家联盟范围内签订的协议。在商业领域的监管被视为国际贸易系统的区域系统分支，而国际贸易系统允许建立区域集团：从最简单的集团——以自由贸易区为代表，到关税联盟，到更高级的级别——如共同市场和形成经济统一体。

288. 但阿拉伯世界依然在区域组合的初始阶段（2005 年 1 月初自由贸易区开始生效），还没有完成所有的基础工作。

阿拉伯贸易

289. 大部分阿拉伯国家采用了贸易自由化和降低关税的政策。海湾阿拉伯国家关税最低，摩洛哥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黎巴嫩共和国均显著降低了平均关税——通过乌拉圭回合、各经济改革方案或欧洲合作伙伴关系协议，许多签订了欧洲合作伙伴关系协议的阿拉伯国家均签订了旨在相互建立自由贸易区的《阿加迪尔协议》。这些国家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摩洛哥王国。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成员国于 2005 年初消除了关税，尽管目前这一举措对阿拉伯国家贸易尚无实质性影响。这表明并非贸易合理化的唯一障碍。显而易见，阿拉伯国家在 21 世纪自由化贸易方面遇到的挑战，将比这些国家在 1990 年代所经历的挑战更加富有争议，这是因为这两类挑战存在数量级上的差异，且同样的经验也很难再重复。

290. 事实上，阿拉伯国家低水平的贸易与其说是因为出于对阿拉伯市场厌恶、不喜欢阿拉伯的产品，不如说是因为缺乏对市场条件和市场优势的了解。阿拉伯国家从国外进口其他阿拉伯国家能生产的产品，是因为信息、营销和管理体系没有为阿拉伯进口商提供关于阿拉伯现有产品的充分信息。

291. 阿拉伯国家之间贸易迟缓的最重要原因是结构性的，结构性原因造成阿拉伯国家不生产他们最需要的产品，他们最重要的进口物资却是大部分阿拉伯国家已有的；结果，外部世界成为他们最重要的顾客。因此，阿拉伯国家间贸易的问题是生产的发展和多样化的问题，而不是营销和消除障碍的问题。

292. 阿拉伯世界进口的货物中约有一半产品是阿拉伯世界大多不生产的。但是，阿拉伯产品在三个主要领域是需要发展和多样化的：

- 食品：蔬菜、肉类、鱼和食油；
- 设备和交通工具；
- 工具和机械。

阿拉伯世界的出口产品中有一半基本上是以采掘业为基础的；这就需要我们着重于在阿拉伯工业中进行产品的发展、整合和多样化。

293. 一定要将建立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和建立一个有效的阿拉伯经济体系的需要区别开来。第二个目标更加全面，旨在在多个领域——如贸易、国防、货币、贸易争端解决和社会问题——形成和实施许多的体系。它不限于一个单一协议，但包括一系列旨在建立和促进不同阿拉伯关系的协议，使阿拉伯国家可以作为一个整体来参与 21 世纪的形成过程。

阿拉伯国家间投资

294. 在促进贸易的过程中，形成了许多阿拉伯联合合资公司，其中涉及 850 个阿拉伯和国际项目，总资本超过 400 亿美元，尽管促进贸易对阿拉伯联合行动非常重要，但据统计，阿拉伯海外投资总额却达到约 9 000 亿美元。即，阿拉伯国家间的投资大约是阿拉伯在世界上投资总额的 5.4%。阿拉伯投资担保组织的数据显示，1985 年至 2004 年底间阿拉伯国家间投资的累计余额约为 359 亿美元，而从 1985 年到 2003 年底间为 321 亿美元，年平均量为 18 亿美元。这反映了以下几点：

- 在阿拉伯市场上缺乏适合和充分的投资机会，投资环境不利；
- 在大项目中缺乏协调和联合行动；
- 由于市场广度不够，阿拉伯项目相对于可得资金来说规模很小；
- 资本流动受限，阿拉伯金融市场规模很小，2001 年底的总市值约 1 520 亿美元；
- 区域缺乏稳定性，和平进程受阻。

295. 尽管如此，还是应该看到，阿拉伯投资者是阿拉伯国家最大的投资者。阿拉伯人在他们自己的国家和其他阿拉伯国家均是最大的投资者。如果阿拉伯国家间

的投资规模低于希望或预期的水平，最好能考察这种匮乏的真正原因，而这些原因从以上各因素中已经能看得很清楚了。

阿拉伯合作领域

296. 如果阿拉伯联合经济行动着重于贸易，还有其他需要加深阿拉伯合作的部门，如服务、投资、农业、工业、劳动、通讯、科研、信息技术、运输、金融、金融服务、旅游业和建筑业。许多人相信，阿拉伯部门间的合作所取得的成就超过了目前阿拉伯贸易上所取得的成就。其中的例子包括：

- 阿拉伯世界中阿拉伯投资流量已经超过了外国投资；
- 人员和劳动力的流动，包括阿拉伯国家间旅游人员的流动；
- 银行服务；
- 承包；
- 电网和能源（天然气）网络的联网。

297. 阿拉伯经济活动的众多领域，无论是贸易还是单个部门，对阿拉伯经济行动来说都是新的增长点，但阿拉伯国家必须一方面努力取得阿拉伯国家经济合作的规定和基础规则之间的一致性，而另一方面也要让那些将他们与外国各方和全球经济体系联系在一起的合作框架取得一致性。阿拉伯国家的目的是占据在全球经济舞台上的适当位置，要实现这一目标，多半要看其是否能够利用时代的语言和工具进行有效的应对。另一方面，阿拉伯世界正在制定的各个系统和基本规则与全球既定系统和基础规则之间不断扩大的鸿沟，很可能会耗费阿拉伯国家的时间和精力，并限制努力的成果。

298. 有人担心，考虑到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阿拉伯世界在国际贸易上的份量和在区域集团内关系建设上的进展情况，在其他全球各方的强大力量面前，阿拉伯的集体谈判力量将相形见绌。因此呼吁加深阿拉伯间的关系及其在现有领域和新领域的垂直扩展，因为在国际贸易中，阿拉伯贸易依然徘徊在不到 3% 左右。没有理由推迟建立一个阿拉伯集团来应对新的国际经济形势，并利用阿拉伯与外界集团的关系，以改善阿拉伯在谈判中的形势。因此，在阿拉伯国家与其有协议联系的其他区域集团进行多边贸易谈判时，可进行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协调。

299. 另一方面，建立阿拉伯-外国自由贸易区将对基于良好基础之上的新的阿拉伯体验提供一种向前的压力，并为阿拉伯世界的自由贸易区制定更加具有雄心的目标。

服务

300. 服务部门是最适合于进行密切的阿拉伯合作的部门，因为大多数服务从本质上来说，与文化、语言和人力有关。阿拉伯服务部门具有着供应商和客户地理位置接近的优势，尤其是当服务提供者需要在采购国来提供服务时。由于以下原因，可认为阿拉伯服务贸易适合于在未来进一步发展：

- 地理相近性，减少迁移成本；
- 文化一体性，特别是由于服务的移动有赖于提供者、人员联系和互相谅解；
- 阿拉伯世界货物和资本移动以及在必要的服务中可以产生的利益不断增长；
- 金融资源和人力资源潜在价值的多样化和整合，以及各个国家之间类似的技术进步水平。

301. 阿拉伯国家需要逐渐自由化和消除应用于服务贸易的限制。阿拉伯国家服务贸易的发展反映在大量的活动上，并超过了货物贸易的总和。主要的服务活动有：

(a) 旅游业：阿拉伯旅游业对许多的阿拉伯东道国来说是最重要的收入来源之一，有几个阿拉伯区域是最受阿拉伯旅游者欢迎的旅游目的地。

(b) 教育服务：在 1970 年代初之前，教育服务的主要方式是学生以学习为目的的移动，现在在大学学习中依然如此。此后，教育服务的主要形式是教师迁徙到海湾阿拉伯国家、也门、阿尔及利亚和利比亚。

(c) 文化和媒体服务：阿拉伯世界为阿拉伯文化生产（书籍、报纸、图书馆和艺术作品）、体育和广播电视频道（阿拉伯世界已有许多出口这些产品的中心）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d) 建筑业：阿拉伯区域在承包和建筑服务业的活动中看到了令人鼓舞的活动，特别是人口稠密、可以以竞争性价格提供这些服务的国家。这满足了在海湾和北非的富国和发展中国家不断增长的需求。

(e) 商业服务：其中包括专业服务（会计、法律、医药等）。社会和文化相似性，以及语言和传统的一体性在促进这些服务的贸易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f) 运输服务：随着到北非和阿拉伯半岛旅游的人员的增加，海（亚喀巴湾和红海的渡轮）陆空客运服务非常活跃。不过，由于阿拉伯国家间货物贸易规模不大，在货物运输方面并没有类似的进展。

(g) 金融服务，通过：

- 在散居者社区运作的银行分行和交易所公司；目前也有了通过电子手段发展这些服务的理念；
- 富国的银行将业务发展到已经放开了金融和银行部门的阿拉伯国家。

(h) 通讯：近年来移动电话服务和互联网贸易不断发展。不过，由于国家电信公司对地方市场的垄断，在某些地方，还缺乏进行现代化的技术能力和经验，使得贸易在通讯部门的发展并没有跟上迁徙和媒体活动的步伐。

在阿拉伯一级通过了该协议的总条款之后，阿拉伯国家之间的贸易服务自由化上就进入了一个新阶段。许多阿拉伯国家就将要与其他阿拉伯国家实现对等自由化的服务提交了其承诺时间表，其数量超过了在世界贸易组织框架下提交的数量。几个阿拉伯国家的谈判将于 2006 年 5 月启动。

阿拉伯经济问题备选方案

302. 阿拉伯经济界有许多联合行动备选方案，其中最重要的是：

- 缔结一个新的阿拉伯联合经济行动综合协议，首先根据具体的时间表，通过采取留有选择空间的全面合作战略完成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和制订阿拉伯活动的一整套目标和阶段。它也将促使阿拉伯国家加入相应阿拉伯经济活动协议，为一个多轨道、多速度的阿拉伯系统做好了准备。
- 现有的阿拉伯协议的发展——特别是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发展，贸易自由化的不断加快，非关税壁垒的减少和废除以及关于以下问题的协议：
 - 关于竞争、垄断和诸如补贴和倾销等有害竞争的做法的法律；
 - 符合国际标准的在优先基础上的原产地规则，以期为阿拉伯工业界提供适当的保护；
 - 放弃否定清单以放开贸易；
 - 改善资本、服务和生产因素自由移动的整体状况；

- 促进议定的几种个人的移动，包括商人、官员和大使，以协助推动阿拉伯国家间旅游业。

303. 在联合经济行动中赋予私营部门主导和关键的角色。

304. 需要做好从建立自由贸易区发展到建立一个阿拉伯关税同盟的准备，以形成一个阿拉伯共同市场并明确一个时间框架，如 10 至 15 年。

305. **解决两个轴心的供资问题：**

- 发展轴心：在国家和区域一级改善阿拉伯基础设施；提高阿拉伯发展组织所提供的经费和可以为阿拉伯区域相关发展项目的供资带来机会的基金；此类基金的执行情况将对一体化和发展努力做出至关重要的贡献；
- 投资轴心，通过各阿拉伯基金和银行，促进区域一体化的形成、加强阿拉伯国家间经济社会合作的协调增长并加速在国家和区域一级的经济发展进程；它将有助于促进阿拉伯国家间的投资和资本流动，以及在阿拉伯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项目的供资。

306. 基于部门的协作为在发展各阶段跟上各个国家情况的变化，并在尊重阿拉伯各国能力和状态的情况下，通过全系列适当的泛阿拉伯协议系统实现更大的灵活性提供了合作和一体化的空间。需要加强在非贸易领域、但对未来贸易增长至关重要的领域中的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基础。作为加入更深形式的合作的前奏，多种形式的合作本身就是对欠发达的阿拉伯国家经济发展进程的积极贡献：

- 运输、通讯和电信；
- 能源、电力和天然气网络的连接和在这些领域的合资公司的设立；
- 工业一体化（工程设计、纺织、食品、计算机应用工业等等）；
- 联合投资、资本的风险保护和纠纷的调解；
- 联合科学研究方案、工业和技术发展及电信工业，以改善阿拉伯在数字鸿沟中的情况；
- 采取以内部改革政策的宗旨和综合框架为基础的经济一体化的理念，同时打开海外市场，以形成对生产、吸引投资和实现经济增长至关重要的文书和政策结构。其中包括：
 - 消除对投资的限制、鼓励竞争和发展基础设施以吸引投资；

- 遏制官僚作风、利益集团和能从保护主义中受益的人的做法；
- 鼓励具有阿拉伯文化元素的服务贸易，如艺术生产、文学、教育、媒体和旅游；
- 减少对国际一级的生产者和出口者的控制。

社会经济理事会的发展

307. 虽然阿拉伯国家将推动联合阿拉伯经济行动作为优先事项并给予很大的重视，在我们看来，过去数十年的努力结果，却没有满足阿拉伯各国政府和人民的需要。这些领域的发展理念的重要决定因素包括：

- 需要以有效的和集体的方式进行合作，以实现区域协调，来应对全球化的经济挑战、经济自由化的要求和力量不断增长的区域经济集团与阿拉伯世界的竞争；
- 许多多元性问题通常不能靠一个部或国家政府实体解决，如基础设施、经济或金融问题和与对等贸易和服务相关的金融问题，在这些问题上进行综合和协调的合作非常重要；
- 缺乏足够和妥善的机制让活跃于经济和社会各界的阿拉伯各方——政府/商人和私营部门/社会福利组织/研究中心/专家联合会——进行磋商和对话。

308. 除了上述问题，在确定阿拉伯联合经济行动目标时缺乏现实性，且不时令其仅限于象征意义上，又缺乏具体的后续工作，造成了召开会议和提出建议本身就成为成就的一种局面，虽然提出了很多雄心勃勃的倡议、通过了许多决议、缔结了众多的协议，但许多情况下却没有对其进行跟踪实施。另外，还往往出现相互交叉的现象。这种情况需要对阿拉伯经济活动及其众多的、多样化的机制所担负的角色进行综合审议。

309. 关于阿拉伯联合行动的社会问题，虽然最近在家庭问题和妇女儿童问题领域取得了一些进展，社会经济理事会的工作却基本上只有负责经济和商务的部长来参与，这就使得阿拉伯联合行动的社会问题被大大的边缘化。消除贫困和失业、建立社会安全网络和为妇女、儿童和青年发展健康和福利服务的社会挑战，需要与纯粹的经济问题具有同样的优先地位。

310. 因此，我建议将重组和发展社会经济理事会作为联合阿拉伯经济和社会活动的重点。将国际和其他区域组织在进行经济和社会领域联合行动的协调时遵循的

最佳做法作为社会经济理事会的基础，使社会经济理事会以现代化的方式积极运作。其组织结构包括：

(a) 阿拉伯国家政府元首或类似级别的人员；有人建议，除了所安排的两次社会经济理事会部长级会议之外，还应在东盟首脑级理事会届会间召开这一级别的年度会议；

(b) 两个部长级委员会，第一个负责经济事务，第二个负责社会事务；这两个委员会应每年举行三次会议，其中一次要在政府首脑会议前举行，其报告应包括各个提案或与通过的决议的执行情况监督工作有关；

(c) 在高级官员或专家一级的技术委员会，在部长级委员会和政府首脑级理事会会议前召开；

(d)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及其部长级委员会及技术委员会的技术秘书处；东盟总秘书处应负责已通过、并分发给各个委员会的决议的监督工作，并编制各级委员会工作所需的研究报告；

(e) 得到成员国承认并由东盟认定具有顾问身份的社会事务领域的阿拉伯私营部门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由于这些部门在阿拉伯世界的角色不断得到加强，应赋予他们发表意见的权利，以丰富讨论内容并与理事会决定的各项措施进行互动。

311. 我向阿拉伯首脑会议建议召开部长级或首脑级理事会。该提议得到了讨论，并得到了几个国家的支持，同时也遭到了其他国家的反对，根据部长理事会举行的讨论及之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讨论，理事会成立了一个由六名成员组成的理事会就该理事会的发展事宜与总秘书处进行合作，科威特国为该理事会的主席国，成员国分别是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共和国。

312. 会议还决定任命一个专家小组，委员会还建议布兹·艾伦及汉密尔顿咨询公司（黎巴嫩）就理事会的发展进行总成本为 204 000 美元的研究。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第 72 届常会（2003 年 9 月 15 日至 16 日）批准了该建议，并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在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特别会议上讨论了专家小组编制的计划。在第 280 号决议的基础上，向首脑级理事会提交了一份决议草案，并在第 16 届常会上得到了批准（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该草案规定了《共同防御和经济合作条约》第 8 条第 1 款的修正，修订后内容如下：

“应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内部建立一个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其成员包括各成员国根据理事会的职责及代表性和工作的连贯性决定的负责经济和金融事务的阿拉伯成员国部长。理事会的任务应是实现阿盟的经济和社会目标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联合防御和经济合作条约》或在阿盟框架内缔结的各项协议中规定的相关职责。”该修订案在获得多数阿拉伯国家批准后即生效。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应在成员国完成批准和《联合防御和经济合作条约》第八条得到修正之后立即开始工作。在此方面，约旦哈希姆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已向总秘书处交存了批准文书。巴勒斯坦国已通知其对该修正案的批准，但尚未向总秘书处交存批准文书。巴林王国、伊拉克共和国、科威特国和黎巴嫩共和国已经指出正在完成批准该修正案所需的法律和宪法措施。

313. 我们相信，新的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操作优先事项应着重于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协调和加速完成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方面，以向下一阶段前进，即：建立一个阿拉伯关税同盟，作为阿拉伯共同市场的初步举措。

成立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

314. 2005 年初，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进入了其最后阶段，在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成员国之间进行交换的来自阿拉伯国家的货物关税已减至零。大部分成员国承诺开始实施最后阶段的将关税减至零的做法。交存总秘书处的通知书报告，几乎所有的国家都将关税在 1997 年 12 月 31 日的水平上减少了 100%。

315. 截至 2006 年 2 月，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已经有 17 个成员国：约旦哈希姆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林王国、突尼斯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苏丹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阿曼苏丹国、巴勒斯坦国、卡塔尔国、科威特国、黎巴嫩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也门共和国。

316. 2004 年 11 月 4 日，作为加入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初步举措，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交存了其对促进和发展阿拉伯国家间贸易协议的批准文书。

317.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递交了对《促进和发展阿拉伯国家间贸易协议》的批准文书。

318. 四个被列为欠发达国家的阿拉伯国家尚未加入；它们分别是：吉布提共和国、索马里民主共和国、科摩罗联盟和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欠发达阿拉伯国家的成员身份

319.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于贝鲁特举行的第 14 届常会决定，在 2005 年 12 月 1 日前，欠发达国家可免于实施分阶段减少关税的做法，实施减少关税的做法将从 2010 年 12 月 1 日开始。苏丹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是该规定的受益国，并加入了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

320. 苏丹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将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对关税和税款实施类似于 16% 的分阶段缩减。

321. 苏丹共和国已经向总秘书处交存了其海关窗口的通知。同样，也门共和国也向其海关发出了类似通知，实施分阶段减少关税和税款的做法，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将减少的关税和税款减至类似于 16% 的水平。这一通知已交存总秘书处。

322. 应有相关意愿的国家的请求，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执行方案提供来自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便利，帮助欠发达阿拉伯国家加入自由贸易区。苏丹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申请了技术支持来服务于其想要加入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目标。阿拉伯首脑会议（2006 年 5 月，突尼斯）决定在阿拉伯金融机构的参与下为这些国家设立技术支持方案，并吸引国际金融资源以支持这些国家的加入。

323. 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了第 274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确定以类似的水平免除巴勒斯坦产品的关税和税款，并促进其加入阿拉伯市场。秘书处就上述决议的实施从沙特阿拉伯王国、科威特国、摩洛哥王国、卡塔尔国、巴林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曼苏丹国、突尼斯共和国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收到了备忘录。

324. 阿拉伯国家已经通过阿拉伯首脑会议和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对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进程实施的连续监测取得了许多成就。其中包括消除免责做法，完成《农业年鉴》和实现农产品全面自由化，采取在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框架内解决争端的机制，加强阿拉伯国家之间的联络点和暂停大使馆及领事馆实施证明原产地证书的程序。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继续努力解决实现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目标尚面临的其他重要问题，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就是为实现这些目标建立的，提高阿拉伯间贸易和投资水平就反映了这些目标的要求。这些重要问题包括：

最终确定阿拉伯货物详细的原产地规则

325. 阿拉伯货物的具体原产地规则是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基础的一部分，这些规则可以防止那些从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对阿拉伯货物提供的特权中受益而渗透到阿拉伯国家的外国货物。相对，他们也是一种保护、滋养和发展阿拉伯工业和

产品的防护栏。同样，他们也可以从累计原产地规则中受益，从而成为实现阿拉伯国家间生产一体化的手段。

326. 正在基于地方阿拉伯构成部分原则，即附加值原则，进行临时原产地规则的工作。在完成详细的原产地规则前已经确定了计算方法。几年来根据执行方案的规定建立起来的原产地规则技术委员会，已经在为阿拉伯货物起草详细的原产地规则草案。但委员会在六次会议中，没有能够完成这些规则，而各成员国也没有就这些规则达成协议。几个通则依然是各成员国之间的争论主题；这就直接造成了对许多货物的详细规则没有取得共识的结果。

327. 原产地规则技术委员会目前已举行了 10 次会议，会议期间未能就具体的原产地规则达成共识，虽然就这些规则的通则已经达成共识。上届（第 77 届）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会议（2006 年 2 月）指示原产地规则技术委员会举行另一次会议来继续讨论具体规则，并就未能达成协议的规则编写一份报告，包括货物的清单和各国就此提出的提案，以供理事会在其 2006 年 9 月的届会决定。

非关税制约和阻碍

328. 促进和发展阿拉伯国家间贸易协议及其执行方案格外关注消除非关税制约的问题。两者都规定需要“立即消除非关税制约”，说明人们已经认识到这些制约已经阻碍了阿拉伯国家内部的贸易和商业流通，其影响比关税制约——以进口时对货物支付的固定关税为代表——还大。

329. 也许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最积极的方面之一就是提出了这一问题并使其成为一个让所有阿拉伯国家讨论、关注和谈判的主题。必须认识到，该问题的研究需要努力和勤奋。在现阶段，我们还在不断发现对服务的各种制约和税捐，或者说，发现这些限制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服务及关于服务的其他税捐。在几个阿拉伯国家，这些问题即使是对主管贸易的官方机构来说也还是不明了的。

330.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决定向阿拉伯国家派遣的现场小组已经努力地去熟悉各种非关税制约、其他税捐及服务费用，他们的报告也部分澄清了在阿拉伯国家的现状。但其报告还需要相关国家的进一步调查和讨论。现场小组面临的最大阻碍之一就是所有被访问的国家都会试图显示出国内情况良好的景象，而许多国家的私营部门，处于种种原因，也不对各种制约表达看法。

331. 在现场访问结束之后，举行了多轮会谈，以确定在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阿拉伯成员国中观察到的非关税制约。在三个会议的过程中，根据各国的评论讨论了总秘书处编制的国家报告，各国一致同意：并不存在非关税制约问题——现场访问中的私营部门也是如此声称的——阿拉伯国家间的贸易没有受到任何非关

税制约影响。各国所做的不存在非关税制约的陈述与成员国就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的进展情况发表的年度报告并不一致，年度报告显示某些成员国依然在实施此类制约手段，但并没有对这些国家点名。

332. 贸易谈判委员会就所查明的非关税制约及确立的消除这些制约的机制的讨论已经有了进展。委员会正通过根据国家报告和阿拉伯国家工农商会总联盟编制的报告监测阿拉伯国家的贸易政策，以便继续研究这些制约问题。

阿拉伯国家间的运输问题

333. 有许多问题可推动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并对日益增长的阿拉伯国家间贸易具有显著的积极影响。无论从运输的相关行政和程序问题还是从不断增长的阿拉伯国家间的陆、海、空运输成本问题来看，阿拉伯国家间的运输问题就是这些重要问题之一。总秘书处在处理阿拉伯国家运输问题时，向运输部长理事会提出了该问题。同样，总秘书处将会就关于阿拉伯国家间过境运输管理公约举行更多的会议，以发展和修改该公约，其主要结果将是消除许多在海关窗口实施的非关税制约和阻碍。

关税联盟

334.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正在通过一个执行方案起草一项具体计划，根据该计划，阿拉伯国家之间的服务和货物贸易将在 2015 年 1 月 1 日之前实现的关税同盟的框架下进行，并规定要在该日期之前分阶段实现统一关税，且议定了从附件生效之日起的两年内在此方面需要实施的各项安排和措施。

335. 建立阿拉伯国家间的关税同盟需要实现统一的关税，使得货物能够在没有关税限制的情况下在阿拉伯国家之间进行运输，并在统一关税条例和规则的框架下享受国内货物的待遇。

336.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将起草一份行动纲领，在该纲领的框架下，应于 2015 年前建立关税同盟的同时，继续采取旨在于 2020 年前建立阿拉伯共同市场的措施。

经济政策的协调

337. 在实现有效的经济融合的前提下，阿拉伯国家正努力实现其发展计划间的协调和统一。他们也就财政、货币和银行政策进行磋商、协调和信息交流。

338. 为了捍卫阿拉伯的经济利益和实现阿拉伯的社会发展，各阿拉伯国家正进行深层的协调和磋商，以尽量明确相对于其他区域国家和集团而言，其在国际组织或在有关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国际会议上的共同立场。

339. 为了支持其谈判中的立场，各阿拉伯国家正协调其各项政策及其与国外签订的协议，以便与其主要的贸易伙伴缔结集体经济协议。

340. 阿拉伯国家将采取必要的措施和政策来促进旨在经济一体化的协调、综合的发展政策。特别是，各阿拉伯国家正致力于实现发展，从而消除各个区域之间在发展水平上的鸿沟，并减轻欠发达国家的落后程度。

次区域的一体化

341. 为了促进阿拉伯的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两个或多个阿拉伯国家会不顾一切地加强和巩固国家间关系，使其关系超越既定的承诺，或签订更具有远大目标的协议。

342. 成员国就相互间签订的协议、或一个或多个成员国与一个或多个非成员国签订的协议通知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总秘书处将此类通知告知成员国，并告知相关部长级理事会。

343. 阿盟的阿拉伯成员国保证授予非阿拉伯国家或集团的特权不得超过在阿拉伯框架内授予的特权。

344. 成员国努力地与非阿拉伯方达成共识，以提供额外的手段和途径来服务于阿拉伯经济合作。

投资

345. 目前国际上出现了建立区域集团的潮流，将投资吸引到阿拉伯区域的先决条件之一就是提供可靠、透明和稳定的投资环境，这就需要对各阿拉伯投资政策和法制进行协调，通过授予所有阿拉伯国家国民投资待遇来加强阿拉伯国家间的投资。我呼吁这一点，是为了让阿拉伯国家的投资进程为投资关系的双方均提供惠益和必要的保证。

346. 建立必要的机制来查明在阿拉伯国家中的投资机会，并就此交换信息，建立联合促进阿拉伯投资的机制，并为阿拉伯的私营部门提供激励机制在不同领域建立合资企业，以实现经济一体化、连锁生产并加深在良好经济基础上的共同利益，同时也可以为阿拉伯国家的阿拉伯投资提供必要的保护，并制定防止双重课税的机制。

347. 因此我吁请建立一个阿拉伯发展投资银行，以便在相关附件的议定条件下，或通过阿拉伯国家之间的一项公开协议从事商业活动。在此方面，我想提及几个

阿拉伯国家就阿拉伯联合行动提出的提案中也明确说明了建立阿拉伯发展投资银行的重要性。

工业合作

348. 成功的进行发展需要通过综合协调工业行为，以使工业生产基础多样化并提高工业部门在整体阿拉伯经济活动中的参与程度，鼓励建立反映竞争优势和经济可行性的综合的阿拉伯工业，协调工业政策、规定和标准，为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环境，鼓励创新、研发并强化人力资源。

349. 阿拉伯工业发展组织应负责在规定的框架内实现这些目标。

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组织：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

350. 随着通信和信息技术部门在全球的快速技术发展，阿拉伯电信部长理事会起草了一个电信和信息技术社会战略，并于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3 届常会（2001 年 3 月，阿曼）上，根据有关阿拉伯信息技术和通讯合作的第 214 号决议通过。首脑会议责成阿盟总秘书处以及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与阿拉伯电信部长理事会进行合作，加深和强化阿拉伯在信息技术和通信领域的合作，包括拟议必要的法律法规。

351. 在此方面，突尼斯共和国提议建立一个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在第 6125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10 日）中，批准将该组织作为阿拉伯国家联盟下的政府机构建立起来，并用以加强阿拉伯国家在电信和信息技术领域的合作。建立该组织的协议于 2005 年 9 月 17 日生效，秘书处负责就召开该组织的组织大会进行联络工作。

352. 阿盟第 16 届（突尼斯）和 17 届（阿尔及尔）首脑级会议的决议、文件和声明中确认，按照各阿拉伯国家跟踪并参与电信和信息技术发展的愿望，发展电信和信息技术，获得所有此类技术和应用，通过为平等协调的社会提供基础的关键工具来减少数字鸿沟及实现发展，被视为发展的关键基础。

353.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第二阶段会议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在突尼斯共和国举行。总秘书处进行了相关协调，支持突尼斯共和国与瑞士竞争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东道国资格。阿拉伯协调努力的结果是，国际电信联盟宣布，瑞士将于 2003 年在日内瓦主办第一阶段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而突尼斯共和国将于 2005 年在突尼斯举办第二阶段的会议。

354.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具有实用性和发展性的宝贵结果——以《突尼斯承诺》和《突尼斯信息社会议程》为代表，展示了国际电信联盟消除数字鸿沟的强

烈政治意愿，以及采取实用的方式实施该协议并让所有社会在 2015 年前无障碍无阻挠地使用电信技术和全球网络的愿望。

355. 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5 届常会（2006 年 3 月 4 日）决定，呼吁阿拉伯电信和信息技术部长理事会和阿盟总秘书处继续监测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所发表的《突尼斯承诺》和《突尼斯信息社会议程》的实施情况，以增强成员国与知识社会交互的能力，来支持阿拉伯国家的发展道路。

(b) 社会部门

发展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项目

356. 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在第 24、25 届（2004 年、2005 年）两届会议上连续讨论了理事会及其机制的发展问题。理事会执行办公室专门召开了一个特别会议，研究通过改善理事会的工作成果和扩展其业务领域，来确保阿拉伯联合社会行动发展进步的可行途径。成员国非常热切地表达了各自的看法，并就发展理事会工作和增强其在泛阿拉伯社会发展中的主导作用提出各自的意见和看法。在审议改善理事会工作成果的问题时，部长们明确了开展理事会工作的重要性，其工作应包括与阿拉伯社会所面临的、需要以实际和系统方式解决的重大紧迫问题的所有相关方面，这样才能实现阿拉伯社会的进步和繁荣。

357. 同样，部长们也明确，理事会的发展需要跟上国际变化，在过去二十年来，国际变化非常明显，并对阿拉伯社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这需要社会行动的综合发展，以在各个方面的发展过程中产生质的转变，促使阿拉伯国家解决其面临的种种挑战。他们申明，近年来理事会的成就是值得称赞的，并通过改变政策方向和设立新的政策——这些都对阿拉伯社会的振兴和发展产生了显著影响——促进了阿拉伯联合社会行动的发展。同样，他们还申明，需要发展和提高理事会的绩效水平，以改善社会行动的水平 and 效率，以促进阿拉伯社会的振兴和阿拉伯的进步及繁荣，确保稳固各机构的基础并加强其把握社会进步方向的能力。

358. 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们议定，发展理事会的工作将包括提出实际和实质的解决方案，以改善其绩效和机制，确保整体有效执行情况，跟上变革和发展的步伐，协助应对挑战并让阿拉伯国家能够应对周围的发展和进步。理事会工作及机制的发展应包括以下领域：

行动领域和相关问题

359. 所有社会工作行业工作者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就社会发展领域工作中骨干的形成交流经验；培训在各个社会工作领域的骨干并开发其实践和教育潜力；提高

其利用社会科学中最现代的科学手段进行调研和编写报告的技能；在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监督下通过规范在阿拉伯培训中心使用的培训方法、手册和学术方案，来规范科学语言和研究方法；培训中心应互相协作，根据理事会决议和宪章起草需要进行实际实施的计划和方案。

360. 为理事会制订一个有清晰特征、方法和目标的分阶段行动战略，采取行动计划和方案的形式，以确保各项目标的有效实施；起草一个必须予以实施的联合社会项目的优先事项清单；根据科学的标准和成员国的实际需要，在资助和支持机构的协调下制定这些事项的时间表。

361. 关注对明显威胁社会团结的社会现象的研究，如贫困问题，消除贫困应作为理事会议程上的一个永久性项目；通过发展和鼓励社会研究（社会经济指数的概念）消除贫困；准确的社会统计的必要性；委员会将监督成员国的社会发展需求，并通过规划、提供技术援助和实施这些方案所需的资金来满足这些需求。

362. 关注残疾人行动方案的发展；建立一个关于残疾人及其特点的数据库；通过就业将残疾人融入社会；制定必要的计划来确保他们积极地参与社会发展；启动采取的各项措施来确保残疾人融入到正常的社会环境，如家庭、学校和工作场所；分配充分的发展方案来支持和维持其尊严和人性。

363. 理事会应起草一般性的样本计划和文件来指导各个领域的社会发展，并致力于规范与社会条件相关的立法；应通过研究对当前各成员国的立法进行规范的可能性来比较在社会保护方面的规则，同时也虑及某些阿拉伯国家的开拓性经验，并将人类发展的方法融入到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原始文件和一般目标中；它应着重于可以在各个成员国实施的社会项目，以满足同区域的阿拉伯国家联合社会行动的目标，从而惠益所有阿拉伯国家；在各个项目和社会工作机构间应带来融合；还应该致力于可以协调各项目标、需求和重要资源以实现社会发展的科学规划。

364. 在理事会的议程上纳入一个常设项目，即研究泛阿拉伯范围内提出的最重大的建议和研究结果，以就所需的泛阿拉伯措施达成共识。

365. 为了确保民间社会组织在发展过程中发挥作用，促使他们通过可持续的发展项目和家庭及个人的参与和社会经济赋权，来发挥其在实现社会福祉中的作用；努力增加地方政府的资源和资金分配，来确保地方发展的需求得到满足；促进在地方发展项目上的投资；鼓励非政府组织发挥作用，提高民间社会机构、商人协会和联合会及妇女的作用，以实现在村庄、地方单位和贫民区的发展。

366. 在研究社会变革相关现象时，提高在联合科学研究领域的协作；规范各社会组织和协会的操作规则和条例，以确保正确地管理基金和工作的进程，并确保在管理委员会中一定的妇女代表性。

367. 规范在社会行动方面的参考来源，并编制一个阿拉伯国家的规范用语列表；编制阿拉伯培训手册，其中包括规范的概念和方法；启动与社会发展相关的阿拉伯战略和协议；确保政府和非政府发展组织的一体化以及对现有资源和潜力的投资的优化。

368. 努力统一阿拉伯对国际首脑会议所涉及的棘手社会问题的立场，并每五年跟踪一次；规范起草监督大会各项建议和决议执行情况的国家泛阿拉伯定期报告的方法和原则；就争议性话题确定共同意见；理事会及其技术秘书处有效地参与国际会议，以确保阿拉伯国家在大会形成各行动计划、宣言和战略时发挥作用。

369. 努力与国际和区域政府和非政府机构——特别是与资助发展中国家发展的问题相关的机构——形成真正的发展伙伴关系，并组织与这些机构的联合活动；同样，在所有社会事务领域协调各个项目和计划。

370. 通过一个面向所有发展问题的综合概念，并以之为基础采取人类发展方法来解决社会发展问题；在理事会日程上纳入社会行动中的定性问题，并透明地展现这些问题；设计清晰明确的行动方案来克服在该区域社会发展中的障碍；提倡社会统一和团结的阿拉伯和伊斯兰价值观，如施舍税、宗教捐款、在资助社会行动和满足穷人需要时的慈善和博爱的举动等，并让这些价值观在加强成员国发展进程中发挥促进作用。

371. 确立社会行动在发展中的作用和采取措施在综合发展框架下融合社会发展和经济增长的必要性；在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层面上建立阿拉伯国家经济和社会行动之间所需的联系；加强现有的方法；建立适合地方社会发展的方案；并制定阿拉伯世界社会发展的综合目标，同时考虑到在成员国之间及成员国所取得的成就之间所存在的差距，且观察这些国家社会情况中的不同特色，以确保在阿拉伯区域社会和发展的趋同。

提议的监督执行的机制

372. 在执行所通过的各项决议或在议定的政策框架中根据需要形成多专业的技术委员会时，其中要包括兼职的顾问和专家；这些委员会的构成应充分注意各个阿拉伯国家的专家的参与，委员会应具有相当程度的独立性；他们应该尽力监督成员国的实际社会发展需要，并预测未来在阿拉伯社会可能发生的社会变革，及这些变革对社会统一的影响。

这些委员会应与各个阿拉伯大学和研究中心协调实际活动，并向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技术秘书处提交研究结果和建议，以供其提交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凡涉及到关于共同利益的问题，他们应依靠专家和专业人员的意见，以使得理事会的决议做到科学、有条理，在实地执行中尤其如此。

373. 在工作中，理事会应通过制定一个现代化的、有效、综合的阿拉伯社会指标信息系统，纳入各阿拉伯国家所有的发展数据和指标，以精确的科学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它应具有充分、精确、可信的特征，并在审议数据和信息时利用最高水平的技术，并使用计算机技术。理事会应尽力充分说明和澄清其在数据收集和加工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和程序，以确保国家和泛阿拉伯优先事项之间的均衡，并对分析框架进行澄清，这样各国才有可能从收集的数据中受益。同时也有必要用定性研究和调查来跟踪各项指标的发展，以解释某种现象后的推动力，并制定一套方法来确定优先事项，并给出清晰的预见和预测，以解决确定一种现象应在达到何种程度时才值得研究的问题，并提供相对的时间先后顺序。信息系统同时也必须具有灵活性且能响应现代社会进步的要求。必须对创造信息系统时所使用的软件包和程序进行组织，以获得一个综合的数据库，并建立起各协调规范的指标，以防止重复和重叠。

374. 要在专业人员的支助下按照要求发展协调和监督委员会的工作，以研究关于理事会日程的文件及各个研讨会、培训班和讨论小组所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并将其建议提交执行办公室予以采纳，并用于编制每年的执行行动方案。委员会的工作应具有与理事会会议预备会议同样的功能，特别是要注意编制适用的文件和决议草案，以在必要时予以通过。

375. 成员国一定要保证在理事会届会之间就理事会决议的实施和在此方面的成就编制报告。这些报告中必须包括在此领域所采取的措施，以确保行动方针可得到纠正，并可以消除履行承诺的过程中所遇到的障碍。

376. 应该有足够的时间对理事会议程上的主题进行辩论和讨论，而理事会应该倾听各部长所作的声明，以纳入各部最重要的成就、所面临的挑战及其对阿拉伯和国际上的社会问题的看法。

377. 要让各民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参与理事会的工作，并给予其顾问的身份；尽力让阿拉伯私营部门参与到社会行动的事务中，并在相关服务中发挥其潜力；在社会行动的各个阶段、包括执行阶段的外交参与，因为这种伙伴关系的受益者应是参与者；社会行动应针对阿拉伯世界的所有个人，包括有特殊需要的个人，以实现社会中所有组织和个人的融合，确保社会组织的一致性和团结性；在理事会的工作中让民间社会发挥一定的作用，以便在阿拉伯首脑会议决议和经济和社会

理事会通过的相关标准和条例的框架下，在解决与失业、贫穷、妇女、儿童、青年和老年等问题的过程中丰富社会行动。

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378. 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和专门的部长级理事会之间的关系是协调关系，而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之间的关系是标准的、制度上的关系。在此，可以认为，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对所有成员国、执行办公室、技术秘书处、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其他机构或委员会向其提出的社会问题直接负责。考虑到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与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之间的业务联系，且为了避免重复，必须对两者之间的业务关系进行监管，特别是，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应在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的协调下，将来自部长理事会的建议提交给首脑级理事会，以避免浪费精力又未能完成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的预期目标和目的。

379. 在此，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一定要在高级别参加在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框架下所形成的社会理事会。

阿拉伯社会行动基金

380. 成员国必须承诺支付其应向阿拉伯社会行动基金支付的份额，增加其向该基金的缴款，解除对其供资的保留条件并创造出新的融资来源，以提供必要的流动资金满足理事会的各项活动和方案所需。他们必须发展阿拉伯社会行动基金，并将其置于理事会小组委员会的监督之下，该基金的任务是找到增加经费的办法，确保其随着各方案的扩展而使该基金成为发展的真正的、主要的供资者和成员国各社会项目和方案的支持者。

应通过提供大量参与实施政府和民间组织社会项目的渠道来吸收各种社会力量参与社会行动方案的融资和计划，这样的多种经费来源将会构成一种经济和社会投资和惠益，并推动社会实现所希望的发展，促使其获得经验和能力，以满足子孙后代的需求。

阿拉伯家庭战略

381. 随着联合国于 1989 年宣布 1994 年将为国际家庭年，国际上对家庭问题的关注明确起来。宣布家庭年就是为了提高对家庭问题和家庭角色的认识，提高对影响家庭和家庭成员的问题和挑战的关注，并加强与制定和执行家庭相关政策有关的国家机构的工作。

382. 根据宣布家庭年的精神，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就国际家庭年通过了许多决议，其中包括：

(a) 呼吁成员国积极参与与此相关的活动；

(b) 责成总秘书处在成员国相关部门的协调下制定一项关于家庭权利的阿拉伯宣言，以提交将要为此事项举行的阿拉伯会议；

(c) 吁请将该宣言转化成惠益阿拉伯家庭的执行方案和计划；

(d) 规定每年的 12 月 7 日为阿拉伯家庭日，以表明对家庭和家庭问题持续的关注。

383. 在筹备纪念 2002 年 12 月的阿拉伯家庭日的框架内，阿拉伯妇女委员会——一个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决议建立起来的委员会——提议以“制定一个阿拉伯家庭战略”为主题召开一次会议。

384. 在卡塔尔国家家庭事务高级理事会的协作下，阿盟总秘书处组织了一场旨在确立阿拉伯家庭战略重要特征的会议，该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6 日至 8 日在多哈举行。来自六个阿拉伯国家的社会事务部长参加了该会议，与会的还有来自 19 个阿拉伯国家的与家庭事务相关的人员。

385. 该次会议产生了《多哈宣言》，其中包括许多重要的建议，其中主要的建议如下：

- 就会议对阿拉伯家庭战略的特征所拟议的框架达成共识；
- 吁请阿拉伯国家联盟向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下届阿拉伯首脑会议提出将阿拉伯家庭战略问题纳入议程；
- 吁请阿拉伯国家联盟组织各阿拉伯国家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其任务是起草阿拉伯家庭战略的终稿，以备提交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下届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

386 整个阿拉伯世界均有责任重视家庭问题，并加强家庭作为进一步发展的工具的地位，且有责任认识到阿拉伯家庭所面临和将要面临的变革和挑战，这些变革和挑战所具有的影响超过了一般的政治和经济问题，直接接触到了家庭问题和家庭结构中非婚姻问题——如价值观、信仰、行为方式和生活方式——的灵魂，因此，制定一项具有能够改善家庭特征，确立家庭在这些变革中所发挥作用的阿拉伯家庭战略，成为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需要得到阿拉伯决策者的最高层次的关注和支持。

总秘书处根据成员国的意见制定了阿拉伯家庭战略草案。该战略草案在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第 24 届会议（2004 年 12 月 5 日）上通过，并被推荐提

交阿盟理事会。阿拉伯第 17 届首脑会议（2005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尔）根据业经批准的阿拉伯和国际宪章及实施法律法规将阿拉伯家庭战略作为一项阿拉伯临时文件通过，以在成员国制定或修改其各自的国家战略时作为指导，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各个机构也参与其中，以期促成实现该战略的各项目标。总秘书处将获悉各成员国相关机构在此方面采取的措施。

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和赋予阿拉伯妇女权利

387. 认识到要找到阿拉伯社会中的社会经济问题的综合解决方案，有赖于妇女在各个发展领域的参与，且相信改善妇女地位和实现妇女进步已成为每个国家占有高度优先地位的紧迫的根本性问题，阿拉伯国家联盟已经非常重视阿拉伯妇女问题。它已经并且继续采取措施来进一步改善妇女境况、提高妇女地位且促使妇女在社会发展中发挥多样化的作用。

388. 阿拉伯妇女委员会，是按照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妇女地位委员会）的精神、在各个妇女问题国家机构的协作下建立起来的专门化技术委员会，其成员包括阿拉伯成员国的代表，其建立是为了肯定妇女的作用并加强在这方面的阿拉伯联合行动。

389. 定期举行会议的委员会及其技术秘书处，持续就旨在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监测各专门阿拉伯部长委员会的决议和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促进与成员国妇女事务相关的国家和泛阿拉伯理事会和委员会进行协调，以便提出阿拉伯战略、计划和行动方案。

390. 在这一重要领域取得了许多成就，其中包括：

- 发表了《至 2002 年阿拉伯妇女战略》；
- 出版了《至 2005 年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行动计划》；
- 召开了高级别阿拉伯会议（1996 年，阿曼），会议最后通过了一项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行动方案；
- 筹备关于妇女问题的国际会议（从 1975 年墨西哥城会议到北京会议 5 周年）；
- 召开“妇女与贫困”阿拉伯会议（2001 年，摩洛哥）；
- 召开与阿拉伯妇女问题相关的研讨会和讲习班；
- 就阿拉伯国家取得的成就和实施北京和北京会议 5 周年《行动纲要》所面临的挑战发表一项阿拉伯联合报告；

- 组织一个培训方案，对与妇女问题有关的国家机构中的男性和女性工作人员进行能力培训，1997-2004 年。

391. 随着这些成就，阿拉伯妇女的地位以及各个经济、社会和法律领域中的进步指数和参与决策等问题都有了实质性改善。随之而来的还有各成员国妇女问题相关机制的加强，如为妇女建立了一些部委、高级理事会或委员会。

392. 阿拉伯国家联盟继续努力，随着第三个千年的开始，发展问题面临众多的挑战，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倡议下，召开了主题为“当前的挑战和未来的远景”的第一届阿拉伯妇女首脑会议（2000 年，开罗）和特别首脑会议（2001 年，开罗），从而在更有效的途径上开始了阿拉伯妇女问题的进程。第二次首脑会议的主题是“阿拉伯妇女：新的眼光”（2002 年，阿曼）。

393. 这些会议使得阿拉伯妇女问题的解决发生了质的转变，并产生了重大结果，包括确立了每两年一次的阿拉伯妇女首脑会议，将 2001 年定为阿拉伯妇女年，召开了研讨会来研究妇女问题，设立了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的战略，创建了阿拉伯妇女组织——根据《阿盟宪章》规定的在阿盟框架下加强成员国在各个领域合作的要求，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 116 届常会（2001 年 9 月 10 日）决定建立该组织，并将其作为一个有独立社团身份的政府组织，且将该议题提交了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该组织的目的是加强在提高妇女地位和赋予妇女权利方面的阿拉伯联合协作。建立该组织的协议于 2003 年 3 月 1 日生效。

394. 由于突尼斯首脑会议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都对提高阿拉伯妇女地位和实现平等问题给予了支持，加强了对阿拉伯和伊斯兰价值观，并确保妇女在社会中的权利和作用的的原则的认识，颁布了保护妇女和消除各种性别歧视的必要立法，在每年 3 月庆祝国际妇女节之际，2006 年 3 月 15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举行的庆祝活动中颁布了《阿拉伯妇女地位法律简编》。

395. 同样，阿盟一直关注加强阿拉伯妇女在各个发展领域的地位，突出阿拉伯妇女的地位并强调在各个领域重视杰出的阿拉伯妇女精英所取得的成就，从而于 2004 年 4 月 28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框架内且在秘书长的主持下，举行了第一届杰出阿拉伯妇女奖颁奖会议。位于迪拜的阿拉伯妇女研究中心合作参与举办了这届会议。

阿拉伯儿童权利

396. 阿盟认识到儿童是阿拉伯国家的未来，因此越来越关注阿拉伯儿童问题。除了监督各成员国在儿童福利、保护和发展方面所做的努力，从各项政策的建议和

制订，各种方案、计划和战略的制订，以及所进行的旨在改善阿拉伯儿童境况的调研中都可以看到这一点。

397. 为了保护阿拉伯儿童，从阿曼首脑会议（2001 年）到突尼斯首脑会议（2004 年），都将该议题提交给了阿拉伯首脑会议。总秘书处起草了《阿拉伯儿童权利纲要》——一份关于儿童权利的临时阿拉伯文件，同时还通过了第二项儿童行动计划作为成员国在根据业已批准的国际宪章设立和审议国家儿童计划时的准则。

398. 在该框架下，召开了第二次阿拉伯儿童权利问题高级别会议（2001 年 7 月，开罗），且就阿拉伯国家对关于儿童问题的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第二次国际儿童大会）最后文件草案的联合声明，以及题为“建立适合儿童生存的阿拉伯世界”的旨在启动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开罗宣言的措辞达成共识。

399. 第三次阿拉伯儿童权利问题高级别会议（2004 年 1 月，突尼斯）通过了由总秘书处起草、经突尼斯首脑会议批准的第二项儿童行动计划作为 2004-2015 年十年计划。

400. 总秘书处于每年的 10 月 1 日庆祝阿拉伯儿童节，并组织一个座谈会，届时由成员国根据特定标准推荐的在科技、体育、文学、艺术和计算机科学领域的新一代杰出创造性人才中的精英将会参加座谈会，且在会议期间颁发奖励创新卓越的“阿拉伯智慧奖章”。该活动每年选取儿童的一项权利作为主题，并围绕该主题组织活动。

401. 在与儿童基金会的协作下，总秘书处进行了一个题为“适合儿童生存的阿拉伯世界”的阿拉伯国家儿童现状的研究，研究草案已提交第三次阿拉伯儿童权利问题高级别会议（2004 年，突尼斯共和国）。该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决议吁请阿拉伯成员国相关机构研究并审议该草案，且向秘书处和儿童基金会提供意见，以便秘书处和儿童基金会相应修改草案。该研究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由总秘书处在开罗的总部公布。

阿拉伯消除贫困战略

402. 和许多其他社会一样，阿拉伯社会也面临着大面积的贫困现象，并由此带来了众多的社会问题。该现象有其社会经济根源和联系。

403. 区域和国际变化加剧了这一现象，各个区域和国际会议——尤其是在 1990 年代召开的那些会议——均设法解决这一问题。由于该问题在阿拉伯世界非常严重，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于 2000 年通过了一项决议，要求组织一个关于贫困及其对阿拉伯社会的影响的讨论。

404. 2002 年 1 月，在苏丹共和国举行了一个关于贫困及其影响的论坛，来自阿拉伯社会事务部、民间社会组织和研究中心的代表及各类专家均参加了论坛。这次论坛形成了一项消除贫困的战略草案。

405. 总秘书处将阿拉伯世界的贫困问题提交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第 14 届会议，理事会通过了第 240 号决议（2002 年 3 月 28 日），该决议作了以下规定：

- 成员国在制定方案时，高度优先考虑关于消除贫困现象的政策。
- 要求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以及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赋予与贫困有关的问题最大的重要性，并将这些问题作为其议程上的永久性项目，并责成总秘书处与成员国进行监督和协调，以在阿拉伯层面上制定解决贫困现象的实用战略和方案。
- 责成秘书处与成员国和阿拉伯及国际组织和机构进行协调，参与解决与阿拉伯世界贫困现象有关的方案。

406. 根据第 284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阿拉伯领导人对阿拉伯消除贫困战略表示欢迎，并指示将其提交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以建立起与综合经济计划协调的机制。

阿拉伯有特殊需要的人发展十年 2004-2013 年

407. 在地方、区域和国际层面上对于那些有特殊需要的人的问题越来越关注，并发布了许多宣言、协议和规定来确认残疾人享有独立和有尊严生活的权利，并呼吁为残疾人提供适当的条件，使他们能够自立，且能为发展做出贡献。

408. 1975 年，联合国在利比亚政府的倡议下就一份残疾人权利宣言达成共识，联合国大会宣布 1981 年为国际残疾人年。此举的成果之一是联合国大会宣布 1983 年至 1992 年为国际残疾人十年，之后又将 1993 年至 2002 年定为亚洲和太平洋残疾人十年，2000 年至 2009 年定为非洲残疾人十年。

409. 1993 年，联合国批准了《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作为一个实现残疾人充分平等参加社会生活和发展进程的框架。它还决心指定一个特别报告员来监督《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的执行情况。2003 年，联合国秘书长任命卡塔尔国的谢赫·赫萨·本·哈利法·本·艾哈迈德·阿勒萨尼担任这一职责。

410. 随着在区域和国际一级上有特殊需要的人的问题的发展，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讨论了阿拉伯残疾人十年宣言，并通过了一项决议，以组织一次关于残疾人问题的阿拉伯会议，从而确定这一问题。

411. 在与阿拉伯残疾人组织、黎巴嫩社会事务部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协作下，该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在贝鲁特举行。来自 18 个阿拉伯国家的代表团参加了会议，其中包括相关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协会、残疾人组织、专家和有不同程度残疾的残疾人士。

412. 根据第 283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阿拉伯领导人通过了《阿拉伯具有特殊需要的人十年（2004-2013 年）》以指导成员国制订国家战略。

青年人和体育

413. 在第 24 届、25 届和 26 届会议上（2001 年、2002 年、2003 年），阿拉伯青年和体育部长理事会考察了发展理事会活动和机制的问题，为此理事会审议了通过按照理事会目标和愿望提高理事会的执行能力、扩大其活动范围来确保促进和推动联合的青年和体育活动的途径。成员国就此提出了各自的观点、想法和愿景。

414. 阿拉伯青年和体育部长理事会认识到阿拉伯志愿者工作的重要性，宣布 2001 年为阿拉伯志愿者行动年。阿拉伯国家在其人力发展工作中通过了青年福利的原则，以在符合阿拉伯国家达到阿拉伯统一的更高目标下实现他们各自的目标、可持续发展、促进阿拉伯青年的进步和促进自我发展。相应地，理事会发布了关于青年和体育的政策文件（2001 年），该文件实质性地反映了在青年和体育领域的社会发展目标，并解决了那些阻挠青年融入阿拉伯国家可持续发展进程的问题和困难。每年的 7 月 5 日被宣布为阿拉伯青年日。

415. 由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阿拉伯青年和体育部长理事会的关注，及其他他们将青少年的创造性技能和知识技能作为国家和文明进步的未来和基础的保证来发展的持续愿望，为了鼓励青年人在科学、发明、文学、艺术和创造力方面显示其天分和创造性精神，2003 年，建立了一项阿拉伯青年科学、艺术和文化创造奖。

416. 通过了许多决议来鼓励泛阿拉伯体育的发展，其中最重要的是：支持突尼斯主办地中海运动会，批准《泛阿拉伯运动会条例》，批准了《阿拉伯学校运动会条例》并议定了《阿拉伯体育联合会统一条约》（2003 年），考虑到大学教育中青年人数量众多及其参与体育运动的重要性，还议定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总框架下（阿拉伯青年和体育部长理事会）建立阿拉伯大学体育联合会。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于总秘书处总部举行的阿拉伯青年和体育部长和信息部长联合会议上进行协作，起草了关于阿拉伯国家媒体政策和青年及体育政策一体化的具体提案，制定了面向阿拉伯世界青年、阿拉伯体育赛事的直播和为阿拉伯青年研究阿拉伯世界体育赛事的电视转播权等的媒体方案。

卫生

417. 自 2001 年起，每年均就预防性基因问题——如对基因障碍和认知缺陷早期诊断的医学视察、婚前检查、成立婚前指导诊所——及关于制定卫生法律和立法的领域，包括监管护理教学和实践的立法、关于许可和登记的立法、监管食品监督的咨询性法律、医疗保健问题、选择疗法、医疗过失及其后果问题及反对烟草和烟草产品问题——举行技术会议。

418. 2005 年，阿拉伯国家发布了输血服务的统一准则，并批准了一项最佳输血服务部门奖项。同时还批准了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国家药品集中登记程序准则、关于药品制造的良好做法记录、阿拉伯药品和医疗器械制造商联盟提交的研究结果、制定阿拉伯药品注册程序的优先顺序和药品注册要求的规范化。

419. 阿拉伯卫生部长理事会基金于 2004 年和 2005 年分别向巴勒斯坦卫生部提供了 10 万美元的财务支助。2004 年，又赠予伊拉克共和国卫生部 5 万美元。同时还分别赠予阿拉伯医学专家理事会和阿拉伯卫生科学中心 15 000 美元。2005 年，通过招募在亚历山大公共卫生高级研究所培训过的 20 名卫生工作者，又向索马里提供了价值 2 万美元的支助。同时还为阿拉伯家庭卫生大会提供了价值 5 万美元的支助。

420. 阿拉伯卫生部长理事会执行办公室于 2006 年 1 月 24 日的紧急会议上讨论了应对禽流感的防范措施和在阿拉伯国家、世界卫生组织和阿拉伯卫生部长理事会技术委员会之间进行信息和经验交流的问题。

我于 2006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阿拉伯卫生部长理事会会议就抗击这一疾病的行动、立场和计划进行协调，与会的还有许多农业部长。理事会明确了各国就此问题保持透明性且立即通报任何感染病例和疑似病例的承诺。理事会要求为阿拉伯国家的卫生部和环境部的所有执行机构的医生、专家和工人提供紧急培训。同样，理事会还明确提出，要求国际药品制造公司以可以接受的价格提供足够数量的疫苗，并与世界卫生组织进行合作以支持阿拉伯国家药品公司对疫苗的生产。同样，理事会还明确呼吁在今年下半年召开另一次联合会议。

因此，我想强调的是，需要起草必要的战略，以在保护国家资源的同时确保该区域人民的健康。我想提一下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理事会卫生和农业部长的联合咨询会议以及马格里布联盟国家卫生和农业部长联合咨询会议。这些会议都是针对该区域疾病传播影响的初步的、防范性措施。

泛阿拉伯家庭卫生和人口政策项目

421. 泛阿拉伯家庭卫生项目是一个阿拉伯-阿拉伯和阿拉伯-国际合作的独特示例，它旨在服务于阿拉伯区域的所有人群（男性、女性、儿童、青年、老人、残疾人和有特殊需要的人）。它提供了对 7 个阿拉伯国家 24.6 万个家庭所作的研究的结果，这 7 个国家分别是：叙利亚、突尼斯、阿尔及利亚、摩洛哥、吉布提、也门和黎巴嫩。在苏丹（北部和南部）的调查将很快结束。

422. 项目研究的结果代表了一个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内的区域数据库，包括以下内容的数据库：所有家庭成员、家庭生活和环境条件的社会经济特点、慢性疾病的传播及其治疗、残疾、营养不良、与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相关的问题、母婴福利、青年问题和性传播疾病，如艾滋病等。

423. 该项目的成就之一就是在数据收集、处理和分析及其在制定健康和发展政策上的运用培养了 1 400 多名男性和女性学员，并就数据的设计、实施和分析组织了 12 个区域讲习班。通过发表 12 个覆盖了实地研究所有执行阶段的技术论文进一步巩固了项目方法。该项目还就国家调查结果发表了 17 篇论文和 27 篇深入分析研究；组织了 7 个国家研讨会。

424. 考虑到其准确性和可信性，国际和阿拉伯机构——主要是联合国及其各机构（联合国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美国华盛顿的人口普查局和许多大学——均使用这些项目数据。还应该指出的是，目前，该项目正在利比亚和毛里求斯实施，而在伊拉克、巴勒斯坦、索马里和几个海湾国家的实施也在筹备中。

425. 近年来，在人口问题上的工作有了显著的进展。大部分的阿拉伯国家认识到了国家人口理事会和委员会的重要作用和作用，因此在科研、人口方案和项目、国家协调和对话及制订人口战略和计划等层面采取了各种人口增长措施。在人口政策领域的区域活动也通过扩大伙伴关系、纳入民间社会组织和在制定一般发展政策和国家发展政策时尽量使用人口指数而体制化。在与人口基金的协作下，人口政策部组织了各项联合活动以交流经验、试验研究和建设国家人口委员会，在人口、发展和移民问题上给予支持和协调。

426. 为此，制定了 2000-2004 年行动计划，着重于人口和发展问题及面临的挑战。2003 年首次公布了关于阿拉伯移民问题的区域报告，以处理该问题以及阿拉伯劳工移民的各方面问题，其中包括对阿拉伯国家间和阿拉伯与其他国家间阿拉伯劳工移民的最重要特色、机制和影响的诊断。

427. 为了评估国际人口大会的各项建议在第一个十年的执行情况，就人口的各项关键问题进行了一系列研究，并进行了对各项成就的实地评估研究，且将结果提交到了阿拉伯人口论坛（2004 年）。还就在阿拉伯一级确定各人口指标和挑战问题出版了《人口增加》杂志。就移民问题组织了一个大会，提出了选择性政策的方向，并就对阿拉伯移徙情况的最新调查发表了一篇论文。

428. 就在发展政策中纳入人口问题发表了阿拉伯议员《拉巴特人口宣言》，通过了《开罗人口宣言》（2002 年）并批准了将生殖健康问题纳入学校课程的阿拉伯计划。

429. 起草了一项 2004-2007 年赋予阿拉伯青年权利计划并在许多研究、现有的质量和数量数据和为此进行了背景研究的基础上编写了题为《赋予阿拉伯青年权利宣言》和许多相关的阿拉伯论文和国际论文。

430. 与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2005 年 11 月，突尼斯）同时进行的科学进程之一是关于技能移徙和信息社会的一个研讨会，该研讨会旨在研究怎样通过那些移徙到发达国家的受教育者消除阿拉伯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的数字鸿沟，这些人怎样促进其来源国的发展以及最好的信息和电信技术种类、实现这个目标的经验和技能。

(c) 民间社会组织对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参与

431. 随着重大的具有影响力的政治、社会和文化变革的发生，民间社会组织的重要性正在不断增加。信息和电信技术上的进展及互联网的快速扩张，通过提供及时、有效和价廉的互相联络促进了这些组织在行动范围方面的扩张。这些组织已经开始在阿拉伯社会的公共生活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总秘书处已经努力与阿拉伯非政府组织进行协作，以在良好的机构基础上建立伙伴关系。

432. 建立了民间社会事务委员会，任命塔赫尔·马斯里为民间社会事务专员，并在总秘书处的架构下建立一个民间社会事务部，使得在此方面所作的旨在为加强阿拉伯民间社会机构协作建立坚实基础的努力达到了顶峰。

433. 重组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阿拉伯首脑会议第 280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突尼斯）作了以下规定：

434. 经成员国批准的阿拉伯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及协会可根据理事会和秘书长规定的准则应总秘书处邀请参加理事会及其委员会会议。

435. 根据特别会议第 1540 号决议（2005 年 1 月 6 日），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议定了民间社会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理事会会议的标准和准则。这些标准和准则以通过起草修订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细则得以执行。

436. 总秘书处起草了一份表格，供愿意参加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民间社会组织填写，该表格也考虑到理事会议定的标准和准则。

437. 该表格已印发阿拉伯国家征求意见，并根据这些意见定稿且分发到各阿拉伯国家供参考。该表格已经发送各民间社会组织，并公布在阿盟的网站上。

438. 在高级协调委员会会议上提出了民间社会组织参加阿拉伯组织专门会议的问题。这些组织设法通过部长级理事会让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到会议中并利用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议定的标准。

阿拉伯专门机构和组织

439. 为了加强经济和社会合作，我想提请注意阿拉伯联合行动机构以及阿拉伯联合行动高级协调委员会的成员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我曾就许多阿拉伯专门组织的活动收到过报告，这些组织包括：阿拉伯经济联合委员会、阿拉伯行政发展组织、阿拉伯干旱地区和干地研究中心、阿拉伯劳工组织、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阿拉伯卫星通信组织、阿拉伯国家内部部长理事会总秘书处和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

440. 我也接到了属于高级协调委员会成员的阿拉伯财务机构的报告，这些机构包括：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和阿拉伯国家间投资保证合作基金。我饶有兴趣地跟踪阿拉伯银行和金融科学学院、阿拉伯城市组织、阿拉伯银行联盟和阿拉伯总保险联合会等机构的活动。

第三章：阿拉伯国际媒体行动计划的现代化与发展

441. 2001 年 11 月，总秘书处在媒体开展了一次政治运动，以应对国际媒体对阿拉伯世界的敌视浪潮，同样，也对不同文明之间的冲突及其后果的看法提出质疑。该项行动从我在 2001 年 11 月召开的题为“不同文明的对话：要交流不要冲突”的阿拉伯知识分子研讨会开始。该研讨会产生了一个行动方案框架，以纠正国际媒体中对阿拉伯人和阿拉伯文化的描述，扩大对阿拉伯立场的了解程度，要求批驳不同文明之间相互冲突的思想。

442. 在继续实施该行动时，我指示总秘书处有关部门、使团和机构积极参与讨论这个问题的国际会议。

443. 在同样情况下，总秘书处对西班牙总理何塞·萨帕特罗 2005 年关于不同文明形成联盟的倡议立即做出了响应。这反映出总秘书处愿意利用各种政治和媒体窗口防止将阿拉伯人与恐怖主义联系在一起的趋势恶化。这种趋势正在被仇恨阿拉伯人的敌对分子所利用，他们宣扬仇恨，歪曲人们对阿拉伯人、阿拉伯文化和阿拉伯思想的想法，对阿拉伯世界的战略利益造成了负面影响。

444. 这种看法是我所提建议的参考依据。该建议是以积极倡议的方式向在总秘书处总部召开的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第 35 届常会（2002 年 6 月 20 日）提出的，要求在美国和欧洲建立媒体监测站，监测有关媒体仇恨阿拉伯人的事件，并负责立即在媒体上或法律上做出响应。考虑到总秘书处当时的财政状况，我们只能同意在华盛顿的阿盟使团建立媒体监测站，因此希望总秘书处对在欧洲建立监测站问题予以考虑。

445. 面对不久前产生严重后果的不断升级的反阿拉伯宣传，在第 38 届常会前不久召开的咨询会议期间，我向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提出急需在国际范围内更新和展开阿拉伯媒体运动，确定由此而产生的承诺，决定实施和后续活动的责任。相应地，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通过了第 244 号决议（2005 年 6 月 8 日）。简单来说，该决议做了如下规定：

- 尽快更新和制定阿拉伯对外媒体计划，重点放在五个方面即：在阿拉伯世界，要把政治改革和社会现代化放在突出位置；巴勒斯坦问题；澄清阿拉伯反对恐怖主义的立场；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问题上，阿拉伯的整体观念和立场；在人类、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阿拉伯国家的工作。
- 紧急召开媒体专家组会议，更新和制定计划。
- 召开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通过更新的计划，确定融资和实施计划承诺。

446. 在实施该决议的过程中，我指示总秘书处召开专家组紧急会议，为专家组准备了参考文件，包括工作所需要的各种文件和工作文件。这次会议的结果是建立了新的媒体倡议机构小组。

447. 该项倡议于 2006 年 2 月 4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召开的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上获得通过。决议内容包括：

- 同意在未来 5 年内分五批拨款 2 250 万美元为更新计划的项目和方案提供资金；
- 在更新计划的第一年，优先考虑 8 个项目；

- 更新计划的实施委托秘书处进行。

448. 为了加速应用经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批准的更新计划，秘书处编制了必要的文件，包括项目细节、实施阶段和费用。

449. 为了使更新和制定国际阿拉伯媒体倡议项目和计划的努力尽快产生效果，了解国际媒体反应的微妙形势，过去几个月的事态发展表明，有必要继续建立有效的阿拉伯媒体机构，以便能在蓄意歪曲阿拉伯人形象、阿拉伯文明、信仰和价值观时发挥积极作用，立即采取行动，为根据阿拉伯信息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第 276 号决议（2006 年 2 月 4 日）通过的新计划提供所需要的财政资源，使阿拉伯联盟能按照规定的优先顺序和地区执行该项计划。

第四章：阿拉伯世界发展与现代化进程

450. 几年前，阿拉伯区域的改革与发展进程已经开始，目前仍在进行之中。阿拉伯首脑会议已经谈到这个问题，并采取了许多措施来实现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改革。然而，我们知道阿拉伯国家的改革之路仍很漫长，历史经常发生变化，要求对改革与发展进程的持续性给予保护。这个问题需要不断加深认识和不断给予支持。同样，不言自明的是阿拉伯国家之间应进行协调，并应得到国际上的适当理解。这就需要有一个稳定安全的区域。人们普遍认识到区域问题使人感到内疚，已成为人们的部分记忆，如今已经走上通向正义、全面、可信与和平解决问题的可靠之路。

451. 阿拉伯世界的发展与现代化进程取决于对自由不要约束，保证人权和需求，确保新闻和言论自由，经济现代化，人文发展，司法发展，提高教育，扩大知识库，引进技术和确切的科学、青年参与以及赋予妇女权利，为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452. 限制阿拉伯世界的极端主义需要与其他社会一道采取相应措施，抑制反对阿拉伯和伊斯兰的极端主义倾向。对于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关心的问题应采取公平正义的立场。

453. 对于历史、信仰、身份和文明发挥重要作用的地区，需要考虑到在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地区一个真正、全面和正义的和平未建立起来之前，人民和公众舆论是得不到保证的。外国的存在起着友好而不是强制的作用。在全球化的时代，这同其他地区处理与别国关系问题上没有什么不同，都是建立在经过平衡的共同利益的基础之上，而不是强行使用霸权和控制、双重标准和发号施令等。

454. 另一方面，对于中东的不稳定局势不可能置之不理，不可能推迟讨论或漠不关心。人们最关心的安全问题就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从中东包括以色列和该地

区同意《核武器不扩散条约》和实施类似协定的所有国家清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于决定中东地区未来的安全和稳定是至关重要的。

关于地区安全问题，应当指出阿拉伯的安全与地中海和欧洲的安全是有联系的，一方面，阿拉伯的安全与红海、非洲之角、印度洋和海湾的安全也是联系在一起的。实际上，阿拉伯安全需要一个艰苦的准备和谈判过程，要有阿拉伯国家和其他国家共同参与。它需要有一种理解和稳定的气氛，这样就有助于根据商定的基础和原则重新启动阿拉伯-以色列和平进程，在结束以色列占领，全面撤军，巴勒斯坦人民以耶路撒冷为首都建立独立国家的民族权利等问题上不要有偏见，不要违反国际法准则。应对《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全部内容予以考虑（2002年，贝鲁特）。

寻求区域安全应根据提出的模式，采取与通过各种途径恢复的可靠的和平进程并行的方针，以确保实现正当的结果即这些结果所依据的以及各项决议和文件指导的原则得以实现。

455. 尽管如此，应当承认阿拉伯世界的重要发展过程促进了民主，确认了良好治理的重要性，推进了人权原则。它控制建设知识社会和发展教育机构的进程，以缩小信息技术与其他科学领域和文学艺术的差距，使之更加紧密地联系起来。

阿拉伯文化的历史和宗教的真正原则使我们启动了这一进程，在确认固定价值的同时，适应变化，全面启动发展进程。这要得到阿拉伯人民的同意，发挥他们的创造力，使他们取得进步，加入到现代化进程中来。这符合人民的意愿和利益，同时也是基于他们同意的基础之上的。

456. 阿拉伯国家了解他们的社会所面临的问题，这些问题与其他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问题是一样的，他们将努力解决这些问题，会毫不犹豫地采取必要的根本性措施。

457. 另有与阿拉伯民族未来发展有关的倡议或想法出自于本土，并得到各级代表的同意，这些倡议才能取得成功和发展。阿拉伯世界与其邻国的关系始终取决于信任和诚信，只要是正义的，并决心从根本上解决尚未解决的问题，这种关系就会是和平的，没有歧视，没有偏见，国际社会所确立的合作和法律原则也不会有例外的情况发生。

458. 正是根据这种观点，关于阿拉伯世界改革、发展和现代化进程的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决议便出台了。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2004年，突尼斯）下发了几个核心文件，范围涉及改革、发展和现代化进程，即：

- 《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声明》;
- 《关于阿拉伯国家领导人之间盟约、和睦和团结的文件》;
- 《阿拉伯人权宪章》。

《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声明》是在突尼斯阿拉伯首脑会议（2004年）上宣布，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年）上确认的，已经成为确定该区域未来发展特点的重要文件，同时也成为建立加速改革、发展和现代化进程机制的基础。

459. 通过阿拉伯首脑会议这一途径把现代化和发展这一愿景置于适当的范围内。尽管含有一些改革方面的建议，但来自外部的倡议在战略上还是有一些缺陷，其假设也受到外部动机和利益的影响。倡议的提出，首先表明的是对安全问题的看法，将该地区的改革和民主推向前进是消除西方“大中东”概念下定义的伸向欧洲和美国的恐怖主义根源的重要因素之一。自2001年9月11日事件以来，这种混乱的思想无疑影响到国际社会。由此产生的影响和坚持在处理国际问题上首先发动对恐怖主义的所谓战争，促使一些国家在国际范围内积极进行对付他们所说的国外恐怖主义的新政策和新机制方面的探寻。这种思想来自国际上极端的右翼力量，他们提高了反对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运动的调子。

460. 这些倡议促进了民主和政治多元性，成为解决该区域所有问题的神奇方法。的确，民主是基本的政治必然，是采取民主的社会发展的动力，同时，改革面临着经济、社会和政治问题，解决这些问题不限于现成的方法。了解了问题的深度，就知道不存在解决问题的神奇办法，建立发展和政治体制并使之现代化是正在进行的复杂而全面的过程，这是必须由阿拉伯人明确了解的事情，他们应该清楚过程的规模，并开始公开对话。

461. 阿拉伯国家已经明智地处理了外部的呼吁和倡议，首脑会议已经认识到将改革问题置于某一方法框架内的重要性，即要从根本上考虑阿拉伯国家的利益，要把阿拉伯公民放在心上。首脑会议确认发展和现代化是需要优先解决的问题，阿拉伯国家正在深入广泛地在国家、阿拉伯和世界范围内解决这个问题，并进行合作。这种看法的依据是：

- 发展和现代化是该地区产生的泛阿拉伯问题，是阿拉伯公民对更加美好未来的一种有把握的、合法的大胆想法的表白。它们本身就很重要，并不是简单的反恐战争的工具或机制。的确，它们是一种实用哲学即努力为阿拉伯公民服务，推动发展，并拓宽参与各种政治、社会和经济领域的基础。

- 改革和发展在前一段时间已经开始，应继续下去；它们并不是一种战术性的或应急的反应。
- 这种途径针对两组特点：第一是区域性泛阿拉伯特点，考虑到阿拉伯的文化和特性，与发展和现代化并不矛盾。第二组特点是国家特性，不同的发展阶段，各国取得的不同成就和发展；这些与进步和改革也不矛盾。
- 首脑会议适宜引起各派对改革与发展的有机联系的关注，另一方面提供安全与稳定的局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真正的稳定，为该地区的改革提供必要的基础，需要长期、全面公正地解决阿拉伯-以色列的争端。
- 首脑会议确定阿拉伯国家对世界开放，与世界事件互动。因此，他们不反对与国际力量对话，以便从他们的发展和现代化的经验中获益。相反，他们欢迎支持他们的倡议和做法。在这一框架内，阿拉伯国家渴望接受同八国集团的对话，支持这些想法，为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奠定基础。《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与现代化状况的声明》肯定了这一概念，规定在互为伙伴关系的框架下和在共同利益的基础上与国际社会合作。

462. 在国际社会的参与下召开了有关该区域改革的一系列会议。这些会议的文件和宣言申明他们在《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与现代化状况的声明》中看到了该区域的真实情景。其目的是满足阿拉伯公民的需要，增强能力，实现更美好未来的愿望。各国际团体认为该声明为权威性文件，可以根据这项文件在该区域启动发展与现代化进程。

463. 相应地，2004年6月9日召开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有许多阿拉伯国家参加）发表了关于《为了进步和共同未来建立更广义的中东和北非地区伙伴关系》的声明，并对突尼斯首脑会议发表的发展与现代化的声明表示欢迎。八国首脑会议申明真正的改革不是由外部强加的，而应来自区域内部。同样还申明支持该区域的改革运动是与不断支持长期、公正、全面地解决阿拉伯-以色列纠纷和建立可行的，民主和主权的巴勒斯坦国同时进行的。首脑会议宣布设立未来论坛，作为与中东和北非国家建立伙伴关系进程的中心机制。

464. 尽管对于八国首脑会议确定的合作伙伴的地理范围仍有疑问，他们还是把其他国家和阿拉伯国家包括在他们所称的大中东内，但阿拉伯国家并未拖延，惟恐将它用来指责他们阻碍对话和共同协商，特别是当八国集团与一些阿拉伯国家通过了一系列支持各地改革与发展的计划时。

465. 摩洛哥王国于2004年12月11日举办了未来论坛第一次会议，我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发表了部长宣言，内容涉及到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改革，同时

申明继续支持长期全面解决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在以色列的旁边建立巴勒斯坦国。宣言还涉及到商业组织和民间社会在支持改革进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同时通过了一些发展教育项目，提高不同发展部门的效率和水平。

466. 2005年2月6日至7日，约旦王国在死海举办会议，提出了关于《善政促进阿拉伯国家发展倡议》。这项倡议旨在改革阿拉伯国家的行政、财务和司法机构，目的是为阿拉伯公民提供监督和透明度，消除腐败，提高质量。该倡议有国家层面的和区域层面的。国家层面的倡议由各国施行，区域层面的倡议是通过六方面的工作进行协调、交流经验和信息综合。每个阿拉伯国家应承担的责任是：公务员制度与正直（摩洛哥王国），司法机构的作用和执法（约旦哈希姆王国），电子政府、行政简化和规章制度改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国有部门改革中民间社会和媒体的作用（黎巴嫩共和国），公共财政（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以及提供公共服务（突尼斯共和国）。会议发表了一项声明，欢迎阿拉伯联盟及其各专门机构参加会议的工作，以达到第16届阿拉伯首脑会议发表的声明的目的（2004年，突尼斯）。

467. 巴林王国于2005年11月11日至12日在麦纳麦举办了未来论坛的第二次会议。我同来自36个国家的代表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由巴林和联合王国共同主持。论坛围绕四个问题进行，即：妇女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人权、透明度与反腐败斗争以及法治。

468. 论坛举办前不久，在政府与非政府组织间对话的框架下在麦纳麦召开了“平行会议”。这些组织要求该区域的各国政府确定拟改革的时间表。

469. 阿拉伯政府的工作并不局限在这些会议上提出和通过的区域活动、倡议和方案。一些阿拉伯国家在深化民主，扩大参与，发展选举，人权，赋予妇女权利及扩大自由度等方面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成功。这些成就是通过采取各种措施取得的，包括制定必要的法律和法规，宪法改革，开放民间社会，创立各种机制促进人权。在公民平等问题上，一些国家在发展妇女权利方面同样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有几个国家建立了人权部或国家人权理事会，其他一些国家扩大了民间社会组织的权利和独立性，同时制定法规，支持自由。

470. 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首脑会议声明》发布后，我认为我有义务在国际范围内进行介绍，支持首脑会议主席和所有阿拉伯国家的倡议。我给秘书长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的领导人写信，解释声明的实质内容，将正文提供给联合国、欧盟、非洲联盟委员会、美洲国家组织和东南亚国家联盟。通过与许多国家的各级国际官员接触和会见以及参加改革、发展与现代化进程论坛，以该项声明为依据，继续澄清阿拉伯的观点，表达阿拉伯改革与发展的哲学和原则。我

们期待着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能有一个图书馆，收集阿拉伯国家的成就，这样，就可以向阿拉伯首脑会议提供进度报告。

471. 阿拉伯联盟的工作面向加强阿拉伯国家的民主趋势，他们采取重新发布信息并把信息传达给会员国，传播阿拉伯和国际舆论，突出和鼓励阿拉伯国家目前取得的成就。在此基础上，我渴望请求会员国向总秘书处提供有关各国执行宣言所采取的步骤的必要信息。我收到了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苏丹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阿曼苏丹国、卡塔尔国、科威特国、黎巴嫩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的报告。这些报告并不代表阿拉伯地区的所有成就。我们在阿拉伯国家还发现其他一些重大成就，他们完全与该区域的变化和发展相适应。仅作为实例，海湾阿拉伯国家在发展和改革政治、社会和经济生活方面采取了很多措施。巴林王国和卡塔尔国已经开始一系列改革，扩大政治参与，维护言论自由和进行宪法改革。科威特对国民议会进行了直接选举，并首次有妇女参加。沙特阿拉伯王国在许多地区进行了市政选举，并宣布随后在其余地区也将进行选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宣布了立法选举组织。一些阿拉伯国家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苏丹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宣布要评估立法，这与加强民主方法的新趋势是一致的。在埃及，已宣布《宪法》发生了重大改变，以便能修改《宪法》和多个候选人竞选共和国总统。一些国家在人权方面做了广泛的改变，修改了立法，以便与这些变革相一致，特别是在妇女权利方面。这些国家是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科威特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摩洛哥王国。叙利亚在经济和财政改革、发展计划、政治气候及《宪法》与立法颁布等领域已经采取了步骤。穆罕默德六世国王对摩洛哥人文发展提出了全国倡议。在毛里塔尼亚，司法民主军事委员会打算在过渡阶段进行改革。

472. 我参加了在也门共和国召开的一次题为“民主、人权和国际刑事法院的作用”的重要会议。该会议颁布了《萨那宣言》，涉及到民主、人权、民间社会作用以及支持和保护他们的法规。

阿拉伯国家联盟参与监督选举并为保护民主趋势做出贡献

473. 确信民主进程已成为基本的政治需要，成为采取民主进程的那些国家发展的动力。为了跟上阿拉伯国家当前的趋势，阿拉伯国家明智地处理了关于全世界改革和民主必要性的外部呼吁和倡议，阿拉伯联盟秘书处将改革问题放在方法框架内，主要考虑到阿拉伯国家的利益和真心关心阿拉伯公民。阿拉伯联盟认为发展和现代化是阿拉伯国家正在努力深化和扩大基础的优先任务，在国家、阿拉伯和

国际一级实现建设性合作，基础是这种发展，现代化和政治改革是该区域出现的泛阿拉伯问题，表达了阿拉伯公民要求更美好未来的合法愿望。

474. 总秘书处和阿拉伯政府均确信阿拉伯国家的立法选举和总统选举应在规定的时间进行，要有真正的透明度，使阿拉伯公民自由和安全地表达自己的观点，不觉得恐惧或受到阻挠，这样，所有阿拉伯公民在建立政治、经济和社会体制方面都成为伙伴。这就是所要取得的增长、发展和现代化，对此，阿拉伯国家同意阿拉伯联盟在监督总统和立法选举过程中发挥突出的作用。

475. 鉴于阿拉伯联盟在这一领域所获得的诚实和专业性声誉，秘书长接到一些电话，要求参与监督阿拉伯体系之外的友好国家的选举，如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车臣和白俄罗斯。我们下面总结一下总秘书处参与监督一些阿拉伯和友好国家选举的情况：

- 2004年4月8日阿尔及利亚总统选举：总秘书处参与了涉及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各省的高级特派团。所有国际观察员的观点均与阿拉伯联盟特派团的观点相同，选举过程的特点是公正和透明，真正反映了阿尔及利亚人民的声音，恢复了阿拉伯人民对选举进程可靠性的尊重。它也使阿拉伯联盟在这方面积累了更多的经验，建立了机构能力，在任何国家提出请求的情况下，均可系统承担起阿拉伯国家的选举监督责任。
- 2004年4月28日科摩罗联盟的立法选举：总秘书处参与了三个岛屿的选举监督任务。在监督选举过程中，监督人员发挥了明显的作用，受到国际组织所有代表团的表扬，给科摩罗公众舆论留下很好的印象。
- 2004年10月24日突尼斯总统和立法选举：总秘书处同一些国际和区域观察员一起参加了2004年10月24日突尼斯共和国总统和立法选举的高级别选举监督特派团。自从到达以后，总秘书处的代表团与参加选举的各派别和军队召开了多次会议，他们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参与监督选举表示感谢。总秘书处代表团参加了三个省和首都的选举监督工作。代表团的报告指出，选举是根据相关的突尼斯法律和国际标准进行的，使突尼斯公民在井井有条和平静的气氛下，自由和明确地表达自己的想法，没有暴力事件发生。在巩固阿拉伯国家民主和政治多元化原则，推进发展、现代化和改革进程的道路上，这些选举是重要的一站。
- 2005年4月3日至10日的吉布提共和国总统选举：应吉布提共和国政府关于监督该国总统选举过程的请求，总秘书处派代表团参加了总统选举的监督工作。在执行这次使命的过程中，代表团参加了几次活动，会

见了政府和反对派的官员，他们代表着吉布提的大部分政治潮流。这些选举是在指定的时间进行的，在议事录中指出，根据管理选举的法律，选举保持了平静和安全。观察员对选举行为发表了几点意见，但这并不降低选举的公正性。

- 2005年5月15日埃塞俄比亚的立法选举：应阿拉伯国家联盟的请求，为了加强阿拉伯与埃塞俄比亚人民的联系，总秘书处的一个代表团同来自欧洲联盟、非洲联盟、联合国、泛非洲议会、卡特中心、阿尔及利亚、一些欧洲国家和美利坚合众国的国际观察员代表团一起参加了2005年5月15日大选的监督工作。总秘书处将代表团有关的选举过程各阶段的报告送交各成员国。
- 2005年11月27日车臣的议会选举：阿拉伯联盟驻莫斯科代表团的团长被指定与大约1 000名外国和当地的观察员一起参加监督车臣的议会选举。

476. 发展和改革进程中的这些工作与重要的阿拉伯力量和机构的工作是相伴进行的。民间社会和商业组织被邀请参加这些工作，以便突出公民和私人部门的劝说和观点。这些组织在亚历山大、贝鲁特、摩洛哥、卡塔尔、酋长国等地参加了多次会议。这些会议与首脑会议、未来论坛会议和支持政府的会议是平行的。他们的想法是为阿拉伯社会的发展形成特殊的合作伙伴。在亚历山大图书馆与一些阿拉伯世界民间社会组织合作组织的会议上发表了一项重要声明，构成了阿拉伯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改革问题的一幅重要的画面，确定了民间社会组织处理问题的机制，以积极支持该区域的改革工作。阿拉伯改革论坛将组织第二届阿拉伯改革会议，题目是：亚历山大图书馆的“成功模式”。

477. 在阿拉伯世界发展和现代化道路上取得的这些成功，尽管意义重大，但也不应该使我们产生满足感或使我们松懈起来。道路仍很漫长，挑战还很多，追求的目标还远未达到。目前，阿拉伯公民把对美好未来的希望寄托在目前取得成就的速度以及未来加速取得成就方面。

478. 阿拉伯突尼斯首脑会议发表了关于《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与现代化状况》的重要声明，成为阿拉伯国家内外所有想要处理改革问题的人的主要参考依据。该文件代表了总的框架和大纲，澄清了改革所依据的基础和原则。同时确定了该问题在阿拉伯地区优先处理日程中所处的重要地位。总之，它是阿拉伯领导人在面对阿拉伯群众所关心的问题 and 面对任何意义上的人类发展挑战上所表达的集体和共同责任。它有待于执行，立法和司法机构要把方法和概念转换为泛阿拉伯的计划和方案、详细的国家计划以及随后活动和评价的机制。

479. 正如我们上文所提到的，阿拉伯国家明智地处理了国际呼吁和倡议，开通了对话渠道，在发展和现代化论坛、计划和项目中取得了成果。但是，除上文指出的外，我们今天所缺少的是阿拉伯机制，负责解决首脑会议所提出的发展和现代化问题，深化和加强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对话和经验交流，而不仅仅是与国际机构对话，通过这些泛阿拉伯平台和机制，确定表达这种愿望的中期目标和执行计划。

480. 因此，阿拉伯国家联盟关心监督的执行情况以及阿拉伯国家彼此之间，与民间社会组织和私人部门的对话，作为纯粹的阿拉伯对话，使改革和发展能从阿拉伯全面战略中产生出来。

481.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将对目前正在阿拉伯地区进行的发展与现代化情况认真监督，并以年报和公开报道的形式做记载。藉此发现一个惯例，发表关于改革与发展的阿拉伯报告将成为观察员、感兴趣的团体和专家的权威参考资料，代替了外国团体关于阿拉伯世界形势的报告，他们的报告往往缺乏准确性和客观性，有时是为了特殊的目的，不符合客观性和科学的完整性。

第五章：从阿拉伯区域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区域安全和国际变数

国际环境

482. 我们今天生活的国际环境的特点主要由两个重要事件所决定：冷战结束和2001年9月11日事件。这两个事件产生的国际安全环境，有几个特点，其中最重要的是冷战时期的几种常规威胁消失了，而出现了新的非传统的威胁源。作为东西方冲突的一个特点的均势业已结束，改变了武装冲突的性质，从国家之间和常规部队之间的冲突转变为不同特点的冲突。随着苏联的解体，在全球化的形势下，美国成为世界唯一的领导者，各国的边界缩短了，为了利益进行干预成为严重的问题，而不论在多大程度上与国际法的传统规则不相符合。另外还有人打算缩小主权界限，特别是关于所谓的跨境威胁如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违反人权的问题也以这样或那样方式卷入其中。

483. 所有这些使国际社会在发展和变革的国际关系中面对不少新的概念，如“干预权”和“保护责任”。

484. 2001年9月11日事件使国际形势完全发生转变，重新定义了安全的概念，把反恐斗争推到最优先的位置上。在此基础上，世界上的国家被分为“负责任的国家”、“不负责任”或“无赖国家”或“罪恶轴心”。有些国家把安全放在其公民的某些基本自由之上，这种公民被轻蔑的现象以前是不存在的。许多国际上的

强国，主要是美国已开始系统调查工作，探索各种机制并建立对付他们认为所面对的非常规威胁的新理论，在知识和计划基础上建立这些方法和利益，制订可以产生实际应用政策和执行机制的长期战略。

485. 考虑到重新安排安全环境和重新组织国际关系可以使这些国际变数能快速有效地应对，几个强国想要强加单边政策，而不是支持多边关系。安全环境已经成为一个急剧变化和令人迷惑的环境，很难预测会发生什么事情。在这种情况下，国际上出现了三大国际力量集团。第一集团美国，是世界上的领导国家。它拥有令人惊讶的军事机器、先进的技术、强大的经济安全战略，试图强加单边政策，取消任何竞争企图。近年它自己用在武器上的军费开支占世界军费开支的 47%，换句话说，它自己的军费开支几乎相当于世界其他国家军费开支的总和。

486. 第二个力量集团是允许其发挥国际作用的国家集团的政治、军事和安全实体及组织，如欧盟。为了发挥这种国际作用，这些单个国家放弃了大部分主权，支持欧洲单一防卫与安全政策，从而使他们在国际舞台上同其他强国一起实现共同的目的。

487. 第三个力量集团是那些新兴的强国如中国和印度。预计未来几十年他们的国际地位会得到提高。

488. 最后是发展中国家，它们属于区域集团如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他们努力实现最低程度的区域组织与协调，希望保留某些利益，但又不想在国家主权或国家利益概念上让步，无论这种观念是出于偏狭还是出于自私。这样就分散了他们的力量减少了成功的机会，并威胁到他们的安全。

阿拉伯联盟的工作

489. 我连续三年向沙姆沙伊赫（2003 年）、突尼斯（2004 年）和阿尔及利亚（2005 年）首脑会议提交了报告。报告中对 30 多年来为使中东变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特别是无核武器区进行的努力做出了评价。在这些报告中，我回顾了国际舞台和安全环境的变化。我认为我有义务提请人们关注由此而产生的危险与挑战。

490. 国际环境中发生的负面变化和发展可从三个主要方面总结如下：

- 主要强国在国际上的谈话与原来的原则相偏离。这些原则构成了世界上的无核武器国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基础，特别是利用区别对待购买这种武器的国家与享有为和平目的发展核技术的权利的标准。这就强调了控制技术出口的一系列规则和规定的歧视性政策。这种政策在国际一级就造成核武器出现在中东，为核军备竞赛打开了大门。

- 第二个主要方面是建立在防御性和先发制人打击以确保安全政策基础上的新安全战略，以及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可能性。这些战略和政策转变，削弱和违反了国际条约，并给予使用武力和危机军事化以优先权。
- 第三个主要方面是试图推进现实政策，主要是这样的概念即给予三个尚未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有核国家（印度、巴基斯坦和以色列）在条约的框架下以有核合法化。

491. 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后目睹的一些事态发展证实了我们分析的准确性。其中最重要的事件有：

-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 2005 年审查会议未产生任何结果。这个结果是自然的，核武器国家要维护他们的核武库，拒绝进行核裁军谈判，而这是条约所依据的三个基本支柱之一。美国和一些西方国家拒绝提及过去审查会议的结果，以免他们对关于核武器国家承诺在裁军方面取得真正进展的 2000 年条约审查会议的结果承担责任。同样，也没有提及 1995 年条约审查会议通过的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没有提及以色列作为中东的一个国家尚未加入条约。
- 一方面，印度与美国恢复邦交和核合作，另一方面，又试图阻止伊朗发展和平利用核计划，这就等于撤销了《条约》的第二个支柱，即条约缔约国和平利用核能源的权利，而也否定了非缔约国同样的特权。

过去 5 年期间的阿拉伯工作总结

492. 毫无疑问，过去 5 年中，考虑到一方面安全问题对地区的稳定和安全有明显影响，另一方面这些问题对发展和进步也具有重大影响，阿拉伯国家越来越关心区域和国际安全问题，关心国际范围的军备控制和裁军。

493.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这种关心有两个明确的方向。第一个方向是建立和巩固一些机构、机制和组织，可以把解决安全和裁军问题的任务以及由此而来的立场协调问题委托给他们。这已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结构调整框架内以及审查伴随这一复杂过程的概念中得以实现。在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有关改革和发展的建议中，阿拉伯国家提交了一些想法，其中涉及到安全和稳定，解决冲突预防问题，管理和决议以及努力发挥阿盟机构在维护区域安全和对国际安全做出贡献方面的作用。

494. 同样议定了泛阿拉伯冲突预防和管理机制。阿盟机构和成员国目前正在研究阿拉伯安全及和平理事会和阿拉伯法院的建立问题。如果付诸实施，使其有效运

行，并以政治意愿作为后盾，这些机构将成为阿拉伯区域发展安全概念的重要因素。

495. 第二个平行方向是阿拉伯联盟对安全、稳定、军备控制和裁军，监测国际范围内的事态发展，维护阿拉伯对这些问题的看法，特别是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问题越来越关心。在阿拉伯倡议的框架下，使中东地区成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以此作为这种武器广泛部署所引起的复杂问题的最佳解决方案，综合解决以色列占有核武器并有可能扩散到其他国家的问题。

496. 为了回应这些趋势，总秘书处内成立了一个部门，负责国际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同样，建立了以助理秘书长为首的阿拉伯安全综合部门，负责监督和分析阿拉伯安全问题，并提出忠告和建议。

497. 过去几年，总秘书处在多个级别和在各个领域都是积极的。这类活动可概括如下：

非常规武器，特别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在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多边会议上跟踪和监测安全、法律和政治问题，特别是在安全理事会、大会（第一委员会）、国际原子能机构、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审查会议和筹备会议、禁止核武器组织年度会议、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年会。在大多数会议上，总秘书处都会在可能的情况下协调阿拉伯的立场。同样，在这些会议上，总秘书处还通知各级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关于发展水平和国际趋势的变化以及如何解决这些问题。
- 继续 1990 年代阿盟理事会形成的两个委员会的工作。第一个专家委员会负责起草条约草案，使中东成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是核武器的地区。该委员会在完成其任务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接近完成了它的工作。第二个委员会负责监督以色列违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核活动，过去 5 年，它继续分析国际事态发展，并在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会议上对阿拉伯行动提出建议。
- 最高层行动争取调整阿拉伯对于涉及该区域安全的有关军火问题的态度，包括欧洲国家向以色列销售武器的问题，违反国际惯例和欧洲行为准则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使用这些武器。这些问题中的最新问题是发现了有关联合王国参与 1950 年代末和 1960 年代初向以色列秘密销售重水并在以色列成功发展核武器计划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方面的文件。

- 在国际范围内，监测国际裁军和安全方面的动态，将这些动态及其对阿拉伯安全的影响通知阿拉伯国家，并提出解决这些问题的途径，保护阿拉伯的利益。在这方面，我对国际危机及如何面对它们进行了分析，并在突尼斯（2004 年）和阿尔及尔（2005 年）首脑会议上对阿拉伯的工作进行了分析。针对这些动态我还给阿拉伯外长们寄过多次信件。
- 确立与区域和国际组织进行对话，与一些研究中心，特别是与欧洲联盟、非洲统一组织、伊斯兰会议组织及与裁军问题有关的联合国机构一道参加监督国际趋势。举行了会议和研讨会以加深对这些问题的理解和解释阿拉伯的观点。

常规武器

- 阿拉伯国家联盟对国际上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越来越关注，积极参加指导国际上进行的谈判，为阿拉伯的利益服务，而又不影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其他重要问题。这些努力的成功和阿拉伯立场的协调一致使得 2001 年《联合国行动计划》获得通过，这是符合阿拉伯利益的。
- 鉴于阿拉伯了解了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规模和风险，其对经济和社会的破坏性影响特别是对妇女和儿童的影响，阻碍了在冲突地区建立和平和推进安全与发展的工作，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秘书处内建立了区域性泛阿拉伯联络点。阿拉伯国家联盟在 2003 年和 2005 年召开了两次重要的会议，讨论国际上的多方面问题，确定阿拉伯的共同立场，以便能在联合国审查会议上通过。
-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秘书处还与有关的国际组织协调，在建立阿拉伯国家和阿拉伯联盟能力上提供支持和帮助，使他们能有效解决不同规模和不同影响的小武器销售问题。

主要结论

498. 这篇评论和所附分析中，我的目的是要强调下列重要问题：

- 国际安全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引起了重要的安全战略和政策问题，作为一个区域集团，我们应当研究和分析其原因。我们应当了解我们作为区域集团在这些战略和政策中的地位。了解如何解决这些问题，采取的方式是要保护我们的区域安全和加强我们在国际安全环境中的能力。这是在我们遭受先发制人和防御性打击，利用核武器恐吓无核国家，根据

主观衡量和判断把国家分类为“负责任的”、“不负责任的”和“无赖”国家，或当时随便划分为什么国家的情况下所采取的方式。

- 过去 30 年中阿拉伯的努力很少取得成功，而是遇到许多挫折，给安全造成严重后果。在努力实现区域平衡和区域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目标中，在各种压力下，阿拉伯国家在法律上遵守国际不扩散条约的框架，而惟独以色列仍在国际法范围内不受这些协议的约束，国际强国对此予以默认，完全不注意以色列核武库的危险。我们需要对这种情况进行评估和评价。
- 根据目前不完全的措施和不协调的态度，阿拉伯国家还没有资格或不能够处理新的危险或面对这种新环境的影响和后果。
- 有必要对裁军的所有这些现象、政策和挑战以及由此而对区域产生的影响进行深入分析，以便找到集中处理这种新环境的办法。

第六章：文化问题和文明对话

题为“文明对话：交流而非冲突”的会议（阿拉伯知识分子专题讨论会）

499. 当代区域和国际问题的加剧以及国家层面和泛阿拉伯层面现代化步伐的减缓，给阿拉伯文化和伊斯兰文明带来了空前挑战。为了应付这种挑战，阿拉伯的思想家和知识分子必须制定广泛的计划，筹划出既可行又有实质内容的方案，引领阿拉伯人民走出危机。他们决不能屈从压力或者陷入以恐惧、敌视和对抗为基础的国际秩序。相反，启动阿拉伯国家联盟所信奉的文化和文明倡议才是至关重要的。

500. 在这个极其敏感和重要的时刻，我要请一些阿拉伯的知识分子和思想家参加 2001 年 11 月 26 日至 27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举行的题为“文明对话：交流而非冲突”的会议，讨论关于文明对话，推进建立更为兼容并蓄和宽容的当代世界，并且证实人类文明的价值存在于其多样性，人类文明的丰富也取决于其复杂性。

501. 这次会议是在增进全世界拥有不同文明的民族之间相互理解的现行对话背景下进行的。阿盟旨在通过这次会议为深化阿拉伯-伊斯兰文明向人类共同的价值观的方向发展，以及加强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团结而做出贡献。

502. 在随后进行的知识分子深入讨论中，提出了许多重要的建议。其中包括一些及时的、需要立刻实施的建议，还有一些在不同国家和民族之间的文明对话框架之内，应视为长期战略的建议。这些建议关注了文明的多样性、差异性，也注重了对特性的尊重。

503. 仅仅通过实例，同时并不忽视总秘书处收到的许多重要和有效的建议，与会者就关于采取以下措施的行动达成一致：

(a) 在国际层面上：

- 创建面向知识分子和某些机构的阿拉伯国家联盟年度奖，奖励他们在加强文明对话和重建阿拉伯-伊斯兰对话以及推进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领域中所做出的杰出贡献；
- 欢迎秘书长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中建立一个委员会，以监督阿拉伯散居地社区的活动；总秘书处建立旅居国外的阿拉伯组织目录，并且调查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境况以期制定计划加强与这些组织的联系；与几个阿拉伯国家协作，协助建立阿拉伯语言学校以向阿拉伯流亡者的儿童教授阿拉伯语言和文化；建立由法学家和律师组成的法律监测所，通过遵守每一国家的法律采取法律措施来面对外国社会中对于阿拉伯人的种族主义袭击；
- 在全世界大学和学术机构中建立和支助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教授职位，并且推进阿拉伯与外国大学和研究所之间的讲师和研究员的交流；
- 通过支持对阿拉伯问题进行客观研究的阿拉伯和国际文化中心以及国际研究中心，推进阿拉伯与世界的联系；在世界主要国家首都中，扩大建立此类研究所和中心；举行联合专题讨论会；在世界各国首都组织一些游历阿拉伯的文化活动和展览；通过卫星和电子网络增进阿拉伯国家与世界的合作；呼吁阿拉伯国家的信息部长将他们做出的决定付诸实施以建起英语的阿拉伯卫星频道；
- 通过定期举行联合专题讨论会就如何建立一个开明的伊斯兰对话形式达成共识，这种形式必须坚持宗教基础并展示伊斯兰的宽容和慷慨，并就进行合作抵制歪曲伊斯兰文明的企图达成共识，以此推动与非洲和亚洲的非阿拉伯伊斯兰国家的联系；
- 鼓励国际主要出版商将阿拉伯文学名著和阿拉伯研究杰作翻译成其他语言，并且支持其发行；呼吁阿拉伯的制作公司与国际制作公司一道，联合制作关于阿拉伯问题和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外语电视节目和纪录片；

- 在国外建立阿拉伯知识分子和思想家与国外知识分子和思想家进行交流的网络，此网络由阿拉伯国家大使组成的阿盟特派团和理事会负责进行协调。同时寻求在外国首都建立防范对阿拉伯文化进行攻击的媒体警戒哨；
- 通过一个特别的多语种网络，扩大互联网的使用以推进阿拉伯文化和阿拉伯-伊斯兰文明；
- 呼吁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和欧洲联盟进行联络，与教科文组织特别是通过阿拉伯计划进行合作，将不同文化和文明的研究方案纳入教育课程以发展阿拉伯文化，旨在改变造成文明之间误解的观念，并且在所有国家的各级教育层面上教授这些课程；
- 鼓励国际非政府组织实施旨在加强那些支持文明对话和民族之间谅解的方案和活动。

(b) 在阿拉伯层面上：

- 呼吁阿盟教科文组织在阿拉伯国家之间达成一致，编制各级教育课程、方案和活动，介绍不同的文化和文明，以期加强相互理解以及对其他文化和文明的认识和理解；
- 邀请政府训练一批外语熟练，能够呼吁人们对伊斯兰宗教的真正理解，以及能够宣传其宽容和否定狂热主义和极端主义原则的人才；
- 推进就文化问题和就与文明发展和文明间相互影响相关问题的比较研究；提供教育赠款和鼓励文化间交流，特别是在组织与组织之间和在高等教育课程的框架之内进行此项活动；
- 呼吁阿拉伯各国政府，在文化、教育和文明间对话和了解方面与相关民间社会组织、私人机构以及对口国际机构或部门进行协作；呼吁阿拉伯文化产业制做出与阿拉伯标识和阿拉伯-伊斯兰文明更具亲和力并且鼓励与其他文明对话的作品。

(c) 实施机制：

- 建立专题讨论会以实现所有阿拉伯知识分子和思想家所作的阿拉伯文明动议的目标；为此专题讨论会建立接受秘书长监督的常设委员会，此委员会由专题讨论会负责，建议方案机构以纠正对于阿拉伯人和阿拉伯文化的误解，抵制扭曲阿拉伯文化的活动，提供必要

的数据库，协调与相关阿拉伯、伊斯兰和国际组织的关系；与会者欢迎秘书长在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中任命文明对话专员，作为专题讨论会的报告员，并且能够呼吁阿拉伯专门机构和阿拉伯组织以及国际组织提供支助；

- 建立一项基金以支持阿拉伯文化倡议，在秘书长的监督下，从政府、机构和个人那里得到捐款，以支付阿拉伯和国际层面上的专题讨论会方案的成本；
- 呼吁阿拉伯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建立泛阿拉伯委员会，进行思想对话、文化复兴和联系；
- 加强与教科文组织、伊斯兰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伊斯兰教科文组织）、欧洲联盟、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专员）的合作，以启动关于人类文明的对话，建立该领域的联合方案，运用这些机构的资源以实施这些方案；
- 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总秘书处应受权与相关机构进行必要的接触以实施行动方案。

504. 会议通过了阿拉伯知识分子专题讨论会宣言，指出：

- 恐怖主义是一种国际现象，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发生之前所有的阿拉伯人民都遭受过恐怖主义，无论恐怖主义的动机、理由和原因如何，它都是不受欢迎的。阿拉伯社会拒绝极端主义和狂热主义。因此，我们谴责在纽约和华盛顿发生的夺取无辜人们生命的暴行。
- 这些都要求各国政府和秘书长谨慎监督与声援国外阿拉伯社区相关的问题，并且支持他们的活动。
- 极端主义的意识形态，狂热主义的言论和暴力行为均是由于社会经济问题和政治文化衰落问题造成的，因外部利益和国内因素而更为突出，因以色列持续入侵，以色列拒绝公平和全面的解决阿以冲突，否认巴勒斯坦人民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以及以色列违背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不断占领其他被占阿拉伯土地而加剧。
- 我们要警惕，不要将全世界所批判的恐怖主义与国家反抗占领的合法做法相混淆。

- 实现我们所寻求的社会正义和经济增长，建立我们为之努力完善的民主价值观和机构，防止各种形式的腐败以及呼吁建立公正和民主的国际关系，对于社会进步和消除暴力是至关重要的。同样的，根据国际合法性，拒绝干预内政以及在人类平等的基础之上推进不同文化的民族间平等，也是至关重要的。
- 制定政策解决社会和文化衰落的问题很有必要，应当呼吁阿拉伯国家重新审视其教育方案，推进科学研究，加强受过教育的阿拉伯移居者与其祖国的联系，以便能够运用阿拉伯的力量为促进社会发展和实现现代化做出有效的贡献。
- 应关注赋予妇女权利，提高女性的社会地位，承认女性在文明多样性中的关键作用；还应特别关注合理培养拒绝暴力，信仰文明对话的一代人。
- 呼吁阿拉伯各国政府和阿拉伯世界中的各个文化组织与电信和信息革命所带来的性质转变互相作用，运用性质转变来消除针对阿拉伯文化和伊斯兰文明的袭击。特别应该看到的是，在努力深化这一性质转变，完成阿拉伯复兴项目的过程中，它将能够为我们带来多种机会，为我们在现代化、启蒙运动和进步方面的努力做出客观的描述。
- 为了巩固和普及避免冲突发生的和平与公正的文化，需要根据国际合法性来公正和公平地解决国际和区域争端，特别是阿以争端，并且需要建立一个没有歧视和偏见的，在全世界范围内尊重人权的国际新秩序。
- 要全面地和负责任地考虑开明的阿拉伯文化，还要拒绝扭曲那些支持平等、公正和宽容的伊斯兰价值观的做法。对于不信仰宗教的人们的反社会言论要抵制；对于睦邻友好、对话、对其他文明的想法以及多样性的思想要更加尊重。呼吁阿拉伯研究中心发挥其作用。
- 大会研究了当前阿拉伯与西方文明关系中尚未解决的问题，并且做出以下审议意见：
 - 两种文明应该在相互尊重和欣赏的基础上相互认可，并且认识到共存有利于双方的政治和经济利益；
 - 证实恐怖主义不是宗教，没有庇护所，两种文明必须相互合作以消除恐怖主义。为了在国际层面上实现公正，调查恐怖主义的根源是十分合理的；

- 既要填补两种文明之间因缺乏相互理解而产生的差距，也不要放任西方敌对组织继续对阿拉伯和伊斯兰的形象进行扭曲；
- 鉴于以色列警察是造成两种文明之间误解的主要原因之一，我们有必要强调通过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同样的，继续采取双重标准的政策将会造成两种文明之间的差距不断拉大，使对话氛围遭到破坏；
- 确信我们穆斯林和信奉基督教的阿拉伯人支持与所有人类社会进行的合作，是有利于他们所有人的，也是有利于其未来稳定的。我们同样申明，有必要研究扩大共同点、加强联合、减少差异以及使用和平手段解决争端的各种方法。

505. 会议感谢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所做的关于呼吁举行知识分子专题讨论会的倡议，呼吁所有相关各方支持它的工作，并且提供必要的支助以实施专题讨论会所通过的行动计划。阿拉伯联盟支持阿拉伯意识形态，使我们团结起来共同面对日渐增强的国际挑战。呼吁全面支持阿拉伯联盟以及它在维护阿拉伯利益，实行动计划中的政治作用。

阿拉伯参与 2004 年法兰克福国际书展

506. 法兰克福国际书展是最重要的国际图书和出版展览会。法兰克福书展还被看作是文化对话、思想交流和文明相互影响的最佳场所，因为在书展中，来自世界各地的出版商、作家和记者齐聚法兰克福，它每次都会接待几千名游客。

507. 每年，法兰克福书展都会选择一个主题，并组织一系列外围活动，文化和技术活动，旨在介绍被选作书展主题的国家或国家集团的文明和文化。

508. 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美国发生悲剧之后，针对阿拉伯和伊斯兰文化和身份进行了逐步升级的具有煽动性的宣传和曲解，相关的阿拉伯部长级理事会（外交、文化、信息和阿联教文科组织大会）同意阿拉伯人参加书展，并且就预算达成一致。在这个框架中，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法兰克福书展的管理部门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其中规定阿拉伯世界是 2004 年书展的嘉宾和主题（自 2004 年 10 月 5 日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509. 在阿盟教文科组织的协作之下，作为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文化组成，设计者为阿拉伯国家参加 2004 年法兰克福国家书展准备了一项执行方案，包括文化、技术和思想活动，以突出阿拉伯和伊斯兰文化在人类文明中的先驱作用。

510. 在为阿拉伯国家参与书展计划做最后准备的框架中，我在贝鲁特与黎巴嫩共和国的文化部长举行了工作会议，许多黎巴嫩作家和思想家参加了此次会议。在开罗，我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文化部长举行了工作会议，准备参加书展活动的埃及精英作家和思想家参加了此次会议。2004年9月11日，我在总秘书处还会见了法兰克福国际书展的主席福尔克·诺伊曼先生，他称赞了为阿拉伯国家参加书展所做的出色准备，选题和活动的多样性以及阿拉伯作家和思想家的广泛参与。我还与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突尼斯共和国、约旦哈希姆王国、巴勒斯坦国、苏丹共和国、也门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巴林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及科威特国和摩洛哥王国的一些作家和思想家进行了接触，举行了会谈。

511. 我非常希望阿拉伯代表包括来自所有阿拉伯国家的作家和思想家，毫无例外地也包括那些无法参加的国家作家和思想家，因为我深信这一主要的文化活动非常重要，它是一次突出过去和现在的阿拉伯世界文明和文化的国际机会，也突出了其对促进和发展人类思想和文明做出的巨大贡献。

512. 我与德国前总理格哈德·施罗德和一些德国高层官员，与来自18个阿拉伯国家、阿拉伯出版联盟、亚历山大图书馆、阿拉伯世界博物馆、阿拉伯世界13位负责文化事务的部长以及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阁下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的夫人苏珊娜·穆巴拉克一起参加了2004-2005年法兰克福国家书展的开幕式。

513. 伟大的文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纳吉布·马赫福兹、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德国总理、法兰克福市长和法兰克福国际书展主席在开幕式上致辞。

514. 在记者穆罕默德·萨勒马维代表伟大文学家纳吉布·马赫福兹的发言中，他感谢了德国在书展历史上第一次将阿拉伯世界选作本届展会的嘉宾，并且指出阿拉伯世界拥有古老的文化和文明，这曾经影响了西方文明。

515. 在书展历史上德国总理第一次参加开幕式，他的发言不仅仅限于文化问题，还扩展到政治领域。他指出阿拉伯世界参加书展，将会使每个人有机会以一种新的和不同的方式了解阿拉伯世界。他指出法兰克福书展被看作了解和理解其他文明的最佳场所。他说，西方世界和阿拉伯世界通过漫长和共同的历史而连接起来。没有人可以质疑或者怀疑伊斯兰文明、标识、宽容精神和影响的伟大，这些至今仍可在德国的大城市中看到。许多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的阿拉伯哲学家和学者为整个科学的进步做出了贡献，将打开科学大门的钥匙交给了人类。提议阿拉伯世界作为法兰克福国际书展的嘉宾就是一个佐证：这是实现接触，在阿拉伯世界和西

方世界之间建立对话桥梁的重要一步，也为之做出了有效贡献。总理在发言中也谈到了伊拉克和巴勒斯坦问题。他强调所有人正式承认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努力实现伊拉克的稳定，为伊拉克的重建做出贡献的必要性。他对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建立一个团结的阿拉伯世界中所发挥的有效和重要的作用表示满意。

516. 在我的发言中，我强调在法兰克福的国际书展上阿拉伯和伊斯兰文化和西方文化的交汇将会是联系和对话，而不是冲突或者碰撞。我还补充道：今天我们聚到一起推进东西方之间接触历史上的一项开明的计划。我深信阿拉伯人非常有信心的是：明显的欧洲立场将有助于在被占土地上建立巴勒斯坦国的和平进程，而且我们同样有信心的是：欧洲对于结束伊拉克的危急形势，在中东建立和平的贡献是非常重要的。

517. 在开幕辞之后，我陪同德国总理和那些与会者以及伊斯兰学者福阿德·塞兹金来到阿拉伯世界馆（展出 12 000 本图书）和阿拉伯出版联盟馆、亚历山大图书馆、巴黎阿拉伯世界博物馆和法兰克福大学的阿拉伯-伊斯兰学院，参加了开展典礼。在书展的内部和外部还开放了摄影、传统阿拉伯手工、阿拉伯书法、美术和阿拉伯电影历史的展览。

518. 我和德国外长参加了法兰克福国际书展活动中的几个论坛。

519. 西方和阿拉伯媒体赞扬了阿拉伯文化联合参与法兰克福国际书展的活动，它们发表了 4 000 多篇关于阿拉伯参加书展的文章，现在文章正在翻译中；很快这些文章将被收录在合集之中。正在准备一本关于阿拉伯媒体对于阿拉伯世界参与书展报道的记录性质的白皮书，此书将正式出版。

520. 在加强与西方文化关系，赞赏了法兰克福大学的阿拉伯-伊斯兰学院在宣传伊斯兰文明对西方文明所作贡献方面发挥的作用的框架之内。我请伊斯兰学者就阿拉伯人和穆斯林在人类遗产的历史中所发挥的作用举办讲座。2005 年 1 月 16 日他在总秘书处总部的阿拉伯知识分子和思想家的大型集会发表讲话。2005 年 1 月 17 日塞兹金博士在开罗大学作了另一次发言。

521. 集体的阿拉伯文化参与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历史上第一次明确申明：阿拉伯世界拥有潜能和创造性的文化和技术能力，这种能力突显于其文明遗产以及对于文明建设所做出的众多和多样的贡献，以及与其他文明进行对话的能力。在（从 2004 年 10 月 5 日到 10 日）的五天时间里，阿拉伯世界建立了显著的文化氛围，实现了空前的成功，并且使文化更好地为阿拉伯国家服务。德国的阿拉伯文化项目持续到 2005 年。在这种情况下，2005 年 3 月到 2005 年 12 月底，一旦通过阿拉伯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捐款的资金到位，在几个德国大城市，即莱比锡、慕尼黑、

斯图加特、波恩和汉堡，阿拉伯国家联盟原则上与五个德国机构就将要实施的阿拉伯文化项目的计划和资金达成一致，即弗里德里希·艾伯特基金会、汉斯·赛德尔基金会、歌德学院、弗里德里希·瑙曼基金会和康拉德·河登纳基金会。这是在现行的阿拉伯文化集体努力的框架之内进行的，旨在强调阿拉伯世界的创造能力、文化遗产和丰富性。这一集体行动开展的同时，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协调之下，各个阿拉伯国家与德国之间进行了文化合作，其目的就是与欧洲的文化和文明建立联系和交流渠道，强调阿拉伯世界的文化和文明是联系、交流和和平的文化和文明。在 2003 年 11 月 23 日，我和弗里德里希·埃伯特基金会在总秘书处总部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弗里德里希·埃伯特基金会的董事会主席安克·富克斯夫人代表柏林的这家机构签字。谅解备忘录旨在推动双方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合作，通过支持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加强非政府和民间社会机构的作用。相应地，阿拉伯世界也获益于成功参与法兰克福书展，并成功地使阿拉伯图书、文化和文明被选为 2004-2005 年书展的嘉宾和主题。

522. 已经建立起几家密切关注文化问题和文明对话的机构，包括：

- 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
- 语言财富项目；
- 知识产权股；
- 文明之间对话部。

建立阿拉伯翻译学院

523. 当前，信息构成国家实力和民族进步中的有力因素。翻译是信息交流的主要渠道之一，还是国家之间在文化和技术发展领域联系的桥梁。在这种情况下，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公布的《2002 年阿拉伯人类发展报告》警告有关人士，在阿拉伯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已出现较大的知识差距，并且阿拉伯国家在曾经领先世界的翻译领域中的落后程度也已加深。报告指出每年阿拉伯世界翻译的图书不超过 330 本，这与其他国家相比是微不足道的，与希腊这样的国家相比只是其翻译总数的一半。报告还指出自从卡利夫·马蒙时代直到今天，累计译为阿拉伯语的图书总数不超过 100 000 册，这仅相当于西班牙一年的翻译数量。

524. 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的建立旨在弥补在翻译方面的巨大不足。2003 年 3 月 24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通过了一项建立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的决议，在此之前，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宣布将为建立阿尔及尔学院提供设施。

525. 我参加了在总秘书处总部举行的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最高理事会的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许多议题，包括：学院章程内部规章草案、学院员工条例草案、财会制度草案和一般组织结构草案。

526. 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最高理事会的第二次会议在阿尔及尔召开，几位阿拉伯官员参加了这次会议。会上关注的议题是：考虑这一阶段将要翻译的书的内容，进入学院学习的条件，以及学院将于下一阶段举行的旨在培养阿拉伯翻译人员的培训和资格课程。

527. 阿拉伯高级翻译学院在第一学年组织翻译和同声传译学习，并颁发硕士学位。今年 40 多名来自阿拉伯国家的学生成为学院学员。我们希望将成员国的捐助纳入学院的预算，以实施专业发展和翻译这一雄心勃勃的项目。

语言财富项目

528. 语言财富项目旨在建立一个关于阿拉伯文化遗产、古老的阿拉伯文本和阿拉伯语的全球科学成就的自动数据库。该项目涉及两个方面：

- 文化方面：旨在收集全部阿拉伯语的科学、技术、历史和社会文本，并且通过那些根据不同年龄和学习程度而设立的项目教授阿拉伯语；
- 语言方面：建立阿拉伯语言数据的数据库，例如阿拉伯语言使用和外语对应翻译的字典。

529. 语言财富项目的提出是阿盟理事会第 121 届常会提出的。这届常会还通过了第 6399 号决议（2004 年 3 月 4 日），在该决议第 2 段中提出：要求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与总秘书处和阿盟教文科组织进行协作，全面调研该项目以便将调研结果向阿盟理事会下一届会议提交。该项目已被执行。

530. 在这个框架之内，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2 届常会通过了第 6457 号决议（2004 年 9 月 14 日），由于阿尔及利亚提出了建立语言财富项目的倡议，而向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表示谢意。对于阿尔及利亚为项目的启动提供必要的支持和设施表示欢迎，呼吁阿拉伯国家提供必要的支持，提出项目成功所必要的文化和科学建议，与总秘书处和阿盟教文科组织协作建立项目的高层委员会以开始项目的工作。

531. 总秘书处邀请成员国提出项目高层委员会成员的候选人，2005 年 9 月 8 日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124 届常会通过了一项决议：呼吁那些还没有提出项目高层委员会成员候选人的国家向总秘书处提交名单，以启动该项目的工作，这将成为阿盟教文科组织的重要原则之一。

知识产权股

532. 为了加强合作，阿拉伯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于 2000 年 7 月 16 日签署了谅解备忘录，此举意在加强双方在交流和信息更新方面的协作：以阿拉伯语编写和公布关于知识产权各个方面的研究、信息和参考源，鼓励阿拉伯国家在省级和区域级的合作，举行关于知识产权的联合会议和论坛。

533. 在阿盟理事会第 115 届常会通过第 9071 号决议（2001 年 3 月 12 日）之后，知识产权股开始运行，该决议确定了知识产权股处于总秘书处的行政体系之中，是秘书长办公室的下属单位。谅解备忘录包含了成员国所提交的许多意见。

534. 知识产权股举行了一次与阿盟下属机构（例如阿盟教文科组织、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和阿拉伯科学技术和海洋运输学院）的协调会议，讨论了关于知识产权的问题。以上阿拉伯组织的第一次协调会议于 2001 年 12 月 5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召开，其中最重要的建议之一就是知识产权股应在阿拉伯联合行动的体系之内负责协调知识产权活动。

535. 在此应该指出知识产权股从有关的联合会和组织中得到的关于知识产权的反应和答复。我们收到了许多这方面的信函，包括来自阿拉伯出版联盟的信函，要求与知识产权股、阿拉伯律师联盟和阿拉伯艺术家联盟进行合作。

536. 有关知识产权股的筹备工作很快开始了，建立了与阿盟总秘书处相联的知识产权股网站。这表明知识产权股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之间的通力合作。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为其工作提供资金。

537. 在执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的过程中，知识产权股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卡塔尔经济与商业部协作，自 2002 年 10 月 7 日至 9 日在多哈举行了第一次阿拉伯国家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联合协调会议。会议中提出的最为重要的建议是：阿拉伯国家联盟应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主管发展合作事宜的阿拉伯处进行协调，努力建立一个连贯性的机制，从而每年召开会议评估试点项目并且监督实施建议的结果。大会还建议：知识产权股应将向会议提交的报告整理成册，并且向阿拉伯世界的主管机构、公共教育组织和研究中心发行。

538. 阿拉伯国家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第二次联合协调会议自 2003 年 9 月 10 日至 17 日在阿曼苏丹国的马斯喀特举行，阿曼苏丹国的工业和商业部参加了这次会议。第三次联合协调会议于 2006 年 1 月 23 日至 25 日在位于开罗的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总部召开。这次会议是在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通力协作之下进

行的，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学院也参加了这次会议。与会者欢迎巴勒斯坦国以观察员身份加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并且希望其在不久的将来成为该组织的正式成员。

539. 最为重要的建议是：

- 敦促阿拉伯国家呼吁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并且进行知识产权的经济方面以及知识产权对于阿拉伯国家经济影响方面的研究；
- 寻求确保国家知识产权办公室的发展并且增加国家知识产权组织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协作的手段是非常重要的；
- 与国家知识产权办公室交流信息，并且与之进行合作打击盗版以通过在办公室之间的直接协调保护投资和所有国家的国家经济是非常必要的；为下次会议中的发言收集数据和统计数据同样是必要的；
- 与会者强调阿拉伯国家研究《保护广播组织公约》草案的重要性，并且希望该公约能够在 2007 年年中召开的外交会议上获得批准；
- 巴林王国曾向知识产权组织提出关于发展议程的建议。呼吁那些没有表达意见的阿拉伯国家在发展委员会会议之前向知识产权组织说明意见。应该继续与非洲集团进行磋商，寻求共识以制定统一文件；
- 大会申明了知识产权组织作为阿拉伯区域集团参与联合国大会会议的必要性。知识产权组织在 2004 年知识产权组织大会之后执行日内瓦阿拉伯大使理事会所通过的决议；
- 阿拉伯国家联盟期望积极有效地参加所有国际和区域会议和大会，以讨论知识产权问题以及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的途径。鉴于这一原因，知识产权股参加了在各个阿拉伯国家和日内瓦的知识产权组织召开的许多重要论坛和大会；
- 知识产权股建立后的五年里，证实阿拉伯国家在知识产权领域做了巨大的努力，特别是在世界贸易组织的阿拉伯成员国根据《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所应履行义务的框架中更是如此。近期，全球对于知识产权问题的关注越来越高。是否能够有效和恰当地解决这些问题将影响到发展的各个方面。

建立文明之间对话部门并且任命文明对话专员

540. 尽管总秘书处为此目的在预算中的支出不大，但阿拉伯国家联盟申明它们仍将参与专题讨论会和论坛以在国际层面上讨论文明之间对话的问题，并且已通过文明对话专员卡迈勒·阿布勒马格德和秘书长个人及其助理对此做出了贡献。

541.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非常努力，迅速地采取行动纠正《韦氏第三版新国际词典》中出现的“阿拉伯”和“反犹分子”的过失和错误定义。其驻各国首都的代表团在这方面态度也很积极。与阿美组织和美国-阿拉伯反歧视委员会一道，阿盟驻华盛顿代表团举行了活动，邀请那些对该问题关注的人们与韦氏公司联系，抗议该字典收编歪曲阿拉伯的种族主义定义。这项活动的结果是：在网上的电子词典中，将“阿拉伯”的错误定义收回。总秘书处就此事向新闻界发表声明，韦氏公司的行动本身就说明它承认了对阿拉伯人的冒犯。

阿拉伯和穆斯林文化面临的挑战

542. 从以上看来，很明显的一点是：阿拉伯和伊斯兰文化面临着挑战，阿拉伯世界总的说来很冷淡，专注于自身的事物。阿拉伯安全不只在一方面受到干扰，还有些危机和紧张局势甚至升级为对外战争或是内战。显而易见，阿拉伯世界无法赶上全球科学文化发展步伐。只需看看《阿拉伯人类发展报告》，或者与世界任何规模的集团或者国家集团进行比较，就可以确认危机的深度和广度。正是这种危机造成了这一曾引领世界长达几个世纪之久的伟大文明的衰落。

543. 我们不仅仅质疑针对伊斯兰和阿拉伯特性的战略（或阴谋）的真实性，这种战略旨在在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瓦解和建立建设性的（更加确切的说法，破坏性的）混乱局面，我们还看到许多阿拉伯和西方或者伊斯兰和西方之间的对话框架，这些框架试图通过研究中心、学术机构和官方或民间机构在各个地点举行的大会、论坛和会议，表达他们的想法。但是，针对阿拉伯和穆斯林的攻击确实仍然是一种存在于欧洲和整个国际社会的现象，只是各个国家程度不同而已。这不仅仅涉及阿拉伯移民，还涉及与阿拉伯世界民族的整个关系体系。这一严峻的考验挑战了寻求文明和文化间对话、合作、相互理解和联盟的呼声。仍然没有看到其积极的成果。

544. 但是，会议提出了几项动议。国际和区域的机构和组织发表了声明和宣言。例如，联合国 2000 年千年首脑会议的后续会议强调，世界各国应该承认文化和文明对于丰富人性，推动世界各地的繁荣、自由和进步，鼓励不同文化、文明和民族之间的容忍、尊重、对话和合作所做出的贡献。但是，实际上我们看到许多行为公然违背了这些崇高的、公开的原则。这些行为包括外国的持续占领，滥用

武力或者威胁使用武力，不断增长的宗教极端主义，盲目的狂热主义，缺乏对神圣符号的尊重（例如，最近发生的丹麦报纸发表侮辱阿拉伯先知穆罕默德的卡通画）。

545. 在 2005 年 12 月伊斯兰国家首脑会议通过的《麦加宣言》和《十年行动纲领》的文本中，申明最大化利用伊斯兰世界可用人力、自然和经济资源，能力建设，消除贫穷和失业，消除文盲，防治疾病，为科技发展制定明确的措施，弥合国家之间的数码差距，实现预期的文明进步的重要性。

阿拉伯的这种深深的不安意识正期待着这样一种对策

546. 富裕的阿拉伯国家有责任逆转使阿拉伯集团倒退的道路。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最近欧洲联盟通过了一项决议：在今后的七年间，将 1 万亿欧元的预算用于政治和农业支出，基本的基础设施，外交政策和安全。如果没有同样的决心的话，无论投入多少资金，关于阿拉伯团结和凝聚的说法不过是风吹湮灭。

547. 关于阿拉伯现实的讨论，特别是描绘阿拉伯伊斯兰文化，都不可避免地使我们想到其渊源。结果是：我们在官方和民间的集体责任就是通过科学和提高教育水平为个人的自我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推动改革和社会经济的变化以创造公正的环境，改善所有公民的生活水平。这些就是维护最为广义的泛阿拉伯安全、开放文化特性的基本条件。由于内部和外部原因，二者易于破裂。

548. 最近丹麦报纸《日德兰邮报》发表的关于先知穆罕默德的不恰当的卡通画造成了一场危机，这正是攻击阿拉伯和穆斯林、轻视他们神圣的象征的表现。这就要求丹麦的穆斯林社区、几家阿拉伯和伊斯兰的机构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迅速采取行动。这样的事件突出了推动国际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欧洲联盟、欧洲委员会、教科文组织、伊斯兰教科文组织、阿盟教科文组织和其他组织一道对于纠正欧洲国家学校教科书中关于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描述进行监督。解决这一问题的会议于 2004 年 12 月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总秘书处总部举行。在这次会议上，总秘书处为尽快加速其建议的实施做出了贡献。总秘书处欢迎阿拉伯专家和官员以及私有机构为监督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在世界各国的代表性做出的努力，并且总秘书处自身将在这一领域做出重大贡献，特别是由于各文化和文明间的文明对话与和解是阿拉伯世界与国际集团关系的基本方面。这些对话包括诸如南美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中阿合作论坛、欧洲-地中海伙伴关系、阿美对话、阿拉伯-日本对话论坛、阿拉伯-印度论坛、阿拉伯-俄罗斯对话等等。

549. 研究表明处理学校教科书的历史问题难度很大。例如：尽管过去 50 年来德国和法国付诸了努力，但是二者并没有在历史的解读上达成共识。这段两国对抗

的历史为悲剧和战争所累。在欧洲国家对于殖民时期的官方看法中，仍然忽视它们的压迫性和残酷性，以及曾经对于其他民族资源的掠夺。最近许多法国历史学家和历史教师抗议这一官方立场就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外国教科书中的几个影响阿拉伯和穆斯林的错误和缺陷已经得到纠正。这一方面体现了几十年来的正常发展，又是阿拉伯和穆斯林社区、研究员和教师所付诸努力的结果。但是，许多与各个伊斯兰观念有关的根本性错误仍然存在，比如：圣战（jihad）被解释为通过武力传播伊斯兰的圣战。

550. 我们深信：如果没有思想的觉醒——事实上，如果没有一个持久的思想革命，将不可能理解阿拉伯世界所希望的复兴，或者不可能摆脱沉重的阿拉伯现实。宗教的智者和世界上的智者应参与到这一革命的形成和培育中来，以汇聚当前阿拉伯文化领域四分五裂的局面为目标，以从积极的角度紧急地应对阿拉伯文化危机为目标，降低其破坏性影响，并通过自己坚实的知识基础为子孙后代指引道路。在这里，我们必须注意到：阿拉伯的宗教人士应担负艰巨的责任并团结起来，共同面对过去和现在都在威胁阿拉伯世界的许多方面的宗教冲突和宗派分歧。

551. 在最近刚刚在安曼举行的东正教会的天主教大主教会议上，人们呼吁穆斯林和基督徒之间更为和解，学生提高意识，培训学生更好地理解其他宗教。如果说，几个世纪以来，和平共处的阿拉伯社会需要这种值得赞扬的努力的话，它就需要付出更大的努力，并且更加关注阿拉伯-伊斯兰与那些名义上信奉基督教而实际上在许多方面都信奉世俗或者物质主义的西方社会的关系的性质，以及与其他非宗教社会关系的性质。

伟大的一神论宗教兴起于东方。如果我们不能像我们的先人那样发明发达的文明形式以引导人们，而仅仅使他们成为攻击和分裂他们的，并且威胁他们生存的某种文明主导下的消费者的话，我们可能将吞食更多的苦果。

552. 文明的全面复兴取决于新的环境。这环境包括增加教育和文化预算，加倍增长科学研究的支出，以及加强创造性思想和艺术的产出，鼓励公有和私有部门组织专题讨论会和为进行有效的思想和宗教对话建立平台。

第七章：加强与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的联系

第一届美国-阿拉伯经济论坛，密西根州，底特律（2003年）

553. 由于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在散居地为阿拉伯事业发挥着重要作用，且需要与祖国进行联系，以促进阿拉伯世界与居住国之间的合作及谅解，总秘书处开始建设一个数据库，以收入所有散居地中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的协会、组织和联盟，

以掌握有关世界各地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的活动组织和在新社会中的位置的基本资料和信息，并确定其中的领导者。

554. 为了以具体的形式来加强与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的联系，在 2003 年 9 月的最后一周于密西根州的底特律城举行了第一届阿美经济论坛，在阿美关系气氛得到整体改善的诸多期待和希望中，许多美籍阿拉伯人参与了该论坛。

555. 为使此次论坛取得成功，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各阿美组织和许多阿拉伯国家首都进行了一年半的广泛努力。此次论坛得到了阿拉伯世界的集体支持，其中支持论坛的还包括阿盟部长级理事会常会——此次常会通过了第 6344 号决议（2003 年 9 月 9 日），对此次史无前例的举措表示了集体肯定。

556. 第一次阿美经济论坛正值阿美关系多方出现紧张之际，由于严重的事态发展，特别是由于伊拉克与巴勒斯坦关系问题，这种紧张状态从很多方面看还有随时升级的迹象。

557. 召开第一届阿美经济论坛的同时，许多阿拉伯国家也在进行努力，以通过外交和媒体渠道解决其形象、甚至是利益在美国遭受极大破坏的问题。

558. 除此之外，第一次阿美论坛召开之际，各美籍阿拉伯人组织和协会也在积极地倡导其权益——特别是提出“9·11”事件以来他们所遇到的困难。令人悲痛的“9·11”事件给阿美关系带来了许多困难和挑战，也带来了对美籍阿拉伯人有负面影响的针对阿拉伯人和穆斯林人的恶意媒体宣传，这次论坛就是在“9·11”事件两周年纪念日之后的几天召开的。

559. 论坛在“一个世界、两个文化、无数机遇”的主题下召开，各届会中都围绕三个轴心问题进行了严肃而深刻的讨论，这三个轴心分别是：经济机会、人类发展及信息和通讯技术。

560. 在论坛的开幕词中，我曾明确表示，举行第一届阿美经济论坛的主要目的是通过产生让美国民众看得见的利益交汇点，在新的和坚实的基础上开启阿美对话的新阶段，并且只有通过对话，在愿意接受客观批评的前提下相互理解、产生新的理念和扩大合作伙伴关系的领域，才能让阿拉伯和美国相互了解。

561. 论坛得到了阿拉伯广泛的、高级别的官方参与，许多高级阿拉伯官员出席了论坛。

562. 当时的阿拉伯首脑会议主席国——巴林王国的王储哈马德·本·哈利法殿下代表阿方致了开幕辞，由于国内事务和责任，王储殿下无法抽身亲临底特律，因此通过卫星转播向论坛致辞。

563. 除了各阿拉伯国家的男性实业家的广泛参与，阿拉伯妇女也通过参加论坛的各个会议发挥了重要作用。阿拉伯妇女实业家理事会与阿拉伯世界的许多妇女组织都参加了此次论坛。

564. 参加论坛的还有高级别的美国代表。前美国国务卿科林·鲍威尔先生、能源部部长斯潘塞亚伯拉罕先生（他本人就是美籍阿拉伯人）和许多负责中东事务的美国政府官员均出席了论坛。

565. 除了官方参与，许多高级别的公司企业代表也出席了论坛会议。许多世界头号科技公司的首席执行官参加了为时三天的届会、研讨会和会议，其中包括英特尔、惠普和美国的主要汽车制造商——如福特、克莱斯勒和通用汽车——及其他大型公司，如波音。

566. 与会的还有许多关心阿美关系及发展阿美关系的途径的学者、知识分子和新闻界人士。

567. 论坛的与会人员讨论和分析了当前美阿关系议程上的许多问题。沙特阿拉伯王国外交大臣沙特·费萨尔亲王殿下的重要发言就是其中最重要的范例之一，亲王殿下的发言，引起了对美阿关系当前和未来状况及处理美阿关系的途径的长时间深刻讨论。

568. 讨论还涉及了对阿方非常重要的许多问题，特别是对旨在吸引更多投资和提高发展水平的经济改革和发展工作做了澄清。这些一般性的或是边际性的讨论，也为阿方提供了机会就与美国的许多有争议问题——特别是妇女在阿拉伯社会的作用问题——表达自己的观点。

569. 这些讨论确定了许多重点，而以下几点最为重要：

- 亟需向美国和阿拉伯公众解释美阿关系给双方带来的可观的利益和回报，因为双边关系对双方均有很大的好处。另外，还有许多的领域和机会没有得到充分利用，特别是在美阿经济技术合作领域。
- 考虑到阿美双边都迫切愿意发展经济技术合作关系，并将这种关系推进到互惠的更加广泛的协议和趋同的层面上，一定尽量不要由于影响华盛顿与若干阿拉伯首都关系的政治困难而避免发展广泛的美-阿经济和技术合作。
- 阿方表示，美国需要在经济合作框架的问题上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同时美国也强调阿方需要采取进一步的经济和政治改革来促进联合合作的机会。

- 美方和阿方还有广泛的文化合作领域和范围，特别是在民间合作方面。许多与会者指出，美国人民应该摒除某些西方媒体界所散播的对阿拉伯人民的定型看法，加深对阿拉伯人民的了解——虽然这也需要阿方大量的努力。而反之，这些讨论也清楚地表明，阿拉伯人民需要对塑造和影响美国公众看法的方式和方法以及丰富多元的美国人民文化有更多更深的了解。在此方面，论坛的讨论和发言都明确显示人们对美阿合作相当热心。
- 应该指出美籍阿拉伯人非政府组织的极大的重要性。特别是阿拉伯经济和社会服务中心（阿拉伯经社服务中心）在底特律建设的美籍阿拉伯人国家博物馆，这是美国第一个此类博物馆，美国 15 000 个博物馆中见证了无数的文化，唯独没有阿拉伯文化。
- 还应当指出，与会者提出了许多建议，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将在参加赞助该次论坛的阿美组织的协作下，对这些提议进行比较。还有很多论坛可能采用、以进一步发展关系的框架，其中包括以下提议：
 - 在美国建立起一个阿美智囊团，专门解决和调查美阿关系中的各种问题；
 - 建立一个信息技术领域美阿合作论坛，以通过制定目标清晰的行动计划——着重于让穷人从信息技术中受益的方法——消除数码鸿沟；
 - 通过建立起一个处理妇女问题的联合机构，提高美阿在妇女问题领域的合作；
 - 建立美阿文化合作委员会，负责举行旨在进行阿拉伯和美国文化知识交流的展览和文化活动。

570. 论坛提供了一个进行聚会和会晤的意义深远的机会，无论是实业家或知识分子、民间社会组织或官方，可以远离普通的政治会议上时有的混乱，在友好的气氛中会晤。除了一般性讨论之外，论坛还在双方的官员和实业家之间举行了许多双边会晤。有人说，这些活动的确为将来的经济交易扫清了道路。

571. 第一届美阿经济论坛代表了一个重要的和充满希望的起点，在更新和发展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努力中，本届论坛可有助于数项工作的执行，其中包括与旅居国外的阿拉伯人、文明对话和民间社会相关的问题。除了处理着重于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美阿关系之外，该论坛还多方面触及了这些问题。

572. 对于美阿对话的实际实施，以及美阿官方关系和民间社会关系在正确道路上的发展，该届论坛也是一个极佳机会和迈出的第一步。这必然意味着相关各方必须在阿美社会的协作下，在阿拉伯国家联盟与各美籍阿拉伯人组织之间积极伙伴关系的框架内仿效跟进。

573. 许多与会者指出，该次论坛是在恰当时间做出的恰当举动，为美方和阿方之间的认真对话打开了大门。在此值得注意的是，在阿方努力地避免论坛受到周围政治问题影响的同时，美方的最高级别也热切地抓住这次阿拉伯人、美国人和美籍阿拉伯人的重大聚会所提供的机会，为其外交政策的各个方面进行辩护，特别是有关巴勒斯坦和伊拉克问题的外交政策。这些阿拉伯与美国意见分歧的问题也是众所周知的。

574. 该论坛为与会的阿拉伯国家提供了一个合适的平台来向美国与会者——无论是行政官员还是来自私有部门的个人、或是记者和媒体——显示其在改革发展和吸引投资方面所做的努力。在此一定要指出，在很多情况下阿方的介绍中也不乏客观的自我批评。

575. 由于其召开的形式以及参与的级别，论坛有助于坚定阿美社区和各组织的立场。这对于群体及其各组织来说是非常重要的，特别是论坛的召开正值美国总统初选伊始之际。

576. 尽管美国新闻和媒体对此论坛以及论坛上介绍的观点和想法缺乏兴趣，且未能为之提供足够的报告空间，论坛也还是提供了一次在多个美方媒体上表达阿方观点的机会。

577. 在论坛期间所进行的讨论和表达的观点——特别是来自美方的讨论和观点——证实了阿拉伯组织修正对阿拉伯文化和伊斯兰文明的扭曲表现，以现代的观念介绍当前和未来的阿拉伯形势，以及进入西方媒体的任务的困难性和紧迫性。同时还要指出的是，参与阿拉伯世界文化事务的官方和非官方机构有责任利用这次论坛所产生的积极氛围，捕捉阿美文化接触的重要机遇。

578. 第一次美阿经济论坛显示出了几个亟需消除的负面问题。论坛还就建立美国中东经济事务委员会达成共识，以期在总秘书处协调下监督第一届论坛所提各项提案的执行情况，并筹备后续会议的召开。

第一次美阿经济论坛的召开显示：当目标统一、意图明确、意愿真诚且各项义务得到履行时，阿拉伯联合行动是有可能成功的。

579. 鉴于第一次美阿经济论坛取得成功，已定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得克萨斯州的休斯敦举行第二届论坛。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 125 届常会于 2006 年 3 月 4 日批准了这个新日期，并责令总秘书处在美国中东经济事务委员会的合作下负责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论坛的成功举办。

第八章：阿拉伯世界与区域和国际实体及集团的关系

580. 我们认识到，阿拉伯的政治存在在国际舞台上非常重要，加强与世界上各种积极角色的合作，向外界发出来自阿拉伯国家的信息，以团结的姿态向外界表现出阿拉伯国家在各种问题上统一和谐的立场，从而巩固阿拉伯联合政治阵线的公信力也非常重要，尤其当我们的信仰、特性和文化遭到大规模的扭曲宣传，需要我们以一致和文明的方式予以解决的时候，尤其是，还有许多非阿拉伯国家——主要是阿拉伯国家在地理位置上的近邻——显示出接近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意愿，为了表明我们愿意与这些国家加强合作和磋商的愿望，我们已经在努力地加强与各个区域和国际实体及组织的接触和磋商，其中包括：

非洲-阿拉伯关系

581. 三分之二的阿拉伯人民属于非洲大陆，阿拉伯国家联盟中一半的成员国是非洲联盟的成员国，非洲联盟五分之一的国家是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国，这些情况都为共同立场的形成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要想为阿拉伯和非洲——两者在性质上是互补的——塑造更好的未来，就需要根据新的不断出现的政治情况发展和鼓励这种现象。但是，前提条件却是：非洲-阿拉伯合作机制要发展成为基于维护共同利益和加强共同优势的真正的非洲-阿拉伯合作伙伴关系。

582. 发展非洲-阿拉伯合作和促进非洲-阿拉伯关系需要消除道路上的障碍，重新考察非阿合作并为过渡到新的阶段进行规划，过渡后的阶段是基于趋同的经济、商业、政治和文化利益的真正的合作和互利的阶段——一种为维护和发展非阿关系和加强团结奠定基础的合作，这种合作可以作为阿拉伯和非洲人民的安全阀门及非洲和阿拉伯的安全壁垒。原因很多，其中包括：

- 新的国际形势为发展非洲-阿拉伯关系带来了范围广泛的挑战。由于自冷战结束以来国际秩序的结构转化及阿拉伯和非洲情况的改变，有必要重新审查支配这些关系的传统基础，并审查在基于共同议定的战略利益的现实基础之上建立非阿关系的过程中，这些改变可能带来的机遇和阻碍，以确保非阿关系未来的稳定和发展。
- 在对抗国际关系中的不利潮流、国际贸易问题以及禁止向发展中国家转移高科技的问题上，阿拉伯和非洲国家普遍形成了一个共同阵线。向非

洲国家、包括阿拉伯国家输送的适量资本正在减少。阿拉伯和非洲国家的确有利益的汇集点，双方必须努力地形成一种协调的战略来服务于阿拉伯和非洲人民的共同利益。

- 为了应对全球化及其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在非洲和阿拉伯世界中出现了形成区域和次区域经济和政治集团的明显趋势。非洲出现了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东非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南非共同市场）、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等。随之又成立了非洲联盟并通过了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类似的阿拉伯组织也相继建立，并签订了许多的双边阿拉伯协议。今年年初成立了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其成员间的关税也是实现了自由化。阿拉伯在政治方面也做出显著的努力，每年举行阿拉伯首脑会议、重组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及发展阿拉伯联合行动体系等决定，都是该努力的开端。这些在阿拉伯和非洲的事态发展，均是为了加强阿拉伯和非洲系统的绩效，消除工作重复现象并确保各委员会的决议得到实施。
- 在巴勒斯坦人民争取在其本土和自己的土地上实施合法权利的斗争中，非洲国家支持的态度是明确的，在国际集会上也有着光荣的记录。由于人权和基本自由是不可分割不能剥夺的权利，阿拉伯和非洲人民团结起来支持自由、抵抗占领和种族歧视，就是现代人类史上合作的一个光辉典范。随着南非种族隔离制度的瓦解，实现了全非洲的解放，而在巴勒斯坦人民解放祖国和决定自己命运的斗争中，阿拉伯区域还正在经历一个艰难的阶段。

583. 在政治舞台上的经验显示，各非阿联合合作组织的行动并没有实现阿拉伯和非洲人民的共同理想。他们工作上的停滞——特别是作为合作轴心的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的工作停滞——可能是造成最近事态发展的原因，并改变了区域和国际的政治情况及某些组织事务——不是因为缺乏有效机制就是缺乏政治意愿，造成阿方和非方成员数目众多、缺乏执行和应用各种建议的手段等问题。必须在运作机制、成员规模和会议时间安排方面将这些组织的工作理顺。

584. 非阿合作在工作领域和组织上的扩大和规划，需要以联合的方式融入和整合民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这需要在民间社会活动的所有领域建立起非阿组织和协会，并把重点放在理顺民主组织的多元基础上。

585.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以及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有必要就具体的措施达成共识，而此前阿拉伯和非洲首脑会议通过决议，如果不可能召开联合非阿首脑会

议，则批准阿拉伯和非洲首脑会议分别对上述组织进行合理化。另外，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以及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必须走出传统的启动非阿合作、方案和活动的框架，在更大的范围内采取建设性举措，以谨慎灵活的态度处理那些阻碍合作性组织进行会议和接触的问题。

586. 我们注意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第十届会议（1989年6月，科威特）建议批准科威特关于建立非洲-阿拉伯金融和投资组织的提案。该建议得到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前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的批准。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要求阿方和非方加速建立该金融组织，该金融组织可为两个国家集团的经济和投资活动提供一个很好的框架。不过，该建议尚未得到实施。

587. 在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上，讨论了发展阿拉伯和非洲国家之间商贸的想法，而常设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建议，需要就创建非洲-阿拉伯优先贸易领域提供具体的提案。常设理事会第十届会议讨论了建立非洲-阿拉伯优先贸易领域的框架协议草案，并建议移交专家委员会研究。该委员会包括阿方和非方的各两名成员，并于1990年7月在阿比让举行了会议，但是该次会议没有产生任何具体的提案。因此，该草案没有得到执行。在于阿尔及尔举行的第十二届会议上，常设委员会说明了阿拉伯和非洲领导人就建立一个非洲-阿拉伯优先贸易领域做出的决议，并要求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的秘书长加快关于建立该领域的讨论。不过，常设委员会的该届会议因故中断，使得关于该项目的磋商没有得以完成。

588.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前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批准了于1989年在科威特举行的第十届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有关组织非洲-阿拉伯贸易展览会事宜的建议。第一届展览会在突尼斯举行（1993年10月），第二届在约翰内斯堡举行（1995年10月），第三届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沙迦举行（1996年12月），第四届在塞内加尔的达喀尔举行（1999年4月），第五届在黎巴嫩的黎波里举行（2001年10月），第六届在坦桑尼亚举行（2003年9月）。第七届展览会有望于2006年底在喀土穆举行。非洲-阿拉伯贸易展览会是非洲-阿拉伯最成功的合作，并且正获得越来越多的宣传和瞩目。在其活动表中所安排的文化论坛和研讨会提供了一个就推进和提倡非洲-阿拉伯合作交换观点和看法的绝好机会。

589.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前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议定重新设立阿拉伯和非洲商人周，为私有部门和阿拉伯及非洲商人提供了一个机会，在支持阿拉伯与非洲国家之间的经济、商业和投资合作中发挥各自的作用。第一届商人周在开罗举行（1995年3月），而第二届是在工业和手工业展览会之余于布基纳法索的瓦加杜古举行（1998年11月），但自此没有再举行过其他的商人周活动。这些活动要想继续和发展下去，尚需在政治上进行推动。

590. 1977年非洲-阿拉伯首脑会议的经济文件仅限于确定合作领域。并未制定一个综合的经济战略方案来调整合作的道路，或明确各个阶段、项目和方案的目标和优先项目。因此，经济合作依赖于金融合作也就不足为奇，而金融领域的合作从性质上来说也是单方面的，即：总是一方付出，另一方获得。这一匆忙构想出的办法并未满足建立一种能够应对非洲-阿拉伯发展问题的持久合作的需求。

591. 另外，提供阿拉伯援助的方法显然需要重新审查，因为事实显示，阿拉伯援助尽管规模很大，却很少出现在非洲发展活动中。阿拉伯援助往往是在联合资助的框架中提供的，在联合资助中，区域和国际的其他各方提供了大部分份额，使得阿拉伯金融援助在大量的非阿拉伯资助中显得微不足道。虽然阿拉伯对非洲的金融援助获得了优先条件，却在国际发展的口号下促成了对南方国家多边金融组织活动的普遍支持和扩张。所有这些交易和关系都是在从属于全球经济的经济框架下进行，而跨国公司在其中发挥了关键作用，有时，合作发展的方向与实现集体自力更生的原则背向而驰。合作的目标是明确的，但这种战略概念尚需要关系建设的支持——从经济方面来看，这种关系建设涉及贸易、生产、交换和分配的领域等。

592. 在合作上的实验显示，在研究、组织、实施、建设和管理阶段需要依赖阿拉伯和非洲的人才、工业、专家团体和国家组织，才能使得非洲-阿拉伯合作不至于成为加深从属性的工具。阿拉伯技术援助的作用就是在这样的框架内发挥的，尤其是，技术研究领域目前大部分发展项目的实施均是由欧洲顾问完成的。

593. 阿拉伯非洲经济发展银行（阿非银行）正在通过支持非洲发展工作、向非洲提供经济、金融和技术援助来进行重要的先驱性工作。1975年到2005年间，非洲国家共获得27.90338亿美元贷款，其中27.061亿美元用于资助1975年至2005年间的379个发展项目。同期，净项目贷款承诺为21.67853亿美元，其中11.67443亿美元（约53.85%）用于基础设施，6.04422亿美元（约27.88%）用于农业和农村发展，1.53485亿美元（约7.08%）用于能源部门，5292.8万美元（约2.44%）用于工业，6629万美元（约3.07%）用于私有部门，1.1065亿美元（约5.10%）用于社会部门，还有1263.5万美元（约0.58%）用于紧急援助方案。另外，借款基金还借出59笔贷款来支持非洲国家的国际收支。该基金的总承诺额达2.14244亿美元，扣减取消的承诺之后，净项目和资金贷款承诺额达23.82097亿美元。自1975年开始了金融业务，至2005年，阿非银行共提供了8423.8万美元的技术援助，支付了352项业务的成本，用于可行性研究、体制支持、培训和专家费用等。所有有资格获得阿非银行援助的国家都参加了这些业务，包括43个非洲国家、5

个区域集团和 17 个区域组织。值得一提的是，鉴于可为非洲受援国提交的大型项目提供资金，阿非银行特别重视对发展项目的联合资助，特别是，与阿拉伯融资组织进行联合资助。在 1975 年至 2005 年间，阿非银行与其他组织共同出资的项目的总费用约 130.90217 亿美元，其中阿非银行的出资份额是 15.38%。其他阿拉伯基金、伊斯兰开发银行和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的份额是 18.76%，使得阿拉伯国家融资、伊斯兰开发银行和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的总份额达到 34.14%。其他的资金来源，包括世界银行集团、非洲开发银行、工业化国家政府、欧洲联盟、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西非开发银行共供资约 39.19%，而受援国和受援机构约提供了 25.95%。阿非银行在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的协作下热切地参与到非洲-阿拉伯贸易展览会的创建中，其出资形式是承担参展商展棚的费用，并为最穷的非洲国家的参展商和参展物品提供到会场的交通费用。

594. 在经济领域的经验显示：

- 一定要制定一个综合清楚地非洲投资路线图，按照新的情况、根据实地研究定期进行更新，并使所有国家和外国投资者能充分认识到投资机会；该路线图应包括在各个经济部门所鼓励的项目；
- 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需要根据现有的国际论坛的路线，合作建立起非洲-阿拉伯合作论坛，并保证其定期举办的条件。它将纳入各个领域和非洲-阿拉伯联合发展的轴心问题，并汲取私有部门及联合国的区域机构的国际和区域经验；
- 要保证经济和商业合作的有效性，就需要有一个清晰的法律框架和来自双方的政治承诺，特别是在共同联合投资方面；
- 银行和区域及国际非洲与阿拉伯开发基金之间进行协调，以查明优先事项和建立实现目标的最佳机制非常重要；一定要努力执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项目，同时坚定自力更生的原则。投资者必须能够获得关于非洲大陆的经济资料；
- 在克服双方贸易和投资所面临的障碍的过程中，区域经济集团可发挥主导作用，应受邀参与有关克服贸易投资障碍的途径的对话；
- 要努力支持现有的投资体制；要建立一个非洲-阿拉伯联合体制来为投资提供担保，同时也要注意此类体制需要在尚未执行的现有决定的框架下产生；要起草一项协议以鼓励和保护非洲-阿拉伯投资并以温和的方式解决投资争端；

- 明确阿拉伯国家和非洲大陆海陆空联系的重要性，发展港口、支持现有的发展道路、铁路网络的工作，以便利常规的海运和空运线路，并支持私有部门的举措，以发展和强化双方的共同投资；
- 放开在信息通讯技术上的联合投资非常重要；
- 在有资源和需求的各个领域建立起合资企业（阿拉伯或非洲），并支持阿拉伯和非洲国家私营和公共部门的认股；
- 非洲-阿拉伯合作与以南南合作为基础设法从与任何国家或集团的联合合作中受益并不矛盾；
- 组织联合贸易展览会非常重要，联合贸易展览会应该从由国家展棚组成的展会发展到专门的以部门为基础的展览会，让私营部门和公共部门都参与其中，并设法为双方的公司和生产者建立直接的联系提供机会，并建立双方投资者和商人的联合联盟，以交换意见并研究有潜力的项目；
- 合作应该基于客观的商业和经济考虑，决不允许任何原因——无论是宗教原因还是区域原因——引起的偏见，并在透明的框架下进行，彻底脱离中间商和代理体系；
- 要着重于人力发展及技术和管理的升级，并通过创建联合培训中心提供培训，同时要为教育机构和大学提供支持。

595. 在塞内加尔共和国总统阿卜杜拉耶·瓦德阁下于 2004 年 3 月 21 日访问秘书处总部时，阁下对在场的常驻代表肯定了阿拉伯世界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中发挥积极作用的重要性，因为非洲领导人显然迫切地想要建立和巩固非洲新伙伴关系和各种国际及区域集团之间的伙伴关系，以利用其金融援助和投资实施在非洲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项目。非洲新伙伴关系已经与八国集团建立了伙伴关系，并开始参加八国集团的年度首脑会议。它还与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建立了伙伴关系，且通过联合国的专门机构——特别是世界银行——与联合国系统建立了伙伴关系。我正与塞方保持接触，以研究加强阿拉伯国家、阿拉伯财政和投资基金及阿拉伯私营部门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倡议下，在非洲-阿拉伯伙伴关系的框架内资助发展项目中的作用的问题。现已议定，将该问题提交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范围内推进非洲-阿拉伯伙伴关系。

596. 根据第一次非洲-阿拉伯首脑会议呼吁支持非阿文化关系的决议，非洲-阿拉伯合作常设委员会在其于突尼斯举行的第六届会议（1983 年 2 月）上批准了由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和非洲统一组织提交的关于非洲-阿拉伯文化研究所的章程草案。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和非洲统一组织部长委员会分别于 1983 年 3 月和

1985年7月批准了该草案。该机构的执行理事会由双方各五个国家组成。阿方包括约旦、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亚和埃及，非方由突尼斯、乍得、塞内加尔、肯尼亚和马拉维组成。该研究所的总部设在马里共和国的巴马科。双方商定，该研究所的所长为阿拉伯人，而副所长为非洲人，该研究所的预算应由双方平等分担。该研究所已经完成了筹建，其执行委员会也召开了许多会议，该研究所已开始了活动，但缺乏足够的资金。

597. 非洲-阿拉伯文化研究所是非洲-阿拉伯联合机构的先驱，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都非常关注它的发展，通过根据阿盟和非盟的目标和愿望赋予研究所各项目和方案重要性，从而在组织一级提高研究所的绩效。根据协议，研究所的年预算将提高到80万美元，增加的部分由阿方和非方平等负担。阿盟秘书处同意非洲联盟委员会的提议，就将研究所转化成一个不仅处理文化问题同时从事战略研究的战略性非洲-阿拉伯文化研究所编制一份全面综合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秘书长和委员会主席之间的文书，将在阿拉伯和非洲国家独立专家的协助下组成一个包括双方人员的工作组，专门筹备该项研究。

598. 阿拉伯与非洲之间的文化联系可追溯到十几个世纪之前，这就强调了现在需要巩固这种联系，以便在未来服务于双方的利益。非洲-阿拉伯文化、社会和媒体合作的主要功能之一，就是探索和深化阿拉伯与非洲之间共同的个体价值观和文明价值观。虽然1977年的首脑会议文件强调了教育、文化、科学、技术和媒体领域的重要性，其中产生的结果却是微乎其微。

599. 阿拉伯各国议会联盟和非洲议会联盟召开定期会议，在国际议会联盟内部协调立场，加强两个集团代表机构间的合作，巩固并在民间加深两者之间团结的概念，服务于民主和人权事业，打击种族歧视并推动社会和经济进步以及在国际会议上共同关心的问题。

600. 由于几个世纪以来阿拉伯和非洲在文化领域丰富多样的互动，非洲-阿拉伯的文化合作极端重要。从某些类似的习俗、传统、语言亲和力和通俗艺术的借鉴和发展上就可以清楚地看到这点。但在过去，这个领域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目前来说还没有一个联合文化机构，在双方的各个国家中也缺乏与捐助机构的接触。另外，双方的教育机构没有对非洲和阿拉伯文化及其创造性给予足够的认识，才造成了阿拉伯和非洲之间的缺乏了解，甚至是出现误解。

601. 阿拉伯与非洲国家之间不能相互了解和缺乏所需的对方文化知识，可归因于不完善的学校课程，这些课程均与西方努力向阿拉伯和非洲国家灌输的概念相联系。值得注意的事，大部分的课程都是在阿拉伯和非洲国家之外制定的，或是由外国专家制定的。

602. 非洲与阿拉伯国家之间的互动脆弱而缺乏活力，不能为新机构的形成提供空间，更不用说多边机构了。这就需要在文化上采取如下各种措施：

- 召开一次阿拉伯和非洲文化部长会议，制定联合政策和行动方案，帮助克服过去的不良影响，并开启合作的新领域，鼓励根据行动和思想自由的原则建立可在区域和国际一级公开竞争的联合机构；
- 阿方和非方下定决心创建的联合机构应该带来启蒙而非两级分化；
- 建立教育机构支持方案的发展，并在现有的机制内设立培训课程；
- 创造机会在阿拉伯和非洲国家之间进行互惠的艺术、技术和科学培训，并确定科学研究和教师交换方面的合作领域；
- 启动、鼓励和引导非洲国家的阿拉伯社区和阿拉伯国家的非洲社区所发挥的作用，并促进文化和知识的互动和接触；
- 研究阿拉伯和非洲文化的外部影响和由此产生的积极和消极效果；
- 利用阿拉伯和非洲历史上的重要时期来强调说明两个区域的人民历来具有的团结，将它们视为对文化关系有重要影响的非阿事件；需要就此类非洲事件举行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的艺术、文化和文学领域的重要人物会议；
- 设定一些领域，为各文化、文学和科学领域的参赛者颁发奖品、奖章和荣誉证书；
- 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应该研究和复兴某些活动，在这些活动中可以颁发一些双方国家都承认的证书，从而提高阿拉伯和非洲人民的联合合作与竞争；
- 扩充和创建非阿联合专业协会和学会；
- 合作促进和加强南南合作，抗击和防范疾病，特别是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肺结核，减轻自然灾害——如饥荒、旱灾、荒漠化等，并建立联合机构进行这些领域的工作；
- 通过阿拉伯记者联合会、非洲记者联盟、阿拉伯作家联盟和非洲作家联盟等方式加强阿拉伯记者与非洲记者之间的联系；
- 支持非洲-阿拉伯联合电影电视制片，挑选几个大型项目来纪念历史事件和历史价值观，并辅助对非洲-阿拉伯历史进行新的解读；

- 按照地中海运动会的模式创建一个非洲-阿拉伯运动会；
- 支持和发展联合体育活动，如足球锦标赛等，让其为加强双方人民间的关系发挥积极的作用。

603. 我设法谈及了非洲-阿拉伯合作中的主要成就，并尽力评估了这种合作在政治、经济和文化层面上的进展。我也提出了一些想法和建议。如果非洲和阿拉伯有明确的采用和执行这些想法和建议的意愿，相信非洲-阿拉伯合作将会朝着双方人民平等互利的方向阔步行进。或许，未来给人们带来希望和信心的，是阿方和非方的共同愿望，即：提出实用的建议以激发非阿合作，扫除阻碍双方在新基础上取得新进展的障碍。

技术援助非洲阿拉伯基金

604. 技术援助非洲阿拉伯基金（技援基金）通过经其董事会批准的行动计划确保了阿拉伯国家在非洲舞台上的参与，而这些行动计划着重于以下构成部分：

- a) 趋向于与相关捐助组织一起实施联合技术援助非洲国家方案；
- b) 在非洲国家内部将几个技援基金方案的实施视为优先事项，特别是在培训和设备更新领域；除了在方案实施中节省材料，这种做法还提供了与民间社会和媒体组织接触的机会，以强调通过技援基金拨付的阿拉伯援助，并强调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作用；
- c) 将援助投入到预期会带来政治回报的领域，以便于执行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决议，加深非阿关系和加强合作，特别是通过为外交官、记者和其他人员组织特别的活动，或为医疗保健和农业工作者提供技术能力建设的培训课程。

605. 对过去五年内技援基金活动的评估需要考虑到几点。虽然许多阿拉伯国家不能认真向技援基金缴纳年度缴款，但是，董事会批准的新的行动计划中，最重要的构成部分就是强调非洲国家自身参与到培训方案的供资和实施中来（这种做法已将实施此类课程的一般费用降低了 50%），根据该行动计划的宗旨，技援基金活动和方案已经成功地大幅增加，并在过去五年中完成了下述几项任务：

- 向各个领域派遣了 76 位专家；
- 授予了 236 项研究赠款；
- 为 30 个非洲国家组织了 40 多个培训班，受益学员人数达到 1 152 人。

606. 如果各国能够按照安曼首脑会议的决议（1987年）认真缴纳年度缴款——缴款总数不超过500万美元，则以上数字还可以翻几番，从而加强阿拉伯联合行动向非洲国家提供的技术援助（也为阿拉伯国家带来了媒体和政治上的回报）。

607. 技术援助非洲阿拉伯基金章程第四条规定，基金应该注重总秘书处和专门组织所提供援助的协调和供资工作，并邀请其他阿拉伯金融机构为其活动提供资金。

608. 由于技援基金是一个从属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泛阿拉伯机构，拥有成立多年来获得的技术能力和经验以及与各非洲国家建立起来的关系网络，它完全可以发挥协调功能来协助成员国进行研究工作，对来自非洲国家的技术援助请求予以评估，对其决定实施的援助予以监督，并在成员国提出要求时向其提供实施援助后的定期报告。

609. 在西方国家通过许多举措活跃在提供金融、政治和技术援助的活动中，以期在非洲消除贫困、促进发展之际，我相信，为了阿拉伯的利益，阿拉伯国家也应该在阿拉伯各个机构、组织和团体的支持下加强活动，维护和巩固阿拉伯国家在非洲大陆的存在。技援基金无疑是有利于阿拉伯战略利益的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先驱之一，它应该得到物质和政治上的支持，以在非洲实施阿拉伯联合政策。在这方面，我要对那些向技援基金预算缴纳缴款，从而使基金能够执行其任务的成员国表示赞赏。

阿拉伯与美利坚合众国的关系

610. 阿拉伯与美利坚合众国之间的关系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活动中占有重要地位，由于在阿拉伯区域的严重事态及其面临的前所未有的挑战，对阿美关系的关注水平越来越高。美国在全球政治、战略和区域影响中都发挥着重大作用，无论巴勒斯坦问题还是阿拉伯—以色列冲突、伊拉克问题、其在中东不断增强的势力、其要求成立一个中东集团——虽然还不清楚其目的、或是在中东核武器问题上。我一直迫切希望增强与美国、特别是美国行政当局的接触，以面对面地解释阿拉伯在这些事态发展的立场。

611. 根据与当前美国行政当局交往的经验，美国与阿拉伯世界之间的关系，比以往更需要双方直接坦诚地对话，以摆脱“9·11”事件以来影响双方关系的混沌状态，在清楚透明的框架下解决共同关心的问题 and 诸多误解。毋庸置疑，要想改变美阿关系，克服负面问题，形成反映共同利益的关系，推动该区域的和平和稳定，尚需要双方的共同努力和严肃对话。

612. 也许，我们听到的美国官员的声明及总统本人所确认的美国与阿拉伯世界保持良好关系很有必要的说法，表明了美国还是有可能以更加发展的眼光对待阿拉伯世界。

613. 美国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在该事件上是否能取得进展要看美国行政当局是否有诚意重新审视其作为一个诚实的中间人的政策。虽然我们欢迎总统在其第二届任期伊始所作的声明，即该届政府致力于实现和平，创建两个并肩存在的民主国家的目标是可以实现的，美国将会促成这个目标的实现，但我们却还未看到以客观公正的方式解决这一争议的任何真正迹象。

614. 在与主要国际角色的接触中——尤其在与美国的接触中，我一直都急于澄清阿拉伯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立场，并肯定了阿拉伯的观点，即要实现该区域公正平等的和平，若这一问题不解决，将造成该区域紧张气氛的延续。我已经申明，要客观地处理阿以纠纷，美国的角色必须是一个诚实公正的中间人。我清楚地表示，要解决问题不能像过去那样，靠围着谈判桌召开会议，然后在多年中继续这种恶性循环。谈判无疑是积极的一步，但必须根据具体的日程进行，并受国际法、具有合法性的决议和既定原则——如土地换和平原则——等的制约。另外，布什总统也必须履行其承诺，努力实现其建立主权巴勒斯坦国家的愿景。我已明确地表明，如果不全面解决阿拉伯-以色列争端，就无法完成和平进程，美国需要与叙利亚合作，找到一项综合的解决方案，而对话、沟通和互相谅解是实现综合解决方案过程中应使用的手段。

615. 关于伊拉克局势，阿盟对美方的活动着重于说明阿拉伯对伊拉克局势的看法，申明对我们来说伊拉克问题与巴勒斯坦问题同样重要；提请注意有可能造成伊拉克分裂或以宗派主义处理伊拉克问题的任何政策或行动；申明在该阶段伊拉克需要所有人的帮助；一定要避免其被瓜分或陷入内战的危险；一定要在所有伊拉克派别间进行全面对话，以就该国的未来在伊拉克社会的各个组织之间达成普遍共识。

616. 同样，苏丹局势也需要给以非洲联盟为首的区域努力一个机会，而不是由安全理事会贸然通过决议。

617. 关于中东改革问题，据观察，在美国总统第二期任期伊始，他就将传播自由和民主作为美国在未来阶段日程中的优先事项。

618. 在与美方的诸多会谈中，我都申明，在改革问题上，我们和任何其他方均没有任何区别，阿拉伯世界期望改革，并努力地发展和革新其机构，这是为了实现来自于其内部、符合其自身利益的愿望。我声明，该问题是阿拉伯世界和阿拉伯

国家联盟的优先事项，也是其适应新的要求和情况——有的是普遍性的，有的是每个国家特有的——进行历史发展所必需的步骤。要在合作、伙伴关系以及各国和各国人民团结的前提下，从他国的经验中寻求援助。这一改革进程正在继续，也已经取得了显著进展，在突尼斯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状况的文件》就指出了这一点。

阿拉伯-欧洲关系

619. 去年一年中，欧洲目睹了令欧盟国家在政治经济问题上能发挥更大作用的重要事件和变化——无论是内部整合的过程中，还是在一系列事件中发挥更大效力和影响力的过程中。在巩固欧洲一体化方面，欧洲联盟的成员国数量进一步扩展，又纳入来自中东欧和地中海地区的十个国家。扩展不仅表现在形式和数量上，也表现在开放市场、制订总体政策、推动建立统一外交政策和以一个声音说话方面。通过让欧洲人确信，欧洲需要一个新的《宪法》来确定《宪法》安排的新阶段的特征和需求，以保证欧洲联盟在各个领域的未来战略获得成功，来实现一体化和创造单一的欧洲实体是可行的。随之而来的还有根据其临时目标和方案对欧洲委员会进行重新塑造，令其更具有代表性，不仅要避免过去的失败，还要为增加欧洲联盟在其地域之外的作用制定一个可行的路线。

620. 虽然欧洲联盟依然将巴塞罗那进程——用来（在 2010 年前）建立一个和平、稳定、自由贸易并继续文化间对话的区域——视作在地中海国家实现合作伙伴关系的最积极的举措，该伙伴关系的某些倦怠无力的方面却使人们相信，需要有新的动力、需要规定优先事项并创建出更加先进更适合国际合作现代理念需求的运行机制。因此，推出了各种举措来制订方法、改进途径和手段。在这一方面，欧洲联盟与地中海和中东各国共同发起了新邻里政策和战略伙伴关系政策。这两项政策的内容包括：制定巴塞罗那进程目标，并按照承诺向有关国家提供更多援助的条件性标准向合作伙伴指出如果他们在执行某些方案——特别是与促进民主、人权、法制和善政的方案上——取得进展，就能更多的受益。虽然新邻里政策被视为与巴塞罗那进程互补的政策，但它已经扩展到非欧洲联盟的东欧国家。与相关的条件性原则一样，该政策的基本原则也是根据意愿和承诺的标准，赋予合作伙伴高于合作伙伴而低于成员的地位。欧洲联盟和该区域的国家已经开始双边谈判，就国家行动计划中的方案达成共识。利用西方联盟框架下的协调原则，产生了一个趋势，即将实现某些此类目标的任务赋予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几个地中海国家，包括阿拉伯国家已经就该框架内的某些具体问题进行对话，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相关机构需要立即采取跟进措施。

621. 虽然如上所述，欧洲依赖巴塞罗那进程作为与各方关系的体制框架，这一进程需要方向和新的动力，该伙伴关系的所有成员需要对其进行重新评估，并为其

未来发展制定新的理念。2005年是巴塞罗那进程发起十周年，但是在这个纪念日中没有任何有利于其顺利有效发展的新的愿景。虽然巴塞罗那进程很重要，需要为其增加活力，但我们也相信，双方所面临的共同挑战以及将他们联系在一起共同利益，使得双方有必要就新的基础和目标进行认真的联合对话，并有必要简化工作机制。在我们与欧盟官员的对话中，我们看到需要综合合作和对话的泛阿拉伯政策、立场和战略将阿拉伯国家紧密地联结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内部，并对此印象至深。但是，虽然地域集团与阿拉伯世界进行对话是有益的，要想联合解决欧洲和阿拉伯世界所面临的挑战，这些对话是不够的。

622. 无论如何，我们必须提请注意欧洲对阿拉伯的态度，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就是其在和平进程中发挥更大作用、而不满足于捐助方这个角色的愿望。有人指出，在欧洲与以总统乔治·布什为首的美国官员的会晤中，欧洲联盟在提及其作为捐助方的角色时非常担忧。在我们与欧洲部长的多次会晤中，这也是我们谈及的最重要话题之一，在会晤中我们还注意到，欧洲愿意在当前关于解决区域问题的对话框架下发挥积极的作用，而欧洲也在和平调解行动的各阶段和内容中发挥着更多的决定性作用。

623. 考虑到中东欧国家加入欧盟的预期影响，及其由于北约将这些国家联系起来战略性关系而可能对欧洲在一系列问题上的集体立场带来的后果，我们通过举行与高级官员的会议、制定秘书处官员的访问方案等努力发起与欧盟的对话。考虑到高加索和中亚的战略重要性及其与阿拉伯人民的历史和文化关系，也让这些国家参与了对话。

624. 我们愿意接受一个确定国际政策和组织以专门处理安全、稳定、和平和发展问题的框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在过去的努力着重于与有影响的区域组织发展合作关系——特别是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欧洲委员会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因为对于急于在战略问题上表明其立场的阿拉伯国家来说，它们在这些问题上的态度非常重要。

南美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

625. 于2005年5月10日至11日在巴西利亚举行的第一届南美和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代表着阿拉伯国家与南美国家在双边关系上前所未有的进展，也是双边关系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双方虽然在地理上相距甚远，却在南南合作的努力中走到一起。

626. 许多阿拉伯领导人相信，阿拉伯与南美之间的关系非常重要，这种信念在响应巴西倡议举行该首脑会议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627. 2003年12月9日，在该次首脑会议的筹备中，我接见了巴西总统卢拉·达席尔瓦，以就召开联合会议的实施方式进行磋商。卢拉·达席尔瓦总统还在开罗会见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常驻代表和南美国家大使。

628. 阿拉伯首脑会议（2003年5月23日，突尼斯）欢迎此次首脑会议的召开，并要求秘书长对成员国和相关机构的协调、合作及磋商进行监督。

629. 在筹备该首脑会议的过程中，总秘书处参加了所有的安排和高级官员的会议，同时也参加了部长级的联合会议。总秘书处负责阿方的协调工作，而巴西负责南美方的协调工作。

630. 在纽约召开联合国大会期间，附带于2003年9月23日召开了阿拉伯和南美洲外交部长会议，以讨论该首脑会议的安排和筹备工作。

631. 我作为总秘书处代表团团长参加了该首脑会议的外交部长级预备会议，这次由摩洛哥王国举办，于2005年3月24日至25日在马拉喀什举办的会议是为了编制该首脑会议宣言的最后草案。

632. 2005年4月2日至5日，我对巴西进行了正式访问，在这次访问中，我与巴西总统及外长进行了会晤，以讨论该首脑会议的安排问题。

633. 2005年5月6日至7日，我访问了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并与阿根廷总统、外长和官员主要就首脑会议的筹备问题进行了讨论。

634. 总秘书处承担了阿方在南美的协调工作，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于2005年5月10日至11日在巴西利亚召开，来自阿方的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及来自南美方的巴西共和国总统路易斯·伊纳西奥·卢拉·达席尔瓦担任了会议的主席。会议发布了最后公报（《巴西利亚宣言》），公告主要着重于首脑会议召开的基础及两个集团之间的合作所期望的目标。从而将焦点放在一系列原则上：

- 两个区域之间进行合作，以实现世界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合作的基础是致力于支持联合国、尊重国际法、禁止核武器扩散、尊重人权和人权立法、通过消除贫困和饥荒实现社会正义、保护环境；
- 致力于尊重国家主权、以和平平等的方式并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家法原则解决争议；
- 建立信任和相互谅解，以实现国家之间的和平合作和文化与文明之间的对话；
- 发展中国家需要取得科学技术进步的工具，以为各自的社会带来惠益；

- 国际恐怖主义是破坏社会稳定、阻碍社会进步、针对无辜平民的犯罪，需要联合抵制各种形式的国际恐怖主义；
- 在国际关系和国家发展中支持民主，抵制和铲除腐败。

635. 两个集团的领导人均迫切希望召开此次首脑会议，它不仅是一个重要的历史事件，同时也是一个体制性事件，通过建立起适当的机制来确保启动一个持续的进程，以实现长久的、能够产生双方所希望的实质性结果的合作。《巴西利亚宣言》包括以下几点：

- 第二届南美和阿拉伯首脑会议将于 2008 年在摩洛哥王国举行。
- 阿拉伯和拉丁美洲外长下届会议将于 2007 年在阿根廷的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
- 将根据需要举行双方外长特别会议。
- 将于 2005 年 11 月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总部举行高级外交部官员会议。
- 有可能就贸易和投资问题、运输、旅游、文化、科技等问题举行分部门的部长级会议。
- 将会在厄瓜多尔的基多举行两区域有关经济事务的部长会议。

636. 在一系列合作领域中，关于《巴西利亚宣言》的后续工作取得了以下进展：

- 我呼吁于 2005 年 9 月 18 日在召开联合国大会之余与阿尔及利亚、巴西和秘鲁召开四方会议，讨论和评估在实施该首脑会议的结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2005 年 11 月 29 日在阿盟秘书处总部召开了阿拉伯和南美国家外交部高级官员会议。各方讨论了在联合合作方面的许多重要问题，并就以后会议的时间和日程达成了共识，其中包括：
 - 于 2006 年 4 月 25 日至 26 日在厄瓜多尔的基多举行经济事务部长联合会议，2006 年 4 月 23 日至 24 日召开高级官员筹备会议；
 - 于 2006 年 1 月底或 2006 年 2 月的第一周在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举行文化部长联合会议；
 - 建议双方政府考虑尽早举行社会事务部长联合会议；

- 要求负责环境事务的部长讨论举行会议，为双方集团国家之间的环境合作制定可行的机制；
- 召开高级官员定期会议，下次定期会议将于六个月内在一个南美洲国家举行；
- 在阿拉伯首脑会议主席、巴西利亚首脑会议阿方的联合主席（阿尔及利亚）、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南美集团主席和巴西利亚首脑会议南美集团的联合主席（巴西）之间一年两次举行定期磋商会议；并酌情召开紧急磋商；
- 召开特别论坛和大会处理《巴西利亚宣言》中所声明的合作问题。

637. 在此，应该指出，阿拉伯社会事务部长级理事会在 2005 年 12 月 19 日的决议中对阿拉伯和南美社会事务部长联合会议的召开表示欢迎。

638. 在 2005 年 12 月 21 日做出的决议中，阿拉伯环境部长理事会欢迎与南美环境部长召开联合会议，并考虑在 200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 日在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举行阿拉伯环境部长会议第 18 届会议的同时召开该会议。

639. 阿拉伯与南美文化部长联合会议于 2006 年 2 月 2 日至 3 日在阿尔及尔召开，会议议定在阿尔及尔建立阿拉伯-南美图书馆。同时还就在摩洛哥王国建立南美研究所达成了共识。

640. 同时约定每两年轮流召开一次双方集团的联合部长会议。

641. 按照巴西利亚首脑会议的结果，巩固与南美各国之间的联系，加强与这些国家中阿拉伯群体的联系，应各官员在巴西和阿根廷表明的在巴西利亚和布宜诺斯艾利斯建立阿盟代表处的愿望，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决定于 2005 年 9 月 8 日重新开启在巴西利亚和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使团。我于 2005 年 10 月 6 日任命了巴西利亚使团团团长，并且在重新开启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使团之前签订了决定使团地点的协议。

642. 总秘书处继续保持始于巴西利亚的动力，为两个集团之间的合作的协调、行动和推进提供一个有组织的框架，以达到合作伙伴的阶段，并为将在 2007 年阿根廷外长会议之后于 2008 年在摩洛哥王国举行的第二届联合首脑会议做筹备工作。

建立中国-阿拉伯合作论坛

643. 鉴于最近的许多变化——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政治两极化，卫星媒体的传播，快速的贸易自由化和经济全球化，阿富汗、伊拉克和巴勒斯坦紧张局势，宣布所

谓的大中东倡议和欧盟扩张，中国-阿拉伯合作变得尤其重要。

644. 随着中国国力的不断增强，政治经济作用的不断扩大，以及断言中国人民在 21 世纪将保持现代化、完成祖国统一、维护全球和平和巩固共同发展的势头作为主要任务，都增加了中国-阿拉伯合作的重要性。这些因素，使得中国可以将军事和经济力量集中在一个方向，由此在缓解国际力量不均衡的问题中发挥重要作用。考虑到阿拉伯区域是中国战略环境的延伸，并且，伊斯兰自 8 世纪以来的扩张过程中，将伊斯兰世界的边境推至中国的西部区域，从而也造成事实上与中国的临近。

645. 阿拉伯世界具有各种隐性和显性的优势，使其能够自我调整，并在塑造人类的未来方面发挥作用。除了其重要的地理位置和巨大的物质和人力资源——尤其是能源，成为现代复兴的动脉——及其作为三大天启教的发祥地对整个历史文明的影响，要求改革和体制现代化的呼声也越来越大，使它在全世界都具有着精神和文化上的分量。中国和阿拉伯国家制定合作的方式、启动合作的渠道，以加强双方之间的关系并传播其共有的文明举止所具有的价值观和原则的努力的程度，将影响其对其人民以及整个人类的生活的决定力。

646. 通过联合合作，中国和阿拉伯集团有能力推进人类关系的先驱模式，让本世纪成为一个和平和和谐的世纪，使人类可以从充斥整个二十世纪的暴力和战争中解脱出来。

647. 所有现有的数据和预测都确认，中阿合作马上要跨入充满希望的增长和发展的时期。因此中国官员声称，中国所处的东亚地区和阿拉伯国家所处的西亚和北非地区之间的团结，将对国际局势的发展造成多方面的影响，并有助于实现多元化的目标和克服国际上存在的阻止这一目标实现的困难。

648. 由于下述原因，可以说中阿合作将不可避免地为双方产生许多积极成果：

- 通过利用其可观的潜力、将经济资产用于巩固和发展与国际力量之间的关系并善用这些关系，阿拉伯世界需与所有国际力量，特别是中国，建立起亲密、不断发展和平等的关系。为实现合理的国家利益而争取像中国这样显赫的朋友，经济潜力必然是个重要因素。
- 中国和阿拉伯都还处在经济自由化的过程中，在发展联合关系、交流经验的过程中，可以善用私营化，特别是中国在这一领域有着广泛的经验。
-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供应和需求市场，以后也依然会是国际主要的进口和出口商。中国也是石油和天然气的主要进口市场——特别是从阿拉伯

区域进口，而阿拉伯本身也希望在本世纪中期之前保持其作为这些产品的主要出口商的地位。

- 阿拉伯世界建立起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将形成巨大的市场，因而对中国来说，是增加与阿拉伯国家合作的一个强大动机。它也是建立新的中阿联合投资合作的动机，特别是，除了保持与该区域各国的友好关系外，目前中国在对阿拉伯国家的政策管理上依赖于三个轴心（主要是经济方面），即：它对石油和天然气的需求、销售更多中国产品的希望及其吸引外国投资的愿望。
- 中国和阿拉伯国家有史以来的文化接触就以陆、海丝绸之路为基础，丝绸之路不仅是一个贸易之路，也是阿拉伯和中国的知识和谅解的桥梁。中阿关系一向以合作和相互谅解为特征，从未出现过敌意和敌对。中国对阿拉伯世界从未有过扩张野心或敌意。事实上，它一直支持阿拉伯的正义事业，并由此营造了中阿关系中的信任气氛。

649. 根据中阿关系的战略愿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胡锦涛于 2004 年 1 月 30 日访问了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之后，开始了建立中阿合作论坛的举措。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于 2004 年 3 月 4 日批准了中阿合作宣言的文书，该文书建立了阿拉伯世界和中国之间的新的合作伙伴关系，着重于以下四个领域：

- 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加强政治关系；
- 加强旨在实现联合发展的经济和商业交流；
- 扩大和加深互利的文化接触；
- 在国际事务中进行合作以推进进一步联合发展的工作。

650. 为了监督对论坛轴心问题的执行情况，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于 2005 年 9 月 8 日举行的第 124 届会议上就发展中阿关系通过了一项决议，确认成员国在各个领域加强中阿关系的愿望，并欢迎任命中国驻埃及大使作为中国驻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欢迎在中阿合作论坛第一届会议上企业家大会取得的成果以及第二届论坛高级官员会议上的成果和建议，同意下个夏季在北京召开中阿合作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并责成总秘书处就该次会议的时间和日程草案与中方进行联络和磋商。

651. 在中阿合作论坛的框架下，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至 13 日在中国北京举行了第一届企业家会议，来自各阿拉伯和中国公司及商号的 1 000 多名企业家和官员参加了会议。会议举行得非常成功，并签订了许多重要的协议及谅解备忘录，以

加强阿拉伯国家与中国的经济和商业合作。双方的企业家组成了后续委员会，并将于 2007 年在阿拉伯国家召开第二次企业家会议达成了共识。

652. 之后又于 2005 年 6 月 13 日至 18 日举行了中阿高级官员会议，以审议和实施中阿合作论坛的行动方案核心问题，这涉及三个主要问题，即：中阿关系、中阿合作的重点领域和拟于 2006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召开的中阿合作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工作。

653. 在中阿合作论坛的框架下，一场关于中阿关系和中阿文明对话的研讨会于 2005 年 12 月 12 日至 13 日于北京举行。来自中国和阿拉伯国家外交部的官员、总秘书处和阿拉伯驻北京大使理事会的代表、来自中国和 17 个阿拉伯国家以及阿拉伯思想论坛和阿拉伯思想基金的研究人员和专家等都参加了研讨会。该研讨会讨论了两个关键问题，即：中阿关系的和中阿文明对话的前景，申明在中阿合作论坛的框架下加强双方文明对话的重要性。与会者提出了许多建议，其中包括：在论坛的框架下继续文明对话，双方轮流每年或每两年举行对话研讨会。双方约定下次研讨会在阿拉伯国家举行，摩洛哥王国代表团表示愿意主持 2006 年研讨会。

654. 中阿关系中也有许多的重大政治活动。2005 年 4 月 20 日，我与中国副外长在实施中阿合作论坛方案的联合会议上讨论了中阿关系中的这些发展。中国副外长在总秘书处与阿拉伯国家常驻代表举行了会晤，其中讨论的主要问题是就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及中阿关系问题交换意见。

日阿对话论坛

655. 日本特使在给突尼斯首脑会议（2004 年）的信中宣布，日方愿意巩固与阿拉伯国家的伙伴关系，根据日方的这一愿望，突尼斯共和国就建立日本-阿拉伯对话论坛提交了一项提案。突尼斯继续与日本就建立日本-阿拉伯对话论坛进行磋商。日本立刻对此想法表示欢迎，并表示迫切希望尽快实施一切措施实现这一目标。日方官员要求就第一届论坛的时间和地点提供所有的信息和阿方的相关提议，由于在阿拉伯区域的利益不断增加，日方非常迫切地希望建立该论坛。

656. 于 2004 年 9 月 6 日至 9 日在开罗举行的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第 74 届常会讨论了创建日本-阿拉伯对话论坛的问题。理事会通过了第 1536 号决议（2004 年 9 月 9 日），欢迎突尼斯共和国提议的建立日阿对话论坛的建议，以处理经济和投资问题、技术合作、科学研究和发展 and 人力资源发展等问题，并让私营部门在论坛中发挥主导作用。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将会对活动进行监督，总秘书处与日方进行了

必要的联络，以筹备建立论坛的执行措施。理事会也欢迎突尼斯共和国提出主持第一届论坛的提议。

657. 总秘书处就论坛的运作模式草拟了一些理念，其中包括：

- 论坛机制：论坛应该是高级别论坛，包括经济、贸易和工业部长的参加，以使论坛具有必要的影响力。论坛应该每两年轮流在阿拉伯国家和日本定期举行，并指出已提交了在突尼斯共和国（该倡议的提交国）举行第一届论坛的提议。
- 合作领域：应包括贸易、投资、能源、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科学技术研究及劳动。

658. 总秘书处与阿拉伯外交使节代表团团长在东京进行了会谈，以为其提供阿拉伯大使理事会对论坛的运作模式的想法。

659. 2005年3月15日收到了突尼斯驻日本大使的备忘录（阿拉伯外交使节代表团团长），其中提出了驻东京的阿拉伯大使理事会就日本—阿拉伯对话论坛工作的看法。秘书长研究了阿拉伯大使理事会的意见，其中有积极的因素，但总体来说还是注重于执行，而非解决论坛工作的实际结构问题。

660. 2005年7月5日，我作为驻日本阿拉伯外交使节代表团团长致函突尼斯大使，信中提到了论坛的运作模式，供阿拉伯大使理事会研究和评论，以筹备与日方的磋商。我强调，驻东京的阿拉伯大使理事会决定日方对论坛的运作模式的看法非常重要，以确保日方有个有助于为双方合作打开新局面的愿景。目前秘书处尚未收到回信。

661. 从第122届会议开始，阿盟部长级理事会着手处理这一问题，并要求秘书长继续联络工作，并在下次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会议上介绍结果。

662. 总秘书处也没有忽视阿拉伯与其他亚洲国家——如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的关系，并正在努力加强和推进与这些国家的关系。

阿姆鲁·穆萨

2006年3月15日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与现代化现状的跟踪报告（第 1 卷）

目 录

| | 段次 | 页次 |
|--|---------|-----|
| 一、 导言 | 1-18 | 247 |
| 二、 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 年 3 月）以来成员国的国家级成就综述 | 19-107 | 251 |
| 约旦哈希姆王国 | 19-26 | 251 |
| 巴林王国 | 27-37 | 253 |
| 突尼斯共和国 | 38-42 | 255 |
| 苏丹共和国 | 43-47 | 256 |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48-54 | 257 |
| 伊拉克共和国 | 55-57 | 258 |
| 阿曼苏丹国 | 58-63 | 259 |
| 卡塔尔国 | 64-69 | 259 |
| 科威特国 | 70-79 | 261 |
|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 80-89 | 262 |
| 摩洛哥王国 | 90-99 | 264 |
|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 100-107 | 266 |

一、导言

1. 我一直在积极撰写一份提交给首脑会议的年度报告的附件，详细追踪阿拉伯世界当前的发展和现代化进程，以落实是突尼斯首脑会议（2004年）上发表的《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宣言》，该宣言在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年）上并在阿拉伯框架内发表的其他文件中得到确认，这些文件包括《阿拉伯国家领导人之间的盟约、和睦和团结文件》、《阿拉伯人权宪章》和阿拉伯首脑会议以孜孜不倦的精神发表的多个文件，例如《安曼宣言》、《贝鲁特宣言》、《突尼斯宣言》（2004年）和《阿尔及尔宣言》（2005年）。这些文件包含实现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改革的泛阿拉伯方针和承诺，而且所有改革都将在阿拉伯执行行动纲领的共同主题的明确框架内进行，目标是加强改革努力，巩固民主和人权基础，巩固妇女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权利以及青年的参与，加强各类民间社会组织的作用，承认新闻和言论自由，实现经济现代化，发展司法机构，提高教育和科学研究水平，建设知识型社会，缩小信息技术差距，以造福我们的国家和人民，以及确保阿拉伯国家有能力对时代的变化和危险做出积极反应。

2. 突尼斯文件肯定了改革道路必须源于内部意志，阿拉伯社会的特殊性质和环境，包括差异和共性两个方面，必须得到考虑。这将使每个阿拉伯社会有机会推进适合自己国情的改革措施，响应人民的意愿，并且在一个全面的阿拉伯改革和现代化运动中保持各国的文化和文明特色。尽管一直在谈论改革方案，但源于海外的改革计划在其战略构想方面存在明显的缺陷，而且其动机也使方案的设想存在瑕疵，因为这些方案表达的首先是安全构想。按照这些方案，本区域的改革和民主是从西方国家所定义的“大中东”国家中铲除恐怖主义的主要因素，防止其针对欧洲和美国发动恐怖袭击，但是，这些方案忽略一个事实：要想在阿拉伯社会中消除恐怖主义，就必须首先在其他社会中采取类似的措施，消除针对阿拉伯和伊斯兰社会的极端主义趋势，以公正和公平的态度解决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关切的问题。

3. 我们与国际社会的互动建立以下明确的基础之上：平等，对话，相互尊重文化和文明的多样性，并认识阿拉伯和伊斯兰文明对人类文明做出的贡献，以及我们不断为加强区域和国际和平、安全和稳定做出的贡献。

4. 众所周知，任何类型的改革都是一种不间断的进程，其中的环节缺一不可。没有可持续发展就不可能消除贫困，没有安全保障也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如果无法消除恐怖主义活动、战争和外国占领，则安全保障就是空谈；而离开法治，就不可能消除这些祸患，反过来，没有一个强大和公正的国际秩序，法治也就无从谈起。

5. 改革和发展是一方面，安全和稳定是另一方面，它们都是一个硬币的两个面。中东要想实现可持续发展和进行真正的改革，就必须实现稳定，其中最主要的是持久、全面和公正地解决阿拉伯和以色列之间的争端。我们都已经表明致力于实现和平，和平是一种战略选择，正如贝鲁特首脑会议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倡议》中指出，其中还提出确保所有轨道实现持久、全面和公正的和平，从而使本区域所有人民能够生活在和平和安全环境中的要点和原则。

6. 改革和安全是两个问题，没有先后之分。的确，它们可以也必须同时推进。毫无疑问的是，一个可以实现平衡、满足所有国家的安全关切并且毫无例外地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的出现的区域安全秩序，可以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使各个社会的发展得以顺利进行。如果没有这种安全秩序，整个区域将不可避免地陷入全面的军备竞赛，进而危及中东和地中海的区域安全和稳定。所有这一切都来源于与以色列的核共谋，它使核裁军和不扩散的政策变成一种毫无诚信可言的双重标准政策，因而也就不可能取得实际效果。

7. 阿拉伯首脑会议确认阿拉伯国家对世界开放并参与对事件的处理。阿拉伯国家不反对与世界强国对话，并从它们在发展和现代化方面的经验中受益。事实上，阿拉伯国家欢迎各类支持其努力的倡议和方法，但必须是在一个与不同国家建立伙伴关系的全面谅解框架内，确保所有民族都能够获得可持续发展的权利，并广泛传播国际关系中的对话、容忍和公平等价值观，并反对任何恐怖主义、仇恨和歧视趋势。这种关系应当建立在均衡的共同利益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霸权和统治或投降的基础上。

8. 关于阿拉伯区域改革与发展论坛的后续行动，巴林王国于 2005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日在麦纳麦主办了“未来论坛”第二次会议。我参加了此次论坛，参加论坛的还有 36 个国家的代表，会议主席由巴林和联合王国共同担任。论坛围绕着 4 个主题展开：妇女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人权、透明度与打击腐败以及法治。

9. 在论坛举行后不久，还在麦纳麦举行了一次平行的民间社会组织会议，会议包括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对话。这些组织呼吁区域内各国政府制订它们打算实行改革的时间表。

10. 已经决定，八国集团和大中东和北非国家之间的会议将于 2006 年 5 月 20 日至 22 日举行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中东问题会议期间在沙姆沙伊赫举行。此次会议将为政府和私营部门提供一个难得的机会，让它们能够从八国集团与本地和区域商业、企业支持及增加投资有关的建议中受益。我相信，在这次会议期间，我们应当确定该区域的优先事项，尤其是在支持总体改革工作方面，并研究需要清

除哪些障碍才能促进该区域的贸易并增加投资流，同时提出一些务实的建议来促进双方之间的伙伴关系。

11. 一些阿拉伯国家已经在深化民主、扩大政治参与、发展选举和人权问题上在国家一级取得成就。为实现这一目标，这些国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发展必要的法律和法规，以加速改革的步伐并实施《宪法》改革。例如，科威特国举行了第一次有妇女参与的国民大会直接选举。巴林王国和卡塔尔国进行了一系列改革，扩大了政治参与、巩固了言论自由并实现了对《宪法》的修正。沙特阿拉伯王国在多个地区举行了市议会选举，并宣布以后将在其他地区举行选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宣布组织立法机构选举。一些阿拉伯国家，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苏丹共和国和也门共和国，也对与政治改革和现代化有关的法律进行了修订，使这些法律与现代趋势保持一致。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也宣布对《宪法》进行重大修正，允许多个候选人参加共和国总统选举。伊拉克共和国和巴勒斯坦国也在去年年底举行了大选。

12. 在政府积极努力的同时，主要的阿拉伯组织和党派也做出了贡献。民间社会组织如商业组织加入其中，在各个关键领域作为支持改革的主要伙伴加强改革工作，充分发挥了民间社会组织的能力，提出各类倡议和新的思想，提出了面对各类问题的独特办法以及解决这些问题的选择和替代方案，而且在此过程中充分利用了这些组织的大众沟通能力。所有这一切使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能够更好地参与发展和改革领域的重要尝试。

阿拉伯社会对民间社会组织所能发挥作用的信任已经大幅度提高，民间社会组织的活动已经呈现出多元化和多样化的趋势。在很多地方，这些民间社会组织都能够在解决紧迫问题时做出贡献，如就业、扫盲、保健和环境保护等问题。因此，一个新的民间社会和民间社会组织综合构想已经形成。民间社会被视作一种平行的实体，以国家合作伙伴的身份在发展、现代化和增长的道路上为政府机构提供支持，努力实现阿拉伯社会全面进步的共同目标。

13. 在该框架内，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在亚历山大、贝鲁特、摩洛哥、巴林和其他地点举行了多次会议。在亚历山大图书馆与阿拉伯世界的一些民间社会组织合作举办的会议上还发表了一项重要宣言，提出了阿拉伯国家在政治、社会和文化领域的改革构想，并确定了民间社会组织可支持该区域改革活动的有效机制。第二届阿拉伯改革会议于去年在亚历山大图书馆举行，会议的主题为“成功的模式”，阿拉伯民间社会组织连续二年参加了该会议，并在会上明确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今年三月，在首脑会议开始之间，第三届阿拉伯改革会议在亚历山大图书馆举行，会议的主题是“民间社会的挑战和关切”。其目标是通过研究阿拉伯国家和世界其他国家最成功的成就和做法来建立最佳做法并理解改革的成就。会议

讨论了有关小额信贷及其对增强妇女权力的影响、青年就业、透明度、人权、环境问题及这些问题与阿拉伯世界中改革的关系等许多问题。

14. 阿拉伯国家联盟相信民主进程已经成为一个基本的政治必要条件，并且是接受民主的国家在发展道路上的活力源泉，而且为了表达建设自身机构能力的愿意，阿拉伯国家联盟会根据阿拉伯国家的请求在这些国家定期进行选举监督，而且秘书长将担任总统和议会选举监测者的重要角色。应吉布提共和国请求，秘书长于 2005 年 4 月 10 日参加了吉布提总统选举的监测工作。在此期间，总秘书处代表团与政府和反对派的官员进行了一系列会晤，与会的这些人员代表了当前吉布提的大多数政治力量。

15. 由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这一方面所具备的公正性和专业性，总秘书处已接到了本区域以外友好国家的多项选举监测邀请。总秘书处的使团与国际代表团一同监测了于 2005 年 5 月 15 日举行的埃塞俄比亚大选。阿拉伯国家联盟驻莫斯科使团的团长还受命参加了 2005 年 11 月 27 日举行的车臣议会选举，同时参与这一系列选举监测工作的还有约一千名本地和外国监测员。总秘书处还收到了参加 2006 年 3 月 19 日举行的白俄罗斯总统选举的邀请。阿拉伯国家联盟驻莫斯科使团的团长受命代表阿盟监测这些选举。

16. 我希望指出的是，阿拉伯临时议会于 2005 年 12 月 27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的第一次会议是一项支持阿拉伯世界民主进程的重大事件，该会议是根据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 年）的决议举行的。这一措施也是响应阿拉伯领导人于 2004 年在突尼斯通过的《盟约、和睦和团结文件》中的决议，决心继续通过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教育改革措施来实现可持续发展，通过增强公民精神和平等来加强阿拉伯人民的团结，扩大公共生活的参与，鼓励负责的言论自由，根据《阿拉伯人权宪章》和国际公约及宪章保护人权，以符合阿拉伯信仰、价值观和习俗的方式积极加强妇女在社会建设中所扮演的角色，创建巩固阿拉伯经济一体化所必需的结构和条件，使我们能够在相互谅解、容忍和对话的基础上有效地参与全球经济和人类文明发展，并对现代生活需求做出响应。

17. 除了监测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现状和所采取的措施外，阿拉伯国家联盟还定期表达阿拉伯的观点，表达的形式和场合包括突尼斯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国际会议、在许多国家与各层次的大量国际官员进行沟通和会晤等。阿拉伯国家联盟还非常希望阿拉伯国家与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之间的对话应当成为真正的阿拉伯对话，以便在全面的阿拉伯战略基础上促进改革与发展。

根据总秘书处应当成为改革和发展包括该区域在健康、教育、妇女、政治参与、人权等领域的社会和经济方案的发展成就的数据和信息库，从而为阿拉伯国

家提供相互交换经验的机会的建议，并且为了重新分发这类信息，并在成员国中间传播这类信息，在阿拉伯和国际舆论层面宣传这些信息并向首脑会议呈报这些信息，我请求成员国向总秘书处提供有关实施该宣言过程中所采取措施的信息。从《突尼斯宣言》（2004年）发表至今，我已经收到了以下成员国提交的报告：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苏丹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阿曼苏丹国、卡塔尔国、科威特国、黎巴嫩共和国、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这些报告已呈送至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年），随后收到的报告也作为 R/18 (03/06)12 – views(0130)号文件的附件呈送在喀土穆举行的本次首脑会议。

18. 我曾指示总秘书处密切关注阿拉伯区域目前的改革与发展进程，并且起草年度跟踪报告。本报告是第二份此类报告。我们非常希望能够根据总秘书处从各阿拉伯国家收到的报告提供一份综述，但我们也希望未来能够充分利用从阿拉伯世界民间社会和立法机构获得的信息，使这些跟踪报告的内容更加丰富充实。因此，我们将建立一项定期发表阿拉伯改革与现代化报告的制度，而不是依靠外国机构发表的有关阿拉伯世界的情况报告，因为这些报告通常都缺乏准确性和客观性，而且经常怀有某些特定的目的，违背了科学的客观性和完整性原则。

下文简要回顾几个阿拉伯国家的国家级成就，其内容的依据为总秘书处自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年3月）以来收到的信息，原始资料包含在另外一个独立的文件中。

二、阿尔及尔首脑会议（2005年3月）以来成员国的国家级成就综述

约旦哈希姆王国

19. 约旦哈希姆王国提交了三份有关其发展和现代化工作的报告，内容涉及文化、教育、社会和司法领域。

20. 约旦经济增长和政治及社会发展的成就和可持续性主要应归功于各部和各政府机构有效合理地管理发展政策和方案的能力。以此为起点，约旦政府通过了2004至2009年期间公共部门发展方案，努力改善政府各部和各政府机构的表现，并为这些政府机构制订了中长期目标。这一公共部门发展方案包含8个关键组成部分，它是在约旦政府名为“更好的管理、更好的结果——2004至2009年”的公共部门发展政策文件的框架内制订的，该文件于2004年10月获得了约旦大臣会议批准。约旦公共部门发展部将与政府其他部和机构合作，负责实施政府政策文件的要点。

21. 近年来，约旦越来越重视高等教育，制订了有关战略规划并努力提高其学院和科研机构水平，使其达到发达国家同类机构的水平。要实现这一目标，就需要教育行业进行全面的改革。目前，约旦拥有包括德国-约旦大学在内的 10 所公立大学、13 所私立大学和 4 所新近获得批准的大学。约旦还建立了一系列学术课程，专门培训约旦和阿拉伯劳动力市场所需要的专业人才。约旦还采取了其他多项措施来实现高等教育和科研部门的发展和现代化，使之成为约旦的战略计划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与约旦日益重视人类的发展保持同步。

22. 约旦已启动了“面向知识教育的教育改革”项目，力图教育过程的所有阶段都实现质的变革。约旦教育部的这些教育发展和创新项目标志着约旦在制订国家教育战略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该战略的基本原则是使所有的学龄儿童都能上学并坚持学习，同时提高认识，增进能力、公平和平等。

23. 经济改革注重在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之间建立伙伴关系，约旦已采取多个方案和倡议，以加速经济改革政策的实施，同时在金融、行政、立法和司法领域也采取了多项措施。这些努力的结果是，约旦国民经济在 2005 年前三个季度取得了 7.5 % 的增长率，同时物价水平继续保持稳定，对外贸易额增长了 22.2%，全国范围的贫困水平下降至 14.2%。相比之下，1997 年的全国贫困水平高达 21.3%。

24. 为了可持续地落实国家发展方案，并且认为需要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和巩固已经取得的成就，以及实施阿卜杜拉二世国王陛下的构想，约旦于 2005 年 11 月启动了国家议程，将所有发展努力纳入统一的伙伴关系下，建立有明确时间框架并与执行方案相关联的具体国家目标，加速增长速度并实现均衡的可持续发展。这项国家议程中最重要的是政治发展和伙伴关系，立法和司法，深化投资、金融服务和政府财政改革，提高就业和职业培训，社会福利，教育，高等教育，科学研究和创造力，以及改善基础设施。

25. 为支持发展政策，约旦家庭事务全国理事会也寻求实现其政治构想，使约旦家庭能够实现自己的愿意并与区域和全球的变革实现互动。通过与政府和本地及国际非政府组织的伙伴进行合作，该理事会利用其在 2000 年建立的全国家庭保护项目中的领导地位，在家庭保护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就，同时也在与儿童有关的领域中取得进步，并且根据联合国有关“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决议（2002 年）、第三届阿拉伯儿童问题高级别会议（2005 年，突尼斯）所发表的《2004-2015 年阿拉伯儿童问题行动计划》和《千年目标》中所包含的一系列基本原则，制订了《儿童问题全国行动计划》。

26. 约旦哈希姆王国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支持下，在死海会议（2005 年 2 月 6 日至 7 日）上正式提出了促进

阿拉伯国家发展善政倡议，该倡议与改革和发展的六个核心问题一起通过。在该倡议框架内，并且鉴于约旦哈希姆王国、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之间的司法和执法发展与现代化伙伴关系得到批准，为落实该伙伴关系，并且应指导委员会的邀请，2005年9月28日至29日，约旦哈希姆王国司法部长、司法和执法发展倡议各阿拉伯缔约国的司法部长以及司法部代表在安曼举行了会议。这些国家包括：约旦哈希姆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林王国、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苏丹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巴勒斯坦国、卡塔尔国、黎巴嫩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也门共和国。参加此次会议的还有开发计划署和经合组织的代表，以及美利坚合众国和法国的合作伙伴、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律师联合会，以及国际和区域性组织的观察员。与会各方在独立和公正司法机构的重要性以及加强和巩固该首要原则的必要性问题上达成了共识。与会各方还同意应优先重视以下主题的发展：

- 确保司法机构的中立和公正；
- 采取更有效的方法实现司法机构和执法机构的分立。

与会各方还同意在2006年4月召开有关这一核心问题的下一次会议。

巴林王国

27. 新千年伊始，巴林王国国王哈马德·本·伊萨·阿勒哈利法陛下开始实施一项雄心勃勃的国家改革项目，目标是充分考虑到巴林社会的特点及其对未来的期望，实现巴林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的现代化。

28. 该项目分析了巴林在新千年开始之际的特点，并确定了进一步实现巴林社会进步的必要改革和现代化过程。这项项目的执行采用的是一种审慎、务实和循序渐进的方式，使社会能够充分理解这些改革措施，同时又能与该区域和国际情况相适应。

29. 在民主发展方面，巴林于2001年2月将《国家行动宪章》交由全民公投决定，而该宪章获得的支持率达到了98.4%。在此基础上，巴林于2002年2月对《巴林宪法》进行了修订，建立了两院制的议会，其中一个议院由选举产生，另一个则以指派的方式形成。议会获得了广泛的立法和监督权力，可以充分行使立法机构的职责。巴林的《宪法》还批准了妇女的政治权利，并为国民的言论自由和依法政治结社自由敞开了大门，并加强了司法机关的独立性。《宪法》和《宪章》还将该国的政体转变为君主立宪政体。

30. 2002年5月，巴林举行了有多种政治力量充分参与的城市选举。选举的过程公正、透明，妇女也获得了选举权，可以与男性一样当候选人。无论这些选举的结果如何，许多人都认为这些选举代表着迈向民主的道路上一种质的飞跃，不仅仅为海湾地区，而且为整个阿拉伯区域树立了典范。

31. 2002年10月24日，哈马德·本·伊萨·阿勒哈利法国王陛下指定了协商会议的成员，使立法机关具备了承担立法和监督职责的能力。在这项改革项目中，巴林妇女获得的最大成果就是有6名女性被指定为协商会议的成员。

32. 经济领域是巴林全面复兴的关键支点，因为巴林国家改革项目的目标正是为这个王国的可持续增长创造合适的环境。为此，巴林需要建设能够面对所有内部和外部挑战的现代化、多元化经济基础设施，并与各国建立平衡的经济和商业关系，从而吸引外国投资并鼓励国内资本的进入，进而改善国民的生活标准并增加物质财富，因为巴林认为人民才是发展的核心和发展的目的。为了给王国的可持续发展创造合适的环境，巴林政府奉行通过经济发展实现复兴的道路，集中注意力进行劳动力市场的改革并实现巴林经济的自由化。

33. 根据过去几年中一直在执行的政策，巴林王国政府一直努力实现收入来源的多元化。国家利用刺激其他经济部门的发展政策来降低巴林对石油的依赖。这一点在巴林的国内总产值报告中表现得非常明确。

34. 在实施经济政策的过程中，巴林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建立经济发展理事会和向投资者提供各种激励，其中最主要的就是减免收入所得税和公司利润税，放宽对资金或利润转移的限制以及免除机器、设备和原材料的关税。

35. 巴林奉行明确的安全战略，即通过维护安全和稳定来保持国家的全面发展。巴林王国中负责安全和稳定事务的机构所持的安全概念已经发生转变，安全的概念已不仅限于警察打击犯罪和保护国家并保持国家和国民安全的传统作用。目前这一概念已经得到了扩展，包含了社会和人道主义职责，以及这些机构在加强安全和稳定以及消除国际恐怖主义对发展计划取得成功的影响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36. 在基本的发展领域中还包含了工作、培训和人力发展。巴林在该领域中所取得的成就受到了《巴林王国宪法》第5条(c)款的启发，并且也是该条款的具体应用。该条款要求国家确保为国民提供养老、疾病、残疾、失业或孤寡保险。国家还应保证国民的社会保障和保健服务，并努力减轻文盲、焦虑和贫困而产生的痛苦。《宪法》第13条还要求，作为一项自尊和公益的要求，所有的国民都负

有工作的义务。每一个公民都有权工作并根据公共秩序和体面的要求选择工作的种类。这一条还规定，国家应当保证向国民提供工作机会和公平的工作条件。

37. 巴林在该领域的成就和发展可以分为两个主要的类别：

- 类别 1：劳工领域的成就和发展，包括修订《私营部门劳工法》，失业保险方案，颁布《工会法》，以及在国王陛下的主持下并根据他的思想在研究巴林的失业问题后建立的国家就业项目；
- 类别 2：培训和人力资源发展方面的成就和发展，包括培训活动的重组，起草独立的培训和人力资源发展法，制订国家培训计划和方案，分层次为各类人才提供就业和职业指导，组织会议、论坛和讨论会，建立专门的展会来吸取本地和国外的经验，不断发展培训资助计划，以及创建多个组织、理事会和委员会来执行职业培训高级理事会确定的政策、计划和方案。

突尼斯共和国

38. 突尼斯代表团在报告中指出，突尼斯已经在政治、经济、社会事务和文化领域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并通过了多项决议，目的是推动该国的增长、发展和现代化进程。

39. 在政治和媒体领域，突尼斯在 2005 年期间采取了多项措施继续加强民主，改善人权并巩固已经在突尼斯变成现实的多元化。在这些措施中最重要的是：

- 加强立法制度：2005 年 8 月正式建立第二个议院——参议院；
- 加速法律案件的裁决并研究刑罚的替代措施；
- 促进地区议会的改革并改善监督能力；
- 加强妇女在公共生活中的作用。自 2005 年的选举后，妇女在市议会中所占代表席位已提高至 27.44%，而上一届的比例仅为 21%；
- 批准为政党出版的报纸提供新的补贴并加强其在建设自由民主公民制度方面所扮演的角色；
- 授权人权及基本自由高级委员会主席接受各政党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的建议；
- 建立国家选举观察机构；

- 加强广播和电视特别倡议，创建第一个私营电视台（汉尼拔电视台）和第二个私营广播电台（贾瓦拉电台）；
- 在全国文化日当天宣布废弃报纸的法定交存手续。

40. 在经济领域，该报告指出，尽管不利的全球经济状况带来困难，但突尼斯经济仍然保持稳健。2005 年的出口增长率达 14%，而突尼斯经济则保持 6% 的增长率，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这一成就的取得主要应归功于突尼斯在农业领域实施一项战略计划，并对农业保险法律框架进行了修订，建立了一个重大项目高级委员会，并依靠商人和投资者的力量成倍加强了国家吸引外国投资的努力，建立了一个为中小型企业筹措资金的银行，以及制订为突尼斯经济发展做出贡献的其他法规和项目。

41. 在社会事务领域，突尼斯的政策融合了经济和社会两个层面。突尼斯在 2005 年大力推进社会政策，尤其是在劳工、社会保险、对穷困地区和社会群体的援助、对老年人和残疾人照顾、扫盲、普及教育、加强保健服务和促进社会住房部门等。

42. 在文化方面，突尼斯一直努力在文明的基本、固定价值观和全球化带来的变革和挑战之间找到平衡点。

苏丹共和国

43. 苏丹共和国代表团的报告指出，苏丹在人道主义领域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在苏丹，志愿者工作受到很大重视，体现了社会团结和合作的概念，尤其是通过快速干预措施来消除和减轻自然和经济灾难及危机所造成的影响。在这一方面，最主要的成就之一就是根据《第 24 号法案》（2002 年）建立了人道主义事务部，并由该部与其他组织协作，领导和协调人道主义工作及其发展，控制重大灾难所带来的影响，防止其在未来变得更为复杂，促进和平。

44. 目前，苏丹在人权领域工作的协会和组织共有 24 个，由苏丹政府的和平与人权部负责与该领域的国际和当地组织全面合作并指导这项工作。苏丹政府关注妇女和儿童权利，并且积极与有害的习俗作斗争，同时还在努力协助战争致残人员获得康复。目前，在苏丹共有 317 个组织在社会发展的各领域活动，其工作由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重建和发展部负责领导。在人道主义领域，目前共有约 1 194 个民间社会组织、协会和慈善组织在苏丹积极工作。苏丹的国家和国际组织部负责组织和监督其活动，并管理有关的移民和登记手续。

45. 苏丹实施的若干经济举措在 1990 年代和新千年开始之际在一些领域显现成效，包括财政表现、货币表现、基本报告、银行部门、国家外汇储备、私营和公

营部门、区域合作、加入世贸组织和对外开放。该报告还指出，估计苏丹经济的总体实际增长率约为 7.2%，以现行汇率计算，国内总产值约为 195 亿美元。然而，增长更多的是依靠外国直接投资，这类投资占苏丹国内总产值的比例约为 7.5%，而石油出口约占国内总产值的 16%。

46. 在银行业，苏丹实施了《全面银行政策》（1999 至 2002 年）。该政策的目标是发展银行系统和流动性管理的各个方面，规范外汇市场和引入新的银行业技术。为落实这一政策，苏丹还实施了具体的年度行动计划。在 1990 年代和新千年之初，苏丹的外汇储备规模出现了上升，2000 年总额达到了 1.349 亿美元，而 2004 年更是达到了 13.239 亿美元。

47. 苏丹继续开展区域合作，并加入了世贸组织。值得注意的是，自从苏丹开始出口石油后，其对外开放水平也开始提高，2004 年达到约 35%，而相比之下，2003 年的水平为 32%。然而，与中东区域依靠石油出口的几个中东国家和依靠工业和信息技术产品出口的亚洲新兴国家相比，苏丹的水平仍然很低。

报告的结论是，苏丹的经济环境已经改善，尤其是在发现石油和南方的战争停止之后。与此同时，国家的生产能力也大幅度提高，尤其是在工业生产、国际贸易和国际投资流等领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8. 总秘书处收到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有关经济、社会事务、保健等多个领域发展和现代化情况的数份备忘录。叙利亚有关经济改革和经济发展方案的备忘录指出，自 2000 年以来，由于实行立法改革和现代化政策，并且实行对外开放，一方面是为了满足人口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是为了便利阿拉伯和外国个人和企业投资者的活动，叙利亚经济改革的速度有所加快。

49. 过去三十年来，叙利亚政治领导层非常重视和支持妇女解放和增强妇女参加叙利亚公共生活的权力。叙利亚的《宪法》、法律和政治及社会气候都为阿拉伯叙利亚妇女的解放和妇女参加社会建设和发展的活动创造了客观条件和基础。

5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妇女的重视不仅限于保障《宪法》、法律和各项发展计划赋予她们的权利，叙利亚还进一步批准了所有确保妇女权利的国际公约，最近批准的一项公约便是《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同时叙利亚还成为阿拉伯妇女组织的成员国。国家对性别平等的关切还反映在公共预算方面。为实现性别平等的目标，叙利亚的收入优先向叙利亚妇女联合会分配，同时也优先向多个组织的妇女部门和阿拉伯妇女组织分配。

51. 由于人民才是发展的目标和手段，所有计划的目的都是改善妇女的地位，将妇女问题融入发展计划的后续政策，以及发展妇女的能力和技能，使她们能够在生活的各个方面发挥积极和有效的作用。叙利亚的第九个五年计划（2001 年至 2005 年）的总体目标肯定了妇女在家庭和社会生活中的积极作用。

52. 为了推进经济、金融和立法改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步骤。叙利亚目前的经济建设方向是建立开放的、有竞争力的经济体制，而国家将在其中扮演最基本的重要角色，尤其是在过渡阶段。这一角色包括根据情况和条件直接指导过渡过程。叙利亚的经济体制正在逐步转变为市场经济，目标是提高公民的生活水平并重新分配国家收入。叙利亚已经制订了一项经济改革方案，具体的实施时间表为 2004 年至 2010 年。叙利亚的改革正在根据一项综合行动纲领稳步实施，该行动纲领的目标是建立一套现代化的金融和银行体系，制订和适合市场要求的财政政策，使现有的金融资源获得更好的管理，有效地参与经济政策改革，以及实现更高水平的稳定和繁荣。

5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推进保健、儿童、青年和妇女领域改革方面也采取了许多重大措施。叙利亚卫生部建立了 42 个不同的健康方案，并由多个国际健康组织提供监督和资助。这些项目主要涉及发展公共卫生，保障儿童、母亲和孕妇健康，根除传染病和努力为全面的健康保险制度提供所有必要手段。目前，叙利亚正努力提供足够的医疗机构和合格的专业医疗队伍，而包括欧洲联盟在内的许多国际组织正在帮助叙利亚拟订这套健康保险制度。

54. 叙利亚的现代化和改革进程正根据制订战略优先顺序稳步进行，其内容广泛涉及政治、行政管理、经济、教育、文化和媒体改革领域，目标是使叙利亚达到接近发达国家的现代化水平，使叙利亚向现代管理思想和文化转变，制订各类待解决问题的优先处理顺序，打击经济、社会和道德领域的腐败，建立有效的和发达的行政管理体制，为叙利亚的增长和繁荣创造条件。为实现这些目标，叙利亚在 2005 年颁布了涉及多个领域的多项法律和法规，其中包括金融、劳工、国家规划、运输、经济、高等教育、内部事务、贸易、地方政府等，为进一步推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发展和现代化进程做出贡献。

伊拉克共和国

55. 根据伊拉克代表团的报告，伊拉克最近发生了三个重要事件。

56. 2005 年 10 月 15 日，伊拉克将新《宪法》草案交由伊拉克人民进行全民公决。

57. 应阿拉伯国家联盟的邀请，2005年11月19日至21日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准备会议在开罗举行，代表伊拉克人民不同派别的多方政治力量和党派出席此次会议，为将于巴格达召开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进行准备。

伊拉克于2005年12月15日举行了大选，代表伊拉克人民的所有政治团体和各方游说力量广泛参与，加强和巩固了实用民主和扩大政治参与的原则。

阿曼苏丹国

58. 在我们收到的报告中，阿曼苏丹国侧重阐述了经济发展和现代化进程。该国经济政策基于市场经济体系，注重私营部门、自由竞争、鼓励私营企业、自由贸易和自由转让货物、服务和资本。苏丹国采用了将经济和社会各方面联系起来的发展概念，以满足阿曼人民的基本需求作为发展的方式和目标。

59. 在执行经济多样化战略的过程中，苏丹国在发展油气和旅游业方面卓有成效，增强了这些行业对国民经济的贡献。

60. 苏丹国尤其关注私有化方案，大幅降低国家经济和公共支出之间的联系，提高生产力水平，增加私营部门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提供有竞争力的环境，提升经济效率。与政府鼓励并发展私有化方案的政策相一致，经第77/2004号《皇家法令》修订的《私有法》的颁布旨在服务于可持续发展目标，而第78/2004号《皇家法令》公布了《电力部门和相关水利部门管理及私有化法案》。目前，针对各服务部门，例如邮政部门的私有化，正在进行一项可行性研究。

61. 鉴于苏丹国政府将人力资源的发展当作发展的手段和目标，它采取了大量措施来规范劳动力市场，旨在为国民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

62. 苏丹国还采取了一系列重要措施，为阿曼经济向知识型经济逐步过渡做好准备。与此相配合，政府还实施了一项电子政府方案，相关项目及苏丹国的数字社会倡议包括以下方面：一个统一的电子政府数据库和信息网，国民和居民的智能化身份证（公民身份总局），以及关于政府招标和其他项目的网站。

63. 苏丹国一直致力于将阿曼经济与全球经济相联系，在这种背景下，根据《2020年远景：阿曼未来经济展望》，制定了一整套具体政策，以促进货物和服务的自由流动，鼓励外国直接投资和技术转让，支持旨在加强和提高阿曼经济效率的各项政策，以及开发利用融入全球经济所能获得的各种潜能和资源。

卡塔尔国

64. 卡塔尔国采取了许多政治、经济和社会措施。在政治方面，1999年7月13日，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殿下颁布了第11/1999号《埃米尔法

令》，成立永久宪法起草委员会，并建立当选代表大会，扩大民众参与的基础，这标志着卡塔尔现代史上一个新的阶段。他要求筹划中的《卡塔尔宪法》必须建立在海湾、阿拉伯及伊斯兰特征的基础上，遵从阿拉伯传统和伊斯兰教原则。2002年，陛下收到《永久宪法》草案，它保护社会的基本支柱，规定了国家的各项权力，制定了明确的民众参与形式，并保证人民的权利和自由。2003年4月29日，《宪法》在全民投票中赢得了96.9%的支持率。

65. 关于司法机构，《宪法》第129条规定，法治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司法人员的荣誉感和法官的公平公正是权利和自由的保证，卡塔尔国的司法机构应当保持独立，公平和公正。

66. 除了政治成绩，其他各方面也都取得了长足进步。就经济而言，据估算卡塔尔是全球经济增长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在过去的2000至2004年这五年期间，年平均增长率达到了18.9%，2005年有望实现25%的新高。应当指出的是，该国的通货膨胀率非常低，2000至2003年期间一直徘徊于1.7%到2.26%之间，而且，即使在2004年明显增长到6.8%，2005年上半年达到5.6%的情况下，相对于其国内生产总值的持续跃升，通货膨胀率仍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报告明确指出，2004至2005年石油价格的巨幅增长，为非石油部门的发展提供了必需的流动资金，使其增长幅度达到了14.8%。

67. 卡塔尔国一直关注社会的全面发展。国家加快了教育发展的步伐，涉及领域涵盖国内所有居民点，不论性别，包括直到大学水平的各级教育。政府启动了一项发展国内公共教育的行动，其口号为“教育为了新时代”。这项行动旨在为人民提供更好的教育方式，帮助其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卡塔尔还关注文化、体育、青年福利和媒体等方面的发展，并在这些领域取得了质的进步。

68. 在卫生领域，2005年成立的国家卫生局提供预防和治疗服务，监督国内公共卫生服务以及国外卡塔尔公民的医疗事项，尤其在阿拉伯海湾地区，通过哈马德医疗公司监督完成。私营卫生部门在保障各项医疗服务的过程中发挥了有效的作用。

69. 卡塔尔国致力于为其人民提供最健全的社会福利，并落实《社会保障法》的各项规定，比如给寡妇、离婚者、孤儿、贫困家庭、有特殊需求的人、老人和失去亲人的家庭等按月发放补助。根据规范私人团体和组织的法规，私营组织依靠个人和私营部门的捐助，与政府各部门密切合作，在慈善事业和社会服务领域发挥一定的作用。

科威特国

70. 秘书长接到的报告回顾了科威特国发展和现代化进程中所进行的改革，以及取得的显著成效。国内政策对在科威特社会中建立参与、透明度、责任制和监督等价值观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立法选举的参与度有所提高，在 2003 年 7 月 4 日举行的最新一次议会选举中达到了大约 81% 的水平。科威特民间社会在丰富政治生活和参与决策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科威特宪法》规定了言论自由、科学研究自由、以及每个人以口头、书面或其他任何形式表达意愿的自由，并明确了对人权的保护。

71. 与此同时，科威特外交政策在以下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例如向全世界传递国家观点，捍卫国家利益，维护科威特的独立，与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明确并建立联系，加强海湾和阿拉伯国家间合作，改善涉及经济领域的国家外交政策，确认联合国系统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权威地位，以及加强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作用，开创国际和区域级政治与经济合作的渠道，在全球化日益广泛、全球及区域间发生迅速而重要的变化时代，协调各方共同关注的诸多问题等。

72. 在人的可持续发展领域，几十年来，科威特人一直是国家发展工作的目标及核心。科威特国在人的发展方面在很多领域取得了显著成绩，部分指标已经接近发达国家水平。其中包括人口问题，这方面的相关政策与社会、经济、文化和安全等政策密切联系，相辅相成。与此同时，迫切需要以全面的、战略性的眼光来处理国内人口问题，并将其与生活质量的可持续发展以及劳动相关问题联系起来。科威特劳动力市场面临诸多挑战，例如非本国国民劳动力规模持续增长，2004 年，占到了国家劳动力市场大约 81% 的比重，而本国国民仅占 18.74%。国家正在提高本国国民劳动力水平，以期本国劳动力在发展进程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73. 在卫生领域，国家在提供和统一管理国民免费医疗服务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卫生部以三级形式（一、二、三级）提供科威特 80% 到 90% 的医疗服务，包括完整的预防、治疗和康复服务。公共卫生支出从 1999 年的 2.812 亿科威特第纳尔增长到了 2004 年的 3.099 亿科威特第纳尔。除了政府，私营卫生机构，以及石油部门、军事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卫生机构也都在发挥积极作用。

74. 在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领域，科威特国被视为高收入国家，人均收入高于大部分欧洲发达国家，但这并不意味着科威特社会中没有收入在贫困线以下，或者按照国家标准属于收入有限范畴的群体存在。为此，科威特从 1960 年代，一直致力于创建立法和体制结构来对其进行保护。科威特国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网络的建立基于以下体系：社会保险体系、社会福利体系、社会公益体系、对残疾人

和老年人的照顾，对家庭、母亲和孩子的全面照顾，社会发展体系，以及国民的住房福利体系等。

75. 科威特非常重视教育领域的改革和发展。免费教育是宪法赋予的权利，国家监督各级教育机构，包括公立高等教育。根据《义务教育法》（1995年）和《高等教育法》（1966年），所有科威特国民免费享受各级教育。接受过大学教育的科威特人比例非常高，截止2003年12月，大约77%的男性和12.4%的女性接受过基础大学教育。

76. 关于经济改革和发展，报告坦率地讨论了科威特正在应对的诸多挑战。曾经沿袭的发展模式依赖于充足的财政，却暴露出经济方面一系列结构性缺陷，这些缺陷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步恶化，直至阻碍到发展进程。由于福利事业的膨胀，公共支出攀升，尤其是在国民就业、免费公共服务的提供方面，当前的支出增长是以牺牲基本建设支出水平为代价。

77. 坐享其成的经济本性已经不容易改变，因为非石油活动的收入和财政都依赖于石油作为主要经济来源，而且工业生产相对薄弱。因此，国内经济中公共部门继续占据主导地位，此外，管理体系非常庞大，担负责任不断增多且相互重叠。与此同时，势力微弱的私营部门在经济发展进程中的地位继续下滑。这导致政府进行了一项经济改革计划，旨在处理不断累积的经济缺陷及其引发的后果，以开创经济发展和更新的新局面。

78. 这项方案依赖于相关增长理论和机制的制定。2004年，规划和发展高级理事会成立，旨在制定长期发展目标，重组科威特规划和发展进程，联系并整合改革和经济发展的责任机构。与之相伴，还规定了制定国家计划的程序和方法，并全面发展了公共管理体系。

79. 经济改革方案依赖于经济表现的发展情况，它调整国家在经济中的作用，使其更加合理，加强了石油部门在经济发展中的地位，为海湾和国际经济合作提供了一个全新的空间。同时，它也依赖于财政改革，以加强公共财政在发展中的作用，并建立一个为新经济提供支持的信息和知识社会。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80.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在发展政治机构和立法体制的过程中取得了显著的成绩，目的是加深民主进程，将国内政治推入一个新阶段，带动埃及文化、社会和经济的全面发展，并促进全球政治思想，尤其是在民主、自由和人权领域的全面发展。这些进步表现在以下方面：

81. 共和国总统选举方式的改变：2005年2月26日，总统穆巴拉克启动一项动议，要求人民议会和协商议会研究并修正《宪法》第76条，针对共和国总统选举，允许将曾经沿用的对唯一候选人进行全民投票的做法，改为直接、不记名、公开的投票方式。此外，总统动议还阐述了十大原则，为即将到来的阶段在政治、经济和社会各方面的国家行动提供了一个统一的方案。

82. 对《宪法》的修正：共和国总统选举方式的改变，在埃及引发了一场持续数月的全面政治讨论。人民议会和协商议会对此进行了讨论，制定出宪法修正草案，并在2005年5月25日交付公民投票。

83. 《总统选举法》：2005年7月2日，关于《总统选举组织法》的第174（2005）号法律得以公布。

84. 通过颁布第173（2005）号法律，对关于规范人权相关行为的法律进行了修正，对第73（1956）号法律的若干规定进行了修正并新增了一节，创建最高选举委员会，将选举共和国总统的权利纳入所有年满十八周岁埃及公民的政治权利之中，将此项法律确立为依法保护正当人权行为的新体系。

为执行此项修正案，并根据《宪法》和《总统选举法》中的相关规定，2005年9月7日举行了埃及第一次总统选举。最高选举委员会成立并负责监管选举各阶段进程，代表埃及各政党的十名候选人参加竞选，最终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当选总统。

85. 第175（2005）号法律对《人民议会法》进行了修正，首先，制订《人民议会法》条款，支持并加强人民的民主政治，以确保公民意愿的真实表达，其次，对《人民议会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86. 第176（2005）号法律对《协商议会法》进行了修正，修改了第120（1980）号《协商议会法》中的若干条款，新添递补选举的做法，以保证大会期间及特殊情况下议员人数满员。

87. 2005年7月颁布的第177（2005）号法律对《政党法》进行了修正，修正了第40（1977）号法律《政党法》中的若干条款，包括对政党建立和持续存在的条件所进行的修正。

88. 在埃及这些旨在加深民主程度的做法所取得的显著成效的基础上，一个全新的阶段已经拉开序幕，所有政党和独立候选人都有资格竞选共和国总统。总统选举于2005年9月举行，有若干候选人参加，议会选举在2005年11月到12月期间，分三个阶段完成。

89. 报告总结说，尽管存在诸多不足，例如暴力和分裂行为的存在及过度发展破坏了立法选举，需要予以查处，大多数选举人弃权等现象依然存在，但总体说来，选举行动证明埃及正在发生真正的民主改变进程。政府、议会、政党、民间社会和全体人民必须团结一心，促进并加深埃及的民主化进程。

摩洛哥王国

90. 摩洛哥王国就其为支持发展和现代化所做的努力呈交了几份报告。2005 年 5 月 18 日，国王穆罕默德六世陛下在向摩洛哥人民发表的讲话中发起了一项关于人的发展的全国性倡议，作为推动摩洛哥发展进程的一项新内容。

91. 该倡议的进行取决于四大要素，即：掌握关于摩洛哥各种社会问题的客观数据；通过统一的公共政策实现社会复兴；对正处于快速转变中的世界保持开放，同时坚持采取社会行动，保护开放取得的成果不受负面影响；最后还有，在吸取从摩洛哥曾经有过的实验行为，以及其他国家成功典范中所获经验的基础上，继续与贫困和排外行为作斗争。在行动启动伊始，集中在 360 个最贫困的农村地区和 250 个贫困的城市地区逐步实现社会进步。国王陛下指出，这项行动将分三个阶段兑现承诺。短期内由总理负责，在三个月内起草一份综合行动计划，确立倡议第一阶段的行动框架。在中期，政治团体将制定具体的目标，在 2007 年选举之前明确倡议的具体内容；远期的目标是将多项摩洛哥王国人的发展指数提升到发达国家水平。

国王陛下总结说，这项人的发展的全国倡议并非一时兴起，也不是虚有其表，而是一项正在进行中的工作。他确定了一个三年的时间框架来评估新倡议的各项成果，以及它在摩洛哥人民生活中所发挥的积极、切实的作用。

92. 在这个框架期限内，摩洛哥呈交了一份关于国内人类发展所取得成就的总结报告，标题为“人的发展五十年：展望 2025 年”，内容包括对摩洛哥自独立以来在人的发展方面所取得成就的回顾评估，以及对其在未来二十年发展方向的评述。它代表了一个认知体系，根据证据和相关理论来进行讨论，从国家的经验中吸取教训，为未来二十年的发展提供若干思路建议，同时以在国家精神和尊重客观的态度指导下的、全国范围的广泛参与为基础。

93. 为了加强人权，摩洛哥成立了正义与和解委员会，负责研究和解决 1956 至 1999 年间国内发生的强迫失踪和任意拘禁案件。该委员会的建立，旨在巩固成果，以公正的方式解决过去所有严重侵犯人权的非司法案件，弥补过去留下的创伤，亡羊补牢，揭开真相，吸取教训，调和摩洛哥人的历史遗憾和彼此间的敌意，充分释放他们的能量。这些目标将通过进行各种调查、听取证词、对过去的侵犯行

为进行分类和定级、继续调查受害者仍然下落不明的强迫失踪案件，以及裁定各个国家机构相应职责等手段加以落实。委员会还将做出物质和精神赔偿的裁决，尽力发展并丰富对话的行为和内容，以保证和解所需基础，为民主改革提供援助。

94. 国家公布了与委员会有关的法律，要求所有国家当局和机构与委员会合作，提供全面的信息。法律规定了委员会的财政和行政独立性。为了确保社会各个部门参与，委员会已开始实施与受害者、受害者亲属、媒体和民间社会联系的计划。

95. 委员会呈交一份报告，就体制改革、预防逃避惩罚的全国战略、落实其相关建议以确保过去发生的虐待人权现象不再重演，以及巩固当前改革的一系列成果等问题提出了大量建议。

96. 在同一个框架内，摩洛哥王国监察员办公室一直活跃于公共部门，在强调管理新概念的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监察员的职责内容包括促进沟通，缩小公民和行政部门之间的鸿沟，确保行政管理遵守法治和司法，还有在公民和官僚机构交涉的时候为其要求提供援助等。监察员的制度、组织和权限都来源于一般法和比较法的法律原则，它的作用是让人民通过提议和建议提出抱怨，确保没有冤屈存在，帮助改进服务人民的官僚机构的行为。

97. 根据议会一致同意通过的《家庭地位法则》，摩洛哥保护妇女、儿童和家庭的地位和各项权利。《家庭地位法则》在摩洛哥法庭引入了“家庭控制权”的概念，帮助建立了现代家庭结构，将妇女地位提升为男方完全平等的合作伙伴。妇女对儿童的责任和监护权利得到修正，在权利、义务、责任以及在婚姻关系中的地位等方面获得了平等地位，离婚条件被更改，一夫多妻制受到限制，除非处于特殊情况下，否则属于违法行为。

98. 视听传媒部门的发展和现代化所取得的成就影响到了其他所有部门。设立了最高广播管理局，目的是为了结束国家对广播和电视的垄断行为，巩固包括自由、多样性、现代化、开放、尊重人权、保护人的尊严等在内的多种价值观，促进摩洛哥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进步。与视听通讯事项有关的法律在 2001 年 1 月 7 日开始生效，规定了通讯自由的原则，旨在提升视听通讯部门的水平，迎接媒体竞争的各项挑战。

99. 摩洛哥王国在其现代化方案中，密切关注生活中涉及人民的各方面内容，其中最首要的当属宗教事务改革。宗教基金与伊斯兰事务部被重新构建，宗教学者最高理事会被重组，制定了施舍征税制度，穆斯林朝圣地组织也得以创建。宗教基金与伊斯兰事务部制定了该部工作人员的责任和权限“守则”，此举启动了建

立在工作人员对其环境的认知基础上的宗教事务组织机制，代表着一个全新的转折点。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100. 在 2005 年 8 月 3 日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采取纠正措施之后，秘书长收到了一份来自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递交的备忘录，里面包含正义和民主军事委员会关于其计划在过渡期进行的改革内容的第一份声明，包括如下内容：

101. 将下决心保障新政权的基础，朝着毛里塔尼亚各阶层人民、政治党派和民间社会组织都能够在公正、平等、民主和透明气氛下参与国家建设的更美好未来前进。

102. 维持 1991 年 7 月 20 日的《宪法》，其中涉及行使立法权的条款除外，该项权力在举行大选前由军事委员会执行；其他几项条款应该通过补充宪法条款的方式进行修订，在过渡期内应顺应规范民事权力的需求，最终在不到两年的时间内，创造有利于真正民主的条件。

103. 在对《宪法》与总统任期时间长短和任期次数相关的三个条款以及在《宪法》批准后增补的第 104 条进行修正一年之内举行了全民投票。

104. 在不超过 24 个月的时间内组织大选，总统以及掌权的军事委员会及过渡政府的成员不得参加竞选。

105. 确保对所有公民的公正，以保证公平和公正地分配公共部门各项服务，最终保障公民各项权利。为了这个目标，已经建立了为司法机构改革起草综合文件的部级委员会。

106. 建立独立委员会，任务是监督大选，该委员会将对来自希望监测大选进程的国际组织和国家的观察员们开放。

107. 关于善政，反腐败和反弊政的斗争必须严格和坚定地执行，以增强对制度的尊重，并根据公共利益要求决定政府开支。

2006 年 3 月 16 日，开罗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与现代化现状的跟踪报告（第 2 卷）

目 录

| | 段次 | 页次 |
|--------------------|-------|-----|
| 一、导言 | 1-18 | 268 |
| 二、国家一级成就综述 | 19-78 | 273 |
| 突尼斯共和国 | 20-23 | 273 |
|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 | 24-28 | 274 |
| 吉布提共和国 | 29-31 | 275 |
| 沙特阿拉伯王国 | 32-43 | 275 |
| 苏丹共和国 | 44-49 | 276 |
| 伊拉克共和国 | 50-56 | 278 |
| 黎巴嫩共和国 | 57-59 | 278 |
|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 60-65 | 279 |
| 摩洛哥王国 | 66-72 | 280 |
| 也门共和国 | 73-78 | 282 |

一、导言

1. 突尼斯首脑会议（2004 年）发表的《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现状的声明》是一份独一无二的文件，不仅定义了该区域未来的特性，而且确定了加速发展、现代化和改革进程机制的出发点。

2. 阿拉伯首脑会议所采取的途径为现代化和发展的构想制定了适当的框架。尽管其中包含多项改革建议，但一些源自国外计划的战略构想在很多方面都无法实现，而且在一些外部动机和利益的作用下，其假设的前提已经出现了明显的缺陷。因为这些计划都希望最先表达安全构想。从它们角度来看，该区域的改革和民主是从西方国家所定义的“温和中东”国家中铲除恐怖主义的主要因素，防止其针对欧洲和美国发动恐怖袭击。毫无疑问，国际社会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事件之后一直感到迷惑不解并做出了强烈反应，而所谓的反恐战争也成为国际社会最优先考虑的问题。这一切都迫使一些国家在国际层面上探索一些新的政策和机制，来对抗所谓的外国恐怖主义可能带来的威胁。而国际部队急切地升级针对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军事行动的做法也进一步助长了这一现象。

3. 这些计划成功地推进了民主和政治多元化，成为解决该地区所有问题的一剂灵丹妙药。尽管民主是一项必备的政治条件和社会发展动力的源泉，但与此同时，改革也必须面对经济、社会和政治领域的各类问题，而且这些问题没有既定的范围，也无现成的惯例可以参考。发展和政治结构的建设和现代化是一个连续的、复杂的和需全盘考虑的过程，因此，阿拉伯国家必须坦然地承认需要深入地理解这些问题，不会有解决问题的灵丹妙药，而且阿拉伯国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问题的范围并开启对话的大门。

4. 虽然阿拉伯国家以明智的方式响应了这些来自外部的呼吁和倡议，但阿拉伯首脑会议仍然意识到为改革建立方法框架的重要性。该框架将不仅考虑到阿拉伯国家的利益，而且将阿拉伯各国的公民当作关注的核心。阿拉伯首脑会议肯定了发展和现代化的优先地位，而各个阿拉伯国家也在努力扩大发展和现代化的深度和广度，并通过合作的方式在国家、阿拉伯社会和国际社会的层面上实现发展和现代化。这种构想的基础如下：

- 发展和现代化是一项源于该地区的泛阿拉伯问题，表达了阿拉伯公民追求美好未来的坚定和合理愿望。发展和现代化既是过程，也是目的，而不仅仅是反恐战争的工具或机器。事实上，它们是一种实践哲学，其目标是为公民服务，推进发展，扩大各类政治、社会和经济领域的参与基础。

- 改革和发展已经开始，而且必须继续进行下去。改革和发展绝对不是应时应景的策略或紧急应对措施。
- 这一方针符合两类特色：第一类是充分考虑到阿拉伯文化和特性的地区性、泛阿拉伯特色，而这一特色与发展现代化之间不存在任何冲突。第二类考虑到国家特性以及每个国家不同发展阶段、成就和增长水平的国家特色。这些也与进步和改革不存在任何的冲突。
- 此次首脑会议认为有必要促使各方注意到改革与发展之间，安全保障与稳定之间的有机关系，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真正的稳定的前提是持久、全面、公正地解决阿拉伯-以色列之间的冲突，为该地区的改革奠定基础。
- 首脑会议肯定了阿拉伯国家对外开放和与世界相互交流的活动。因此，它们并不反对与国际力量对话，并从中汲取发展和现代化方面的经验。相反，它们欢迎实现此类目标的计划和手段。在该构想的框架内，阿拉伯国家非常乐于接受与八国集团的对话并以实现这些理想为目的与其建立伙伴关系。《关于发展和现代化现状的声明》肯定了这一概念，并规定应在互利伙伴框架内和在共同利益的基础上与国际社会开展合作。

5. 迄今为止，有关该区域改革问题的会议和大会已经举行了多次，并且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参与。所有这些会议的文件和声明都申明《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现状的声明》是对该区域发展构想的真实表达，其目标是满足阿拉伯公民的需求，提高阿拉伯公民的地位并实现阿拉伯公民对更美好未来的渴望。各个国际机构都已经认为该声明具有重要的权威性意义，而该区域发展和现代化的所有真正的进程都将围绕该声明展开。

6. 与此相对应的是，在 2004 年 6 月 9 日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有数个阿拉伯国家参加）发表了一项名为“与大中东及北非地区寻求进步与共同未来的伙伴关系”的声明，并对突尼斯首脑会议发表的《发展与现代化声明》表示欢迎。八国集团首脑会议同意真正的改革不能是由外部施加的，而必须是从该地区内部自发产生的。同时，八国集团首脑会议还表示，首脑会议对该区域改革运动的支持将与对持久、公正和全面解决阿以冲突以及建立一个可以生存的、民主的和拥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的一贯支持并驾齐驱。此次会议宣布建立一个“未来论坛”，并以此作为中东和北非国家伙伴进程的核心机制。

7. 目前，在八国集团所定义的伙伴关系地理框架问题上仍然存在一些争议，因为一部分阿拉伯国家被冠以“较温和的中东”阿拉伯国家。尽管如此，阿拉伯国

家并没有在这个问题上纠缠，也没有指责八国集团为对话和联合协商设置障碍。相反八国集团与一组阿拉伯国家通过了一系列支持各领域改革和发展努力的多个项目。

8. 摩洛哥王国于 2004 年 12 月 11 日在拉巴特主持了第一届未来论坛。我个人也参加了这次会议。论坛发表了一份部长级宣言，其内容主要涉及政治、经济和社会领域的改革，并表示将继续支持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持久、全面和公正解决，实现在以色列旁边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的目标。该宣言还肯定了企业家组织和民间社会在支持改革进程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并通过了多项旨在提高效率和不同行业发展水平的开发和教育计划。巴林王国宣布该国将担任 2005 年第二届论坛的东道国。

9.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呼吁在 2005 年初举行一次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和八国集团外交部长特别会议，为这些国家之间的对话建立适当的工作基础，并且申明阿拉伯国家应维持自己的区域秩序、文化特色和区域环境。此次会议的准备已取得了进展，但被推迟到阿尔及尔首脑会议之后举行。

10. 在 2005 年 2 月 6 日至 7 日期间，约旦哈希姆王国在死海主持了一次会议，并启动了“善政促进阿拉伯国家发展”倡议。该倡议的目的是改革阿拉伯国家的行政、金融和法律制度，最终目标是使阿拉伯公民享受到监管权力和透明度，对抗腐败并提供高水平的生活质量。该倡议将在每个国家的范围内施行，而在区域范围内的实施将以协作、经验交换和信息集成的形式存在并在 6 个方向上展开，每个方向都由一个阿拉伯国家具体负责：公务员制度与正直（摩洛哥王国）、司法机构的作用和执法（约旦哈希姆王国）、电子政府、行政简化和规章制度改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国有部门改革中民间社会和媒体的作用（黎巴嫩共和国）、公共金融管理（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提供公共服务（突尼斯共和国）。会议还发表了一项声明，欢迎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业机构参与实现第 16 届阿拉伯首脑会议（2004 年，突尼斯）所发表声明中的各项目标。

11. 阿拉伯各国政府的努力不仅限于这些方面的区域性活动和举措，也不限于这些会议中所提议和通过的项目。一些阿拉伯国家在国家层面上深化民主、扩大参与、发展选举、人权、赋予妇女权利和拓展自由范围方面所取得的成功是有所差别的。这些成就是通过使用多种措施而取得的，包括制订必要的法律和法规，宪法改革，向民间社会敞开大门，以及建立促进人权的各种机制。一些国家在促进公民平等权利的背景下在发展妇女权利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一些国家还建立了部级或国家级人权委员会，有些国家则扩大了民间社会组织的权力和独立性，并制订了支持自由的法规。

12. 在阿拉伯首脑会议发表《关于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现状的声明》之后，我相信我有责任将其介绍给国际社会，支持首脑会议主席和所有阿拉伯国家所做出的努力。我曾致信各国际和区域性组织的秘书长和主席，向他们充分解释该声明的内容，并且将声明的文本递送给联合国、欧洲联盟和非洲联盟委员会、美洲国家组织和东南亚国家联盟。利用在许多国家与各层次的众多国际官员建立联系和会晤的机会，以及参加与改革、发展和现代化进程有关的各类论坛的机会，我还以该声明为基础不断澄清阿拉伯国家的观点。为了建立监督该声明实施情况的泛阿拉伯机制，我在后续行动委员会第一次部长级会议期间提议阿盟总秘书处应对各个阿拉伯国家的成就进行整理，以便形成拟提交给阿拉伯首脑会议的进展报告。

在这种情况下，我致信阿拉伯各国的外交部长，呼吁他们向总秘书处提供必要的信息，说明各自国家在实施该宣言的过程中所采取的具体步骤。到目前为止，我已经收到了十个国家的报告，它们是：突尼斯共和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苏丹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黎巴嫩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也门共和国。这些报告已作为一项附件呈送给阿拉伯首脑会议。这些报告不代表阿拉伯地区的所有成就，我们正在监视的很多成就也与该地区不断加快的变革和发展进程保持着完全同步。举例来说，阿拉伯海湾国家已经采取了各种措施发展和改革其政治、社会和经济生活。巴林王国和卡塔尔国已开始一系列的改革，扩大政治参与，保护言论自由和开展宪法改革。科威特也进行了第一次有妇女参与的国民议会直接选举。沙特阿拉伯王国举行了多个地区的城市选举，并宣布会在将来举行剩余地区的选举。一些阿拉伯国家，如约旦哈希姆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摩洛哥王国和也门共和国都已经宣布将顺应这些新的潮流，对其选举法进行重新审查并实现其现代化。埃及也宣布了一些重大的《宪法》修正案，并将在辩论后通过。还有一些阿拉伯国家，如巴林王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摩洛哥王国，都开始了在人权领域的大范围变革并根据这些变化对其法规进行了修改，尤其在尊重妇女权利方面。

我在也门共和国参加了一次名为“民主、人权和国际刑事法庭角色”的重要会议。此次会议发表了一份《萨那宣言》，内容涉及民主、人权、民间社会的作用和法制在支持和保护这些权利方面所应扮演的角色。

13. 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突尼斯共和国和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参加了两次重要的活动。根据两国的请求，总秘书处参与了观察和监视总统和议会选举的行动，并且针对这两次重大的事态发展在其编写的报告中提出了自己的评论和评价。此次参与将促使阿拉伯国家联盟发展其内部的体制能力，目的是在阿拉伯国

家举行定期的选举监督，或应阿拉伯国家的请求进行此类的监督活动。不久之后，阿盟还将参与监督在吉布提和埃塞俄比亚举行的选举。

14. 这些政府的努力得到了一些重要的阿拉伯团体的协助。一些民间社会和商业团体应邀参与了这些行动，目的是强调公民和私营部门的方法和观点。这些组织还在亚历山大、贝鲁特、摩洛哥和其他地点举行了多次与首脑会议和未来论坛平行的会议，以便充分表达其思想并建立一种旨在促进阿拉伯社会发展的特别伙伴关系。亚历山大图书馆与阿拉伯世界多个民间社会组织的会议还发表了一项重要声明。该声明中提出了有关阿拉伯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改革问题的重要构想，并且确定了民间社会根据自己意愿积极支持该区域改革努力的框架。阿拉伯改革论坛还将在首脑会议开始前不久在亚历山大图书馆组织名为“成功模式”的第二次阿拉伯改革会议。

15. 阿拉伯世界在发展与现代道路上所取得的成功，尽管意义重大，都不应当让我们感到自满，也不应当导致阿拉伯世界中负有具体责任的机构陷入懒散无为的状态。前方的道路依然漫长，充满了无数的挑战，但也会激发出更为强大的雄心。阿拉伯公民对美好未来的憧憬依靠的保持已有成就的连续性和发展速度，并且在未来的岁月中加快取得成就的进程。

16. 在突尼斯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发表了一项《有关阿拉伯国家发展和现代化现状的声明》，并成为所有那些寻求解决阿拉伯国家内部或外部改革问题的成员国的权威性文件。该文件提出了一个一般性框架和广泛的轮廓，澄清了改革的原则基础，并申明了该问题在阿拉伯地区优先行动日程中的重要地位。在最终的分析中，该文件还表达了阿拉伯领导人在解决阿拉伯民众关切和应对人类发展道路中各类挑战时所负有的集体和联合责任。接下来的行动就是由行政、立法和司法机构将这些方法和概念转换成泛阿拉伯计划和项目、详细的国家级项目，以及跟踪和评估机制。

17. 正如我们业已提到过的，阿拉伯国家以明智的方式响应了国际社会的呼吁和倡议，并且打开了对话的渠道，其成果则以发展和现代化论坛、计划和项目的形式层出不穷。然而，除了上述成果外，我们现在最缺乏的是首脑会议上提出的解决发展和现代化问题的阿拉伯机制，深化和巩固对话以及在阿拉伯国家之间交流经验的阿拉伯机制，不仅仅是与国际组织之间的对话，从而通过这些泛阿拉伯平台和机制来制订过渡性目标和执行计划，为这一构想提供表达的机会。

18. 与此相对应的是，阿拉伯国家联盟应当重视实施的监督过程，以及阿拉伯国家国与国之间、国家与民间社会之间和国家与私营行业之间的纯阿拉伯对话，实现以全面阿拉伯战略为基础的改革和发展。

二、国家一级成就综述

19. 由阿拉伯各国提供的有关其成就的内容载于一个独立的文件中。其中最重要的内容概括如下。

突尼斯共和国

20. 该报告评述了突尼斯在政治民主、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领域的改革与发展中所取得的进展。

21. 在民主和自由保障领域，突尼斯对其《宪法》进行了修正，允许多个候选人参与该共和国的总统选举。过半数票的选举制度已经被废弃，取而代之的是比例代表制和要求选区和国家级席位分布的一种全新投票制度，这样可以使反对党更容易在众议院和市议会中获得席位。目前在突尼斯已经出现了八个获得承认的政党。在该国的法律审查中还增加了一些条款，规定酷刑是一种犯罪，废除了苦役并为囚犯的权益提供了保障。监狱的监督和管理权也从内政部转移至司法和人权部。国家安全法庭已被废除。目前，突尼斯拥有 8 000 个组织，代表民间社会的主要力量，而且在政府的多个部中都建立了人权部门。突尼斯还颁布了一些法律，其中包含促进宗教和种族宽容和性别平等价值观的条款。工人有权建立自己的工会，而工会则有权出版自己的报纸。突尼斯还对《新闻法》进行了修改，提高了公众自由，并允许开设私营广播电台。2005 年，在突尼斯建立了第一家私营电视台。该国还采取了一些措施来确保性别平等，妇女也越来越多地出现在各行各业中。截止 2004 年，妇女在众议院已占有了 22.75% 的代表席位。

22. 在均衡发展方面，突尼斯正在努力推进公民的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个人收入已经出现了增长。国家在对外贸易方面的增长率达到 18%。出口对 GDP 的贡献比率为 42%。投资增长率为 27%，其中私营行业的贡献至少达 60%。为了发展经济和提高竞争力，突尼斯已经开始对其经济设施进行全面的改造。根据欧盟和突尼斯自由贸易区框架，突尼斯将在 2010 年迎接与欧洲的正面对抗。目前，突尼斯已利用国外投资建立了超过 2 000 个设施，并帮助这个国家将 2004 年的失业率降低了 13.9%。

23. 在社会发展方面，突尼斯积极发展了众多促进民族团结的创新机制，使国家的年增长率达到了 5%，人口中的贫困率降至占人口中不足 4%。突尼斯还开展了许多鼓励建立小型企业的项目。此外，国家还为贫困家庭、小学生、中学生、贫困人群、老人和残疾人提供资助和公立医院的免费治疗。突尼斯正在通过建立知识型社会、能力建设和建立“家庭计算机”项目来改善其教育制度。据估计，到 2004 年已经有 6.5% 的家庭配备了计算机，而这一比例在 2006 年有可能提高至

10%。所有的图书馆、大学机构、研究中心和学校都已连接至互联网，而无纸政府机构和部门以及远程教育等项目也正在开发过程中。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

24. 阿尔及利亚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已经在建立自由市场和民主政治制度方面初见成效。阿尔及利亚奉行以民众和谐和对话的政策作为摆脱国家危机的主要工具，并且在完全政治说服的框架内促进全面的民族和解，努力消除这一危机所产生的后果和残留。阿尔及利亚已经开始以透明的方式解决“失踪人员”的问题。

25. 通过 2002 年举行的议会和地方选举以及 2004 年举行的总统选举，阿尔及利亚加强了自己的民主和多元化发展道路。而阿拉伯国家联盟和其他国际组织都以观察员的身份参与了这些选举过程。阿尔及利亚通过议会、司法和地区性机制建立了一整套全面的制度，有效地加强了人权，并且扩大了人民建立私有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的自由。

26. 为了在现代化的各个领域提高媒体在增强透明度和中立性方面所扮演的重要角色，阿尔及利亚政府通过立法形式为卫星媒体提供了诸多的便利，并采纳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成员国适用的标准。

27. 在经济方面，经过困难但又是必要的措施和结构性调整，经济自由化进程已经接近完成。已经向私人投资、国内和国外伙伴关系敞开了大门。

28. 在该报告中，阿尔及利亚还提出了对未来五年的构想，并定义了在该时间段内计划实现的六项关键目标。它们是：

- 改革司法系统和巩固法律制度，要求进一步加强司法独立，并要求案件应尽快审结并立即执行判决内容；
- 通过向管理部门提供巩固善政、深化权利下放和将公民作为完全的伙伴所必须的工具和手段，继续改革国家的结构；
- 发展国家、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之间的伙伴关系。通过扩大社会各界参与和增强对话，形成各界在社会和经济方面达成的契约，在政府、工会运动和企业家之间结成伙伴关系；
- 改革《家庭法》，实现妇女在权利与义务方面的平等；《家庭法》中将增加新的条款，保障配偶双方的平等权利；
- 实施教育改革和发展，实现教育体制质的转变，并向全世界的知识、文化和外语敞开大门，同时加强国家特性的基本组成要素；

- 深化经济和财政改革。采用与公共资源及其管理权私有化进程相一致的严格措施，鼓励私营企业、实现金融和银行行业的现代化，并促进工业、农业和服务生产基础的多元化。

吉布提共和国

29. 该报告评述了吉布提最重大的成就和改革措施。在政治方面，《宪法》已允许政治的多元化。目前该国已出现了 8 个政党组成了两个参选联盟。

30. 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支持下，吉布提已实施了自己的经济重建计划。然而，吉布提共和国仍然要面对生产效率低下、基础设施不足和高质量人力资源短缺的问题。吉布提政府已经初步制订了一项至 2015 年的雄心勃勃的政治和经济计划，目前正在努力建设经济投资便利条件和结构，希望通过此类计划为国民经济注入活力。同时，吉布提鼓励私有投资来快速发展服务行业并实现经济的增长，创造就业机会，减少贫困人口，加强制度建设，建立生产中心和促进信息的传播。吉布提政府还开始对多个政府企业实施私有化，并在国家经济部下建立了国家私有化委员会。

31. 在社会问题方面，该报告着重阐述了妇女在社会中所扮演的角色。为了向妇女提供合理的保护并保障其权利，政府已采取了多项措施，将吉布提妇女融入可持续发展的进程中。这些措施包括组建提高妇女地位、家庭福利和社会事务部，参加与妇女进步有关的各类政府政策的起草和实施，起草与妇女权利和家庭有关的法律法规立法提案，并制订多种措施来确保政治和社会的平等。吉布提的《家庭法》已获得通过，对男性的权威和对妇女的绝对控制提出了限制。妇女将可在行政、立法和司法机关中担任职务。

沙特阿拉伯王国

32. 自突尼斯首脑会议之后，沙特阿拉伯王国在经济、社会和政治发展领域取得了巨大进步。现将这些进步综述如下：

33. 为巩固对话原则，沙特建立了阿卜杜勒-阿齐兹国王民族对话中心。到目前为止，该中心已经组织了四次会议，其中第三次专门涉及妇女问题，而第四次会议讨论的主要内容是青年问题。

34. 2004 年 3 月，全国人权协会已获准建立。

35. 国民参与内部事务的范围已扩展到了利雅得省举行的城市议会选举。其他省份的选举也将在未来举行。

36. 沙特对其《协商会议章程》的两条规定进行了修改，加强了其职能并赋予其提议和起草法令和修正案的权利。沙特还任命了一名协商会议事务国务大臣，以便在大臣委员会和协商会议之间建立更好的协调。

37. 为了提高效率，重组了一些政府机构。

38. 妇女可以参与的工作领域也得到了扩大，政府机构中也设立了一些妇女部门，提供与妇女有关的各项服务。沙特已决定要建立一个常设性妇女事务高级委员会。

39. 在经济方面，沙特王国正在不断清除各类壁垒并鼓励企业和外国投资。发展国家旅游业的一般性战略已获得了批准，同时将雇用全国劳动力中 75% 的一项石油战略也获得通过。沙特还制订了一份公用设施私有化清单，并将逐步开始付诸实施。

40. 外国资本所缴纳的收入税已经从 45% 降至 20%。天然气税的纳税比例被定为 30%。

41. 随着沙特王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沙特工商会委员会已通过决定，准备建立一些中心，为企业家提供技术和服务支持。

42. 沙特王国已公布其第 8 个五年发展计划，将精力集中于技术和开发项目中，同时还颁布了多项专利法规。

43. 沙特阿拉伯将优先考虑加快向国民提供服务的速度，促进发展和减少国家债务。沙特的盈余已从 2004 年预算中的 410 亿沙特里亚尔提高到了 2005 年预算中的 700 亿沙特里亚尔，而这些资金将专门用于经济和社会部门的支出，如公共和高等教育、保健服务、社会发展、供水和卫生。

苏丹共和国

44. 总秘书处收到了一份由苏丹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发出的备忘录，其中包含一份来自苏丹妇女统一联盟有关 2004 年发展和现代化工作的报告，其内容涉及政治、社会、经济、教育和健康等方向。具体的方向如下：

45. 政治方向：

- 努力保持在妇女权利方面所取得的成果并增加妇女在议会和决策职位上的代表席位；

- 组建了常设性的妇女团结、重建和和平网络，其成员包括和平与发展领域的 80 余个组织、协会和联盟；
- 向国民大会（议会）提交了一份建议，呼吁修改当前的法律并使之与《宪法》的精神相一致，使母亲也像男性一样具有根据血缘关系使子女获得国籍的权利。

46. 社会发展方向：

- 古兰经学校；
- 在西达尔富尔省、喀土穆南科尔多凡省、白尼罗河省、蓝尼罗河省、北科尔多凡省、西科尔多凡省、尼罗河省、北部省、北达尔富尔省、苏丹港省、卡萨拉省、加达里夫省、塞纳省和南达尔富尔省建立社会发展中心。

47. 经济发展方向：

- 在南达尔富尔省建立乳品生产中心；
- 为农村妇女的发展建立循环基金；
- 在南科尔多凡省、达尔富尔省和南部省为返乡难民实施定居计划；
- 将生产手段的所有权转移给社会中最贫困的阶层并通过培训提高其经济的感悟能力；
- 建立妇女投资组合项目（向具备生产能力的家庭提供投资）；
- 颁发第五次农村妇女奖。

48. 教育方向：

- 在阿特巴拉省、塞纳省、达尔富尔省和科尔多凡省建立“全民读书”计划（组建“全民读书”中心，建立和升级改造幼儿园）；
- 组织并颁发法提玛·塔里布扫盲奖。

49. 保健方向：

- 开始一项与全国性对抗艾滋病毒/艾滋病计划有关的计划，在妇女中提高艾滋病毒/艾滋病危险的警惕意识；

- 在卡达里夫省、白尼罗河省、喀土穆省、北达尔富尔省和红海省开始儿童疫苗接种活动；
- 针对联合国的项目起草对抗疟疾的建议，并继续分发对抗疟疾的各种防范手段（蚊帐）。

伊拉克共和国

50. 总秘书处收到了一份来自伊拉克政府的备忘录。该备忘录指出，尽管伊拉克正经历着目前的困境，而且这种局势对伊拉克的发展和现代化构成了实质性的阻碍，但伊拉克仍然成功地进行了多项深刻而有深远意义的改革，其中包括：

51. 于 2003 年建立了伊拉克的第一个人权事务部；

52. 建立了多元化的政党制度，而且多数政党都参加以前临时管理委员会、新政府和国民议会；

53. 建立了大量从事人权领域活动的民间社会组织，其中包括伊拉克人权组织、伊拉克保卫人权全国协会和伊拉克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等。这些组织都获得了充分的行动自由和独立地位，并与伊拉克政府一同参与了多次国际会议；

54. 新闻自由以及培训方法和项目的发展也提高了媒体的能力及其对民主进程和人权的了解；

55. 妇女参与了前临时管理委员会、新内阁、国民议会、宪法起草委员会、各外交使团、政党、工会和民间组织的工作，使伊拉克妇女成为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方面现代化和发展进程中的有效组成部分；

56. 伊拉克已成为多项国际人权公约的签约国，并争取加入其他有关的人权公约。

黎巴嫩共和国

57. 在呈送给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报告（国家常住人口委员会的国家报告和卫生部的报告）中，黎巴嫩共和国将精力集中于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健康、教育、妇女和人权领域的发展和现代化。报告指出，黎巴嫩在人口过渡、流行病过渡和人类发展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黎巴嫩还建立了解决人口问题的适当机制，如国家常住人口委员会、改善贫困人口生活条件的项目和研究、地区性发展、卫生部门改革以及一项对抗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项目。黎巴嫩还建立了黎巴嫩加强教育计划，努力改善其教育制度。

58. 在妇女和儿童权利方面，黎巴嫩还批准了多项与儿童权利有关的公约。黎巴嫩还先后建立了黎巴嫩妇女事务全国委员会和黎巴嫩妇女全国委员会。组织了多个民间社会组织和妇女协会，其工作则在妇女事务全国委员会的框架内协调进行。黎巴嫩已经批准了联合国和国际劳工组织有关工资平等和非歧视性教育的多项公约。黎巴嫩还批准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但在某些条款上仍有保留意见）。

59. 该报告还坦白地指出了一些挑战，其中最重要的是实现高水平的可持续经济增长、扩大机遇、国家对青年问题的承诺以及增强妇女权利和平等。该国的政府和管制体制一直在努力实现政治稳定，但在该国的决策过程中存在文化和平等方面的缺陷，以及缺乏性别平等的现象。该报告还提议民间社会作为压力集团有效参与决策过程时所需面对的挑战。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60. 埃及已经开始实施一项全面的政治改革计划。2005年2月26日，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总统请求人民议会和协商会议对《宪法》进行修改，增加一些新的条款，并在下次总统大选之前交由全民公决。这些修正案的目的是确保共和国总统的选举以直接、不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保证每次选举中的候选人人数多于一人，并且允许埃及的各政党推举一名自己的领导人。

61. 为了保证公正和透明，该修正案将建立一个高级委员会，对选举过程进行监督并且具有监管整个过程的完全司法权力。

62. 共和国总统还宣布了全国行动的未来道路构想，并且在下列基础上加强和继续政治改革：

- 承诺公民权在权利和义务方面拥有完全平等的基础，无论其意识形态、性别、信仰或宗教如何；
- 巩固法律制度的原则；
- 尊重公民的基本权利；
- 促进政党和民间社会组织在政治和民间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
- 提高效率和实现政府机构结构的现代化，在人力方面实现更大的投入；
- 在不破坏社会平衡的前提下实现经济的增长；
- 鼓励进取精神和加强社会中个人和机构的科学和创造性能力；

- 提高生产力和质量标准，从而提高经济的生产能力和竞争力；
- 与世界保持沟通，融入国际社会并以不同的方式实现交流。

63.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报告还说明了全国人权委员会的活动情况。该委员会由 27 名知名人物组成，下设 7 个常设性委员会（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委员会、经济权利委员会、社会权利委员会、文化权利委员会、国际关系委员会、法律事务委员会和投诉委员会）。该委员会有权制订一项全国行动计划，加强和发展埃及的人权并且提出实施该计划的建议。该委员会还有权举行会议、论坛和讨论组并同与人权有关的国际和区域性组织和团体进行合作。该委员会已经向六个国际会议发出了邀请，这些国际会议涉及的主题包括以教育、人权、对抗针对伊斯兰教的歧视、对外移民问题、腐败和恐怖主义问题、经济和文化权利和不同国家制度模式。该委员会还主办了一个论坛，其主要内容涉及针对伊斯兰教的敌视和对容忍和理解的评价。

64. 该委员会起草了一份呈送给共和国总统的备忘录，要求结束国家的紧急状态。委员会还请求对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的多个条款进行修改，并提出了有关思想和言论的知识和艺术自由的建议。

65. 2005 年 3 月 6 日至 8 日，委员会与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外交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组织了“阿拉伯世界国家人权组织”会议，目的在于加强目前在阿拉伯地区各国家级组织所扮演的角色，同时也是为了与世界其他地区类似组织实现经验交流。

摩洛哥王国

66. 摩洛哥王国提交了三份有关其支持发展与现代化努力的报告。在 2004 年 7 月 30 日的加冕日讲话中，穆罕默德六世陛下启动了一项促进社会民主、现代性和团结计划。该计划将采用一种完整统一的手段来实现现代化和发展。这项计划包括以下组成部分：

- 以深化民主、多元化和司法制度为基础，根据全新的完整的治理概念来建立一个以法律、制度和公正为基础的国家；
- 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公众自由；
- 坚持特性并接纳现代性；建立新的社会契约；
- 经济发展和社会凝聚力；
- 发展摩洛哥与该地区和国际社会的关系。

67. 这些方向的目标是，通过巩固人权文化、政治参与、行政现代化、公正和社会团结来重新构建摩洛哥社会的结构。要想实施这些概念，就必须对原有的一些法律和法规进行修改，赋予和保护人民个人和集体自由，并巩固法律、民主和多元化的国家状态。这一计划还要求对选举法进行改革，实现透明、公正、中立和独立于行政的目标。摩洛哥还非常重视其司法制度的现代化，并以此加强司法的权威及其独立性，加快判决的执行速度以及实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68. 摩洛哥的复兴计划还涉及到妇女的地位，并以有系统地让妇女担任高级公共行政职务。对管辖参议院选举事宜的法律进行了修改，使每个政党都可推举 30 位女性代表，确保当前的参议院中有足够比例的妇女参与。摩洛哥还要求立法机构批准摩洛哥已经签署的国际公约，加强对妇女和儿童权益的保护。摩洛哥议会还一致通过了《家庭状况法》，并在摩洛哥法院中增加了“家庭司法”部门，采用现代的框架，将妇女的地位提高到与男性同等的水平。在儿童监护责任和婚姻中权利、义务、责任和权力方面，也修改了妇女权力的范围。新修订的法律还对离婚进行了改革，一夫多妻的现象也受到了限制。除特殊情况外，一夫多妻婚姻均被列为非法。

69. 在人权的其他领域，摩洛哥也取得了重大进步。摩洛哥建立了公正与和解委员会，负责研究和解决这个国家从 1956 年独立后至 1999 年期间出现的强迫失踪和任意拘禁案件。建立该委员会的目的是巩固已经取得的成果并以公正的方式解决过去出现的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所有非司法案件。为实现这一目标，摩洛哥将进行调查、接受证词、确定以往侵犯事件类型和规模，继续调查受害者命运仍然未知的强迫失踪案件，并确定政府部门的责任。该委员会还将确定物质和精神赔偿内容，并努力发展和丰富对话的文化与行为，巩固和解的基础并促进民主化改造。

70. 摩洛哥颁布了一项配合该委员会的法律，要求所有的国家机关和机构与该委员会合作并提供完整的信息。该法律还规定该委员会在财政和行政管理方面的独立地位。为确保社会各界的参与，该委员会制订了一项与受害者、受害者家属、媒体和民间社会建立联系的计划。

71. 人权和公众自由的多个方面都已融入摩洛哥的各类法律，包括《公众自由法》、《劳动法》、《刑法》和《监狱法》。摩洛哥已通过多项修正案实现了这些法律的现代化和全面改革。

72. 也许摩洛哥报告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涉及所有行业的一项成就，即通过建立最高广播事业局来实现视听行业的发展和现代化，并结束了这个国家广播和电视领域的垄断局面。

也门共和国

73. 在政治发展方面，也门共和国的报告指出，根据最近的宪法修正案，共和国总统应当通过直接选举产生，总统的任职时间不超过两个 7 年任期。除议会外，也门于 2001 年建立了一个协商会议，而议会则代表国家的立法机构。政治多元化已经成为该制度的基石。

74. 也门采取了一系列的实际措施来确保民事、政治和社会生活的广泛参与，其中包括彻底修订法律制度中的有关部分。目前，也门全国拥有 3 191 个协会、组织和联盟。

75. 在妇女参与政治生活的问题上，所有的法律都不允许存在性别歧视的行动和措施。2003 年大选中，登记的妇女选民数量达到了 100 万。也门还建立了一个人权事务部，由妇女担任其部长职务，并且有相当数量的妇女担任司法、行政部门和外交部的职务。

76. 2004 年，也门主办了“民主、人权和国际刑事法庭角色”会议。

77. 在八国集团首脑会议提出的大中东计划的项目和计划的框架内，也门正在与意大利和土耳其合作实施“民主协助”计划。

78. 也门已经启动了多项经济和财政改革措施，积极实现其各个经济部门的自由化并增强其国际竞争力。

伊拉克局势

目 录

| | |
|--|-----|
| 一、简介 | 284 |
| 二、自 2003 年 3 月以来阿拉伯国家联盟支持伊拉克的主要成果..... | 285 |
| 三、伊拉克局势的最新发展 | 293 |
| 四、评论和结论 | 295 |

伊拉克局势

一、简介

多年来，由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因其一个主要成员国遭受打击而内部不稳，再加上其有效行动能力受到诸多限制，伊拉克局势给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基础构成严重挑战。由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其结构方面暴露出的脆弱性以及阿拉伯国家间关系的危急状态，我们自然而然地开始怀疑阿盟是否有能力克服这一危机并维持其存在。

在伊拉克被占领和前政权倒台之后，阿盟对其知之甚少的伊拉克各派系敞开了大门，接触了伊拉克的政治、经济和部族力量，并听取了各政党以及各民族和各教派民间团体的意见。伊拉克这个国家正处于动荡之中，安全亦不复存在，在这种情况下，阿盟通过各种方式直接了解各类事件以及部分心怀恶意的团体所策划的阴谋。阿盟已经了解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也理解了孤立伊拉克和破坏其与外界联系的各类企图。

在伊拉克，恢复稳定和尽可能地解决各类问题是当务之急。阿盟做出了富于勇气的决定，同意由伊拉克临时管理委员会（伊管会）继承伊拉克在阿盟中的席位。这一决定在当时是完全正确的，而且时间也证明了这一点。当时，要做出这项决定是非常困难的，但也是必要的选择。

伊管会由包括 25 名来自伊拉克民众各界的成员组成，该委员会于 2003 年 7 月 13 日正式宣布成立。通过伊管会，伊拉克成功地与地区和国际组织建立了联系，主要是联合国，从而解决了这个国家在国际上获得合法地位的问题。然而，当联合国于 2003 年 7 月 22 日正式接纳伊管会代表团时，联合国决定根据《安理会议事规则》第 39 条规定以个人形式接纳该委员会的成员。第 39 条允许安理会听取个人以个人身份发表的意见。毫无疑问，只有当伊管会获得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席位并取得在阿拉伯国家中的合法地位后，它才能逐步获得国际上的合法地位。阿盟的这种承认为伊拉克打开了许多此前一直紧闭着的大门。

2003 年 8 月 24 日，我在总秘书处总部接待了一个来自伊管会的代表团，团长为易卜拉欣·加法里博士。在听取了他们的汇报和意见及其继承伊拉克在阿盟席位的请求之后，我向他们明确表示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目前所采取的立场，即为了组建有能力代表伊拉克各界人民的民族政府，以及为了实现他们对新伊拉克的渴望，其中主要是结束伊拉克的被占领状态，伊管会是必不可少的措施之一。在 2003 年 9 月阿盟理事会第 120 届常会上，我将此次会谈的内容通报给了外交部长们，并呼吁阿盟考虑由伊管会继承伊拉克在阿盟席位的特别请求。正如我所提到的，经过研究和充分的辩论，阿盟最终决定批准这一请求。这项

决议的基础是人们希望让伊拉克留在阿拉伯环境中，并且帮助它走出所面临的灾难性危机。同时，根据成员国的一致意见，阿盟还向伊拉克的各方力量敞开了大门，目的就是要加强与这些群体的联系，正是这些力量对于塑造这个国家的未来起着决定性作用。

二、自 2003 年 3 月以来阿拉伯国家联盟支持伊拉克的主要成果

自外国军队于 2003 年 3 月进入伊拉克开始，阿盟就采取了一系列帮助伊拉克人民的行动，号召联合国中的阿拉伯集团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并通过结束入侵和撤出外国军队的决议，实施阿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于 2003 年 3 月 24 日通过的第 6266 号决议。安全理事会于 2003 年 3 月 26 日正式召开了会议，但未能通过一项决议。

2004 年 4 月 20 日，我呼吁各专业化阿拉伯组织举行一次特别会议，为伊拉克人民提供帮助，并且起草了一份由阿拉伯联合行动机构为伊拉克提供援助的可能性的报告。这份报告被分别呈送给联合国秘书长、安全理事会主席和联合国大会主席，并被接纳为联合国正式文件。

我还联络了所有与伊拉克局势有关的国际、地区和阿拉伯各方，包括联合国秘书长和他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已故的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先生和他在当时的特别顾问拉赫达尔·卜拉希米先生和他后来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先生。

阿拉伯国家联盟对伊拉克的访问

为了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伊拉克所扮演的角色并增进与伊拉克人民的接触，我派出了一个由艾哈迈德·本·哈利大使率领的秘书处高级代表团，于 2003 年 12 月 19 日至 30 日对伊拉克进行了访问。该代表团访问了伊拉克北部、中部和南部各省，并且会见了伊拉克政府官员和超过 600 位政党和部族代表、宗教权威人士、知识分子、大学教师和民间社会的代表，听取了如何应对当前紧迫局势的各方意见。该代表团得出了很多结论并提出了一些有趣的建议。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联合国的持续协商框架内，我于 2004 年 1 月 19 日致信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向他通报了阿盟访伊代表团报告中一些最重要的观点和看法。

有关伊拉克问题的三方委员会会议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第 264 号决议(2004 年 5 月 23 日)，应由巴林王国、突尼斯共和国和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组成一个阿拉伯三方委员会并会同秘书长进行必要的联络工作，实施上述决定的实质内容及其相

关的发展问题。该三方于 2004 年 6 月 6 日在秘书处总部举行了一次代表级会议，讨论美国和联合国向安理会提出的决议草案。该委员会确认了伊拉克参与三方未来会议的重要性。该委员会于 2004 年 7 月 28 日至 29 日在突尼斯举行了部长级的第二次会议，研究伊拉克局势的发展并讨论了秘书长提出的有关执行首脑会议决议所采取步骤的报告。该委员会注意到了伊拉克政府对向伊拉克派驻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军队问题的立场，并研究了在各领域协助和支持伊拉克的方法。该委员会于 2004 年 9 月 14 日向外交部长理事会第 122 届会议提出了多项建议。

三方的外交部长、秘书长和伊拉克外交部长于 2004 年 9 月 14 日在总秘书处总部举行了第二次会议。2004 年 9 月 20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大会会场外，该委员会会见了安理会主席。此外，该委员会还与联合国秘书长举行了会议。

委员会还同与伊拉克局势有关的国际各方进行了多次情况通报和会议，商讨伊拉克局势的最新发展。我还向各个国际组织的秘书长和首脑发出了阐明阿拉伯立场的许多封信，这一立场已经包含在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突尼斯）的各项决议中。同样，我还根据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阿尔及尔）就伊拉克局势的发展做出的决议阐明了相似的立场。

政治进程的后续和支持行动

安全理事会第 1546 号决议（2004 年 6 月 8 日）宣布终止伊拉克的被占领状态并且规定了多国部队的授权和任务，该决议代表着伊拉克政治过渡进程进入了一个新阶段。此项决议授权根据一份具体的时间表推进伊拉克的政治进程，要求组建一个拥有主权的伊拉克临时政府，并从 2004 年 6 月 30 日起接管权力。决议还要求召开能体现伊拉克社会多样性的全国性会议，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或最迟到 2005 年 1 月 31 日组织民主选举，组建一个过渡时期国民议会来接管组建过渡政府的职责，并起草一份永久性宪法并在其基础上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组建根据宪法选举的政府。

我一直密切关注政治进程的各个阶段并且欢迎伊拉克临时政府的组建，同时努力加强与伊拉克临时政府的协商和联系。我也欢迎伊拉克于 2005 年 1 月 30 日举行的选举以及伊拉克临时政府的组建。伊拉克临时政府的建立是前进过程中的重要一步，它使伊拉克各阶层人民都可以参与进来并且启动广泛的重建和发展进程，为外国部队的撤离做好准备。我呼吁伊拉克各阶层人民都能参加关于制订《宪法》的全民投票并倡议彻底终止所有的军事行动和暴力活动，使 2005 年 12 月 15 日的选举能够在有利于选举获得成功和诚实可信的气氛中顺利举行。

为支持伊拉克而参与的各类国际和地区性会议和会谈

沙姆沙伊赫会议（2004年11月23日）

2004年11月23日，我参加了伊拉克周边国家、八国集团和中国在沙姆沙伊赫举行的国际部长级会议，与会的还有阿拉伯三方。在会议过程中，我提出了一项解决伊拉克局势的想法。其中最主要的部分是民族和睦以及呼吁召开一次由所有派别参加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解决外国军队的存在和议定根据安理会第1546号决议撤出军事力量的时间表；联合国所扮演的关键角色；加速重建进程，以及反对任何形式的教派斗争或内战。我申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及其所代表的一般阿拉伯准则将继续成为新伊拉克发展过程的真正的安全保障。

伊拉克周边国家会议（2005年4月30日，土耳其）

阿拉伯国家联盟密切注视伊拉克周边国家会议和这些国家的外交部长会议。我个人参加了于2005年4月30日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八次伊拉克周边国家会议。在会上，我明确表示阿拉伯国家联盟支持伊拉克政治进程的所有阶段，以及阿盟愿意根据阿拉伯联盟首脑级和部长级理事会的相关决议参加这一进程的立场。

伊拉克问题国际会议（2005年6月22日，布鲁塞尔）

应卢森堡副首相兼外交大臣和美国国务卿的邀请，我于2005年6月22日参加了在布鲁塞尔举行的伊拉克问题国际会议。我申明了支持伊拉克人民及其政治进程，重建这个国家及其机构，以及恢复其主权的重要性。我明确表示，作为伊拉克所属的地区性政治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参与当前的政治进程具有重要的意义，而且这种参与将在伊拉克民意中起到平衡各方利益，消除各方疑虑的作用，为伊拉克内部和外部希望取得成效的政治进程提供安全保障。我还在会场外与众多伊拉克政治人物举行了会谈，讨论了起草宪法的最新发展以及为这一进程提供支持和援助的问题。

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

2005年9月8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第124届常会就组建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通过了第6553号决议。这个由约旦哈希姆王国、巴林王国、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沙特阿拉伯王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共和国、科威特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阿盟秘书长组成的委员会将起草一项援助伊拉克的战略概念。

该委员会于2005年9月28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了代表级会议，会上沙特阿拉伯王国呼吁部长级会议在吉达举行。部长级委员会于2005年10月2

日在吉达举行了第一次会议，会议议定经各国政府及政治领袖同意，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一次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并请求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尽早访问伊拉克，并促成伊拉克民族和睦的实现。

在执行吉达会议决议的过程中，我在 2005 年 10 月派出了一个由负责政治及理事会事务的助理秘书长艾哈迈德·本·哈利大使率领的秘书处代表团对巴格达进行了访问，该代表团的任务是为我访问伊拉克的行动进行准备工作。

秘书长对伊拉克的访问

作为阿拉伯国家联盟官方代表团的团长，我于 2005 年 10 月 20 日至 24 日对伊拉克进行了访问。访问的目的地包括巴格达和纳杰夫，以及伊拉克库尔德人地区的艾尔比勒和苏莱曼尼亚。在访问期间，我与贾拉勒·塔拉巴尼总统阁下和易卜拉欣·加法里副总统阁下、总理和一些部长及官员、各政党和政治组织领袖和首脑，以及一些宗教当局。在纳杰夫，我拜会了阿亚图拉·赛义德·阿里·希斯塔尼阁下并接见了多个部族及宗教代表团、民间代表、一些前伊拉克军队军官、宗教人物和来自伊拉克社会各界的人士。我还分别访问了过渡国民议会和库尔德议会的总部。

在此次出访期间，我宣布了一项以所有阿拉伯国家的名义和在阿拉伯国家联盟主持下支持伊拉克民族对话与和睦的倡议。我明确表示，阿拉伯联盟及其成员国将站在所有伊拉克人民一边，对各宗教和种族的伊拉克人民提供一视同仁的支持。

此次访问的结果是，所有的政治和宗教力量同意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并且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总部举行此次会议的预备会议。

在此次会议筹备期间，我派出了一个由艾哈迈德·本·哈利大使率领的秘书处代表团于 2005 年 11 月 5 日至 9 日对巴格达进行了访问，此行的目的是确定会议举行的时间并进行一些准备工作。

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预备会议

我呼吁在 2005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总部召开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预备会议，并且邀请了伊拉克总统、总理、所有官方政治人物，以及各政治、宗教和民众力量的领袖。

出席会议开幕式的包括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伊拉克共和国总统贾拉勒·塔拉巴尼总统阁下、伊拉克总理易卜拉欣·加法里阁下、国务部长阿齐兹·贝勒卡迪姆阁下、以及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

总统兼阿拉伯首脑会议主席阿卜杜勒-阿齐兹·布特弗利卡阁下的私人代表，以及联合国秘书长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先生。

参加开幕会议的包括伊拉克问题部长级委员会的各阿拉伯国家的外交部长以及黎巴嫩共和国外交部长、苏丹共和国总统顾问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秘书长、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的代表、毛里求斯共和国的代表、土耳其共和国外交部长的代表、安理会各常任理事国的大使、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代表、通过谅解备忘录与阿拉伯国家建立联系的数个国家的大使、欧洲联盟的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代表、伊斯兰开发银行和国际红十字会的代表。

与会各方研究了会议的准备工作及工作机制。会上还成立了两个工作组，其中第一个工作组由阿齐兹·贝勒卡迪姆先生担任组长，负责会议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第二个工作组由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担任组长，负责硬件建立信任的各项措施。而起草委员会的主席由我本人担任。在会上，各方就以下问题达成了共识：

- 于 2006 年 2 月的最后一周或 3 月的第一周在巴格达举行伊拉克民族和
睦会议；
- 会议日程应包括以下核心内容：政治进程的扩大将包含所有欢迎民主方式
的各方力量；伊拉克的统一、独立和主权；制订结束多国部队任务的
计划；以及公民（权利与义务）的平等；
- 确定会议的参与标准；
- 建立一个精简委员会——准备和后续行动委员会，为会议进行各项准备
工作；
- 在接下来的阶段中采取一系列建立信任的措施。

会议上发表的《最终公报》反映出与会各方在一些关键原则上形成的共识，表达了各方对伊拉克的统一、主权、自由和独立所做出的承诺；不干涉伊拉克内部事务；尊重伊拉克人民的意愿及其在多元化和联邦框架内的民主选择权，及其决定自己未来的权利；明确表达将为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的举行提供最佳条件的意愿；伊拉克人民希望外国军队尽早离开伊拉克并建立自己的军队和安全部队；抵抗是所有人民的合法权利，但恐怖主义并不代表合法的抵抗；谴责针对伊拉克人的恐怖主义、暴力活动和绑架，并要求对此类活动立即予以反对；谴责针对伊拉克人民的无宗教信仰指控；呼吁释放所有未经法院宣判有罪的在押人员；要求

立即提出重建伊拉克军队的全国计划，确定外国军队撤出的时间表；尊重伊拉克所有阶层的人民；以及不阻碍伊拉克的和平进程。同样，与会者也呼吁阿拉伯国家在各个领域向伊拉克提供援助，其中主要包括免除债务、为伊拉克行政人员提供培训和设备更新、加强阿拉伯外交在伊拉克的存在、在伊拉克重建过程中扮演更有效的角色，以及帮助伊拉克控制其边界。

国际社会对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预备会议的召开和取得的成果表示欢迎。联合国秘书长在许多场合都表达了他对阿拉伯国家联盟主动举行此次会议的欢迎和支持。欧盟也分别在 2005 年 12 月 16 日和 2006 年 2 月 27 日发表的声明中对这一步骤表示欢迎。

阿盟特使兼秘书长代表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对伊拉克的访问

于 2005 年 12 月 15 日在伊拉克举行的选举的条件，选举结果被推迟公布并使整个政治进程出现暂时的搁置，这导致各方开始重新考虑在各方同意的于 2006 年 2 月底或 3 月初举行会议的计划，其中考虑的重点是伊拉克国内日益恶化的安全局势和由此产生的混乱情况。经过与伊拉克官员和各政党领袖沟通，我认为有必要立即采取行动来保持在开罗举行的预备会议上所取得的成功势头。

2006 年 2 月 2 日，我致信苏丹共和国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阁下，建议由他的总统特别顾问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来担任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伊拉克问题特使和秘书长代表，为实现伊拉克民族和睦做出努力。

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以这一身份对伊拉克进行了访问，访问的目的是建立联络并听取伊拉克人民对召开此次会议的各项期望。为达到这一目的，伊斯梅尔博士与许多伊拉克官员举行了一系列会谈，其中包括伊拉克总统阁下和总理阁下、多位官员、部长，以及在最近的选举中赢得最多席位的联盟和集团领袖。这些政治联盟和集团包括：伊拉克团结联盟、库尔德斯坦民主爱国联盟、伊拉克和谐阵线、伊拉克民族阵线和伊拉克民族对话阵线，这些政治团体在伊拉克国民议会 275 个席位中占有 261 席。伊斯梅尔博士还会见了其他一些政治力量和少数派、美国和联合王国大使，以及联合国秘书长伊拉克问题个人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大使。由于大选结果的推迟公布，各政党、集团和领袖对组建新政府谈判的专注，以及大多数人希望将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推迟到政府组建之后，因此各方就如下问题达成了共识：

- 无论情况变化如何，都确定在 6 月的第一周举行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由准备和后续行动委员会负责确定会议在上述时间举行的天数；

- 申明会议在巴格达举行的象征性重大意义；
- 由伊拉克外交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共同建立一个特别会议准备和后续行动委员会。

开设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伊拉克的使团

由于阿盟首脑会议和理事会的决议及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预备会议的《最后公报》已肯定了加强阿拉伯国家在伊拉克存在的重要性和阿拉伯联盟的角色和存在，阿盟理事会第 125 届部长级会议于 2006 年 3 月 4 日通过的第 6437 号决议决定开设阿拉伯联盟在伊拉克的使团，并根据我的提议委派穆克塔尔·拉马尼大使作为该使团的团长。

伊拉克的重建

在采取了支援伊拉克人民重建国家的行动之后，我倡议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各机构于 2004 年 1 月 6 日在约旦安曼召开第二次会议，启动阿拉伯国家联盟在重建伊拉克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为了贯彻阿拉伯首脑会议和部长理事会的各项决议，各阿拉伯组织和机构都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以及对这一政治进程可能做出的贡献。总秘书处在此次会议上编写了一份报告，且该报告的副本已呈送联合国秘书长并被接纳为联合国正式文件。自 2003 年 10 月举行的马德里认捐会议开始，总秘书处参加了与伊拉克重建问题有关的历次国际会议和会谈。总秘书处还参加了伊拉克国际重建信托基金贷款会议和举行的捐助国委员会会议，后者于 2004 年 2 月和 2004 年 5 月分别在阿联酋的阿布扎比和卡塔尔的多哈举行。总秘书处还同多个阿拉伯组织一道参与了该基金于 2005 年 7 月在约旦哈希姆王国举行的第四次全体会议。总秘书处编写了有关会议成果、重建进度和伊拉克各部及各关键行业需求的报告。这些报告已被分发到阿拉伯联合行动的各个机构，目的是研究根据伊拉克政府提出的要求提供援助和为这些国际努力做出贡献的方法。

阿拉伯联合行动高层协调委员会的会议肯定了阿拉伯联合行动各机构在伊拉克重建进程中发挥的积极作用，以及启动阿拉伯组织参与此类国际会议的重要性。总秘书处接到了多个泛阿拉伯组织在伊拉克实施此类行动、项目和培训课程的报告。这些组织包括阿拉伯国家联盟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阿联教科文组织）、阿拉伯农业投资发展局、阿拉伯银行及金融服务学会、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工矿组织）、阿拉伯投资担保公司、阿拉伯原子能机构、阿拉伯经济统一理事会、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以及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阿农发组织）。虽然多个组织都提出了向伊拉克众多行业提供援助的建议，但伊拉克的安全局势仍然是摆在各阿拉伯组织和机构重建计划面前的主要障碍。

伊拉克的债务

阿盟理事会首脑会议及部长级会议的决议曾呼吁阿拉伯国家根据巴黎俱乐部的决议加快减免伊拉克债务的进程，为此我曾就此问题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致信伊拉克各债权国的外交部长。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预备会议的《最后公报》也呼吁伊拉克的债权国取消伊拉克的债务。

恐怖主义和暴力活动

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及部长理事会谴责任何以平民、安全部队、警察和军队为目标的暴力和恐怖主义活动，以及针对国际和人道主义公司和组织工作人员的绑架活动。理事会还谴责所有以外交人员和新闻工作者为目标的恐怖主义活动。我曾经急切地解释阿拉伯国家联盟对恐怖主义或暴力活动的立场，并以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名义特别谴责教派之间的暴力。我呼吁伊拉克全体人民、政治领袖和宗教权威反对这些活动、自我克制，并且不允许这类活动破坏伊拉克的统一、安全和稳定。

人道主义援助和清真寺的重建

在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在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组织的救灾活动的框架内，总秘书处于 2006 年 2 月 16 日呼吁成员国向伊拉克北部数个城镇中遭受洪灾的居民提供紧急援助。

由于萨迈拉的阿斯卡里伊玛目阿里-阿斯卡里父子的陵墓在恶意爆炸中受到严重破坏，再加上此后发生在多个伊拉克城市的应受谴责的针对清真寺和礼拜地点的攻击，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第 6614 号决议（2006 年 3 月 4 日）呼吁阿拉伯国家为重建伊拉克的清真寺和礼拜地点做出贡献。理事会特别感谢了科威特国为该目的捐献了 1 000 万美元善款。

与联合国的合作

在与联合国合作援助伊拉克方面，我一直与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保持着密切的协商，非常希望与他就伊拉克局势的发展交换观点。同样，在我于 2005 年 10 月访问伊拉克期间，我会见了秘书长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先生，并与他讨论了加强协作，促进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会议顺利召开的各种方法。联合国及其驻伊拉克使团的支持对此次会议的成功召开做出巨大的贡献。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派驻伊拉克的特使兼秘书长个人代表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于 2006 年 2 月访问巴格达期间，他与阿什拉夫·卡奇先生举

行了会晤，并讨论了伊拉克局势的发展以及与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工作有关的合作事宜。

科威特囚犯和失踪人员问题

阿拉伯国家联盟一直在根据阿盟理事会的各项决议密切监视这一问题以及与归还科威特财产和档案有关的事宜。迄今为止，已发现的科威特死亡人员的遗骸数量已达到 227 具。

人权问题

阿拉伯国家联盟一直在密切关注伊拉克的人权问题。阿拉伯常设人权委员会在 2004 年 2 月 16 日至 18 日举行的该委员会第 18 届会议上辩论了伊拉克前政府侵犯人权的问题，尤其是其占领科威特期间严重践踏人权的问题。同样，阿拉伯国家外交部长理事会通过的第 6437 号决议（2004 年 9 月 14 日）也谴责了联军部队数名士兵针对伊拉克人所犯下的非人道罪行和行为，认为这些罪行和行为是对人权及所有国际宪章和条约的公然侵犯，并要求对此类罪行的实施者及其管理者绳之以法。

除人权组织报告中所指出的侵犯人权活动外，阿盟也对伊拉克局势中令人痛心的事态发展、日益增加的杀戮、袭击和非法拘禁活动感到极为担忧。

我曾经接到了伊拉克多个组织的呼吁信，并且写信给伊拉克总统贾拉勒·塔拉巴尼阁下和总理易卜拉欣·加法里博士、外交部长胡希亚尔·兹巴里先生和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代表阿什拉夫·卡奇大使，在信中表达了对伊拉克局势危险升级的严重关切，呼吁所有与伊拉克有关的各方遵守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会议中就采取多项建立信任措施所达成的共识。我接到了上述各方的口头和书面答复，而且此类沟通仍在继续。

绑架人质

我一直在密切关注在伊拉克发生的绑架阿拉伯和外国人质的事件，及其对伊拉克国内稳定造成的消极影响，并且关注加强合作及阿拉伯和外国在伊拉克存在的可能性。我也积极联系各个方面，做出了很多努力，发表了多项呼吁和声明，要求结束这种现象并寻求人质的获释。

三、伊拉克局势的最新发展

在过去的一年中，伊拉克在政治上取得了巨大进步。2005 年，伊拉克举行了三次重要的选举：于 2005 年 1 月 30 日选出了过渡国民议会，负责起草永久性《宪

法》并组建临时政府；于 2005 年 10 月举行了有关《宪法》的公民投票；以及于 2005 年 12 月 15 日举行的最后一次议会选举选出了任期四年的国民议会，负责建立新政府。这些事件的突出特点是，参与选举的水平大幅度提高，从 2005 年 1 月的约 59% 提高到了《宪法》公投时的 64%，又到 2005 年 12 月时的约 75%。考虑到伊拉克目前面临的安全挑战，议会选举的参与水平是相当高的，所包含的参选者来自伊拉克人民中的各个阶层，选民范围也比先前历次在安全局势相对较好的情况下所举行的选举更为广泛。

《宪法》

《宪法》草案在 2005 年 10 月 15 日的全民公投中获得通过，投赞成票的比例达到了 79%。根据此次公投，于 2005 年 12 月选出的国民议会将组建一个由代表伊拉克各阶层人民的议会成员组成的委员会，在四个月的时间内对新《宪法》进行全面审查，并就需要修正的条款向议会提出其建议和评论，由议会进行预备性表决，并自国民议会批准该《宪法》之日起两个月内交由全民公投加以表决。

2005 年 12 月的选举

2005 年 12 月 20 日，伊拉克独立选举委员会宣布了于 12 月 15 日举行的选举的部分结果，虽然抗议之声仍然存在，但仍然得到了多个联盟、党派和实体的承认。此后，在多个城市爆发了抗议活动。以伊拉克和谐阵线、伊拉克民族阵线和伊拉克民族对话阵线为主的 24 个联盟和超过 40 个政党组成了名为 *Maram* 的民族阵线也参加了此次选举，但拒绝接受选举的结果。该阵线宣布将彻底拒绝接受部分结果，并要求对那些针对伊拉克独立选举委员会的投诉和质疑进行调查。这类投诉和质疑的总数约为 1 985 件，其中 58 件被列为“红色”，并对选举的结果产生了影响。

应伊拉克政府、主要政治集团、党派和联合国的请求，秘书处派出两位高级官员参加了一个由伊拉克选举国际代表团组建的国际小组，对此类抗议和质疑加以评价。尽管选举过程中存在诸多积极的方面，但此次调查的结果导致全部 30 000 个选票箱中 227 个选票箱的选举结果全部作废。该国际小组承认发生了一些违规现象，并对未来改进选举的实施过程提出了建议。

2006 年 2 月 10 日，伊拉克独立选举委员会宣布了议会选举的最终结果。联合伊拉克联盟赢得了 128 个席位，库尔德斯坦民主爱国联盟获得 53 席，伊拉克和谐阵线获得 44 席，伊拉克民族阵线赢得 25 席，伊拉克民族对话阵线获得 11 席，库尔德斯坦伊斯兰联盟得到 5 席，和解和解放集团得到 3 席，消息党获得 2 席，土库曼阵线、爱国拉菲丁党、米塔尔·阿鲁西伊拉克民族阵线和亚兹迪改

革和进步运动各获得一个席位。虽然保留意见依然存在，但这些结果获得了普遍接受。

政府的组建

目前，伊拉克面临的重大挑战之一就是组建代表伊拉克全体人民的民族团结政府。伊拉克人民和国际社会希望这一步骤能够为巩固和解及稳定做出贡献，保持伊拉克人民和国土的完整，促成外国部队撤出伊拉克领土，并实现伊拉克的发展和重建。

2006年2月12日，议会中的最大党团 - 联合伊拉克联盟选举易卜拉欣·加法里博士作为其总理候选人。

伊拉克新议会于2006年3月16日举行了其首次会议，并由议会中最年长的成员阿德南·帕沙希博士担任议长一职。

萨迈拉的安全局势和事件影响

虽然伊拉克在政治方面取得了进步，但在安全和生活标准方面并没有取得相应的改善。伊拉克的安全局势确实在恶化，而2006年2月22日发生在萨迈拉的伊玛目阿里-阿斯卡里父子陵墓的恶意恐怖爆炸事件及此后发生的应受谴责的攻击清真寺和礼拜场所有的事件也导致局势进一步恶化，使本地区和国际社会担心伊拉克有可能爆发教派战争。尽管政治领导人和宗教权威采取了明智的危机处理方法并尽力安抚动荡的人心，但安全局势仍然令人担忧，而且有很多报告指出暴力活动和杀戮有可能增加。

约旦哈希姆王国的提议

2006年3月7日，在与伊拉克外交部长胡希亚尔·兹巴里先生举行会晤后，约旦国王阿卜杜拉二世·本·侯赛因陛下宣布，在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协调下约旦哈希姆王国愿意在安曼主持伊拉克宗教领袖会议，并使各方在确保伊拉克团结和稳定的最佳方法问题上达成共识。目前，约旦政府、伊拉克方面和阿拉伯联盟仍然就会议的准备工作进行协商。

四、评论和结论

在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结束他在巴格达的使命后，伊拉克的局势出现了令人沮丧的发展——萨迈拉的伊玛目阿里-阿斯卡里父子陵墓发生了爆炸。这项恐怖的罪行导致群情激愤，紧张关系爆发，伊拉克的安全局势也恶化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如果不是因为有正义感的伊拉克人、政治领袖和宗教权威采

取了明智的处置方法，这次事件将有可能导致伊拉克出现新的悲剧，并引发难以预料的后果。

如上文所述，原定于今年 6 月初召开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已被推迟举行，对此我们不可能坐视不理。阿盟及其成员国必须采取积极措施，帮助伊拉克走出此次危机并减轻兄弟般的伊拉克人民所蒙受的苦难。

诸多政治迹象、指标和分析表明，在组建民族团结政府方面仍然难以达成共识。这种政治僵局推延得越久，局势将会变得越发复杂。

对于伊拉克来说，从本届首脑会议结束至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既定日期之间的时间段将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我坚信，阿拉伯国家在此阶段中所发挥的作用将是极为关键的，其具体内容将包括以下的建议：

- 在首脑会议结束后，阿拉伯国家联盟驻伊拉克的使团应采取必要的措施积极开始各项活动。在这一方面，我希望阿拉伯领导人能够自愿提供捐助，使阿盟使团能够获得履行其使命的必要手段。
- 在接下来的两个月中，为了与援助伊拉克的各方保持接触并进行协调和合作，阿拉伯国家联盟应举办各种各样的活动，积极接待伊拉克政治人物和官员。
- 应邀请下一阶段处理伊拉克问题的部长委员会在尽可能早的时间召开一次或多次会议，监视伊拉克局势的发展，并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
- 由伊拉克外交部和阿拉伯联盟组建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准备和后续行动委员会应在 2006 年 4 月的第二周开始举行其第一次会议，为大会做一些准备工作并确定必需的程序。
- 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博士应继续担任阿拉伯国家联盟特使和秘书长代表的工作，为实现伊拉克的民族和睦继续努力，履行他在巴格达监视大会召开所需各项措施的职责。
- 经过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协调，阿卜杜拉二世·本·侯赛因陛下提出愿意在安曼主持召开伊拉克宗教权威和宗教人士会议。对于这一慷慨邀请，我们表示欢迎。秘书处应尽早授权相关方面与约旦和伊拉克负责会议召集工作的机构进行协调。
- 由相关政治人物参加的小规模会议应尽早举行，使基础广泛的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筹备工作能够顺利完成。应邀请各政治力量、联盟和议会中

的关键小组举行一次会议，会议的地点可以在阿盟总部，也可以在任何希望主持该会议的阿拉伯国家或者在巴格达，会议的目的是汇集各方观点并确定实现和睦的道路。

- 今年 8 月的首脑会议应当向官员、政治人物、宗教权威、部族领袖和兄弟般的全体伊拉克人民发出暂时停战的呼吁，停止所有军事行动和暴力活动，使伊拉克民族和睦会议能够在和平和安全的气氛中召开，为成功创造机会。
-